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

马 通 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

409239
2 021 6495 0

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

马 通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

2 021 6495 0

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

马 通 著

※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街161号）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宁夏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 字数265千
1983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10,300册
书号11157·16 定价：1.50元

（内部发行）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作者积三十余年时间，进行多学科综合调查获得的民间资料写出的著作。它的主要对象是社会科学工作者、大中学校及民族院校师生，特别是哲学、历史、民族、宗教、民俗等学科的研究人员和回、撒拉、东乡、保安等民族地区的干部及知识分子。书中简要叙述了世界伊斯兰教的创立、发展及其在我国的传入，主要介绍了中国伊斯兰教三大教派（格底目、依黑瓦尼、西道堂）四大门宦（虎夫耶、嘎的林耶、哲赫忍耶、库不忍耶）及其数十个支系的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和现状，以及宗教思想和宗教礼仪方面的特点，本书材料丰富、介绍全面，对于研究中西文化交流、中国思想史、中国伊斯兰教史、回回等民族史、陕甘宁青地方史和民族宗教实际工作，均有所裨益。

序

伊斯兰教与我国一些少数民族的关系十分密切，特别是教派与门宦的影响更为广泛深远。过去一些史学者，虽然有过论述，在通史里也提到伊斯兰教在一些少数民族中的影响和作用，有些刊物中，也偶有涉及教派门宦的研究文章，但数量少，叙述不详，给研究伊斯兰教的同志造成了困难。我试图在本文中叙述详细一点，但力不从心，还望从事这方面研究的同志多加指正。

本世纪五十年代，在马青年同志的领导下，我对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作过一些调查，整理过一些供学习民族宗教政策的参考资料。此后又做了一番搜集和核实资料的工作。十年动乱，使一些珍贵的原始资料损毁。为了抢救资料，先将手头积累的零散材料整理出来，名曰《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供学者、专家和研究这个问题的同志参考。这个材料虽然以“史略”命名，但它距“史”的要求尚远，更谈不上论著了。至于教派门宦的宗教理学和修持理

论，我认为是属于另一范围讨论的问题，在本文中很少涉及。

本书资料以实际调查为主，大部分是五十年代一些教派、门宦负责人的口述和家史，并参考有关地方志等整理而成。提供资料的有：马五十哈知（国珍，毕家场门宦主持）、法贞（哈知，临夏王寺开学阿訇、法门始传者）、马顺天（哈知，伊黑瓦尼新十大阿訇之一，曾任临夏南关大寺开学阿訇）、周维新（伊黑瓦尼著名阿訇之一，曾任临夏南关大寺开学阿訇）、马云（哈知，伊黑瓦尼新十大阿訇之一，曾任临夏南关大寺开学阿訇）、尕白庄（马得宝哈知，“白派”始传人之一）、老阿林（马正卿哈知，“白派”始传人之一）、龙山镇哈知（“白派”传播者之一）、聋阿訇（祁明德，格底目，曾任临夏王寺、临潭旧城上寺开学阿訇）、马重雍（哲赫忍耶北山教主）、马国璠（沙沟门宦主要亲属，西海固起义者之一）、马少藩（哲赫忍耶北山派负责人）、马锡武（哲赫忍耶北山派主要负责人，原国民党东路交通司令）、马腾霓（哲赫忍耶南川教主）、马忠义（撒拉教穆勒什德之一）、马国泰（胡门门宦红泥滩教主）、马国忠（胡门门宦太子寺教主）、马绍文（北庄门宦主要负责人之一）、马进成（哈知，北庄尕老人家）、马益寿（穆夫提门

宦主要负责人之一）、马孝（穆夫提教主）、马和轩（大拱北负责人之一）、马连芳（大拱北当家人之一，老中医）、喇筱珊（大拱北负责人之一）、马彦良（曾任马仲英的旅长，去过苏联，到过陕北解放区）、张乐山（格底目，知名人士）、张质生（汉民，知名人士）、丁正熙（北大学生，西道堂对外负责人之一）、马富春（华西大学学生，西道堂负责人之一，甘肃伊协副秘书长）、丁士杰（中学生，西道堂商业负责人之一）、黎怀仁（西道堂总经理之一）、丁立夫（临潭老教代表人之一）、马毫山（马回光花寺门宦阿訇）、马玉良（花寺门宦创始人主要亲属之一）、张若海满（临潭老教代表人之一）、马斌（又叫红胡子师长，巴苏池门宦负责人）、陕子久（灵明堂负责人之一）、韩振绪（崖头门宦负责人之一，曾任兰州西关大寺开学阿訇）、张海如（大湾头门宦教主）、马震武（沙沟门宦教主）以及卓尼雷兆祥等。家史有：《大拱北先贤事略》、《临潭西道堂的现况》、花寺的《路引集》、哲赫忍耶的《若什哈》、穆夫提的《道统史》以及一些碑文、著作等。

我的宗教知识有限，理论水平又差，虽然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工作，但错误遗漏难免，希学者、专家和读者同志们给予批评指正。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西北民族学院和甘肃民族研究所领导及民院研究室同志的热情帮助，谨致谢意。

初稿印发后，得到穆斯林经堂学者及民族宗教工作者的关怀，特别是大拱北的杨世俊、崖头的韩哲明以及马敬轩、李享、冯国彬、马兹廓等同志提供了不少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马　通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目　录

序……（1）

引言……（1）

第一章　伊斯兰教的创建、发展和纲领……（4）

第一节　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社会……（4）

第二节　伊斯兰教的兴起、发展和形成……（11）

第三节　伊斯兰教的纲领……（46）

第二章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71）

第一节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几种说法……（71）

一、隋代开皇说……（72）

二、唐代传入说……（73）

（一）唐武德中传入说……（73）

（二）唐贞观二年传入说……（74）

（三）唐贞观六年传入说……（74）

（四）唐永徽二年传入说……（76）

第二节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路线……（80）

第三节　穆斯林对中国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的贡献……（89）

第三章　产生门宦的社会基础及历史条件……(101)
第一节　教派与门宦……(101)
第二节　“三掌教”、“热依斯”和“海乙”制……(108)
第三节　经堂教育和宗教职业者……(112)
第四节　汉译经典和汉文经著的出现……(114)
第五节　清中叶开放海禁与苏非派的传入……(115)
第四章　教派与门宦源流……(119)
第一节　三大教派……(119)
一、格底目……(119)
二、依黑瓦尼……(127)
（一）依黑瓦尼的创建和发展……(127)
（二）依黑瓦尼的分裂……(147)
（三）色兰费耶和依黑瓦尼的主张……(152)
三、西道堂……(155)
（一）西道堂创建前洮州民族和宗教状况……(156)
1.临潭丁重选劫官起义……(158)
2.临潭敏四个袭击汤彦和……(161)
（二）西道堂的创建和马安良父子贻害临潭……(162)
1.民国三年白朗窜洮，马安良迫令回、汉堵截……(169)

2.马廷贤贻害临潭……(179)
3.县长魏锡周伙同乡绅杀害临潭难民……(183)
（三）西道堂的振兴……(190)
1.西道堂的教权组织和宗教活动……(194)
2.西道堂的经济建设……(196)
3.西道堂的生活管理……(204)
4.西道堂的文化教育……(205)
（四）西道堂的衰落……(207)
（五）马启西的遗作……(207)
第二节 四大门宦……(209)
一、虎夫耶……(212)
（一）毕家场门宦……(214)
（二）花寺门宦……(221)
1.花寺门宦的创建、发展和衰落……(223)
2.花寺门宦的封建特权和宗教活动的特点……(247)
（三）穆夫提门宦……(250)
1.穆夫提门宦的创建和发展……(251)
2.穆夫提门宦的封建特权……(265)
3.穆夫提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267)
4.穆夫提门宦的道统世系……(270)
（四）临洮门宦……(275)
（五）北庄门宦……(277)
1.北庄门宦的创建和发展……(277)
2.马葆真的五大门生……(283)

3.北庄与胡门的斗争……(287)
4.北庄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和封建特权……(287)
5.北庄门宦的政治活动……(290)
（六）灵明堂……(294)
（七）胡门门宦……(301)
1.胡门门宦的创建和发展……(301)
2.胡门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305)
3.胡门的政治活动……(307)
4.胡门与北庄的根本矛盾……(309)
（八）鲜门门宦……(309)
（九）刘门门宦……(311)
（十）小刘门门宦……(312)
（十一）丁门门宦……(312)
（十二）通贵门宦……(313)
（十三）洪门门宦……(313)
（十四）高赵家门宦……(315)
（十五）明月堂……(319)
（十六）崖头门宦……(319)
（十七）撒拉教……(323)
（十八）法　门……(327)
（十九）文泉堂……(327)
二、嘎的林耶……(328)
（一）大拱北门宦……(329)
1.大拱北的创建与发展……(329)

2.大拱北的知名人物 ……(349)
3.大拱北历次当家人……(350)
（二）香源堂……(351)
（三）阿门门宦……(352)
（四）七门门宦……(352)
（五）韭菜坪门宦……(353)
（六）嘎的林耶传教系统……(354)
（七）嘎的林耶系统的拱北……(354)
三、哲赫忍耶……(362)
（一）哲赫忍耶门宦的创建与发展……(363)
1.马明心时期 ……(363)
2.穆宪章时期 ……(388)
3.马达天时期 ……(402)
4.马以德时期 ……(403)
5.马化龙时期 ……(404)
6.马元章时期 ……(419)
7.马进西时期 ……(429)
8.马震武时期 ……(432)
（二）哲赫忍耶门宦封建特权的形成……(437)
（三）哲赫忍耶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447)
四、库不忍耶……(451)

结束语……(456)

附　录

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传教世系谱

伊斯兰教大事记……(471)
伊斯兰教派与门宦概况表 ……(477)
花寺门宦传教世系表 ……(483)
毕家场门宦传教世系表 ……(484)
穆夫提门宦传教世系表 ……(485)
北庄门宦传教世系表 ……(487)
胡门门宦传教世系表 ……(488)
崖头门宦道统表 ……(489)
文泉堂传教世系表 ……(490)
哲赫忍耶门宦传教世系表 ……(491)
库布忍耶传教世系表 ……(492)
嘎的林耶传教世系表 ……(493)
嘎的林耶门宦的拱北和静修地 ……(494)
西道堂主要家族表……(495)
（一）马启西家族表 ……(495)
（二）敏南瑞家族表 ……(496)
（三）丁姓家族表 ……(497)
（四）马明仁家族表 ……(498)
（五）丁全功家族表 ……(499)

引　言

伊斯兰教是一个传播广泛、具有世界影响的宗教。伊斯兰教既是一种宗教，也是一种社会政治制度，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既是宗教领袖，又是民族领袖。伊斯兰教的兴起和发展在世界史中占有一个很重要的地位，尤其在当今国际事务中伊斯兰教表现出来的能量，说明它是现代第三世界中的一支不可忽视的社会力量。

伊斯兰教产生于阿拉伯半岛，传播于亚、非广大地区，特别是西亚、北非和南亚各国。伊斯兰教从公元七世纪问世以来，到公元一九八〇年已有一千四百年的悠久历史。现在全世界有它的信徒六亿左右，约占世界总人口的百分之十四。信徒之众，仅次于基督教（约有九亿五千万人），而居于佛教之上（约有二亿四千万人）。现在全世界有穆斯林的国家九十多个，其中穆斯林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有二十六个国家；占全国总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有六个国家；占全国总人口百分之四十以上的有九个国

家。有四十二个国家以伊斯兰教为国教或左右着国家政权①。

伊斯兰教创立后不久，就传入了中国。我国历史学者以唐永徽二年(公元六五一年)，阿拉伯使者的来华作为伊斯兰教传入我国的标志。现在聚居在我国西北边疆的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东乡族、柯尔克孜族、撒拉族、塔吉克族、乌孜别克族、保安族、塔塔尔族等十个少数民族，共一千三百一十五万二千二百人中，绝大多数群众信仰伊斯兰教②。这些少数民族在其民族发展过程中和伊斯兰教有着密切的联系，特别是回回民族的形成，伊斯兰教起了重要推动作用。由于伊斯兰教是这些少数民族的共同宗教信仰，因此在民族内部团结上起了一定作用，而后来由于教派和门宦的产生，则又给民族内部的团结带来了分裂。同时，伊斯兰教的宗教意识阻碍了阶级意识的发扬，并为民族宗教上层和封建统治者所利用，成为他

①1979年5月27日人民日报刊登《美国年鉴》1977年的统计：佛教徒约有二亿四千万，基督教信徒约有九亿五千万，伊斯兰教徒约有六亿左右。

1980年第二期《世界宗教资料》刊登1978年英国伦敦出版社出版的《穆斯林民族》谓：1977年全世界穆斯林有六亿六千九百七十二万人。

②1979年10月29日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办公室编辑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通讯》五期，刊登的全国少数民族人口统计。

们统治广大人民的精神武器，这就使信仰伊斯兰教的少数民族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和经济、文化建设以及与其他民族的关系，都程度不同地受到了影响。

伊斯兰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是宗教学探讨的重要对象，因此，了解、认识和研究中、外伊斯兰教的历史、教义和现况，是我国社会科学工作者的重要课题之一，也是民族宗教工作者的重要任务。

第一章　伊斯兰教的创建、发展和纲领

第一节　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社会

公元六一〇年，阿拉伯半岛的麦加人穆罕默德创立了伊斯兰教。伊斯兰教是怎样产生的呢？产生伊斯兰教的社会经济基础和历史背景又是怎样的呢？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宗教也和任何其他社会意识形态一样，是不能用意识本身说明的，必须在人们的物质存在中，即在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中，去寻找产生宗教的根源。因为宗教既不是偶然的误解，也不是单一的愚昧无知造成的，而是人类赖以生存和活动的一定条件的必然结果，是这些条件在人们头脑中反映的特殊形态。所以恩格斯在《论 布诺·鲍威尔与早期基督教》一文中，曾经这样说："宗教征服了罗马世界帝国，并且在一千八百年间统治了文明人类的绝大部分。要清算象这样的宗教，只简单地说它是被骗子们所假造

的谬说，还不能解决问题。为了要明白它，必须善于从它产生和它获得统治地位的那些历史条件出发，来解释它的起源和发展。特别是对于基督教”。① 恩格斯的这一论述是针对基督教说的，但它对其他一切宗教都是适用的。

伊斯兰教的发源地——阿拉伯半岛，包括现在的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卡塔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曼、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和巴林等国家。它位处亚洲西南部，总面积约三百万平方公里，约为欧洲的四分之一，是世界最大的半岛。它三面环海，海岸山脉逶迤，缺少天然港口。东连波斯湾和阿曼湾，南临阿拉伯海，西濒红海与非洲大陆相望，北界叙利亚沙漠、伊拉克、外约旦。除西部、南部和东南边缘有山脉外，大部分是高原。山地边缘有森林、草原。中南部内陆沙漠广布，多干谷，也有一些绿洲。阿拉伯半岛的气候普遍是干热的，除希贾兹山地及西南部外，年降雨量不足二百毫米，利雅得的年平均降雨量为八十一毫米，所以雨水非常缺少，有的地区甚至连续几年滴雨不下。七月最热，气温为摄氏二十五点六至四十一点七度，沙漠中的最高气温有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五卷，第602—603页。

竟达摄氏六十度左右，牧草被晒枯，甚至人也有被热死的。一月最冷，气温为摄氏七点八至二十一点一度。仅在半岛西南部的也门一带，因受印度洋季风的影响，气候比较温和，雨量较充沛，土地也较肥沃，早在古代就有了比较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兴起了一些较为繁荣的城市，产生了海滨文明，被称为阿拉伯的“乐园”。在半岛上的其他少数绿洲里，也早有人从事农耕和手工业生产，他们种植大麦、葡萄、椰枣和从事硝皮制革、纺织、缝纫等活。

半岛内陆的阿拉伯人，多数是牧民，他们是贝多因人，贝多因是“草原居民”之意。公元五至六世纪时，还处于原始公社阶段。他们以分散的氏族和部落为单位，赶着成群结队的单峰驼、山绵羊和牛逐水草而居，过着漂泊不定的游牧生活。游牧民族，不事农工，不习工商，专靠牧畜出产为生活，食其肉，饮其乳，衣其皮毛，燃其粪。畜牧业生产是当时阿拉伯社会的主要经济，骆驼、山绵羊和牛是财富的主要部分。游牧部落间没有什么联系。当时，因争夺牲畜所引起的仇杀与战争，非常频繁，各部落间的仇恨也愈积愈深。公元六、七世纪之交，游牧部落已处于原始公社制度瓦解过程中，氏族贵族一般都占有肥沃的绿洲和草地，拥有很多奴隶和牲畜，并残酷地奴役着广大

贫苦牧民。

半岛上城居的阿拉伯人（麦加、麦地那及其他城镇），正处于封建社会形成的过程中，他们主要从事商业，交换各人所需要的物品。而崛起的商业贵族不但在半岛各地往来经商，而且远及欧、亚、非三洲，进行大规模的商队贸易。当时的主要商业中心有两个。在西部和红海平行的一条狭长地带，称为汉志地区（又叫希贾兹，意为“间隔”），主要有麦加和麦地那两个有名的商业城市。麦加居商路中途，城内有泉水，供来往商旅饮用。麦加城内有一座用石料建成的立方体古殿，叫克尔白，里面供着许多部落的神像和一块黑陨石，为阿拉伯人所共同崇拜。麦加氏族贵族掌握着麦加克尔白寺的祭司职权。经济上依赖麦加的西阿拉伯诸部落每年来克尔白寺朝觐，在朝觐时便与麦加居民进行贸易。因此，麦加城的天房，不仅是阿拉伯半岛上各民族各部落朝觐献祭等宗教活动的中心，也是他们从事政治、经济、贸易和文化活动的要地。当时这个城市的主要居民是古来氏部落。麦地那是汉志通向北方的门户，城内是商人和手工业者，城郊是椰枣林，农业比较发达。这个地区有一条重要商道，北抵地中海海岸，南经海路通达埃塞俄比亚、印度，远至中国。南部的也门在阿拉伯社会经济生活中同样起着

重要作用。也门地处红海、地中海与印度洋之间的交通要冲，东可通往印度等地，北经红海沿岸可达巴勒斯坦、叙利亚一带，进而沟通欧洲，是亚、非、欧三洲的重要交通枢纽。阿拉伯的商人主要是也门、麦加和麦地那的氏族贵族，通过上述商道，把阿拉伯半岛的皮革和香料，非洲的黄金和象牙，叙利亚的纺织品、谷物和植物油，中国的丝绸、瓷器等各种各样的货物，运到西方和东方。因此，当时的阿拉伯人即以经商而闻名于世界。在阿拉伯半岛的商业贵族中，古来氏部落占有重要地位。由于他们经常往来于东西方营商，无疑增加了他们的智慧，特别与波斯、罗马等文化较高民族的接触，更丰富了他们的知识，这是当时阿拉伯民族中的其他民族所望尘莫及的。穆罕默德本人就出生于古来氏部落中的哈申族。

阿拉伯商人经汉志地区与东西方的贸易，十分有利可图，因而引起当时东罗马帝国和波斯萨珊王朝的垂涎和争夺。公元五二五年，东罗马帝国支持与阿拉伯半岛一水之隔的埃塞俄比亚入侵也门。公元五七〇年，波斯军队驱逐埃塞俄比亚人而建立了国家，将南阿拉伯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频繁的战争，使也门的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同时，波斯人重新开辟了一条经由波斯湾和两河流域通到地中海的商路。商路的

改变，对阿拉伯社会经济又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从此也门的商业一蹶不振。麦加更受到直接影响，使过境贸易迅速衰落下来。由于麦加过境贸易的衰落，麦加商人和高利贷者加强了对游牧部落的压迫和剥削，他们把资金转入牧区，放高利贷盘剥贝多因人，从而加速了贝多因人的阶级分化。许多从前的驼夫、保镖和以向导为业的人，也失去了谋生的手段，只好靠借贷度日，生活陷入贫困的深渊。这种社会经济的衰落而引起的社会大变动，按照马克思的说法，对于伊斯兰教的产生给予了推动作用。一八五三年六月二日，马克思致恩格斯的信中说："在穆罕默德的时代，从欧洲到亚洲的通商道路有了很大改变，而且早先同印度等地有过大量贸易往来的一些阿拉伯城市，在商业方面已经衰落了；这当然也是个推动。"一八五三年六月六日，恩格斯致马克思的信中也说"……一次毁灭性的战争足以使一个国家在数世纪内荒无人烟，文明毁灭。依我看来，穆罕默德以前阿拉伯南部商业的毁灭，也属于这类现象，你认为这一点是伊斯兰教革命的一个重要因素，是完全正确的。"①

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半岛的牧业区和半农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八卷，第255页、263—264页。

半牧区，主要流行的是一种原始宗教。人们崇拜岩石、泉水、大树、火光、土堆等自然物体。对月亮以及与计时、定向有关的星辰，也很崇拜。认为这些东西有超自然的力量。另方面，各部落还有自己崇拜的偶像。许多偶像供奉在麦加克尔白古殿里。麦加古来氏部落崇拜的主神“安拉”，被认为是最高的神，是造物主，是宇宙的主宰，这说明多神崇拜已开始向一神崇拜过渡。在城市和农业区，主要流行的是犹太教和基督教，他们都信奉和崇拜一个主宰一切的至高无上的主神，基本上也是一神教。犹太教在公元前已传入。基督教在公元以后传入。他们宣传上帝创造了世界，宣讲死后复活、天堂、地狱和善恶报应等。因此，阿拉伯各部落的原始宗教观念以及犹太教、基督教和古来氏部落的主神“安拉”等，对伊斯兰教的产生无疑是有很大影响的。

由此可知，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社会，正处在一个政治上非常黑暗和各部落氏族极不统一的时期。亦即处于社会急剧分化、阶级关系发生巨变的时候。部落贵族和商业贵族垄断献祭天房的巨额财富，独霸麦加商业贸易市场，并与游牧部落中的民族首领勾结起来，贩卖奴隶、放高利贷，对阿拉伯广大劳动人民进行野蛮掠夺和残酷剥削。贵族之间为了争夺权

势，经常互相倾轧、厮杀。原始宗教、多神教和犹太教充斥社会，欺骗压榨人民，剥削钱财，使部落人民处于极度苦难之中。因此，希望安宁，要求统一，减轻压迫剥削，已成为当时阿拉伯半岛各民族各部落受压迫剥削的人民普遍而迫切愿望。伊斯兰教就是在这样一个历史背景中产生的。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就是顺应这个历史条件成功地创建了伊斯兰教，统一了阿拉伯半岛。

第二节　伊斯兰教的兴起、发展和形成

伊斯兰教是一种严格的一神教。伊斯兰之名，出自《古兰经》“真实无疑，安拉之宗教，是为伊斯兰。”①伊斯兰一词的意义为“顺从”、“皈依”、或“信服”，即“顺从真主而获得安宁”的意思。伊斯兰教以绿色象征和平，以阿拉伯语为世界语，曾随着扩张的远征军，在阿拉伯帝国统辖区大力宣扬和推广，因此、也有以此认为伊斯兰教重绿色，爱和平，故又称其为“和平教”。伊斯兰教还解释说，和平不是

①《古兰经》第三章。

屈服，而是你不犯我，我不犯你地各保安宁的和平。伊斯兰教把教徒称作“穆斯林”。穆斯林之意是“顺从者”，也有称作“兄弟”的，这是出自《古兰经》“凡信士确为兄弟”，①就是说，信奉伊斯兰教的人，是信仰“安拉”和服从“安拉使者”的人，在这一信仰之下，凡穆斯林都属兄弟，部落之间原有的血缘复仇思想都应清除而应和睦相处。历史唯物主义者认为，伊斯兰教是作为封建社会的一种政治思想工具而出现的，它被用来迫使大多数群众屈服于封建政权、压制教徒的一切主动精神，教育教徒绝对顺从。因而封建主、宗教上层与普通教徒之间，实际存在的是阶级关系。同时认为伊斯兰教以绿色象征着和平，就标示是“和平教”者，也不尽然。因为伊斯兰教的“吉哈德”（圣战），就是强制推行伊斯兰教的意思。实际上，在公元七至八世纪，阿拉伯人就是用武力把伊斯兰教传播到整个近东、中亚、外高加索和印度北部的。

穆罕默德的创教活动　穆罕默德的生平和事迹，散见于《古兰经》和阿拉伯史学家在七世纪末编辑的穆罕默德的言行录中。中国的伊斯兰宗教学者刘智等，

①《古兰经》第四十九章，第十节。

也译著了《天方典礼》、《天方性理》和《天方至圣实录》等，是讲伊斯兰教的倡兴历史和教义的。现代史学家，特别是法国、日本、美国和巴基斯坦等国的史学家，都有专著论述伊斯兰教和穆罕默德的生平，这是现阶段我们了解伊斯兰教历史事实的主要依据。

穆罕默德是阿拉伯麦加城人，他的出生年月日，说法不一，记载各异，一般公认他大概生于公元五七〇——五八〇年之间。我国历史学者，认为他生于公元五七一年四月二十日，阿拉伯飞历元年三月十二日，即我国陈宣帝太建三年三月十一日。穆罕默德出身于麦加一个没落的贵族家庭，他的父亲名叫阿布敦拉，祖父名叫阿布敦·孟他利布。哈希姆是他的曾祖父。哈希姆的后代中多半是贫穷的。哈希姆的哥哥阿卜德·沙姆斯的儿子倭马亚是倭马亚哈里发王朝的始祖。倭马亚的后代在麦加占统治地位。穆罕默德有三个伯父，两个叔父，他的母亲名叫阿密纳，也出身于麦加古来氏贵族。穆罕默德的童年是不幸的，他出生之前两月，父亲故于异乡，六岁丧失了慈母，八岁祖父与世长辞，从此便成了一个孤儿，遂同祖父委托的伯父艾布·托利布过活。穆罕默德的父亲逝世时，没有给儿子留下更多的财产，传说只留下五峰骆驼，十二只羊和一个女奴。他的伯父也不富裕，子女又多，不能

养育他，故叫他给人牧羊。穆罕默德童年时的不幸遭遇，为他过早的接触社会，提供了条件。公元五八三年，十二岁的穆罕默德就随伯父经商和给商队作保镖。公元五九一年，二十岁的穆罕默德还参加了一次佐法尔之役，以后又受雇于麦加富孀海底彻，往来于叙利亚一带营商。由于他善于做买卖，每次都获利甚厚。同时，又能以忠实见信于人，所以在本族中博得了好声誉，一些发生争执的人，常常请他公断，有的还将货物、契券交给他代管。从而引起这位富贵妇人海底彻对他的仰慕，便向他求婚。公元五九六年，二十五岁的穆罕默德，与四十岁的海底彻结了婚。

穆罕默德虽然出身高贵，但他青年时的生活是艰辛的，贫穷、谋生与自强紧紧伴随着他。而他那统一阿拉伯半岛和创建新兴宗教的思想基础，也正是在这个时候奠定的。以营商著称的穆罕默德，在青年时，就几乎走遍了阿拉伯半岛。他经受了风暴、酷热、饥渴和战争之苦，目睹和身受了当时阿拉伯社会压迫与剥削的严重、贫富的悬殊、商业高利贷的横行、奴隶生活的悲惨、犹太人的欺压、阿拉伯种族的对立、各种宗教僧侣对广大人民的愚弄等，这一切使他从心灵深处产生了对当时阿拉伯社会的极度不满。还应该看到，穆罕默德在受海底彻之命外出经商时，曾在叙利亚结

识了一位基督教学者，从他那里知道了不少基督教教义，同时，他还耳闻目睹到半岛上各种各样的原始宗教和古老的犹太教情况。可以想象到穆罕默德在创立伊斯兰教之前，不仅注意到了半岛上的社会情况，而且对半岛上的各种宗教也进行过较多的思考。据研究过《古兰经》的一些学者论述，“《古兰经》中有许多地方很象古叙利亚的宗教经文；此外，《古兰经》论述世界末日的部分（在时间上属于最古老的），与东方基督教会的著名活动家圣叶弗列姆的某些说教非常相似。”① 总之，青年时代的穆罕默德，已是一个知识广泛、社会经验丰富、且能言善辩、善于经营商业而获得同族群众拥护的人。伊斯兰教宣扬他的这些才智是天赋的，固有的，其实则不然。一切知识和才能，都来源于社会实践。穆罕默德的知识和才干也不例外，同样是他进行多方面实践的结果。而这些知识和才干，成为他以后创建伊斯兰教的有利条件。

穆罕默德和海底彻结婚后，生活和地位都起了很大变化。他从一个受雇用的商贾、保镖，一跃而成为“百万富翁”的主人。从一个失掉权势的没落贵族后裔，变成麦加的一个有钱有势的显贵。这时他不再南

①法国里昂·马塞著、王怀德译：《伊斯兰教简史》第21页，1978年3月商务印书馆出版。

来北往，经营商业，但也不满足于在家过幽静富裕的生活，他怀疑现实，思慕真理，而经常潜赴于寂静的麦加希兰洞中隐修、静坐、沉思，为创立新兴宗教，统一阿拉伯半岛，昼夜沉思冥想。同时，他经常把家中的资财，施舍救济给有困难的人，以取得奴隶和贫穷人的拥护。穆罕默德经过长达十五年的思想准备，于公元六一〇年，即在他诞生后的四十年的九月十七日夜，声称他在希兰洞中静修时，天仙哲白依赖忽至，对他说："念念"，连催三次，他都答道："我不会念"，哲白依赖念道："你奉造物真主之尊名，造人自血者；你诵至仁慈主的尊名，教人以笔，使人知其所不知者。"①他随天使而念，诵而不忘。后来，穆罕默德将此事告知海底彻。海底彻又告知她的堂兄威尔格。威尔格是一位基督教学者，对新旧约很有研究，他说：设汝告我果真，他即是母撒所遇的大天神，他就是族中圣人。于是，穆罕默德在海底彻、威尔格的支持下，就以"安拉使者"之名义，采取秘密方式，开始了伊斯兰教的创教活动。这样的奇迹，姑且不论，但他在创教初期得到这位基督教学者的支持和帮助，确也是事实。

①《古兰经》第九十六章，第一至五节。

穆罕默德开始秘密传教时，首先信教的是他的妻子海底彻、堂弟阿里、挚友艾卜·伯克尔以及义子宰德等。海底彻在伊斯兰教开创阶段，以自己的家财和权势，支持了穆罕默德，她所起的作用是决定性的。艾卜·伯克尔是穆罕默德经商期间的好友，是一个有影响的商人，他在发展巩固穆罕默德的伊斯兰事业上起了很大作用。年轻的阿里，在皈依伊斯兰教的初期，对发展教徒不起什么影响，他是穆罕默德的堂弟，也是穆罕默德的女儿法蒂玛（即法图买）的丈夫，他后来才起了作用。

穆罕默德秘密传教三年后，即在公元六一二年，也就是在他四十二岁的那年，声称“安拉”默示他：“你公开宣传你的使命吧！你当鄙弃崇拜偶像的人。”于是他公开在群众中宣传伊斯兰教义。由于他宣传的伊斯兰教，反对多神偶像崇拜和反对虐待奴隶，又严禁放债，所以，引起麦加的富商和许多供职于克尔白殿和靠祭献及朝觐者为生的人的敌视，他们害怕伊斯兰教的发展，会引起克尔白寺里祭仪的废除，使麦加居民和阿拉伯各部落间的贸易受到影响，故不仅不愿接受伊斯兰教，而且结合起来，反对穆罕默德。以伊本·阿拔斯和阿布·苏非扬等为首的麦加贵族，嘲讽穆罕默德是叛异者，是疯子、骗子和谎言者，并恫吓

威胁说："多神教徒，遇有机会捉到改信伊斯兰教的人，便断绝他们的饮食，施以厉害的鞭打，使之遍体鳞伤，不能坐与行，这种严重刑法的施行，要等到他们仍然恢复原来的信仰，放弃一神思想，才告停止。"就是他的叔父艾卜·勒赫布也常常以长辈的资格，来辱骂威胁他，还立誓要杀害他，但他的伯父艾卜·托利布是绝对保护他的，并协助他宣传伊斯兰教。面对这种严重挑战，穆罕默德不但不惧怕，不灰心，而且和反对他的人针锋相对地进行唇枪舌战，往往使反对者无词答辩而告结束。

公元六一五年，穆罕默德传教后的第六年，因不堪本部落古来氏人的压迫和抛弃，遂让一些教徒逃往阿比西尼亚（即现在的埃塞俄比亚），暂求保护，少数教徒陪伴穆罕默德继续在麦加传教。第一批避难的有十个男子和五个女子，领头的是查克斐尔。

公元六一七年，穆罕默德传教后的第八年，他的叔父哈慕宰和以刚强著称的麦加贵族欧默尔·伊本·赫塔卜相继信奉了伊斯兰教。穆罕默德借欧默尔的影响和力量，才有了一点声望，信教者日益增多。古来氏贵族怕穆罕默德的势力大起来，不易铲除，故设计谋害他。后来他们借机将穆罕默德和他的大多数信徒围困在麦加的一座山谷中，断绝粮食，并向被围困的

伊斯兰教徒宣称："除非将穆罕默德交出来杀掉，才给你们粮食"。为了不致被害，穆罕默德第二次命一批教徒逃往阿比西尼亚避难。这次逃亡避难的共一百零一人（男八十三人，女十八人）。穆罕默德被围困在山谷期间，以树叶和信徒暗地送来的一点食物活命。后来古来氏族中同情穆罕默德的人，毁掉围困穆罕默德的誓言，始告解围。

这时穆罕默德在麦加的处境很困难，信教者除他的亲属外，绝大部分是些贫穷的穆斯林，但信奉的人还是在缓慢地增加着。公元六一九年，在他传教后的第十年，他的两个重要助手逝世了。一个是救护他于千钧一发的伯父托利布，一个是曾给他经济上以极大援助的妻子海底彻。这两个人的逝世，对穆罕默德是一个极大的损失，使他处于更加困难境地，因此，穆罕默德就开始作外迁的准备。

穆罕默德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积极向来到麦加地朝天房的各方群众，宣传伊斯兰教，寻访可资借助的力量。后来有麦地那海资赖支族的六、七个人信奉了伊斯兰教。他们回到麦地那后，在本族中宣传伊斯兰教，继而又有奥斯族中的一些人信奉了伊斯兰教。不久这两个部族的人全都改信了伊斯兰教。穆罕默德便派使者去领导他们，以便为北迁麦地那准备一个立

脚的地方。这两个部族原来信仰原始宗教，又是麦加贵族的债户，所以对麦加贵族怀有仇恨。他们在麦地那一直受犹太族的歧视，因而和麦地那的犹太人有严重矛盾。穆罕默德巧妙的利用这两个部落与麦加和麦地那贵族、犹太人以及僧侣的矛盾，和这两个部落达成了协议，终于完成了北迁麦地那的准备工作。

麦加的大部分穆斯林迁到了麦地那，少数不愿迁或行动不便的留下了。北迁时反对穆罕默德的艾卜折海里及勒赫布便设计再次谋害他们，但这次谋害又失败了。穆罕默德和他的老友艾卜·伯克尔于公元六二二年九月二十日离开麦加，迁到了麦地那。十七年后，哈里发欧默尔即以这一天为伊斯兰教纪元的开始。史学家对这一事件取名为“希吉来”。这是穆罕默德传教后第十三年的事。

穆罕默德北迁麦地那后，伊斯兰教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穆罕默德在麦加主要是宣传“安拉是独一无二的真主”，论证他自己是“安拉的钦差”，把主要精力集中在宗教宣传上，基本上采取的是防卫政策。迁到麦地那后，穆罕默德为了巩固和发展伊斯兰教，统一阿拉伯半岛，他和艾卜·伯克尔、欧默尔和鄂斯曼等人结成至亲（穆罕默德娶了阿卜·伯克尔的女儿阿以涉为妻，之后又娶了欧默尔的女儿哈福赛为

妻。鄂斯曼先后娶了穆罕默德的两个女儿为妻），形成了一个穆斯林上层，穆罕默德成为这个上层的最高统帅。至此，他们改防守为进攻，开始了政治、经济、军事和宗教等各方面的活动。他首先调整了来自麦加的“迁士”和麦地那“辅士”的关系。缓和了当地阿拉伯人与犹太人的矛盾。特别为了搞好同犹太人的关系，穆罕默德礼拜时采取和他们相同的方向，同向犹太教的圣地耶路撒冷朝拜。并宣称犹太教也是“有经典的人”，摩西（即穆萨）也是“安拉”的使者。从而避免了与犹太人的冲突。同时，他修建了礼拜寺，为穆斯林制定了礼拜、斋戒、天课以及会礼等宗教制度，为立足麦地那和制定宗教教义奠定了基础。

后来，由于犹太人对《古兰经》转述《旧约》故事的各节经文的讥笑，以及企图煽起当地部落之间的仇恨，引起了穆罕默德的警觉。他决然同犹太人断绝了来往，把三个犹太人的部落赶出麦地那，一部分人被屠杀，他们的土地和住宅转入穆斯林手中。同时将朝拜方向由面向耶路撒冷改为面向克尔白，并遵奉亚伯拉罕为克尔白殿的创建者。从此克尔白殿就成了伊斯兰教生命攸关的中心。朝拜方向的改变，实际上是穆罕默德的一个重大的政治措施。这样一来，古老的阿拉伯传统就压倒了犹太教的暂时影响。为了夺取麦

加这个古老的宗教都城，建立古来氏人从他们那里夺去的商业霸权，穆罕默德于公元六二三年，即伊斯兰教历第二年，就开始组织军队，建立“圣战”者的武装，号召穆斯林面向麦加，为“安拉之道而战”。①

麦加人最易受到打击的是他们的商队，穆罕默德就决心使麦加人的商业陷于瘫痪。公元六二四年（伊斯兰教历第三年），穆罕默德率领三百余人，在白德尔战胜了阿布·苏非扬率领的千余人的商队，杀死对方七十人，俘获七十人。获得了不少战利品。这次战役虽然不大，但却鼓舞了穆斯林的士气、扩大了穆罕默德的声誉，巩固了伊斯兰教在麦地那的地位。

公元六二五年(即伊斯兰教历第四年)，麦加人不仅要报仇雪恨，而且要为商队扫清道路。阿布·苏非扬亲率三千人来攻麦地那，他们驻扎在伍侯德山，掠夺庄稼，迫使住在麦地那的穆罕默德走出城来，便于消灭。穆罕默德领一千人迎战，由于穆军违犯军令，结果被对方打败，死亡几十人，穆罕默德的叔父哈慕宰也阵亡了，穆罕默德受了重伤，部下士气低落。穆罕默德总结了这次战斗的教训，一再教育穆斯林要团结战斗，为“主道”而战，虽死犹生。“圣战”的使命，

①《古兰经》第二章，第一百九十节。

从这以后就成了穆斯林的神圣职责。

公元六二六年（伊斯兰教历第五年），被排挤出麦地那的犹太人，联络其他部落的人，建立了以阿布·苏非扬为总指挥的反对穆罕默德的联盟，组成一万多人的队伍，来攻麦地那。这时穆斯林受到了严重威胁。穆罕默德决定在麦地那城四周挖壕沟，并派三千人把守。麦加联军包围了麦地那城，二十多天后，因缺乏粮食和内部纠纷，不得不解除包围。这次战役被称为壕沟战役。

公元六二七年（伊斯兰教历第六年），穆罕默德率教徒一千五百多人，去朝觐克尔白，遭到麦加苏非扬方面的拒绝，穆罕默德恐引起不测，遂和麦加古来氏人订立了侯德比耶之盟，盟约的主要内容是：穆斯林朝觐须暂缓一年，在穆斯林朝拜克尔白时，异教徒须退居郊外三日。盟约订立后，穆罕默德又回到了麦地那。

公元六二九年（即伊斯兰教历第八年），麦加古来氏人违背盟约，穆罕默德率领一万余人，兵临麦加城下，以阿布·苏非扬为首的麦加反对派终于妥协了，接受了伊斯兰教，承认了穆罕默德的权威，麦加全城居民宣布皈依伊斯兰教，并毁弃麦加城内克尔白寺内的偶像，禁止多神教徒进入天房，但穆罕默德也承认

了麦加居民在穆斯林社团中占有重要地位，克尔白为伊斯兰教的圣殿，麦加为伊斯兰教的圣地。并将原有的那块黑色陨石，作为伊斯兰教的神圣遗物而予以保留，同时穆斯林每年要来圣地朝觐。麦加贵族由圣殿获得的经济收入的特权也继续有效。这样，以穆罕默德为首的伊斯兰上层和阿布·苏非扬为首的麦加贵族也就很顺利地结合在一起，使伊斯兰教迅速传遍了阿拉伯半岛。这是伊斯兰教史上的又一次重大事件。

公元六三〇年(伊斯兰教历第九年)，穆罕默德派艾卜·伯克尔率领教徒朝觐。这一年阿曼、也门等地各部落派代表团也来到麦地那，宣布入教，接受穆罕默德的领导。一些基督教、犹太教地区的居民，也派代表和穆罕默德订立了和约，有的还改信了伊斯兰教。伊斯兰势力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和巩固，穆斯林称这一年为“代表团之年”。

公元六三一年（伊斯兰教历第十年），穆罕默德进行了一次较大规模的朝觐天房活动，他率领了十一万四千多人去麦加朝觐。这次是穆罕默德最后的一次朝觐，故后来起名曰：“辞朝”，也叫“告别”朝觐。在这次朝觐中，穆罕默德举行了各种活动，成为以后穆斯林朝觐时所遵循的范例。在这次朝觐大会上，他向教徒发表了演说，声称安拉默示他说：“今日我已

为你们成立了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了我所赐你们的恩典，我已选择伊斯兰教作为你们的宗教。”① 穆罕默德回到麦地那后，得了重病，于公元六三二年六月八日，即伊斯兰教历第十一年三月十二日，亦即我国唐贞观六年古历五月十五日逝世了。终年六十三岁。葬于麦地那。

穆罕默德，幼年给人放牧，青年营商，中年综合犹太教、基督教教义，创立伊斯兰教，至其终世之日，共传教二十三年（在麦加十三年，迁都麦地那侨居十年）。他先后派出远征队二十五次，亲征队（穆罕默德亲自率领的）二十七次，交战的亲征队九次。在他逝世时，已基本上统一了阿拉伯半岛，伊斯兰教已成为全半岛占统治地位的宗教。但当时先入为主的偶象观念还顽固地支配着大部分阿拉伯人的心理，因此，穆罕默德逝世不久，除麦加、麦地那和泰弗外，阿拉伯半岛几乎皆率兵叛离。由于继承人艾卜·伯克尔等的弹压，才挽回了这一紊乱的局面。

四大哈里发的扩张　穆罕默德虽有九个妻妾，生了三男四女，但大都先穆氏而夭折。因此，穆罕默德逝世后，没有留下男性继承人，他只留下一个女儿——阿

①《古兰经》第五章，第三节。

里的妻子法蒂玛。她留下两个后裔，这就是哈桑和侯赛因。穆罕默德去世后，穆斯林上层中的“迁士派”和“辅士”派因争夺哈里发一职而发生争执，“迁士派”认为该派是最早入教的，哈里发应在他们中选举产生。“辅士”派认为没有他们的支持与辅佐，“先知”创教会遇到更大困难，因此，哈里发一职应在他们中选举产生。当时为了争夺继承人，将穆罕默德的遗体停留三日后才安葬（穆斯林逝世后在三日内就要安葬的规定，即来源于此）。在安葬前，举行了有名的“萨尔德凉亭”会议，在欧默尔的有力支持下两派达成协议，艾卜·伯克尔当选了第一任哈里发，从而顺利地解决了麦加人和麦地那人为争夺继承权而产生的分裂危险。艾卜·伯克尔是麦加古来氏族人，是个商人，自幼与穆罕默德相处，及长又一同经商，穆罕默德传教后，不仅首信其教，而且以财相助，他的女儿嫁给穆罕默德为妻，公元六三〇年他率领第一批穆斯林去麦加朝觐，穆罕默德病危时，又代替他领导礼拜，他是穆罕默德的挚友，也是创立伊斯兰教和统一阿拉伯半岛的功臣之一，所以他当选第一任哈里发是众所拥护的。艾卜·伯克尔任哈里发两年零三个月（公元六三二——六三四年）。在他掌教执政的二年里，讨伐了叛离者，占领了巴林，安抚了阿曼、哈达拉毛，平

㉑ 定了阿拉伯半岛全境，并运用阿拉伯人的团结力量，开始西伐罗马，东征波斯的活动。艾卜·伯克尔于公元六三四年（伊斯兰教历第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因伤寒病逝世。

欧默尔继艾卜·伯克尔担任了第二任哈里发。欧默尔也是麦加古来氏族人，是克而卜之孙，赫他布之子，穆罕默德的宗弟。他在穆罕默德传教后第六年入教，也是在穆罕默德处境困难的时候，支持了穆罕默德。艾卜·伯克尔任哈里发时，他掌管司法和天课。他一生和穆罕默德、艾卜·伯克尔一样，非常简朴严厉，他精力充沛，善掌握时势。当欧默尔继承艾卜·伯克尔任第二任哈里发时，深受穆斯林的拥护。在欧默尔掌教执政的十年里（公元六三四——六四四年），可以说是伊斯兰教实行扩张和巩固组织的时期，也是伊斯兰教政治势力与宗教势力同时高涨的顶点。他先后征服了伊拉克、叙利亚、埃及与昔兰尼加和波斯，并派阿拉伯总督管辖，从而统一了西亚和中亚诸小国，建立了哈里发帝国。公元六四四年，即伊斯兰教历第二十三年，欧默尔被一个波斯基督教徒刺杀，终年六十三岁。

鄂斯曼被选为第三任哈里发。他是倭马亚家族的人，是穆罕默德的女婿。他是个年老体弱、又缺乏能

力的人。他在位的十二年期间（公元六四四——六五六年），仗着欧默尔的余威，继续征服小亚西亚、爱琴海诸岛、亚美尼亚和波斯最后几次的作战活动，但远距离的出征变得日益困难了。同时他继任不久，罢免了欧默尔委任的一些高级官员，代之以自己的亲戚，而这些人又多系暴虐奢侈之徒，使帝国财政出现了困境，于是引起了众多穆斯林的不满。起初是反对他的僚属的风尚败坏，随后是反对鄂斯曼本人及倭马亚家族的统治。最后以阿布都拉赛巴（后来的什叶派创始人之一）为首的反对派，于公元六五六年率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的伊斯兰教徒，聚集麦地那，向鄂斯曼提出抗议，由于他拒不接受，引起群情激愤，将他杀于他的私邸中。伊斯兰教徒反对哈里发的第一个内战，就是在他执政时出现的。他终年八十二岁。

阿里在极端紊乱之中，捷足就任了第四任哈里发。他以刚直勇为见称，终以少谋寡断而丧命。他继任哈里发后，埃及和伊拉克等地的穆斯林支持或同意他的权力，但第三任哈里发鄂斯曼的堂弟、叙利亚总督摩阿维亚拒不承认，坚决反对。为此，他迁都库法，然而内争并未因此而息。公元六五六年十二月，在他任职不到半年，伊拉克的两个敌手，脱利哈和祖白尔举旗反对，并与穆罕默德的夫人阿以涉（阿里曾

主张穆罕默德与阿以涉离婚，故阿以涉怀有私忿）联合起来，以给鄂斯曼报仇而发动了反对阿里的骆驼战役。战斗的结果，脱立哈和祖白尔被击毙，阿以涉被俘获送到了麦地那。继而，摩阿维亚又兴师问罪，反对阿里，于是古来氏人中的长族和傍支之间的争权夺利的内战，达到了高峰，但阿里仍处优势。然而在此关键时刻，缺乏远见的阿里受其亲信操纵，上了摩阿维亚的圈套，终于妥协了，同意法庭仲裁解决哈里发去留问题。于是阿里派内部发生了分裂，以致阿里腹背受敌，处于困境。公元六六一年元月，阿里被刺身亡，终年六十三岁。实际上他任哈里发仅仅五年（公元六五六——六六一年）。

穆罕默德统一了阿拉伯半岛并建立了阿拉伯统一的民族国家，经过四大哈里发时期，疆域扩展到欧、亚、非三洲，成为显赫一时的“哈里发帝国”，中国历史上总称之为“大食国”。四大哈里发之后，伊斯兰教中的王朝思想产生，政教逐渐分离，掌握政权的为国王，掌握教权的为伊玛目。但一身兼二职，既是国王，又是伊玛目的哈里发帝国，延续了一个很长的时期。哈里发的原意，是“先知的代表和安拉所定法律的捍卫者”，他的职责一方面是军队的最高统帅，另一方面是领导公众礼拜的伊玛目。但后来的哈里发，

已是徒具虚名，不过是国王统治群众的一件华丽的外衣而已。

四大王朝的建立　公元六六一年以来，摩阿维亚第一创建了倭马亚（又译伍麦叶）王朝的历史，他把首都从麦地那迁到大马士革，改哈里发为世袭制。从摩阿维亚第一到马勒万二世（公元六六一——七五〇年），共传了十四代，历时八十九年。在十四代哈里发中，以瓦尔德第一勋业显著。伊斯兰版图扩至阿富汗、俾路支直至中国边境地带和印度河谷。至于非洲沿地中海诸地直到大西洋海滨地区，更是伊斯兰教的势力范围了。

后来倭马亚朝与阿拔斯王室争权夺利，时起冲突，彼此兵戈相见。公元七五〇年，最后一战，倭马亚朝败北，全族殉难，只有阿卜杜勒·赖哈曼身免，逃至西班牙，以后征服了西班牙全境，并侵入法兰西南部及中部。他于七五六年建立了安达卢西亚王朝，建都科尔多瓦，与东方哈里发完全断绝关系，分领西部伊斯兰教辖区。从阿卜杜勒·赖哈曼第一到希沙姆三世（公元七五六——一〇三一年），共传十六代，二百七十五年。阿卜杜勒·赖哈曼统一西班牙后，重视文化教育，并取得辉煌成就。他建筑了规模宏大的科尔多瓦清真寺，成为当时西方伊斯兰教的圣地。他

于公元七八八年逝世。三世赖哈曼是个精干的哈里发，他执政达五十年（公元九一二——九六一年）。他创办了许多免费学校和科尔多瓦大学，鼓励人民求学。他对文化教育的贡献胜过他的前人。到了哈克木哈里发时，几乎每个西班牙人都能读书写字。学者和思想家不断出现，最著名的有阿里·伊本·哈兹木，他的各种著作达四百余册，他享年七十岁，于公元一〇六四年逝世。后来最著称的有文学家伊本·赫兑卜，有六十多种著作，他于公元一三七二年被歹徒刺杀。另一个要算历史哲学家伊本·赫勒敦，他也有不少著作，其中《绪论》较著名，公元一四〇六年逝世。穆斯林统治的西班牙，在中世纪欧洲文化史上，写下了最光辉的一页。公元一〇三一年西班牙哈里发王朝被推翻，后来四易朝代，直到一四九二年，西班牙人推翻了格兰拉达朝，伊斯兰教始退回摩洛哥等地。

公元七五〇年，阿拔斯王朝推翻了倭马亚王朝，建都巴格达。他统治伊斯兰世界东部达五百零八年（公元七五〇——一二五八年），共传三十七代，直到第三十七位哈里发被蒙古人杀害，才趋于灭亡。阿尔满素尔在位时（公元七五四——七七五年），奖励文化，学者风从，巴格达一变而为学术中心。同时，

在西班牙科尔多瓦的阿卜杜勒·赖哈曼，也以科学、文学、美术等项见称。这是东西方伊斯兰文化的鼎盛时期。但是后来的哈里发受了波斯专制王朝的影响，非常腐败，他们建筑了规模宏大的巴格达城市和豪华的宫庭，终日迷恋酒色，置人民于水深火热之中。公元一二五八年蒙古人西征，占据巴格达，伊斯兰在东方的统治力量终被击溃。但是占据巴格达的蒙古人，后来也信仰了伊斯兰教。他们向东发展，由阿富汗侵入印度，在印度（包括现在的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和东南亚一带又为伊斯兰教开拓了广大天地。

为了与阿拔斯王朝争夺伊斯兰世界的领导权，什叶派于公元九〇九年在开罗建立了法蒂玛王朝（公元九〇九——一一七一年），它控制了北非和埃及，势力很大，但后来腐化堕落，横征暴敛，敲诈勒索，使人民陷于更加悲惨的境地。这个王朝共传十四代，历时二百六十二年，于公元一一七一年被萨拉丁推翻。

中世纪阿拉伯王朝的最后一个王朝，是公元一二五〇年拜伯尔斯建立的麦木鲁克王朝。拜伯尔斯在巴勒斯坦打败了蒙古人，挫败了十字军东征。麦木鲁克王朝，在十四世纪末变成了叙利亚、埃及史上最黑暗的时代。这个王朝在公元一五一七年被奥斯曼帝国色里木推翻了。

十六世纪信仰伊斯兰教的土耳其人，建立了土耳其伊斯兰帝国。公元一三九六年战败匈牙利王，一四四四年战败欧洲天主教联军，一四五二年攻开君士坦丁，东罗马帝国的最后国土于此丧失，西方赖以杜绝伊斯兰教洪流的屏藩，于此毁坏。随后又攻奥地利，围攻维也纳，不克而还。伊斯兰教在欧洲的征讨，至此最后收场。土耳其虽东征西讨，但皆旋得旋失。在公元一五一七年，西林第一虽然屡败埃及，俘获了阿拔斯王朝最后一位哈里发马斯塔德，并迫其把哈里发职务让出来，但未得到突尼斯、阿尔及尔、印度等地伊斯兰教的承认。

不论倭马亚王朝，还是阿拔斯王朝，或者是土耳其帝国，名义上都各以自己推选的哈里发掌权，或承认哈里发是全世界伊斯兰教的最高权威，但实际上，哈里发自阿里后，已从选举制变为世袭制，由世袭制逐渐变为空留虚名，特别在后期，哈里发之权，均为军事实力派所夺，哈里发受其牵制而莫可奈何。阿拔斯王朝从拉迪（公元九三四——九四〇年）开始，哈里发的去留，唯以实力派之命是从。此后又产生了政教合一，其权力相当于哈里发的苏丹制。但自一九二四年，土耳其宣布废除并驱逐哈里发阿布麦志德出境后，具有统治世界伊斯兰教权威的哈里发一职，就是在名义上

也不复存在了。

教派与学派的形成和发展 教派与学派，顾名思义是不同的，但伊斯兰教的派系繁多，往往不易分清。据传当穆罕默德在世时，曾预言其教将分七十三派。其实何止七十三派，阿拉伯伊斯兰学者亚布兹尔恰济尔说，若详细区分，就有一百五十余派。但若大略言之，也不过十余派而已。

宗派、教派和学派之间的斗争，是伊斯兰教历史的重要特征。早在第三任哈里发鄂斯曼殁后穆斯林就开始分裂了。相继形成三大派，即拥护摩阿维亚的逊尼派（政府派），拥护阿里及其亲属的什叶派和反对鄂斯曼、阿里、摩阿维亚的赫瓦利吉派。公元六五六年阿里继任第四任哈里发后，遭到艾布·苏非扬的儿子、叙利亚总督摩阿维亚的坚决反对，双方兴师动众，争夺很激烈，结果酿成“隋芬”大战。后来阿里的代表强迫阿里同意法庭仲裁解决哈里发的去留问题，于是阿里的党徒中有些人反对仲裁解决，同时这些人拒绝在阿里的指挥下为他个人及其家族的利益而战，主张恢复原始的平等与民主，土地归穆斯林公有，战利品应由一般战士平均分配，哈里发应由教徒选举产生，并认为人人可以当选为哈里发和伊玛目。因此激怒了阿里，几乎全部被阿里杀害，但后来阿里也被这

一派名叫阿布杜勒哈曼的在库法暗算了。这派就叫做赫瓦利吉派（意为出走、反抗或叛离），他们反对逊尼派和什叶派。后来这派内部发生争执，分裂为好多派，较著名的有爱兹来格派（极端派）和爱巴德叶派（温和派）以及苏福利叶派。赫瓦利吉派传播于阿拉伯各地，特别是阿曼与伊朗。

始终拥护阿里的一派，叫什叶派（意为王党或拥护者）。这派认为阿里是穆罕默德的堂弟和女婿，故主张阿里及其直系后裔是唯一应该承受正统的伊玛目者（对其领袖称伊玛目，不称哈里发），否认倭马亚哈里发的合法性。什叶派还认为，最后一个伊玛目，隐匿起来没有死，终会返世的。他们对圣训的收集，只承认穆罕默德家族的权威，不承认穆罕默德的老友们的供述。这一派后来又分化出若干派，较有影响的有：栽德派、伊斯玛仪勒派、十二伊玛目派、阿勒维派、德鲁兹派、亚沙辛派等。什叶派后来转入巴比伦（伊拉克）及波斯（伊朗），最后成为波斯的国教。现在什叶派的基本群众是伊朗人、伊拉克的阿拉伯人和也门人。伊朗有什叶派信徒约一千二百多万人，伊拉克有信徒约三百万人，也门有信徒二百多万人。

与什叶派相继兴起的是正统派，又叫逊尼派。正统派是与什叶派相对抗的。逊尼派的称号，出自对

“逊奈”一词的解释，“逊奈”的意思是指穆罕默德的事业、行为和言论。由于正统派认为：“逊奈”没有《古兰经》是可行的，但《古兰经》离开“逊奈”则不行，因为“逊奈”是对《古兰经》的补充。正统派穆斯林由此而取得了逊尼派的称号。逊尼派的重要主张是：承认艾卜·伯克尔、欧默尔、鄂斯曼和阿里四大哈里发为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古兰经》和“圣训”是传教的根本原则；尊崇四大法学派的教法；承认“六大圣训”是“先知”的语言和行为。

正统派中也有各种派别，如哈谢维雅、他里基雅、亚马利亚、吾斯他斯米雅、满库谢、剌希雅、谢基雅、亚谢里亚拉基雅、吾谢俾为雅、卑特亚等十多派，这些派又被总称为因循派。他们深信“安拉”的实在性与《古兰经》的神授性，是绝对的。除此，还有哈希尼亚、马拉基亚、谢福哇伊亚和吾巴里亚等四派，他们主张《古兰经》和“圣训”有不可分割性。这些派别已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失了。

穆罕默德逝世后，伊斯兰王朝的版图，已越出阿拉伯半岛，统治阶级遇到的新问题越来越多，依据《古兰经》和“圣训”解决问题，已经不能适用于新形势的需要，因而不得不寻找解决问题的新途径。于是伊斯兰教律学按照宗教法发展起来了。教律学家在围绕

《古兰经》，特别是“圣训”的搜集和汇编，以及对其真伪和原义的解释，出现各种不同的主张时，产生了分歧，形成了各种法学学派。但得到广大逊尼派穆斯林公认的只有四派。阿拉伯语称为四大“买兹海布”。“买兹海布”是“道路”或“体系”的意思。

（一）哈乃斐学派，也叫主义派。这派领袖是阿布·哈尼法·努尔曼，他于公元六九九年（伊斯兰教历八十年）生于库法城，原籍波斯。他是三传弟子，早年在许多再传弟子门下求学，是伊斯兰教法学的奠基者，故一般称他为大伊玛目。他的立法原则，主张以《古兰经》为根据，审慎引用“圣训”，重视运用类比法，强调尊重执法者的意见和裁决，因此，又称他为理智派，惯称为哈乃斐学派，他重讲述，著有《范个汗起立唉可半若》。他的法学主张深受穆斯林大众拥护，认为他的主张仅次于《古兰经》和“圣训”，尊为准绳而不敢逾越。他殁于公元七六七年（伊斯兰教历一四八年），殡葬在伊拉克的乃吉府，终年六十八岁。这一派是四大法学派中历史最久，传播最广的一派。这派的著作家约有四十余人，最著名的有阿布·郁素福、穆罕默德·哈桑、祖法胡兹伯勒等三人。该派传于埃及、叙利亚、伊拉克、阿尔巴尼亚、土耳其、巴尔干半岛诸国和阿富汗、印度、巴基斯坦、中

亚细亚以及中国等地。

（二）马立克学派，又叫圣训派。此派领袖是马立克·艾奈斯，他于公元七〇六年（伊斯兰教历八十七年）生于麦地那，是三传弟子，早年求学和后来的教学活动，都在麦地那。他重视圣训学，曾费四十年功夫，编写了《穆宛脱圣训实录》（清理好的道路），是把圣训和法学混合在一起的一部圣训实录，是从正统的逊尼派立场出发编纂法典的最早尝试。马立克的依据主要是《古兰经》、“圣训”和麦地那的习惯法，即“公例”。除此，他认为圣训与社会利益发生矛盾时，可以修改圣训。还可以在取得麦地那学者一致意见的情况下，这些意见也可以成为立法的依据。他的学生很多，较有名的有伊宾沃海布、舍布顿、艾哈默德和伊宾马直恕等。他殁于公元七九五年（伊斯兰教历一七六年），殡葬于麦地那，享年八十九岁。汗志、埃及、突尼斯、摩洛哥、阿尔及尔等地是马立克学派盛行的地区。

（三）沙费尔学派，是兼重“圣训”与类推的。该派领袖是穆罕默德·依得利思·沙费尔。他于公元七六七年（伊斯兰教历一四八年）生于巴基斯坦的歌查地方，曾投马立克处学习，攻读其所著的《木塔》。他取前两个伊玛目之长，遵守“圣训”，著有《唉哂

目》和《法学原理》等，主张采取基督教的精神，去改良伊斯兰教义上的缺点。马立克所说的一致意见，仅局限于麦地那学者的一致意见，而沙费尔则把它上升为必须遵行的原则。他的法学基础依据次序是《古兰经》、“圣训”、一致意见和类比判断。他的著名学生有伊布拉欣和布外推等。他殁于公元八一九年（伊斯兰教历二〇〇年），殡葬于开罗，终年五十二岁。他的学说盛行于埃及、希贾兹、巴勒斯坦、也门、海达拉毛、伊拉克、叙利亚、印度尼西亚等地，我国新疆也有他的拥护者。

（四）罕伯里学派。这派领袖是伊本·罕伯里。罕伯里于公元七八〇年（伊斯教历一六一年）生于巴格达。他曾在沙费尔处求法学，是著名的“圣训”专家。他曾教出了不少有名的法学家如艾斯来目、麦路怎和伊斯哈格等。他认为法律的源泉只应是“圣训”，主张尊重少数人传述的正确“圣训”和圣门弟子的话强过类比法，著有《圣训集》（搜集了四万多条穆罕默德的语言和教法原理）、《服从使者》等。他殁于公元八五五年（伊斯兰教历二四一年），殡葬于巴格达，享年七十五。他的学说盛行于叙利亚、埃及和汉志等地区。

四大法学学派之后，在十至十一世纪，苏非派有

较大发展（它产生于八世纪），它是《古兰经》中有关夜祷、坐静、斋戒、冥思等“天启”和穆罕默德在希兰洞中静修等“圣行”，以及后来新柏拉图主义的渗入和影响的综合产物。他们主张在信奉伊斯兰教义、教法和履行功课的前提下，更加强调敬畏、悔悟和苦行，以达到“主之爱及爱主与人之融合”。他们主张圣徒崇拜、修道、拜谒圣徒坟墓、在坟旁祷告、举行宗教仪式等，因而受到正统派的反对。由于苏非派的教义在群众中传播很广，其教徒也得到人民的敬重，认为他们是有威望的人，因此，中世纪有威望的穆斯林神学家冉巴尼（即安萨里，一〇五九——一一一二年）将信仰与理性统一起来，将苏非派地位合法化，并将这种教义并入正统派中去，从此，苏非派得到了大发展。

十九世纪著名的宛哈比派与巴比派登上伊斯兰世界的舞台。宛哈比派主张复归于穆罕默德时代的单纯信仰。巴比派主张提高妇女地位，反对伊斯兰教多妻制。十九世纪后半期，泛伊斯兰主义在东方获得了传播。泛伊斯兰主义鼓吹世界穆斯林团结起来，为反对“西方基督教的进攻”而斗争。到二十世纪，又有新的伊斯兰统一运动的出现，但伊斯兰统一运动不是单纯的宗教教派的统一活动，而主要是出于政治上的需

要了。

伊斯兰教世界，从表面看，各种倾向的教派繁多，斗争从未间断，但追根究源，还是逊尼派和什叶派的斗争。各种派别都是从逊尼派和什叶派中滋生的，各种斗争的焦点，仍然是逊尼派和什叶派的斗争。这两大派别，经过千余年的复杂斗争，已成为伊斯兰世界中影响最大的两个对立派别。什叶派为夺去伊斯兰政教大权而奋战了千余年，他们的团结精神和斗争中的牺牲精神，是有历史性的。逊尼派的权威，建立在穆斯林法学上。它是长达若干世纪的长时间内形成的。它在穆斯林国家和穆斯林世界中，仍然起着重要作用，但由于他们的法理和法典的基本方面，是中世纪的产物，因此，已经不适应伊斯兰世界发展着的社会实践需要，它最终会象古罗马法典一样，将成为一部研究古代社会的史典而进入世界文库。

正确评价穆罕默德，对团结国内外穆斯林具有重要意义　评价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都应具有全面的科学的历史观点和实事求是的精神，这才符合马克思主义。对穆罕默德这样一个历史人物也应当这样。穆罕默德受到世界六亿多穆斯林的尊敬，被奉为“先知”，是穆斯林的一个不允诋毁的历史人物。他的一生是不平凡的。他是一个有十五年营商经历的人，他走南闯

北，阅历广，见识多，长期生活在下层社会，看到了劳动人民所受的疾苦，听到了他们的呼声，于是对贫民百姓的痛苦产生同情，对故乡社会的黑暗和不公平，感到愤慨。善于思考，立志于社会改革和宗教革新的穆罕默德，又经过十五年的深思熟虑，终于走上了献身于统一阿拉伯半岛事业的道路。一个目不识丁的破产贵族的后裔，能着眼于劳苦大众的利益，为推进半岛的统一和社会的发展，抛弃已重新获得的舒适生活，的确是不容易的。

从穆罕默德的宗教主张和社会主张以及他二十三年（四十一岁到六十三岁）的实践活动看，穆罕默德对阻碍阿拉伯社会前进和统一的症结是熟知的。各部落氏族的头人、贵族，为争权夺利而引起的互相对抗与仇杀，是不团结的重要因素；部落贵族和商业贵族，对部落人民的残酷剥削，是部落人民贫穷的重要根源；多神崇拜，是广大人民思想不一致的重要症结。要统一阿拉伯半岛，必先要有统一的思想，有了统一的思想，才能有统一的行动，有了统一的行动，阿拉伯半岛的统一就有实现的可能。穆罕默德提出反对偶像崇拜和劝人皈依一神的伊斯兰教，正是为了以宗教为统一社会思想的基础，打破依血统而分成的若干部族，从而推翻部落割据的黑暗统治制度，消除人们之

间互相觊觎、坑陷、倾轧、仇视、戕害、攻伐、流血等野蛮状况，实现一个统一而文明的阿拉伯半岛，这是对社会发展的一个推进，而不是倒退。

“宇宙之中只有一个真主，穆罕默德是受命于真主的使者”，这是伊斯兰教的重要纲领。信“安拉”是为了相信与顺从“使者”，其目的在于确立穆罕默德的宗教和世俗领袖权威。

穆罕默德宣称，伊斯兰教是自古就有的一个“正统”的一神教。自人祖阿丹开始，经世师、路海、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师哈格、叶尔古白、穆萨、达吾德、尔撒等一神教的“先知”，依次传到了他。他是这个“正统”一神教的最后一位使者，是“封万世圣人”的“封印至圣”。这样他既承认阿拉伯人传说中所信“圣人”的神权，而又尊自己为超于这些“圣人”的“至大至贵的圣人”，从而证明伊斯兰教是继先圣所传一神教的恢复，是正统的一神古教，他自己是以往“先知”的继承人，这样就把广大群众从犹太教、基督教的影响下争取过来，为发展伊斯兰教开创了一条广阔道路。

当然穆罕默德不仅是为了统一各宗教从而单纯地发展伊斯兰教，更重要的是为了统一政治，建立一个统一的阿拉伯国家。但也不能说他没有建立一个统一

的宗教的愿望，伊斯兰教的最终目的就是要实现万教归一。穆罕默德是把宗教革命和社会革命、创立伊斯兰教和建立统一的阿拉伯国家结合在一起进行的。他以一种新兴的宗教，作为唤醒、鼓动和团结群众起来革命的旗帜，而达到其社会革命的目的。穆罕默德开始在麦加从事社会活动的十年间，首先是宣传伊斯兰教，反对多神崇拜，劝人“信主从圣”。自北迁麦地那后的十三年间，他的主要活动，已不完全是单纯的劝人信教，主要是从事阿拉伯半岛的统一活动。在这期间，不论是“天启”，或是“圣训”，所论述的主要是政治、经济、军事及管理社会的制度等问题，而不是只限于宗教问题。由于他的主张，反映了当时黑暗愚昧的阿拉伯社会的实际，给予了当时绝望中的阿拉伯人一线希望，遂激起了他们对以伊斯兰教为旗帜的穆罕默德的向往，因此，广大贫苦群众很快相信了他和他创立的伊斯兰教，并且为创建一个和平统一的阿拉伯半岛和政教合一的国家而战斗。

穆罕默德出于战略上的需要，在攻占政治、经济、文化和宗教中心麦加城时，与以阿布·苏非扬为首的麦加贵族签订了“侯德比耶”和约，和平占领了麦加，进而顺利的统一了阿拉伯半岛。从政治观点看，这次的一些妥协，是有利于阿拉伯统一事业的，

但应当看到，从这次以后，以穆罕默德为首的伊斯兰上层与以苏非扬为首的商人贵族结合起来，形成了一个新的上层集团。在这个新的上层集团的领导下，伊斯兰教便随着时势的发展成了统治阶级压迫人民及以后对外扩张的工具。

穆罕默德逝世前，基本上统一了阿拉伯半岛。穆罕默德对统一后的阿拉伯半岛怎样治理，由于他的逝世而告终。从他的一生活动看，他是一个具有超凡个性的人物。他聪明能干，观察力极为敏锐。他依靠其坦白的心胸，雄辩的口才和顽强的毅力，终于使一神思想克服了氏族部落的分散性，消灭氏族部落的多神崇拜，统一了阿拉伯半岛，建立了阿拉伯民族国家，使他的祖国人民摆脱蒙昧与无政府状况，为在文明史中占有自己的地位作好了准备。所以穆罕默德是一个富有组织才能的政治家、军事家和宗教革命者。当然穆罕默德也是一个常人，他和其他普通人一样，也有不足之处的，有其时代的和阶级的局限性。他逝世后，他的事业的接班人，则实行了对内镇压，对外扩张的政策。他们实行的是强权政治，建立的是军事帝国；宗教上实行的是武力传教，建立的是伊斯兰霸权。他们的远征军，踏遍了欧、亚、非三洲，和拿破伦、成吉思汗一样，成为历史学家评说的事绩。虽然

如此，但它对中世纪社会的发展曾起了推进作用。盛名一时的伊斯兰文化在世界文化史上也曾展现出光辉灿烂的一页，这都是不可磨灭的。然而不管伊斯兰教的生命力多强，对世界史有多大贡献，但现在的伊斯兰教国家和伊斯兰教徒散布地区的政治、经济、科学文化和教育等大半是落后的、而且是贫穷的。虽然有些国家出产石油，增加了大量财富，但对科学和教育事业没有起到应有的促进作用。具有一千四百年历史的伊斯兰教，对社会的发展早就不起促进作用了。

第三节　伊斯兰教的纲领

《古兰经》是伊斯兰教的一部大宪法，誉为“真主”的语言，故名曰“天启”或“天经”。念、礼、斋、课、朝五项义务是伊斯兰教的基本纲领，故名之曰“天命”。“天启”、“天命”，不论何派何门宦，都得遵守不渝，所以它成为伊斯兰教的基本纲领。

《古兰经》和《圣训》

伊斯兰教的经典是《古兰经》，它的内容，主要

包括信仰制度、宗教制度和社会制度三个方面。《古兰经》既是伊斯兰教的天经，也是穆斯林法的基础，它是穆罕默德创建伊斯兰教的二十三年（公元六一〇——六三二年）中，根据当时的需要，陆续以“天启”之名发布的各种主张的汇集。在伊斯兰教内被视为最神圣的行动准则。

穆罕默德本人不识字，当他声称安拉晓谕“天启”时，就叫身旁会写的信徒们写在石片、骨片、兽皮和树叶上，不会写的把它背记下来，称为“卡里乌”（意为背诵者）。后来把从头至末的背记《古兰经》，作为伊斯兰教徒的一种最大善功，一直流传到现在。穆罕默德在世时，这些“天启”，还是零星字片，而且分散在各个信徒手里，没有集中在一起。他逝世后，欧默尔担心零散的“天启”会轶失，便劝艾卜·伯克尔下令搜集“启示”。艾卜·伯克尔责成年轻的宰德·伊本·萨比特将这些字片收集起来，重抄成单页，交给艾卜·伯克尔保存。艾卜·伯克尔殁后，由欧默尔保存。欧默尔逝世后，交由他的女儿，即穆罕默德的妻子哈福赛保存。但是《古兰经》的第一部单页抄本，没有得到正式承认，为此，对伊斯兰教的统一造成了威胁。后来哈里发鄂斯曼命令宰德·伊本·萨比特，会同三个古来氏人在第一个手抄本的基础上，

汇编成一本，抄了七本，一本保留在麦地那，作为标准本，即“伊玛目”本，另外的六本，据传说分发到麦加、库法、也门、巴林、巴士拉和大马士革等地。同时命令烧毁所有其他手写或刻写的《古兰经》经文。对鄂斯曼的这个正式定本，也有人持疑意。赫瓦利吉派拒绝接受第十二章，他们认为有关优素福和埃及达贵夫人故事的恋爱情调，使它不配称为圣书。什叶派断言《古兰经》中讲到阿里及其家族的地方，根据鄂斯曼的命令被省略了。最后在公元十世纪，才最终确定了正式的经文，这一经文是由七位著名神学家的威望而得到巩固。当时诵读《古兰经》的念法有七种，但保存下来的只有两种。

《古兰经》，又有译作《可兰经》的。穆斯林学者对“古兰”一词发音、意义和涵义是有争论的。“古兰”一词，源于阿拉伯语的词根“古拉尼”，本意为“读”，通常是指“宣读”、“诵读”、“读物”或“读本”。穆斯林又称《古兰经》为“克塔布”（书、经），或“齐克尔”（警告、提示）。中国的穆斯林通称《古兰经》为“古拉尼”。

《古兰经》是阿拉伯文，右行，古来氏族语，共分三十卷，一百一十四章，六千六百一十六节，三十二万三千六百七十一字。第一次颁示的是血块章（九十

六章），最后颁示的是筵席章（五章三节），最长的是第二章（黄牛章），有二百八十六节，最短的是第一〇八章（多福章），后来为了诵读方便，遂把《古兰经》分成三十卷，或分为六十个段落。《古兰经》的编排不是按时间顺序排列的。如果我们稍加考察就可以看到它在编排上有两个特点，一是将文词长的章放在前面，短的放在后面；二是把“希吉来”以前的大多数放在后面，称为麦加章，希吉来以后的多放在前面，称为麦地那章。这种编订，使它失去了一部史籍应有的特色。

《古兰经》的内容，一般来说，麦加章多为宗教内容，麦地那章多为穆罕默德的社会主张。确切地说，《古兰经》不仅仅是一部宗教教义书，而是包括政治、经济、军事和天文、地理等的一部治理国家的政书。它在七世纪时，对阿拉伯社会的推进，起过重要作用。

《古兰经》在治理社会方面的主要制度有：政教合一的政权制度、各种财政制度、圣战制度、奴隶制度、婚姻制度、司法和刑罚制度，还有饮食禁忌和丧葬仪节等制度。它严禁高利贷和囤积居奇；奖励释奴，限制纳妾；戒偷盗、掠夺和贪污受贿；戒搬弄是非和造谣捣乱；戒分党分派，同室操戈；它鼓励人们拥护

真理，服从领袖；勤俭艰苦，劳动生产；孝敬双亲，和睦兄弟，善待妻子，培养儿女；救护孤儿，照料老弱；提倡团结，重视清洁卫生等。但又主张维护夫权，承认一夫多妻制；保护私有，允许奴隶制；仇视异教徒，鼓励对异教徒进行圣战；同时，把对外扩张的侵略战争，说成是为“安拉”而战的正义战。因此，伊斯兰教治理社会的主张，基本上还是维护封建农奴制的。

《古兰经》在宗教方面的制度有：净礼、赞念、拜功、斋戒、天课、朝觐、施舍和信安拉、信天使、信经典、信先知、信前定、信后世等信条。

《古兰经》的影响是深远的。它的传播，为使阿拉伯语成为世界语言，起了重要作用。现在世界上虽然约有四十余种文字的《古兰经》译本，但在进行宗教活动时，只能用阿拉伯语诵读，而且要用专门的抑扬顿挫的方法朗读，甚至对每个字母的读音都有一定的规范，不得错念。

穆斯林对《古兰经》非常崇敬，平时放在洁净地方，任何东西都不能放在《古兰经》上面。诵读时，必须净身（洗过大小净），排除一切杂念，平心静气，专心致志。

《古兰经》作为一部史籍，对我们研究古代阿拉

伯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制度以及社会关系等来说，是一部很有价值的史料。

《古兰经》与“圣训”是伊斯兰教的基本法典，《古兰经》是原则，“圣训”是注解，所以圣训的地位仅次于《古兰经》。“圣训”包括穆罕默德的言论、行为以及别人所言所行而得到穆罕默德许可或默认的种种事实。阿拉伯语称为“哈底斯”，或“逊奈”。“哈底斯”的意思是“语言”，“逊奈”的意思是“道路”，中文译为“圣训”。

当时对“圣训”没有专门记录下来，是由其弟子们口头传述的。凡遇到需要解决的问题时，首先依据《古兰经》去解决，《古兰经》中没有作具体规定的，再依据“圣训”去解决。所以，“圣训”起着对《古兰经》的补充作用。

“圣训”的搜集和汇编，是一项艰巨的工作，它经历了一个很长的时间才完成。因为穆罕默德逝世后，只是口头传述着，而没有收集汇编。百年后，由于口传有讹误，加之，政治上的纷争，派系的竞争，使“圣训”陷于混乱状态，于是各地穆斯林学者，才开始收集汇编。各种“圣训”书籍，汗牛充栋，最早的“圣训”是马立克编的《慕旺塔》。当具有权威性的六大圣训依次问世后，已是八世纪后期，距穆罕默德逝世

已二百余年了。后来的“圣训”，以《奈鲁勒奥它尔》与现在的《塔志》最受广大穆斯林的欢迎。六大圣训是：《布哈里圣训实录》、《穆斯林圣训实录》、《铁米津圣训实录》、《艾布·达吾德圣训实录》、《奈沙义圣训实录》和《伊本·马哲圣训实录》。

“圣训”的主要内容除论述宗教教义外，还反映了穆罕默德在治理社会生活中的很多规定。透过数以千计的“圣训”，我们看到穆罕默德的宗教革命和社会革命，由于历史的原因，是不可能彻底的。但值得注意的是他认识到人类的责任在求社会进步，人类超乎一切动物的主要分水岭是在于有知识，所以他主张伊斯兰教要教人寻求知识。穆罕默德说：“求学为男女穆民之天命。”又说：“学问虽远在中国，亦当往求之。”他还说：“在世界上工作，犹如你要永生”，“为将来后世干善功，犹如立刻就要死去。”在鼓励求学方面，相传还有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天穆罕默德见两群人聚集在一个清真寺内，一群人正在礼副功拜，一群人正在讨论有关科学问题。穆罕默德说：“他们都在干着正事，但是求学的那般人比礼拜的那般人更高贵。因为礼拜的人乃想求得他们心中所要的，真主爱给才给，不爱给就不给。求学的人有求必得，还可教授无学的人，所以他们是最高贵的。”然而他的这些积极方面

的论述和主张，在他逝世后并没有得到认真宣传和发扬。

“五功”和“五典” 穆罕默德为穆斯林规定的“五功”，是伊斯兰教的总纲。“五功”就是念、礼、斋、课、朝。

首先是念。念是五功之首，念功包含两方面，其一，凡伊斯兰教徒，从小就要念会“清真言”。清真言共有三句，其原意是：“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主的钦差。”就是说：凡伊斯兰教徒必须信主认圣，否则就失去“以麻尼”(即失去信仰)，就不能成为一个伊斯兰教徒。这是伊斯兰教要求每一个教徒的起码条件。其二，伊斯兰教徒既信仰“真主”，赞念“真主”，就必须遵从“真主”所命令的一切，因此就要念《古兰经》，按《古兰经》所说的去做。首功也叫“作证”，在作证时要读出声音来，故称为念。伊斯兰教用令教徒朝夕念清真言和遵从《古兰经》的方法，坚定认主从圣的信念，坚定伊斯兰教观念。

五功之首，说明一个伊斯兰教徒，必须做到信主从圣，而伊斯兰教对“主”和“圣”是怎样论述的呢？关于穆罕默德，不论后来的伊斯兰上层怎样神化，但穆罕默德本人从未承认他是神。穆罕默德说：“毋畏，余非国王，乃古来氏食干肉妇人之子耳。”又说：

“余乃真主之仆人耳，与普通人同样饮食起居。”他还说：“你们不可过于赞扬我，不可象基督教徒赞扬玛丽之子耶稣，既称为上帝，又称为上帝之子，我不过是真主之仆，你们可称我为真主之使者。”① 所以对穆罕默德作任何神化式的描绘和渲染，都是不实在的。

任何宗教皆以神为主体，伊斯兰教把它的最高主宰，叫“安拉”（阿拉伯语），我国伊斯兰教徒称为“真主”，西北地区叫“呼达”（波斯语）。伊斯兰教认为，宇宙之中，只有独一无二的真主，除此，不能有其他神，或类似真主之神存在。伊斯兰经典中谓“造化天地万物之真主，是无始无终的，真主是先万有而立，故其前无始，后万有而存，故其后无终，真主之体，无所不包，故其大无外，真主之妙，无微不入，故其细无内，无始而开万始，无终而统万终。真主是原有的，清静的，无方所的，无形似的。真主能知而无所不知，能听而无所不听，能见而无所不见，能在而无所不在，不牵于阴阳，不属于造化，故宇宙一切理气，均从其本然而生，尽人合天归根复命，皆归此原理。真主无形而显有太极，太极判而分阴阳，阴阳分而成天

①转引自《伊斯兰青年》二卷第十二期及《回教青年》三卷第五期苏盛华所著《伊斯兰教的宗旨（一）》一文。

地，天地成而生万物，万物备而真主之妙用，尽在其中矣。”①《古兰经》中说：“汝见一物，则见主矣。”伊斯兰教注释家说，然不可谓此一物即为真主，此不过真主妙用之所含。故真主超万有而成绝对的一。若从其妙用方面言，“万有莫不蕴藏于真主妙用之内，故包万有而亦成为绝对的一，故称为真一。”②

伊斯兰教对真主的解释，归结起来，即真主是“无相似，无方所”的，是“摸不着，看不见”的，但确信是存在的，而且不容有任何怀疑和争辩。其实，“安拉”一名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就存在，它是阿拉伯古来氏部落信奉的一个最高主神，他们把自己崇拜的偶象，称为“安拉”的儿女，当作接近“安拉”的媒介。穆罕默德接受了当时这一传统信念，吸收了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一神思想，赋予“安拉”以新的内容，把它从多神的行列中抽了出来，放在一神的位置上，借以消灭多神崇拜，以达到克服氏族部落的分散，而实现统一阿拉伯社会的目的。

其次是礼。伊斯兰教的拜功，就是每日五次面向天房，向“安拉”叩拜。据伊斯兰史学家说，礼拜始于

①转引自《回教初步浅说》中范艺著《真主是原有的》一文。

②转引自《伊斯兰青年》三卷第二期绍方著《伊斯兰教根本思想的研讨》一文。

“五大贤人”，而集成于穆罕默德。穆罕默德在传教第十二年，确定了每日五次礼拜的制度。礼拜的意义，按其教义说，是感谢真主，遵其命而礼拜，是身心对“主”的一种顺命的表示。在礼拜之前，必须沐浴，在礼拜之中，除赞念真主外，不能有任何异想。

第一次礼拜，叫晨礼，在日未出，东方刚亮的时候，据说是人祖“阿丹”遗留的，谓之“邦达”，译为晨礼，共四拜。第二次礼拜在午后一时许，是易卜拉欣遗留的，谓之“撒世尼”，译为晌礼，共十拜。第三次礼拜在日落尚有一箭高的时候，是路海遗留的，谓之“底格若”，译为脯礼，共四拜。第四次礼拜在日落后，红气尚未散的时候，是尔撒遗留的，谓之“沙木”，译为昏礼，共五拜。第五次礼拜在西方红辉已散，至中夜之间，是穆萨遗留的，谓之“虎夫丹”，译为宵礼，共六拜。拜后，尚有三拜“位次若”，是穆罕默德遗留的。周拜即“主麻”，又叫聚礼，七日一聚礼，在星期五的中午至下午一时之间举行，因为是集体举行，所以叫聚礼。也是穆罕默德遗留的，寓联络之意。会礼，每年两次，每次礼两拜。一为开斋节，我国多称为“大尔的”，在伊斯兰历十月初举行；一为“古尔邦”节，我国称“小尔的”，或宰牲节，新疆穆斯林称为“肉孜节”，在开斋七十天之后举行。

拜功分为两种，一为天命拜，称“范若则”，一为圣行拜，称“逊奈”。前者须在清真寺由依玛目率领集体礼，后者可各自在清真寺或其家单独礼。礼拜时，要自动排成整齐的横行，在依玛目率领下，严肃恭敬的立正、鞠躬、打坐、出“色兰”等，这种情况作为一种严格要求，对当时骄傲自满而散漫的阿拉伯游牧民族来说，是有过重大意义的。这种仪式，对培养社会平等观念和团结一致的意识，促进穆斯林之间的兄弟关系，也起了最好的作用。

其三是斋。伊斯兰教的斋功，据其教义中说，起源于阿丹，历代相传，不过持斋的方式各有不同。穆罕默德开始持斋，是遵照易卜拉欣的持斋方式，每月十三、十四、十五日封斋三天。穆罕默德在传教十四年后，才规定持斋一月，并定在每年伊斯兰教历九月持斋。届时，凡成年的穆斯林男女（男十二岁、女九岁），都要封斋一月。每日东方未发亮之前吃喝，透亮后，即戒吃戒喝，直到太阳落后才能吃。斋戒的开始，以见月而入，斋月的终期，亦以见月而结束。一般每年封斋三十天或二十九天，若封二十八天见了月，即开斋，但过后需补斋一日。持斋的意义，据《古兰经》和“圣训”中讲，是戒止食、色，使人清心寡欲，并经饥渴的尝试，而知贫苦者的困难，进而激人

为之施舍。教义规定，有七种人不宜封斋，即孕妇、乳媪、疾病、旅行者、年老体弱、妇女行经，佣工等，但过后要补斋。

我国穆斯林，因以见月封斋或开斋的问题，分了三派，一是“初一”派，见月与否，均以初一封斋，下月初一开斋；二是“初三”派，见月以月为准，否则即在初三封，下月初三开；三是遵经派，即遵月派，见月封，见月开。有时见不到月时，往往延至初四封，或下月初四开。斋戒的规定是与穆罕默德当时传教的环境分不开的，它对穆罕默德在反对苏非扬为首的反对派和后来的南征北讨战争中起了积极作用，也为激励人们施舍钱财、济贫和援助作战起了一定作用。

其四是课。伊斯兰教的课功，是向教徒征收的一种课税。教义宣称课功是“真主”命令而征收的，所以叫“天课”。其实“天课”和“乌舍尔”是伊斯兰封建帝国向穆斯林臣民征收的两种课税。天课两字，阿拉伯文为“则卡吉”，意为洁净，是穆罕默德迁都的第二年开始的。传教初期，穆罕默德为了调和贫富间的对立，劝说有钱的人向贫苦人进行施舍，此时的天课，还是一种自愿的捐助，被认为是一种善功。穆罕默德迁都麦地那后，已开始了统一阿拉伯半岛的政治、军

事活动，需要大量的费用，于是以宗教名义开始向人民征收课税。根据伊斯兰教的规定，凡执有资财的，应在四十份中抽一份，满年一算。金币每个重一钱，共二十个为一贯（即二两），银币每个重七分，共二百个为一贯（即十四两）。钱财满一贯者，即开始抽课。商品和现金交纳百分之二点五，农牧产品和其他实物也有相应的比率。还规定凡是营用生息的，均需按例照抽，自用的不抽。虽有资财，而被他人负欠，采取自捐，若负者不偿，无课，而许以将来偿还者，偿还后就有课。若有资财而负人债，所余不及满贯者无课。“乌舍尔”是以宗教名义征收的农业税，一般为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

对“天课”和“乌舍尔”的使用分配，伊斯兰教规定了八条使用范围：（一）贫穷者；（二）为急需者；（三）为负债者；（四）为受束缚者（如监禁）；（五）为修路者；（六）征收捐课者；（七）专心真理者；（八）卫护伊斯兰教者。但不能把用于修清真寺、或替亡人（死者）置殓衣的钱顶作天课，更不能把给儿子或妻子的钱，也算作天课。明知某人不能受天课，而付与之者，其所付之数，也不能算入课额之内。从这八条看，天课主要用于统一阿拉伯事业和社会救济方面。在哈里发帝国时和以后的一些伊斯兰国家天课成

为国税。课税交给国库，由执政者统一分配使用。我国伊斯兰教徒将课税交给阿訇、教主，也有直接散给贫穷者的，但为数很少。从“天课”的本意讲，越出上述八条范围，是不符合施舍范围的。

其五是朝。我国穆斯林通称朝觐为“汉志”（或哈知），或称朝“克尔白”、朝“天房”。朝觐是穆罕默德迁都后第六年开始的（其实朝觐在伊斯兰教以前就有）。此后全世界穆斯林在每年伊斯兰教历十二月去麦加朝觐“天房”。在麦加城中心，有一座圆形的长廊“禁寺”，寺中心筑有一座方形石殿，石殿东南角镶嵌着一块圆形的黑陨石，相传是该寺始建时的遗物，被视为神圣之物，这就是各国穆斯林朝拜的天房。据古代阿拉伯宗教传说，“克尔白”是“先知”易卜拉欣（亚伯拉罕）和他的儿子易司马义建修的。克尔白原来是古代阿拉伯半岛上各民族各部落多神教顶礼膜拜的献祭中心。自公元六二三年穆罕默德根据阿拉伯人的传统习惯，将它定为伊斯兰教徒朝拜的方向后，便成为全世界穆斯林朝拜的中心。

朝觐期在伊斯兰教历十二月初八至十二日举行。朝觐必须完成四项功课。第一是受戒。朝期一到，四方来朝的人，分别在东西南北四关（查惕尔里格、叶兰、祝合傅、格尔诺）沐浴受戒。受戒的条件是：

（一）换去平常的衣服、披上两块白布，礼受戒拜；（二）赤足不履；（三）不洗头、不理发、不修容、不剪指甲、不同房；（四）不伤害一切牲灵；（五）不许争吵、打架、报仇；（六）不佩戴香囊；（七）不酝香美的果；（八）露顶不戴帽，以示穆斯林同舟共济，共同维护“安拉”所创造的一切。第二是游转天房（转塔瓦夫）。朝觐者进平安门走向天房，以黑石为起点，沿逆时针方向围天房绕行七周为止。经过黑石，可用抚摸等方式表示敬意。第三是在克尔白附近的萨法——麦尔卧两座山之间来回疾行七次。相传“先知”易卜拉欣的妻子哈泽尔带着儿子易司马义初到麦加时，曾奔走在此两山之间寻找水源。“安拉”出于怜悯，在克尔白附近流出了清泉，后来称作渗渗泉。朝觐者在此疾行后，饮此泉水，以表示对“先知”的怀念和对“安拉”的感恩。第四是正朝。伊斯兰教历十二月九日前夕，朝觐者赶到麦加以东的米纳过夜，九日晨礼后，继续奔赴阿拉法特平原，参加中午开始的站在阿拉法特山进行祈祷的隆重仪式。第二天，即伊斯兰教历十二月十日，为大朝的正日，领导者率众会射于弥拿（意为驱魔），射三次，每次七石，射毕同集郊垣，宰牲开斋，庆祝古尔邦节。最后是辞朝。然后去麦地那谒穆罕默德陵。朝拜天房是阿

拉伯人的宗教古习，在发现石油之前，是阿拉伯贵族和神职人员的一项重要收入。

朝觐对于虔诚的伊斯兰教徒来说，被视为最隆重的宗教义务。一个穆斯林一生中能朝觐一次，对他来说，既完成了一件重要的善功，也获得了受人尊重的“汉志”称号，所以穆斯林对朝觐很重视。每年朝觐一到，有条件的穆斯林，争取去麦加朝天房，无条件去麦加朝觐的便在原籍沐浴聚礼，宰牲纪念，大举庆祝活动。

穆罕默德以“安拉”之名，号召穆斯林朝觐的最大目的在当时是为了排除古来氏的反抗，顺应了阿拉伯人的古习，到后来是要通过朝觐的宗教活动，达到统一全世界穆斯林的意志，增强敬畏“安拉”的信念，加强穆斯林之间的团结，以实现不分肤色、民族、贵贱、贫富等人类一律平等的愿望。千余年来，朝觐对团结全世界穆斯林，的确起了重大作用，这是世界其他各大宗教所没有的。

“五典”是子女孝顺父母，夫妻互相敬爱，长幼互敬，兄弟和睦，朋友忠信。“五典”的提出是中国穆斯林宗教学者根据《古兰经》和“圣训”，着重吸收儒家思想而概括的五条应遵行的义务。后来成为汉学派宣教的指导思想之一。如《古兰经》中说：“你

们当拜安拉，不要给他妄拟一事为同伴，当对父母行孝，善待近亲、孤儿、贫人、近邻、远邻、旅客、同伴及男女奴仆，安拉不爱骄矜的人”①；又说：“你们没忘掉彼此间的恩情，安拉实看得见你们所为的。”②还说：“安拉实喜爱主持公道的人，惟有众穆民是兄弟，你们要在自己兄弟之间和解，你们当敬畏安拉，冀使你们蒙慈惠”③；《圣训》中说：“少年如能尊敬耆老，则真主于其晚年，亦令人还敬之”④；又说：“能救朋友之危，能解朋友之难者，则在危难时，将得真主之解救。”⑤

信仰和戒律 宗教是有历史根源的。伊斯兰教的信仰是在一定历史社会条件下适应着阿拉伯的需要而产生的一种社会意识。伊斯兰教的根本愿望，和其他宗教一样，是追求永生的天堂，所以，穆罕默德把这种愿望寄托在“无形象，无方所”的“真主”上，穆罕默德把伊斯兰教的信仰，开始归结为三句“清真言”，后来逐步发展为“六大信仰”，成为伊斯兰教徒的基本信仰纲领。这个信仰纲领是：

---

①《古兰经》第四章，第三十六节。
②《古兰经》第三章，第二百三十七节。
③《古兰经》第四十九章，第十节。
④《圣训》，转引自《回教初步浅说》第20页。
⑤《圣训》，转引自《回教初步浅说》第23页。

第一，信主。信主的基本观念是：真主独一无二；真主创造万物，主宰一切；真主是全能的，无所不能，无所不知，无所不有的；真主无形像，无方所，如认为有“像”，就是偶像崇拜，则为大忌。同时要做到“心里诚信”，“舌肉召认”，而且“不怀疑，不争辩”。这样才算达到“全信”。其最终目的是相信穆罕默德是众穆斯林的领导者。

第二，信圣。伊斯兰教认为“使者”是真主派来“治世安民”、“普济众生”的“先知”（中国穆斯林称为圣人）。还认为，自“安拉”创造“人祖阿丹”以来，曾先后派遣过许多宣传“安拉”之道的使者。宣称有“十二万四千有零”，但在《古兰经》中提名的只有二十五个。穆罕默德说这些“使者”不是安拉的化身，也不是“安拉”的儿子，是从普通人中选拔而受命于“真主”的传谕人，他们都具有超凡的能力，能显示各种奇迹。

伊斯兰教宣称由阿丹（亚当）开始，“安拉”就不断派遣“使者”。说阿丹三传至路海（诺亚），路海四传至易卜拉欣（亚伯拉罕），易卜拉欣七传至木洒（摩西），木洒十传至尔撒（耶稣）。尔撒之后五百八十年，穆罕默德受命传教。伊斯兰教把这些不同时间，不同空间的传说人物贯串起来，说他们都是“安

拉”派来的“使者”的目的，是要构成一个一神观念的体系，让穆斯林确信，伊斯兰教是一个有根有据的开天古教，穆罕默德是以往“先知”的继承者。这样就使伊斯兰教获得了正统一神教的继承权，把多神和偶像崇拜等其他一切宗教从当时的合法地位上排挤出去，最终达到劝说群众皈依伊斯兰教的目的。

第三，信经典。伊斯兰教宣称“安拉”先后下降给诸“先知”的经典共有一百零四部（阿丹十部，世师五十部，伊得力斯三十部，易卜拉欣十部，木洒，尔撒、达吾德、穆罕默德各一部），但《古兰经》中提到有名称的只有四部，即达吾德的《泽布尔》，木洒的《讨拉特》（旧约），尔撒的《引支勒》（新约）及穆罕默德的《古兰经》，并认为除《古兰经》外，其他经典已被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僧侣们歪曲和篡改了，只有《古兰经》是真正“安拉”的语言，从而树立了《古兰经》的绝对权威。

第四，信天使。《古兰经》中说，天使是一种妙体，为人眼所不能见，神通广大，变化莫测，是安拉驱使的差役。《古兰经》中还说，天使数目繁多，遍布于天上人间，执行着各种不同的任务。众天使的首领有四个，即往来于“安拉”与穆罕默德之间传诵《古兰经》的“哲班依勒”；指挥天军的“米卡依勒”；

取命的“阿兹拉义勒”；世界末日来临时的吹号者“伊斯拉非勒”。这个神权天国，充分反映了人间世界的基本特征。

第五，信后世。伊斯兰教认为世界终将毁灭。世界毁灭后，“后世”（天国）就来临。末日来临时，天崩地裂，日月暗淡，星辰无光，海水泛滥，人类形如散乱的飞蛾，孕妇流产，儿童变老等等。世界毁灭后，天仙一声号响，将所有死者复活起来，进行审判。行善干好的进天堂，行恶干歹的进火狱。以此警戒人们行善干好，顺从忍耐，把现实生活中被压迫剥削的悲惨遭遇，寄托在天国的恩赐上。

第六，信前定。伊斯兰教认为天地间大大小小的事情和现象都是“安拉”早已安排好的。其目的也是要人们相信尘世上的不公正和所受的压迫剥削，都是天意，人只有听天由命，逆来顺受就行了。

伊斯兰教的婚姻，丧葬和生活方面有严格的规定，这种规定大半已成为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风俗习惯。

伊斯兰教对婚姻问题的规定，从某些方面看，还是可取的，因为婚权主要由男女双方决定，父母只有帮助儿女拣选之责，却无包办之理，但事实上我国伊斯兰教徒的儿女，同其他民族一样，在旧社会受着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封建礼教的束缚，并没有按“男女双方同意”的原则去办。

伊斯兰教对结婚的基本条件是：双方皆为伊斯兰教徒，严禁与崇拜偶像的女子结婚，其目的是为了保证伊斯兰教的信仰；男女有自择权，定婚必须要男女当事人同意，否则婚姻无效；要有公证人的证明（男二或男一女二）。婚姻的结成，必须要有两位同教公证人证明，方合条件，并且要有合理的聘金，至少银币十枚，有力者，看双方情况而定聘金，反对繁文褥节，铺张浪费；要有教长的证婚，即念“尼卡豪”。为了慎重起见，故在男女双方结婚的当日，由教长向大众致证婚词，并向男女双方再一次询问，是否愿意，男女双方对大众须答应可否，否则婚姻仍然无效。教长念的证婚词，主要是嘱咐夫妻双方结婚后做人处事的道理。

伊斯兰教在离婚问题上，规定了三个条件，即男女双方同意离婚，但需经过调解，如调解无效，可以离婚；男方同意，女方不同意离婚，女方不退回聘金；女方同意，男方不同意离婚，女方也不退还聘金给男方。

伊斯兰教的葬礼一般讲是简单的。首先在病危之际，要请阿訇或者有威望的人念“讨白”。“讨白”

是忏悔词，即向“安拉”检讨悔罪之意；其次是病人咽气后，守护者即瞑其目，合其嘴，顺其手足，置遗体于木床或地上；其三，亲朋故友吊唁，送以财、米、香等，以助葬费，但禁送花圈，帐联；其四，遗体于葬前，必须净水洗濯，并用白细布三丈多裹之，然后由参加送葬群众站“正那则”，意为代亡人拜主，以谢脱尘归净，也可以说是给亡人开追悼会。送葬时，妇女不送殡，不去坟地；其五，实行土葬。坟深四、五尺（也有深至八尺者），长六尺，宽三尺。离坟底一尺依西首穿穴，穴口深三尺，长六尺五寸，高二尺；上圆如弓背，下方如弓弦，将遗体安置于内，枕北，足南，面西。坟内不置任何物，也不用砖石木料砌筑。垄起主人请掌教在垄前念《古兰经》，主人及送殡者环跪墓前，念完葬礼始毕；其六，亡人自死至葬，不得过三日，死者之家不动烟火，吃食均由亲友邻居送之；其七，送葬时，要施散钱财，富者多散，贫者量力而行，无一定数额。葬后七日、四十日、百日、周年、三年及生殁之辰，均行纪念。

伊斯兰教禁忌的事较多，但其引人注目的主要有几件。伊斯兰教注意清洁卫生，重视身体锻炼。《古兰经》上说：“人们啊！你们应食地面上合义的，清洁的食物”。又说：“惟禁尔等，食死物、血、猪肉、与未

经高呼安拉之名而宰割之动物。”① 因此，伊斯兰教禁食猪肉、自死物和血是很严格的。不仅这些，而且也禁食麻醉品（鸦片、吗啡、海洛英和烟酒之类）以及赌博等。

伊斯兰教禁食猪肉的规定，已成了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风俗习惯。不食猪肉的原因，主要是阿拉伯半岛大部分是沙漠和草原，人民以放牧为主，农业很少，气候干热，水很少，不宜于发展养猪业。同时，阿拉伯人自古以来，认为猪是“秽物”，猪肉中有一些病毒，且猪的形象丑陋，故予以禁食。在旧社会，反动统治者，由于歧视少数民族，从挑拨民族关系出发，散布了不少挑衅性的谬论，伤害了民族感情，影响了民族团结，现在我们既不把它当作“迷信活动”加以制止，又不把它看成是“落后习俗”加以扫除，而是当作民族习惯，给予尊重。因此，受到禁食猪肉民族的欢迎。

伊斯兰教的戒律，是根据当时的现实和需要逐步规定的。就拿酒来说在穆罕默德传教初期，社会上饮酒之风非常盛行，穆罕默德的弟子一遇家中有事，便举行酒会，到礼拜时，领拜的依玛目，因酒醉，将

①《古兰经》第二章，第一百六十八节和第一百七十五节。

《古兰经》念错，随者大哗，穆罕默德遂下令醉者不能领拜。以后又有信徒醉后诵诗，讥骂对座，甚至打得头破血流，于是穆罕默德第二次下令禁绝饮酒。他声称“安拉”说：“饮酒赌博，确是不规行为，你们当远它。”①

伊斯兰教教律规定，凡是禁物，既不能吃，也不能买卖。

①《古兰经》第五章，第九十节。

第二章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

第一节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几种说法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时期，在中国的史籍中，记载不同，说法各异，尚无一致意见。最早记载，见于唐杜环《经行记》中，惜此书已佚，只在杜佑《通典》中保存其一二。杜环是杜佑的族子，天宝年间曾随高仙芝军队西征，被阿拉伯人俘虏，居西域十二年，后从海道回到广东。杜佑的《通典·大食传》与新旧唐书中的“大食传”大致相同，皆谓系永徽二年大食始遣使来朝，但没有提到伊斯兰教何时传入中国和如何传教之事。最初谈到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之时期的，则为《明史·西域传》。现就几种主要说法，略述如下：

一、隋代开皇说

《明史》卷三三二西域传《默德那国传》说："隋开皇中，其国撒哈八撒阿的斡葛尔斯，始传其教入中国。迄元世，其人遍于四方，皆守教不替"。

《皇明世德录》中说："穆罕默德，生而神灵，西域诸国，并臣服焉，其教以事天为本，而无像设。隋开皇中，始传入中国"。

上引文献，史学家认为不足为信。因为《明史》、《皇明世德录》主张伊斯兰教在隋开皇中传入中国，都是以西安府天宝元年王铁所撰"创建清真寺碑记"为根据，此碑中说："西域圣人谟罕默德生于孔子之后，居天方之国，……圣道虽同，但行于西域，而中国未闻焉。及隋开皇中，其教遂入于中华，流衍散曼于天下。"① 但此碑根据陈垣等专家考证，实为明人所伪托。因为碑文语义，纯属宋明以后语，与唐人语绝不相似。其书法亦非宋明以前书法。唐代称"大食"，碑文则代以"天方"，唐代称"摩诃末"，碑文则称"谟罕默德"。碑文后又有"万年县"，这是公元

①转引自《天方至圣实录》卷二十。

九五一——九六〇年即后周时代的地名。故此寺建于元明之际，此碑或成于此时，而绝非唐代天宝元年之产物。由于碑的产生年代晚，所以它所记载的事，就不一定是真实的。同时，穆罕默德生于公元五七一年，当为陈宣帝太建三年。穆罕默德开始在亲友之间传教是在公元六一〇年，当为我国隋大业六年。其逃出麦加，出奔麦地那之年，即为伊斯兰教历纪元之年，亦即公元六二二年，是我国唐武德五年。其殁于公元六三二年，则是唐贞观六年。隋开皇中，为公元五八一年至六〇〇年。据此，隋开皇年间，穆罕默德尚未开始宣传伊斯兰教，怎能说伊斯兰教此时传入中国呢？所以此说是不可信的。

二、唐代传入说

唐代传入中国说，有四种不同年代的说法。

（一）唐武德中传入说

何乔远著《闽书》卷七“方域志灵山”条云：“默德那国有吗喊叭德圣人，生隋开皇元年，圣真贤美，其国王聘之。……门徒有大贤四人，唐武德中来朝，遂传教中国。一贤传教于广州，二贤传教于扬州，三贤、四贤传教于泉州。”

（二）唐贞观二年传入说

张星烺著《中西交通史资料汇编》引《回回原来》（又名《西来宗谱》）云："大唐贞观二年，唐王夜梦一缠头人追赶妖怪入宫。此日早朝，臣上奏曰：缠头本是西域回回。臣闻回回，诚实无欺，忠谆无伪。如以恩结之必能忠心悦服。更乞吾皇差使臣进见回王。请求遣使来华，以屡我国。天子开奏，乃遣使聘请。……回王遣该思、吴哀思、噶心三人，投奔中国。行至中途，该思、吴哀思，不服水土而亡，余噶心一人至中国，唐王选三千唐兵移至西域，更换三千回兵来中国，生育无穷，中国乃有回回也。"

英人威尔斯著《世界史纲》第三十章中云："在景教徒到唐太宗朝廷之前五年，即公元六二八年有一群值得注意之使者，由阿拉伯麦地那之扬布埠，乘商船越海至广州，奉穆罕默德所遣，持书往见唐太宗，书信内容同致拜占庭皇帝希拉克利，及忒息丰之喀瓦氏书信相同，太宗既不像希拉克利那样置之不理，亦不像喀瓦氏之侮辱来使，皆待之以礼。对于使者关于其神学之见解，颇加赞许，遂助之建一清真寺于广州，以备阿拉伯商人之使用，至今犹存，此寺盖世界最古清真寺之一也"。

（三）唐贞观六年传入说

蓝煦著《天方正学》卷七旺各师墓志云："大人道号旺各师，天方人也，西方至圣之母舅也。奉使护送天经而来，于唐贞观六年，行抵长安。唐太宗见其为人耿介，讲经论道，有实学也。再三留驻长安，因勅建大清真寺，迎使率随从居之。大人著各讲章经典，劝化各国。嗣后生齿日繁，太宗后勅江宁、广州，亦建清真寺分驻。厥后大人期颐之年，由粤乘海船，放洋西去。既抵青石，伏思奉圣谕而往，未曾奉命而还，何可还厥梓里，是以复旋粤海。大人在船中复命归真，真体大发真香，墓于广州城外"。

张星烺著《中西交通史资料汇编》第二册中，引清同治十一年（公元一八七二年）俄国驻北京总主教柏雷狄斯，曾获得由阿拉伯文译成汉文的古代布告一张。此布告叙述伊斯兰教初入中国的事迹谓："唐贞观六年（西纪六三二年）穆罕默德之母舅依宾哈姆撒，率徒众三千人，携《古兰经》来至中国。哈姆撒道高品善，太宗皇帝见之大悦，并其徒众悉优礼之，留之长安，筑礼拜寺一所以居之。嗣后徒众日繁，乃于江宁、广州别筑分寺。哈姆撒次与众讨论经义，立规戒，以便遵守。分僧侣为三级以利传教。第一级曰依妈姆，次曰喀梯巴，三曰麦爱清。依妈姆犹之佛寺方丈，喀梯巴乃讲经者，麦爱清则招呼祈祷者。僧之职

在讲解圣经，俾众遵守，乱纪者惩罚之。”布告后又列举了十四条戒规，诸如婚姻丧葬，禁止吸烟饮酒、赌博和高利贷，以及念《古兰经》等，作为信徒之指南。

（四）唐永徽二年传入说

陈垣先生著《回回教入中国史略》一书中谓：欲知回回教进中国之源流，应先知中、回历法之不同。回历以三百五十四日或三百五十五日为一年，并无闰月。若与中历与之对算，则每经三十年，即差一年，百年则差三年，一千年应差三十年。回历纪元，明以来皆谓始于开皇十九年己未（公元五九九年），其误因洪武十七年（公元一三八四年）。甲子采用回历时，为回历七百八十六年，由此按中历上推七八六年，则为开皇十九年，故有此说。若按回历推算，实为唐武德五年壬午（公元六二二年），与开皇己未说，相差二十三年。此二十三年，为研究中国回教源流者之一大症结。《西来宗谱》一书中谓始于唐贞观二年（公元六二八年），亦由于误算年数，非有意作伪，所谓贞观二年者，实永徽二年（公元六五一年）。贞观二年与永徽二年适相差二十三年。其说本不谬，特误算耳。他说：旧唐书本纪及《册府元龟》，均谓永徽二年，大食始遣使朝贡。因唐代外使来朝，向有铜鱼之制，

雌雄各一，铭其国名，置于彼国。未通使者，当无此，故知其为始末。故大食与中国正式通使，确自永徽二年始。

根据上述所引文献，可归纳如下几点：

1.唐代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年代，有四种不同说法。实际上为武德、贞观及永徽三种年代。贞观二年及贞观六年，相差仅四年，有可能是伊斯兰教徒于贞观二年自阿拉伯出发，经广州，至贞观六年才到达长安面会唐朝皇帝的一段时间。

2.武德和贞观年间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依据，主要有穆罕默德的母舅“旺各师”和“伊宾哈姆撒”以及该思、吴哀思、噶心等一些伊斯兰教徒，奉穆罕默德之命，致书唐朝，来中国传教。但这些人的活动记载，多数学者认为皆见于明以后的记载中，明以前的则未见到。从到中国的时间看，武德年间传入中国说和贞观年间传入中国说，须进一步找证据。因为所引事实，均是明清以来一些伊斯兰教学者，根据口头传说编写的史实。我认为不论是旺各师还是伊宾哈姆撒，虽不一定有其人，也不一定是唐贞观年间来中国的伊斯兰传教士，但这样的传教士是有的，且长眠于中国者不少。

3.陈垣先生谓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确始于永徽二

年。这个论点，得到我国史学界的普遍认可，但究其史实看，仅限于正式通使，在正式通使之前，有没有传教活动的可能呢？是有可能的。因为：

(1) 在《唐书》及《册府元龟》中，都认为大食与中国正式通使，始于永徽二年。但在《唐书》及《册府元龟》中，并未提到关于传教之事。

(2) 唐永徽二年（公元六五一年），正是穆罕默德之后第三任哈里发鄂斯曼时代。由于欧默尔的军事扩张，在鄂斯曼时，波斯、叙利亚、巴比伦、埃及等地，已被伊斯兰教征服和管辖，并且东北一线与中国边境相接。伊斯兰教势力的发展，除武力扩张外，海上商队也是一个重要方面。在唐初，中国与西方海上的贸易，以波斯为最盛，其次则为阿拉伯人。唐贞观十六年（公元六四二年）波斯全境皆为阿拉伯伊斯兰教徒所占领，波斯人已改宗伊斯兰教。因此，在永徽二年（公元六五一年）以前，必有大批的阿拉伯和波斯的伊斯兰教徒在来中国经商贸易时，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在陆路方面，也不亚于海上，公元六二九年唐太宗灭东突厥。公元六四〇年以来打败臣服了西突厥的高昌等国，至六四八年西突厥五咄陆部降唐，碎叶川东和今新疆全部才为唐控制，丝绸之路复通，阿拉伯和中亚伊斯兰教徒的商队，从此来中国的西北部者一定

不少，他们完全有可能将所信的伊斯兰教传入中国。

(3) 中国历法，在元、明两代，多采用伊斯兰教历。如果说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时期，鉴于各种不同的记载，是由于中历与伊斯兰教历在推算上的错误所致，那么元明时期，那些有学问的伊斯兰教的数学家、天文学家，既能改制中国历法，就必定懂得中历与伊斯兰教历的不同，但他们何以没有发现推算上的错误而加以纠正呢？

所以永徽二年只能是两国正式通使之年，而不能作为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确切年代。伊斯兰教传入中国是与阿拉伯商人有很大关系，应当沿着这条线索去溯本求源。穆罕默德统一阿拉伯半岛的本土，是在唐贞观五年（公元六三一年）。在公元六三一年之前来华的阿拉伯商人，或者还有一部分不一定是伊斯兰教徒。在公元六三一年之后，来华的阿拉伯商人，则绝大部分是伊斯兰教徒。公元六四二年（唐贞观十六年），伊斯兰教已占领波斯，在此之后来中国的波斯商人，也大都是伊斯兰教徒。这些商人有的长期居住中国，为了便于举行宗教仪式，也很快的修建了清真寺。同时穆罕默德生前也曾说过："学问虽远在中国，你们亦当往求之。"① 说明穆罕默德生前也注意

① "圣训"，转引自范艺的《回教初步浅说》。

到中国的文明。范文澜同志说："当时中国文化独步在世界上，为摩诃末所推荐，阿拉伯与中国在精神上的友好关系，从摩诃末时就开始了。"① 穆罕默德的话，对其教徒的影响是很大的，一定会有众多的教徒响应的。所以伊斯兰教很可能在穆罕默德迁都之后或在公元六三一年（唐贞观五年）统一阿拉伯半岛后，就由阿拉伯商人传到了中国。永徽二年正式派遣使节来到中国首都长安，朝见唐高宗李治，主要是致谢中国未出兵援助波斯和宣传大食建国的经过及国内情况的，完全是为修好两国之间的友好关系而来的。上述论点，虽未获得确切证据和学者的一致公认，但随着社会科学工作者和考古工作者的努力和挖掘，一定会得出正确结论的。

第二节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路线

伊斯兰教，通过海、陆两路传入中国。唐时，中国与阿拉伯的海陆通道，正常的有两条。贞元间（公元七八五——八〇五年）宰相贾耽著录中国入四夷路

①范文澜：《中国通史》第三册，第374页。

程，就详细的说到这两条路，他说："安西西出柘厥关，渡白马河，百八十里西入俱毗罗碛。经苦井，百二十里，至毗罗城。又六十里，至阿悉言城。又六十里，至俱拨换城，一曰威戎城，曰姑墨洲，南临思浑河。乃西北渡拨换河。中河，距思浑河北二十里，至小石城。又二十里，至于祝境之胡芦河。又六十里至大石城，一曰于祝，曰温肃州。又西北三十里，至粟楼烽。又四十里，度拔达岭。又五十里，至顿多城，乌孙所治赤山城也。又三十里，度真珠河。又北西，度乏驿岭，五十里度雪海。又三十里，至碎卜戍。傍碎卜戍五十里，至热河。又四十里，至冻城。又百一十里，至贺猎城。又三十里，至叶支城，出谷至碎叶川口。八十里，至裴罗将军城。又西，二十里至碎叶城。城北有碎叶水。水北四十里有羯丹山，十姓可汗每立君长于此。自碎叶西十里，至米国城。又三十里，至新城。又六十里，至顿建城。又五十里，至阿史不来城。又七十里，至俱兰城。又十里，至悦建城。又五十里，至恒逻斯城"。①安西是现在的库车。俱毗罗碛是现在的赫色勒沙碛。阿悉言城是现在的拜城。拨换城是现在的阿克苏城。思浑河是现在的塔里木

①白寿彝：《中国回教小史》第2页。

河。于祝是现在的乌什。碎叶川是吹河。恒逻斯城是唐时很繁荣的一个城镇，那时大食在东方的势力，一直可以达到这个地方。由这里西进，可以经由波斯，到大食的首都。这是中国大食间，经由现在的北疆、中亚细亚以相往还的陆上通路。从新疆喀什噶尔到阿拉伯麦加的出卡，一共有三处，两处经由俄国，一处经由阿富汗及巴基斯坦。

海路记载也详尽，贾耽说："广州东南海行二百里，至屯门山。乃帆风西行二日，至九州石。又南二日，至象石。又西南三日行，至占不劳山。山在环王国东二百里海中。又南二日行，至陵山。又一日行，至门毒。又一日行，至古笪国。又半日行，至奔陀浪洲。又四日行，至军突弄山。又五日，行至海峡，蕃人谓之质，南北百里。北岸，则罗越国。南岸则佛逝国。佛逝国东水行四五日，至诃陵国，南中州之最大者。又西出峡三日，至葛葛僧祇国，在佛逝西北隅之别岛。国人多躁暴，乘舶者畏惮之。其北岸则箇罗国。箇罗西，则哥谷罗国。又从葛葛僧祇四五日行，至胜邓洲。又西五日行，至婆露国。又六日行，至婆国伽蓝洲。又北四日行，至师子国。其北海岸，距南天竺大岸百里。又西四日行，经没来国，南天竺之最南境。又西北经十余小国，至婆罗门西境。又西北二日行，

至拔飓国。又十日行，经天竺西境小国五，至提飓国。其国有弥兰大河，一曰新头河，自北渤昆国来，西流至提飓国，北入于海。又自提飓国西二十日行，经小国二十余，至提罗卢和国。一曰罗和异国。国人于海中立华表，夜则置炬其上，使舶人夜行不迷。又西一日行，至乌剌国，有大食国之弗利剌河，南入于海。小舟泝流二日，至末罗国，大食重镇也。又西北陆行千里，至茂门王所都缚达城”。① 屯门山在珠江东口。环王国即占婆。奔陀浪即宾童龙现在的藩龙。海峡是满剌加海峡。佛逝在巴林冯。诃陵是爪哇。师子国是锡兰岛。天竺是印度。弥兰大河是印度河。提罗卢和、乌剌、末罗，都是波斯湾上的港口。缚达是大食底都城。这是中国大食间，经由南海、满剌加海峡、孟加拉湾、马拉巴海岸、阿拉伯海和波斯湾以相往还的海上航道。除此还有二条路，一条是自大食从海道到安南，再由安南从陆路到云南。另一条是自大食从海道到天竺，再自天竺从陆路到云南。但走这两条路的人数是不多的。上述海、陆两路，是中世纪中阿两国的主要商道，又称为香料和丝绸之路，它是伊斯兰教传入的主要道路。

①白寿彝：《中国回教小史》第3页。

伊斯兰教最早是由海路还是由陆路传入中国的呢？这个问题，历来众说不一，有的说最早是由陆路传入中国的，有的说最早是由海路传入中国的。穆罕默德于公元六二九年（攻克麦加）至六三二年（殁于此年）期间统一了阿拉伯半岛，他还没来得及向外扩张就逝世了。公元六三二年至公元六四四年（唐贞观六年——十八年）艾卜·伯克尔和欧默尔继任哈里发期间，始大行向外扩张。他们先后征服了叙利亚、伊拉克、波斯、埃及等地，伊斯兰教的势力，在东北方面已能与中国的领土相接。但在此时期，唐王朝对西城各民族，尚在用兵，战争连年不断，因之，中国与阿拉伯的陆路通商路线不通。唐与大食在陆路方面的商旅往来，基本上处于停止之际。① 而当时海上交通，比较发达，波斯人、阿拉伯商人取海道来华通商者一定不少。所以，伊斯兰教在公元六三二年至六四八年期间，先由海路传入中国是有可能的。他们从海路先到广州、泉州、扬州、杭州、山东、东北再扩展到中国内地。至于陆路传入的时期，当在公元六四八年以后，较海路为迟。据洪钧《元史译文证补》及《旧唐书·大食传》谓："西元七一五至七一七年间

①范文澜：《中国通史》第三册，第371页。

（唐开元三年至五年），屈底波自拔汗那越葱岭占领喀什噶尔，遣使贡马于中国皇帝，令来臣服”，当时屈底波，曾派十个传教士，随从一位天文学家到中国来，是为伊斯兰教从陆路传入中国的开始。但多数学者认为此说不大可靠。认为公元九六〇年自哈拉罕国沙托克布格拉汗皈依伊斯兰教，是伊斯兰教传入新疆并得到发展的开始。

中国西北的伊斯兰教徒，大都是由陆路传入的。东南及沿海各省的伊斯兰教徒，大都是由海路传入的。虽然陆路传入较迟于海路，但其势力的发展，则较海路迅速。其原因，除商业上的关系外，还有政治上及军事上的关系。公元七五七年，“安史之乱”时，“唐政府又用了几千名阿拉伯兵，他们以后都在中国落了籍，但仍信奉回教”。① 从公元一二二二年至公元一二五八年，蒙古人三次西征时，先后灭了花剌子模，侵占了伊拉克、报达、叙利亚、阿富汗以至兵临埃及等信仰伊斯兰教的国家。随着战争的胜利，大批中亚细亚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民被迁徙到中国，他们被迫参加了忽必烈统一全中国的战争。随着这些信仰伊斯兰教的军士在全国各地驻防和屯田，伊斯兰教

①吕振羽：《简明中国通史》第336页。

也随之传布于中国各地。桑原骘藏在《隋唐时代来居中国的西域人》一文中说，在公元八世纪初期，当倭马亚王朝时代，有许多什叶派的教徒和阿里的后裔，因逃避倭马亚王朝的压迫，逃到呼罗珊，但倭马亚王朝对他们的搜索颇严，后来他们隐姓埋名逃到中国西北部。所以伊斯兰教在陆路方面的发展迅速，原因颇多，而海路方面，仅因商业上的关系，故其势力的发展远不及陆路。

伊斯兰教初进入中国后，其教徒基本上是一些阿拉伯人、波斯人或其他外国商人，中国人信仰伊斯兰教的则很少。因为最初来中国的伊斯兰教徒，绝大多数是为经商而来，并不是为传教而来的。而且因地理环境、物质生活与风俗习惯的不同，更因中国人固有儒道与佛理的信仰，故中国人也很难改信伊斯兰教。当时在中国通商大埠中，伊斯兰教徒人数也不少，如唐肃宗上元元年（公元七六〇年），宋州刺史刘展反，平卢节度副使田神功讨之，兵至扬州，曾大掠居人，大食、波斯胡贾遇害的即有数千人；黄巢陷广州，外国的伊斯兰教徒及其他非伊斯兰教徒，竟有十二万人被杀。① 后来不少久居中国的阿拉伯和波斯商

①《新唐书》卷一四一"邓景山传"及卷一四四"田神功传"；《中西交通史资料汇编》第三册"中国古代与阿拉伯之交通"第130页。

人、使者和传教士，娶妻置田，与中国人通婚，伊斯兰教才有了较大发展。在唐代对于各种宗教，基本上采取放任主义，故中国女子，嫁给伊斯兰教徒为妻后，往往会被丈夫说服而信其教，而中国人之信仰伊斯兰教，也正是从这种关系开始的。根据史料分析，回回民族的族源是来中国的阿拉伯、波斯和中亚其他各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商人、军士、使者和传教士，由于久居中国并与汉民族婚配，遂逐渐形成了中国的回回民族，成为我国各民族大家庭中的主要成员之一。

现在我国有十个民族信仰伊斯兰教。这些民族的历史长短不一，信仰伊斯兰教的时间也各不相同，有的彼此相隔近几个世纪。我国回族成为一个民族是在十四世纪以后，但其族源可以上溯到七世纪末叶唐高宗时期。伊斯兰教，一开始就是这个形成中的民族成员的信仰，他是我国最早信仰伊斯兰教的一个民族。哈萨克族，原来信仰原始宗教，后改信祆教、佛教和景教，八世纪时阿拉伯人侵入中亚，哈萨克人开始信仰伊斯兰教，十一世纪时伊斯兰教在这个民族中得到广泛传播。维吾尔族，原信仰萨满教，后来皈依了摩尼教、佛教和火祆教。十世纪中叶宋太祖建隆元年（公元九六〇年）伊斯兰教传入新疆哈什地区的哈拉汗国属地，其第一任布格拉汗首先信了伊斯兰教，他入教

后，汗国的居民全部信了伊斯兰教。此后，伊斯兰教于十一世纪传播到于阗。十三世纪传播到库车。十五世纪维吾尔族才全部信仰了伊斯兰教。乌兹别克族，原住在中亚的撒马尔罕、布哈拉和塔什干一带，在十八世纪中叶大量进入新疆前，于公元六七〇年阿拉伯人渡过阿姆河，建立金帐汗国以后，就信仰了伊斯兰教。柯尔克孜族的历史比较悠久，公元六世纪前，部分人已进入新疆，十世纪中叶开始信仰伊斯兰教。塔吉克族和塔塔尔族均于公元十世纪信仰了伊斯兰教。其中不少人是什叶派的信徒。根据可信的史料看，东乡族是十三世纪从中亚进入甘肃临夏地区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人和一些蒙古人，与周围回、汉等族长期相处，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撒拉族是由中亚的撒马尔罕地方迁到青海而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十五世纪信仰了伊斯兰教。保安族是信仰伊斯兰教的东乡族人、撒拉人、回回人和少数藏、汉民族通婚而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这个民族的形成较东乡族迟。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经唐、宋、元，始终没有一个正式名称。唐称“大食法”。宋称“大食法度”。元称“回回”、“回纥”。称穆斯林为“没速鲁蛮”。到了明朝则称为“回回教门”、“回回教”或“天房教”。明末清初以来称为“清真教”，直到民国，

普遍称为“回教”或“小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统称之为伊斯兰教。

第三节　穆斯林对中国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的贡献

阿拉伯和波斯人在中国的商务活动，是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并得到发展的重要原因之一。伊斯兰教自唐代传入中国至宋时，在沿海各商埠都有他们的聚居区和礼拜寺。广州郊外的“回回塚”、“蕃人塚”，以及泉州出土的阿拉伯文石刻，都证明唐宋时代在这些地方就有大量的穆斯林。他们大都是因商务关系久住中国，或因归路一时断绝而不能归国，或与中国人婚配，生儿育女，买田治宅而不愿归国者，遂安居广州、扬州、杭州、泉州及长安等地。久而久之，不仅风俗习惯、衣着饮食等相互有影响，而且在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方面，发生了密切关系。唐肃宗至德二年（公元七五七年），唐借大食兵，由西北陆行至中国，复长安、洛阳，平定了“安禄山之乱”，此后，大食商人在中国的地位和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播得到了更为有利地发展。①元以前西域人仕中国者，多武

①《册府元龟》卷九七三。

人，文人绝少。唐宣宗大中元年（公元八四七年），大食人李彦升考取了进士。说明汉学对久居中国的大食人的影响已很深。除李彦升外，穆斯林攻读汉文应试及第者也不少，惟其姓名多因改为华姓汉名，而不能分辨。据钱易《南部新书》谓："大中以来，礼部放榜，岁取三、二人，姓氏稀僻者，谓之色目人，亦谓曰榜花。"色目是西域人的总称，色目人中必有不少大食人。同时，唐天宝十年（公元七五一年）中国大食间因石国（现在塔什干）问题发生战事，安西节度使高仙芝出征恒逻斯，被大食打败，中国人被大食掳去者甚多。大食人在俘获的中国人中，发现了造纸工人，于是大食人设立造纸厂生产纸，后来大食人将造纸技术介绍到欧洲，给欧洲中世纪文明以很大的影响。

大食在中国的商务活动，在唐代就很繁荣，到宋代由于对海外贸易的奖励，商业活动已达到鼎盛时期。《宋史》记载："雍熙中（公元九八四——九八七年）遣内侍八人，持敕书金帛，分四路招致海南诸蕃商"。① 因此，大食来华经商的人比唐代还要多，而宋朝对大食商人也十分重视，每年十月，外商归国

①《宋史》卷一八六"食货志互市舶法"。

时，宋朝官府，总是设宴欢送，十分隆重。《岭外代答》中记载："岁十月，提举市舶司，大犒蕃商而遣之。"①《桯史》中谓："常因犒设，蕃人大集。"②

宋朝为什么要奖励外商贸易呢？主要原因是为了增加税收，特别在南渡后，财政更加困难，市舶之利，成为南宋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宋会要》中说："绍兴七年（公元一一三七年）上谕，市舶之利最厚，若措施合宜，所得动以百万，岂不胜取之于民，朕所以留意于此，庶几可以宽民力耳"。③当然市舶之利，不是为了宽民力，而是为了皇室官僚的豪华享受。当时海舶岁入，非常可观。"海舶岁入，象犀珠宝香药之类，皇佑中五十三万有奇，治平中增十万，中兴岁入二百余万缗"。④所以，当时大食、波斯穆斯林商旅，对宋朝的经济收入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

宋时久居中国沿海的蕃商巨富很多，他们掌握着沿海各大商埠的经济命脉。蕃商中大食人执其牛耳。《岭外代答》中说："诸蕃国之富盛多宝货者，莫若大食国"。⑤《宋史》中记载："蕃商辛押陀罗者，居广

①周去非：《岭外代答》卷三。
②岳珂：《桯史》卷2。
③《粤海关志》卷三，引自《宋会要》。
④王应麟：《玉海》卷一八六。
⑤周去非：《岭外代答》卷三。

州数十年矣，家资数百万缗”。① 在中国的穆斯林商人，不但豪富，而且势力也颇强大。宋末蒲寿庚、蒲寿晟兄弟均曾为中国官吏。当南海一带海盗猖獗，屡袭泉州时，蒲氏兄弟曾助中国官府击退海盗。后元人攻陷临安，景炎帝至闽，授蒲寿庚以福建广东招讨副使职，希望得到蒲氏帮助。但蒲寿庚知宋室大势已去，不愿为宋尽力。后来宋室因船舶军资不足，在泉州强徵蒲寿庚的海舶与资产，蒲寿庚乃投元。后蒲寿庚又为元人招致海南各国，得元人优遇，因此蒲氏子孙在福建的势力很大，直至元亡后，蒲姓在闽的势力始衰。②

宋时，各地设立的学校，都允许外人子弟入学念书，因此，穆斯林在中国读书应试者，较唐时也更多。蒲寿晟知梅州有惠政，并且还善作诗，有《心泉学诗稿》，“西域人中国诗人，元以前为蒲氏一家耳。清人在永乐大典中，辑为六卷，余家有写本。自称处士。”③ 由于宋时对“蕃商”给予优厚待遇，所以在广州、泉州等地方，伊斯兰教的活动也远较唐时更为活跃，著名的泉州清净寺，杭州的凤凰寺等，就是在

①《宋史》卷四九〇“大食传”。
②《辽史》卷十六本纪。
③陈垣：《元西域人华化考》卷一。

这个时期建造的。

到了元朝，蒙古人屡次西征，大批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各族人、波斯人和阿拉伯人被蹂躏与屠杀，并且把大批人随军迁徙到中国，参与灭宋的战争。《明史·西域传》中谓："元时，回回遍天下，及是居甘肃者尚多"。① 周密说："今回回皆以中原为众，江南尤多。"② 说明元以前因经商久居中国沿海的穆斯林，不仅人数多，而且势力很大。元西征后，被迁来的穆斯林多住在西北，而甘肃尤多。这些随元军或经商来中国的伊斯兰教徒，随着居住地的稳定而建立了更多的清真寺。规模大的清真寺，已设有掌教和执掌教法的专人。执掌教法的人叫作"哈的"，可以照教法处理信徒中婚姻、财产等纠纷。元朝中央政府还设有"回回掌教哈的所"，专管伊斯兰教徒诉讼之事。同时，对伊斯兰教的"答失蛮"（伊斯兰学者）明令保护，并给予免除赋役等特权。由于穆斯林帮助蒙古人灭了宋朝，功劳颇大，因此，元朝对穆斯林的待遇也很优厚，伊斯兰教也得到较唐、宋时更为普遍的传播。元代自延佑初年（公元一三一四年）举行科举以来，穆斯林每次登进士第者不少。在元世祖建元以后，

①《明史》卷三三二"西域传撒马尔罕条"。
②《癸辛杂识续集》上。

所任命的丞相中，非蒙古人只有十六人，而此十六人中，色目人即占十二人，而这些色目人，基本上是伊斯兰教徒。元代伊斯兰教徒的名人学士很多，任中央政府丞相、平章政事等重要职位的有三十多人，至于在地方基层政权机构中任达鲁花赤的就更多一些。如咸阳王赛典赤赡思丁（公元一二一一——一二七九年），是元朝著名的政治家，他在云南、陕西、四川等地任平章政事期间，注意协调当地的民族关系，不轻易用兵，不轻易杀人，提倡屯田垦地，修筑坡地、兴修水利和栈道，发展农业生产。他的儿子纳速拉丁继承他的职务，同样提倡生产而获得了成效。他父子两人在云南还修建孔庙，讲经史，完全以儒家的办法去教育云南各民族，使云南文风大兴。由于他们父子作了有益于人民的事业，所以很受当地人民的称赞。《元史·赛典赤·赡思丁传》中说，他死后“百姓巷哭，葬鄯闸北门”。① 至元二十六年（公元一二八九年）元朝因与西域交通频繁，又学习“亦思替非”文字（波斯文），置“回回国子学”，以翰林院益福的哈鲁丁为教授，教授“回回语”，学生均为皇亲贵族子弟，毕业后为各官厅翻译官。元朝穆斯林学者不少，对科学文

①陈垣：《元西域人华化考》卷二，第25页。

化的贡献也比较大，据陈垣《西域人华化考》记载：儒家学者有赡思丁、忽辛、溥博、勘实戴。佛老家有丁鹤年、亦都忽立。一代学者为瞻思。曲家有马九皋。诗人有萨都剌、丁鹤年、吉雅漠丁、爱理沙、鲁至道、哲马鲁丁、仉机沙、别里沙、买闾。书法家有萨都剌、荣僧、马九皋。画家有高克恭、丁野夫。建筑工程家有也黑迭儿、马合马沙父子。元代穆斯林有著作的有瞻思、丁鹤年、高克恭、萨都剌、察罕、萨都弥实、扎马鲁丁、可里马丁。《元史》中有专传者达三十余人，无传记的约四十余人。如阿老瓦丁和亦思马因，是元时制造回回炮的能手。扎马鲁丁是天文学家，在至元四年（公元一二六七年）撰了“万年历”，曾经颁行。此后，他又制造了七种天文仪器（浑天仪、方位仪、斜纬仪、平纬仪、天球仪、地球仪和观象仪）。元世祖忽必烈在至元八年（公元一二七一年）设立了回回司天台，十七年又改为回回司天监，由扎马鲁丁主持天文、历法工作。元世祖忽必烈营建大都城时，著名建筑师也黑迭儿设计建造了大都新宫城，修建的大都城，规划整齐，有如棋盘，是当时世界上有名的大都市。萨都剌的诗，有“诸体具备，磊落激昂，不猎前人一字”的评价。察罕精通多种文字，他将蒙文《脱必赤颜》（《秘史》）等译为

汉文。高克恭的国画在元代负有盛名，人们把他和赵孟頫相提并论。科学家瞻思，重新汇编《河防通议》，成为后来治理黄河的重要参考书。他们的才智和成就丰富了祖国的科学文化宝库。从上述史实中，我们深深感到，元朝建国不及百年，穆斯林的著名人物如此之多，在中国伊斯兰教史上是空前的。

到了明代，在中国的伊斯兰教徒，不仅由经商、服役、屯田和传教进入定居的亦农亦商生活，而且形成了一个“大分散，小集中”的中国回回民族共同体。这个民族共同体的主要标志是：有了共同的地域（大分散，小集中），共同的语言文字（汉文汉语）和共同的心理状态（文化、宗教和风俗习惯等）。从此，伊斯兰教与回回民族有了严格的区别。伊斯兰教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只不过是回回民族的共同心理状态的一个方面而已。

明代对伊斯兰教的活动给予了一定的宽待，且有“明太祖定鼎之后，敕修江南、陕西两省清真寺，赐名礼拜，大启殿宇”之事。① 明统治者的这一政治措施，不仅是想利用伊斯兰教作为安抚回族的一种手段，而且也是对穆斯林在明初建国立功的酬谢。其实

①转引自《月华》第五卷，第三期王曾善：《长安回城巡礼记》一文所引长安东大寺《乾隆戊子碑》文。

明太祖取得天下，成祖定位，也确实得到信仰伊斯兰教的回回民族的很大帮助。如开国虎将常遇春，克建业，定中原，入元都，官至鄂国公，追封为开平王。武将沐英，讨吐蕃，镇云南，垦地修渠，为民谋利，追封为黔宁王。除此，尚有三宝太监郑和，对明朝的贡献也很大。他是一个世界闻名的航海家，曾七次“下南洋”，访问了亚洲、非洲等地区。他航行的规模在当时是世界第一的。七次远航都是大小船只二百余艘、人员二万多。他克服种种困难，使七次远航都顺利归来，为祖国争得了光荣，在世界航海史上占了光辉灿烂的一页。同郑和一起远航的大半是信仰伊斯兰教的回回民族。郑和获得的功绩，是与这些人的聪明才智和艰苦劳动分不开的。明代穆斯林中的名人学士也不少。泉州的李贽是中国思想史上杰出思想家之一。湖广的陕茂，学识渊博，书法优超，是天顺（公元一四六四年）甲申科进士。陈大策，正德中（公元一五〇六——一五二一年）官至北京后军都督府，时武宗留心诸教，常面访之，陈献“天经”三十卷，并行译解，武宗很感兴趣。朱元璋对回回历法很重视，曾说：“西域推测天象最精，其五星纬度又中国所无”，故在钦天监里设有回回历专科，命回回历法家马沙亦黑，制浑天仪，以正前代得失（《明史·历志七》）。

但到清康熙八年（公元一六六九年），回回历秋官正吴明烜只知历法原理，不会推算，不能与西洋天文学家南怀仁相抗衡，回回历才被永远废除了。

明朝虽然对伊斯兰教给予某些宽待，但限制也很严。明律禁色目人互相婚配，禁宰耕牛，又禁胡服、胡语、胡姓，所以伊斯兰教和穆斯林的政治地位，较元时一落千丈。很多功臣名将和名人学者，取汉姓汉名，从不暴露自己是穆斯林。

阿拉伯商人的海上霸权，在七世纪至十世纪是极盛时期，十世纪后就逐渐衰落。到十六世纪完全被欧洲人夺取了。阿拉伯与中国的贸易关系，在明初尚有相当的发展，但在明中叶后，也为葡萄牙人所替代。明代对贡使防范很严，怕他们来中国刺探虚实，制造事端，因此，阿拉伯、波斯等外国伊斯兰教徒与中国的交往，不论商人或贡使，都较元朝少的多了。往来路线也多从陆路。所以明朝一代，国外伊斯兰教徒到中国经商、传教的就比较少了。同时，国内伊斯兰教徒，由于长期和汉族居住在一起，到了明末汉语汉文已成了自己的共同语言和通行文字，但宗教学识在穆斯林中普遍陷于贫乏，大部分人只知念，不知意。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伊斯兰教为了挽救和适应这种情况，一些宗教学者提倡振兴宗教教育，于是以汉文宣

传伊斯兰教的著作也相应出现了，如明末清初的王岱舆，祖籍西域，明洪武年间岱舆的先人因朝贡到了南京，后落居于此。他幼读阿文，长读儒书，著有《正教真诠》等四十篇，是以汉文宣传伊斯兰教的第一部著作。

在清代三百年间，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虽可以读书习武，应举入仕，但限制歧视更为严重，并且遭到多次残酷镇压。穆斯林因不堪清朝的压迫，时常起来反抗。清代穆斯林中的文官武将也不少，但都是一些普通官员，在中央政府任重要职务的几乎没有。但出现了一些伊斯兰教学者，较有名的有：

马注（公元一六四〇——一七一一年），字文炳，号仲修，是明末清初伊斯兰教学者、经师，云南人，幼习汉文和阿文，从事伊斯兰教学术研究，著有《清真指南》等。

常志美，字永华，或蕴华，康熙年间人，是清代伊斯兰教学者、经师，原籍撒马尔干，九岁随叔父到中国，早年在陕西求学，后在山东济宁讲学，被称为山东学派，穆斯林尊称为“常巴巴”，著有《恰控依米诺哈志》（波斯文法）。

刘智（约公元一六六〇——一七三〇年），字介廉，号一斋，南京人，是清初伊斯兰教学者。通晓阿文

和波斯文，对诸子百家和佛道各家经典著作，也有研究，晚年从事著译工作，著有《天方至圣实录》、《天方性理》、《天方典礼》、《五功释义》等数百卷，以上各书在穆斯林中广为传播，被尊为“介廉巴巴”。

马德新（公元一七九四——一八七四年），字复初，清代伊斯兰教学者、经师，云南大理人，幼习阿文，少阅经籍，通晓阿拉伯文和波斯文，曾两次朝觐。参加过咸丰六年（公元一八五六年）滇东南回民起义，后随马如龙降清，受封“钦赐二品伯克、诰授荣录大夫、署理云贵总督、滇南回回总掌教”，后来被云贵巡抚岑毓英杀害，著有《寰宇述要》、《天方历源》、《四典要会》、《大化总归》等三十余部书。

除此，尚有马来迟，马明心、祁静一、马占鳌、马化龙、马果园、马良俊等苏非派、格底目和依黑瓦尼学者，在西北穆斯林中甚有影响，但他们大多没有留下汉文著作。

十八世纪以来，我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随着社会生产的向前发展和海禁的开放，国外伊斯兰教教派，相继传入中国。于是中国伊斯兰教内出现了门宦制度。这种门宦制度逐渐发展到全国各地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中，影响极为深远。

第三章　产生门宦的社会基础及历史条件

康、乾两代是清朝的全盛时期。当时，由于满洲贵族慑于汉族人民的反抗，不敢过度地进行压迫剥削，于是社会生产力得到了大发展，农村经济有很大繁荣，人口激增，达到了三亿多。又由于海禁开放，中西海陆交通渐通，商业贸易有了大发展，因此阿拉伯和中亚伊斯兰教中的苏非派也随着商业贸易的开展传入了中国。苏非派传入中国后，逐渐与儒家思想结合，遂形成了门宦，使中国伊斯兰教内部起了很大变化。这就是产生门宦的主要历史条件。

第一节　教派与门宦

穆罕默德逝世后，在第四任哈里发阿里时，出现了什叶派，但究其本意来说，它不是教派，是以争夺政教合一的继承人问题而出现的党派，他反对叙利亚总督出任哈里发，与倭马亚王朝相对立，所以它和教派是不同的。什叶派在“先知”的女婿阿里之后的一

个很长时期中，没有掌握上政教合一的哈里发大权，公元九〇九年，什叶派在埃及建立了一个局部性的法蒂玛哈里发王朝，与阿拔斯哈里发王朝相对抗。法蒂玛王朝共历时二百六十二年。后来在波斯的什叶派虽然在波斯取得了国教之称，但它的权力并没有越出波斯国境，然而，他们为实现什叶派谋求取得的权力所进行的斗争，却从未停止，而一直战斗到今天。什叶派把愿望寄托在隐遁的伊玛目上，他们声称隐遁的伊玛目终会出来掌教治国。所以什叶派自始以团结战斗著称。什叶派在宗教教义方面的主张是后来逐渐形成的。

与什叶派相对抗的是逊尼派。逊尼派一开始就着重于继承穆罕默德的宗教教义，它是以维护正统体系为主导思想的教派。中国的经院经师们，在论述逊尼派的历史体系时，是这样讲的：四大“索哈白”共掌教三十年。在四大索哈白之后，由四大索哈白的“依知麻儿”（会同之意，即见过“先知”面的人集体开会管理宗教）掌管宗教达四十年。在伊斯兰教历八十年后，出现了大伊玛目（哈乃斐），于是“依知麻尔”就告结束。这时与先知同时期的人，只留下一个，他叫哎奈斯，他活了一百一十三岁，是大伊玛目哈乃斐的老师。哈乃斐的出名，是与哎奈斯的宗教地位和社会威

望分不开的。在伊斯兰教历八十年至二百年期间，由四大伊玛目掌教（哈乃斐、马立克、沙费尔和罕伯里）。在伊斯兰教历二百年至三百年期间，由四大伊玛目的学生掌握着教权。伊斯兰学者把上述三百年的历史称为前三辈（即索哈白、他比尔勒、他比尔勒的他比尔勒），在前三辈期间，宗教内部基本上是统一的。

在伊斯兰教历三百年后，出现了“七十二伙”异端，他们活动的热潮，大约一百年。在这期间正道学者只出了两个。第一个是属于大伊玛目派的伊玛目马杜勒其；第二个是属于沙费尔派的舍依赫哎什哈勒。他二人合编了《克俩目》（哲学）一书，推翻了七十二异端的理论，确定了“哎汗勒里逊奈其”的主张。

在伊斯兰教历四百年至五百年期间，出现了禁欲主义和神秘主义。“舍若阿提”和“妥若格提”（理学）的矛盾，斗争了近一百年。

在伊斯兰教历五六一年出了“穆乎引的尼”，他以“克若曼提”立教。伊斯兰教历六百年后，伊玛目冉巴尼，编著了《买克杜布》经，将“妥若格提”统一在一起。这两派的矛盾基本上得到了解决。在这同一时期，出了哎布杜里汗，他编著了《伟尕耶》，他为统一和发展教法起了很大作用。

伊斯兰教历七百年后，依布尼台米改变了只遵

《古兰经》和“圣训”，其余都不遵的主张。

中国穆斯林经师所讲的上述历史，正是逊尼派的正统体系和遵从。

应该指出，八世纪中叶以来，由于对穆斯林法的立法原则产生不同见解而形成的哈乃斐、马立克、沙费尔和罕伯里等法学学派，严格地说，并不是教派，而是宗教法学学派。由于他们的思想接近逊尼派，又承认逊尼派是正统派，所以逊尼派把他们纳入自己的教派之中。

中国穆斯林把什叶派、逊尼派和四大法学学派总称之为教派，并认为中国的穆斯林都是逊尼派的哈乃斐派。其实中国的教派并不完全是逊尼派的哈乃斐派。格底目遵行的是四大“索哈白”的“依知麻儿”以前的教义，后来他们也尊重大伊玛目哈乃斐，这是最早传入中国的一派，现在还是多数。依黑瓦尼是来自十八世纪创建的瓦哈比派，这是后来传入中国的，现在为数不少。门宦来自十一世纪创建的苏非派，由于苏非派也崇拜阿里，并把阿里尊奉为神秘主义传统的首领，所以有一些人认为，中国的门宦是属于什叶派，其实什叶派是排斥苏非派的，那种认为某个门宦是“道出什叶”，是误写和误解。什叶派在新疆有一些，但它与苏非派有严格区别。除此，我国新疆还有一些沙费尔

学派。所以我们中国的伊斯兰教教派与门宦是很复杂的。单纯的说教派是以“对教义教律的解释不同来区别的”，是不够确切的。若以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演变后的情况看，这种笼统的解释也无不可。

现在，再谈门宦的含意及其与教派的关系。中国伊斯兰教中的门宦与教派不同。中国伊斯兰教从教派角度看，有三派，即格底目、依黑瓦尼和汉学派。这几个教派，除汉学派受门宦影响，吸收门宦的一些特点外，其余都反对门宦制度及其修行，特别是依黑瓦尼把门宦竟视为邪教和多神教。前面说过教派是以对教义、教律的解释不同而区别的，而四大门宦及其近四十个支派，基本上则以“始传者之子孙世世为掌教”来区别的。教派没有严格的组织，仅以清真寺为活动中心，各清真寺之间一般也无联系，而门宦则上有教主、道堂，下有清真寺，形成一个严密的组织，教主一呼百应，教徒唯命是从。同时门宦之间，各自独立，相互排斥，毫不相让，矛盾和冲突从来就没有间断过。

中国伊斯兰教的门宦是来自苏非派，这在前面已谈到了，是十至十一世纪创建的。他们主张崇拜“圣徒”，拜谒“圣徒”坟墓，并赞同在墓旁祈祷、举行宗教仪式，以及献礼等，而实际这些礼品全为传教师

所得。同时，认为对当地“圣徒”坟墓的拜谒，是与到麦加朝觐有同等意义。伴随一定的动作连续不断的赞美安拉（即念则可若）是苏非派的重要功课。在进行此项功课时，有的主张出声高念，有的则主张低声念，有的则主张在参悟中思念。教徒只在内心保有其宗教信念，也是合格的。十二世纪时，苏非派开始分为各种不同的教团。出现的第一个教团是卡德林耶教团，随后有里发亚教团、沙吉利亚教团、巴达维亚教团、库卜拉维教团、提加尼教团等。十八世纪以来，先后传入中国的教团有：库卜拉维教团（即库卜忍耶门宦）、卡德林耶教团（即嘎的忍耶门宦）、什板顶耶教团（即虎夫耶门宦和哲赫忍耶门宦）等。这些教团传入中国后，逐渐形成了门宦。门宦的经师们尽管宣传苏非派的目的出于虔诚的信仰，但利用广大群众对宗教的虔诚来树立自己在宗教上的威望、获取经济上的收益和确立政治上的统治地位是共同的。门宦制度是中国穆斯林的特有组织，阿拉伯和波斯都是没有“门宦”这个词，更没有门宦制度。苏非派各教团的首领是具有宗教权力的，这种权力表现在创始人和领导人始终被尊为圣徒，而受到极大尊重，这一点不论教团还是门宦都是一致的。而这一点正是构成门宦特权的重要方面。“门宦”两字，目前多数人认为，

来源于汉族的“宦门”、“门阀”一词，表明一种封建世袭身份的特权。但“门宦”一名的采取，并不是门宦家自己命名的，而是外人相加的。因为各个门宦都有自己的名字，大的门宦称为虎夫耶和哲赫忍耶等，小的门宦则以地名命名，如毕家场、北庄等。有的则以创始人的姓名命名，如刘门、杨门等。有的以创始人的形象命名，如胡门、疯门等。总之不叫门宦。同样，门宦家把他的创始人和继承人，分别叫道祖、老人家和太爷等，并不叫教主。教主一名最早见于乾隆帝的谕旨中“安定县回民马明心，系贼人新教之主，前已拿禁省城……”。“王廷赞即奏，诛杀贼匪教主马明心”①。同治年左宗棠批札中也提到“马化隆为回中新教教主，西宁、河州诸回皆仰其鼻息”②。“门宦”一词始见于光绪二十三年三月，河州知州杨增新的《呈请裁革回教门宦》一文中③。

门宦一名的出现，说明中国伊斯兰教已与封建地主和儒家思想紧密结合在一起，逐渐形成了独特的教主兼地主的门宦制度。而这种制度是更适合于土地的集中与大地主需要的。门宦的特点归纳起来，主要是

①《钦定兰州纪略》卷首第2—3页。
②《左文襄公全集·批札》卷三。
③《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五。

神化、崇拜教主，鼓吹教主是引领教徒进入天堂的人，促使教下绝对服从；信仰拱北，即在教主坟地建立亭屋，号召教下上坟念经，加以崇拜；教主只能以始传者的子孙世袭相传，别人无权承继；一个门宦的教主，管辖许多清真寺，各清真寺的教长，由教主委任并直接管辖，教主与教长之间，完全是隶属关系。

教派与门宦之间处于互不相容的对立关系中，同样各门宦之间，也处于互相排斥，互不相容的对立关系中。他们之间的斗争往往成为信仰伊斯兰教各民族内部不团结的一个重要因素。反动统治者则利用这一矛盾，挑拨离间，制造、扩大民族内部和民族间的不团结，借以镇压和剥削，以便达到强化其反动统治的目的。

第二节 “三掌教”、“热依斯”和“海乙”制

伊斯兰教自唐代传入中国至明末清初，既无派，又无门宦，统统是古传老教，后来被称为“格底目”（尊古派）。他们都以十几户、几十户或几百户为单位建立自己的巷道、村落、集镇等居住区。在这些聚居区中，各自建立起礼拜寺（唐有礼堂，宋有礼拜

堂、元有礼拜寺等称呼），成为他们的宗教活动中心。这些聚居区，在唐宋之际，被称为蕃坊，后来，被命名为各不相属的教坊。教坊是从蕃坊演变来的。唐、宋、元时期的蕃坊代表了穆斯林的侨居时代。明以来的教坊意味着穆斯林已形成中国的一个回回民族，于是将其进行宗教活动的清真寺叫做教坊。蕃坊和教坊的含意，显然是不同的。前者是指整个聚居区而言；后者则仅仅指的是清真寺。在一个教坊内，由居民聘请掌教，主持宗教仪式和调解民事纠纷。礼拜寺内的组织，是逐渐完善的。唐宋时有管理教务的“筛海”（教长）和管理民事的“嘎锥”（宗教法官）。后来形成“三掌教制”，即（一）掌教（又称主持或称伊玛目、后来称阿訇），即讲解经文和领拜的人；（二）穆安金（赞礼），即传呼礼拜的人；（三）嘎锥（亦称海推布、哈的、协教或称哈最、尕最、尕锥）即执掌教法的人；除此还有木哲哇，即勤杂。从历史记载看，唐宋时，管理穆斯林的都番长和番长，一般由“筛海”和“嘎锥”担任。元朝政府在公元一三二八年以前，在中央设有“回回掌教哈的所”。不论唐宋时的“筛海”或嘎锥，还是元时的掌教哈的，在伊斯兰教徒中都有掌管户婚、钱粮、词讼之权。他们的地位，受到穆斯林的绝对尊敬，并给教民一个“如奉官

府”的印象。礼拜寺内的掌教和嘎锥后来由群众推举、官府任命而变为世袭制。在明代，东南沿海一带较早礼拜寺中的掌教早就形成世袭制。如泉州清净寺摄思廉夏不鲁罕了从公元一三一二年间开始任掌教达五十余年之久，夏逝世后，他的儿子夏软继任主持。他的子孙中夏彦高、夏东升又先后继承了这一职位，一直到十六世纪末叶，夏家在清净寺世袭寺政已是三个世纪了。甘肃狄（狄道）河（河州）地区的“三道掌教”制，相传在南宋时就有了，其组织据当地一些伊斯兰教学者说，三道掌教为“伊玛目”（即领拜人）、“麻进”（又叫“玛真”，即呼唤礼拜的人，现在普遍叫念“邦克”的人）和“海推布”（管教法的人，并在聚礼时念“虎图白”和宣道）。三道掌教职务，一般也是世袭的。如临夏八坊修建较早的祁寺，它的“海推布”都姓祁。后来，三道掌教不仅在一个寺中形成统治权，而且发展到寺外。

清初，苏非派传入中国，后来形成门宦。门宦教主对其所属教坊，实行严格控制，于是产生了“热依斯”制和“穆勒什德”制。他们都代教主管理一个区域内的数十个教坊。有的“热依斯”，后来自称“一路诸侯”，成为独立的一支派。有的代代相传，成为世袭制。

十九世纪依黑瓦尼传播后，“海乙寺”制又相继出现，一个海乙寺，管辖十几个或几十个小寺。海乙寺的掌教，管理所属小寺的阿訇，有出“豪空”（教法）和处理民事纠纷的权。青海地区，实行的是世袭的“哈最”制。其组织形式是：“哈最”之下设有“三长”：（一）“伊玛目”，负责讲经；（二）“阿提布”，负责领导信教群众念经；（三）“玛真”，他的职责是每日五次登上“唤醒楼”，呼唤群众按时礼拜。“哈最”也称“总掌教”，或“总理掌教”。“哈最”的职责是执掌宗教法规和监督宗教仪式的执行，也是宗教法庭的总法官。青海循化等地区的“哈最”制，还与撒拉族的土司制紧密结合在一起，土司一般都兼任“哈最”，成为统治撒拉族人民的重要封建压迫工具。

清中叶后，西北广大地区，实行了对内名为学董，对外名为乡约的组织形式，清真寺的大权起了变化。如在甘肃东南地区的伊斯兰教中，自乾隆四十九年后，每一个教坊都实行“学董”制。学董管理清真寺的财产和经济收入，并有调解处理一坊民事纠纷和宗教事务之责。从此，清真寺的大权，由宗教职业者手中，转到地主富农手中。“学董”之下有阿訇（主持宗教活动），“乡老”（帮助学董处理宗教事务并

和阿訇一起为本坊教徒念经）和木哲哇（勤杂）。清真寺组织的演变和权力的转移，给门宦制度及其特权的形成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三节　经堂教育和宗教职业者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对开展宗教教育和宗教学术的研究，一直很不重视。明中叶后穆斯林中的宗教学识非常贫乏，清真寺虽有阿訇、教长和学生，但教育方法陈旧，学习没有生气。于是一些热心伊斯兰教育的人，一面著书立说，用汉语宣传宗教教义，一面宣传提倡经堂教育。

经堂教育的主要内容是：由教长招收一定数量的学生（亦称满拉），传习经典，培养宗教继承人。学习费用，由教坊居民负担。明代陕西的宗教学者胡登洲（公元一五二二——一五九七年）首先在陕西倡导推行，后来由豫、鲁逐渐推广到全国。此后尤以甘、青、宁为最盛行。在狄、河地区，经堂教育分为三级：大学是阿訇一级；中学是满拉一级；小学是儿童学经文的一级。中学的课程是：《算勒夫》，是文法基础课（着重动词方面）；《满俩》也是文法书（主要讲词

句配合，着重在被动词方面）；《班牙尼》是文学作品，着重讲修辞；《伟尕耶》共四册，是教法书。大学一级的课程，主要是《尕最》，是对《古兰经》的注释；《克俩木》，是哲学（认主学）；《侯三尼》，是经注学，系波斯文。除此，门宦家还要学《兰妈尔其》，是苏非派关于理学方面的著作。

经堂教育的形成与推广，是信仰伊斯兰教各民族社会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它反映了信仰伊斯兰教各民族的经济及人口有了不断发展后，宗教职业者的缺乏及宗教上层加强宗教影响的要求。而宗教职业者的增加和宗教学者对教义的广泛研究，势必出现一些对教义持不同见解的人。同时，宗教学者（一般都任掌教、阿訇）的经济收入多于一般宗教职业者，因此，一般宗教职业者和在寺掌教者之间以争夺教坊掌学、伊玛目、阿訇等职位为中心的斗争，就日益加剧，这是产生教派和门宦的重要原因之一。元代以前，伊斯兰学术研究中心，基本上在南方沿海的广州、泉州和杭州等地，从事学术研究的主要是外来的阿拉伯和波斯人。明末清初伊斯兰学术研究中心，已从南方转到北方的长安地区。清中叶以来，伊斯兰经堂教育和学术研究中心，已转移到甘肃的狄、河地区。而这时海禁开放，中外穆斯林又开始交流学术，苏非派遂传入中

国。因此，狄、河地区，就成了教派和门宦盛行的中心地区。

第四节　汉译经典和汉文经著的出现

在南方的伊斯兰教徒，大都散居并与汉族杂处，经济和文化比较发达。明末清初，教民的信仰比较淡薄，又受到当地汉族上层的歧视。针对这种情况，南京、上海和广州等地，首先出现了穆斯林学者的汉文译著活动。这些汉文译著作品和汉文经著，不只为了满足当地穆斯林的需要，也是为了让一些不明情况的汉族上层人士了解，遂采取了以儒家思想和伊斯兰教教义相结合的方式，论述伊斯兰教的宗旨，从而说明伊斯兰教的主张不比儒家思想低下。张中的《归真总义》、《四篇要道》；王岱舆的《正教真诠》、《清真大学》、《希真正答》；马注的《清真指南》；刘智的《天方性理》、《天方典礼》、《天方至圣实录》等书，及后来马复初的著作，就是这样产生的。由于汉文译著符合当时大多数伊斯兰教徒已不懂阿文和波斯文的情况而受到了欢迎，并且很快传到西北各地，于是掀起了一个通过汉译经文而学习教义的热潮。同

时这些译著由于与中国传统封建儒家思想的明显结合，给汉族上层一个了解、认识伊斯兰教和消除歧视误解的机会。如何汉敬在给《正教真诠》一书写的序中说："独清真一教，其说本于天，而理宗于一，与吾儒大相表里"，又说："其教众不废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之序。而结己好施更广吾儒所不足。"由于伊斯兰教与封建儒教思想紧密结合和深化的结果，为门宦制度的创建和发展开辟了新的道路。

第五节　清中叶开放海禁与苏非派的传入

清代前期，对外贸易经历了由禁海闭关到开禁的过程，由多关贸易到严加限制的广州一关贸易的变化。从顺治元年到十二年（公元一六四四——一六五五年），清朝沿袭明制实行海禁，从顺治十二年到康熙二十三年（公元一六五五——一六八四年），为对付抗清力量而实行严格的海禁。康熙二十三年清政府攻占台湾，郑成功政权覆灭，海禁的主要意义消失，于是海禁基本上结束。康熙二十三年决定开禁，对外贸易进入了开放海禁，但又严加限制的阶段。由于海禁开放，伊斯兰教徒朝天方者一天比一天多起来，这些朝

觐者在阿拉伯接受了苏非派学理，回国后进行传播。哲赫忍耶的马明心，花寺门宦的马来迟就这样创建了自己的门宦。另方面，阿拉伯国家的一些商人和传教士，也随着海禁的开放，来到中国传播各自的宗教主张（苏非派居多），中国穆斯林中的一些掌教、伊玛目和阿訇，接受其主张，进行传播。从而形成了各种不同的教派和门宦。大拱北的创始人祁静一、毕家场门宦的创始人马宗生、穆夫提门宦的马守贞，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创立门户”的。各自不同的派别出现后，争寺，争群众，争立足点的纠纷，就不断发生，甚至引起械斗，引起诉讼。政府官吏在其反动的民族宗教政策指使下，挑拨离间，贪财偏袒，支持一派，胁迫一派，怂恿一派，打击一派。同时，由于清廷的苛捐杂税加重，贪官污吏的剥削有增无减，以致广大教徒的经济陷于破产，饥寒交迫，无法生活。终于爆发了反对清政府经济剥削和民族宗教压迫的起义。十八世纪以来，河、循、狄一带的反清起义，在开头几乎都是这样。

总之，门宦不是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就有的，也不是偶然产生的，它是伊斯兰教徒定居中国后，以农业为主的封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时的产物。它的产生和发展，既有外来原因，也有内在的基础。它是回

回、东乡、保安和撒拉等民族内部阶级分化的反映。它是一种更集中更扩大的教坊，是教主兼地主的制度。教坊阿訇都有“天课”、“费图尔”及“乜贴”等大量宗教收入。这种收入，随着教徒的经济发展而不断增加。这样一来，教坊的掌教和阿訇不仅生活舒适，而且还用宗教收入购置土地、集中土地，并把集中了的土地租给农民耕种，从而进行地租剥削。在天课转化为土地与地租的过程中，教坊的掌教和阿訇也就转化为地主掌教和地主阿訇。于是在教坊之内，原来的掌教和阿訇与教民之间的宗教等级差别，便转化为地主与农民之间的阶级对立关系。当阿訇、掌教兼地主的教坊宗教首领与地主阶级的上层分子紧密结合在一起后，掌教、阿訇的“聘请制”，也就不可避免的变成了由地主阶级上层分子左右的“指定制”。“哈最”、“学董”的选举制，也同样变成了“世袭制”。

门宦制度首先产生于甘肃狄、河地区。以后逐渐发展到西北、东北、西南各地。为什么门宦制度首先产生于这个地区呢？这主要是河、循、狄地区原是边远屯垦区，土地广阔而又肥沃，水草资源丰富，能耕也能牧，易于谋生。移居于这个地区内的穆斯林比较多，也很集中，他们从事农业生产也较早，相传元、明以来，这里就有从事农业生产的伊斯兰教徒。据清

乾隆年间河州地方志记载："河湟番回杂处，内外捍蔽，措置为难，斯盘错之地矣"。又说："禹王庙在积石关，……嘉靖乙亥巡按御史刘良卿重修……岁久倾圮，回民耕其宇下……"。① 这里的文化教育较落后，相反经堂教育很发达，讲经论道很风行，特别在清中叶后，伊斯兰教学术活动中心，已从长安转移到河州，故此地有"中国麦加"之称。与此同时，阿拉伯、波斯和中亚等地传教士也相继来此传教。另方面，狄、河地区去阿拉伯朝觐和经商者也不少。据一九五〇年临夏社会调查，清康、乾以来朝觐者年年都有，每批十多人，甚至二、三十人，有男有女。仅八坊、阳哇山、甪藏、何家和东乡等地穆斯林，在康、乾以来，朝觐过的"哈知"就有百余人。一九三三年至一九四九年仅原临夏市朝觐者三批共六十九人。计：一九三三年十一人，一九三四年二十一人，一九三七年三十人。此后零星去者七人。其中老教十四人（男十二人、女二人）；各门宦三十七人（男三十四人、女三人）；依黑瓦尼十八人。上层三十二人，中层三十七人。返回的六十一人，未返回者八人。

所以，河、循、狄一带之所以是伊斯兰教发展较早而又是门宦发源地，是有其历史原因的。

①《河州志》卷二，第39页、69页、74页。

第四章　教派与门宦源流

第一节　三大教派

一、格底目

自唐永徽二年（公元六五一年）大食与中国正式通使算起，伊斯兰教在迁都（公元六二二年）二十九年前后，就传入了中国。格底目就是最早传入中国的伊斯兰教派。

“格底目”系阿拉伯语，意为“尊古”，故称“老古派”、“尊古派”，普遍称为“老教”。甘青地区，又因格底目一贯主张“沙木”（即昏礼）之后开斋，故又有“后开”之称。从这些命名看，也表明它是中国伊斯兰教中最古老的一派。

伊斯兰教历八十年后，大伊玛目哈乃斐（公元六

九九——七六七年；伊斯兰教历八十——一四八年）取得教律学权威时，正是我国唐王朝中期。这时，大批伊斯兰教徒进入中国，他们所奉行的基本上是哈乃斐及其以前的教义教律，所以中国穆斯林，特别是格底目声称自己是大伊玛目哈乃斐的门徒，是有历史渊源和确切事实的。深受哈乃斐学派宽容影响的格底目，既不反对任何门宦的“功修”，也不攻击任何门宦和任何教派的遵守，处于中间调和地位。他们严守老规旧矩，重视“舍若阿提”（法定的干功），反对标新立异，主张“按老规矩去做就行了”。“格底目”这个教派传播流行的时间较长，从唐初到清康熙年间苏非派传入中国之前，经历了约一千一百余年的历史。他们长时期受汉族文化的熏陶，接受儒家思想最深，是伊斯兰教中一个比较保守的教派。自十八世纪苏非派传入中国后，这一教派开始发生变化，部分人参加了苏非派所属的各个门宦，部分人参加了“依黑瓦尼”派。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这一派人数大为减少，优势地位急剧下降，现在，全国各地约有四百万左右的教徒，即使如此，在人数上它仍然还是一个多数派，在作风上，它是一个虔守正统、热爱和平、顾全大局的教派。从现实表现说，它是一个重视安定团结的教派。

格底目的教权组织形式，是单一的教坊制。教坊在最初含有一定聚居区域之意，在一个聚居区内，通常有一至几个清真寺，后来教坊的含意缩小，教坊变为清真寺的别称，教坊即是清真寺，一个教坊，就是一个清真寺。格底目的教坊之间，互不隶属，互不干涉，各自独立，各行其是。因此，格底目的教权组织是比较涣散的。

格底目的清真寺，和其他派别的清真寺一样，建立的目的是为了过宗教生活，但建立后，就自然而然的成了穆斯林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它的历史根源，可以追溯到穆罕默德的政教合一时代，那时的清真寺就是政教活动的中心。清真寺之所以是穆斯林的宗教和政治、经济、文化活动中心，主要是：它是穆斯林过宗教生活的场所；是调处穆斯林一般民事纠纷的法庭；是培养宗教接班人的学校；是协商和决策一坊群众事务的最高机关；在特殊情况下，它也是指挥作战的参谋部和司令部，这种作用在新中国建立后已消失。“三掌教制”，最初是格底目清真寺的组织形式，这是承袭外国穆斯林的一种制度。“三掌教制”之前，在唐宋时代的番坊中，设有管理教务的“筛海”（教长）和管理民事的“嘎锥”（宗教法官），这是穆斯林自选的。还有代表官方处理侨务的番长，

这是官府任命的。这种三位一体的“政教合一”的组织形式，在当时既是穆斯林聚居区的“番坊”的最高领导，也是番坊清真寺的最高领导。它是“三掌教制”的始祖。“三掌教制”中的三掌名称，往往因地区不同，名称各异，但甘宁青一般都设有掌教（伊玛目）、海推布（教经）和穆安金（呼唤礼拜）三种职称。十八世纪以来，改名为开学阿訇，二阿訇、玛金（即穆安金）以及学董和乡老等。开学阿訇是清真寺内的最高宗教首领，他率领教众礼拜、讲经、传教、主持宗教仪式等；二阿訇，除可以代行开学阿訇职权外，主要是给经文大学讲经授课；玛金是呼唤礼拜者。学董、乡老不是神职人员，学董是清真寺事务方面的总负责人，一般由中上层教徒担任。他负责收学粮、管理清真寺寺产、维修清真寺、筹办各种宗教活动如圣纪等；乡老一般由热心宗教事务的下层教徒担任，是学董的助手。它是清朝为了加强对西北回民的统治，而推行的一种“乡约”制度的遗迹。

格底目清真寺的开学阿訇实行聘请制，伊玛目实行选举制，这是效法哈里发艾卜·伯克尔和欧默尔时民主选举哈里发的模式进行的。在甘宁青大部清真寺都是开学阿訇兼伊玛目，开学阿訇实行聘请制，学董、乡老实行选举制。对受聘的阿訇，教坊的穆斯林要举

行隆重的欢迎活动。届时，教坊选派代表，拿上礼品，去搬阿訇。临近各教坊，也要送帐贺喜。设宴欢迎阿訇，招待贺喜的人。阿訇的任期因地方习惯不同而有差异，有两年一任的，也有四年一任的，大部分地区最长任期是六年。任期一到，阿訇在开斋节或古尔邦节会礼后，即向本坊群众主动提出辞学。若阿訇受群众欢迎，经群众挽留，本人同意，仍可继续任教，否则，由教坊群众举行欢送会，派人欢送阿訇回家，通称为“散学”。

格底目在教义上属于正统的逊尼派。在教律上属于哈乃斐学派。他们对遵从苏非派的门宦，虽持有异义，但对各门宦中品学兼优、真正能按《古兰经》、《圣训》传教的个人，却视为“贤者”，给予尊敬。同时，他们对国外来中国传教的“圣徒”、“圣墓”，也表示崇敬，也去上坟，但不主张出资给他们修建拱北。他们认为崇拜拱北，就等于崇拜人，而崇拜人就违犯了伊斯兰教不崇拜偶像的这一最重要教规。

格底目的宗教主张是重视“舍若阿提”（法定干功），对“妥若格提”（道路之意）只看作是一种副功。认为今世和后世是一个统一体。没有今世的干功，就没有后世的幸福。只有立足今世，才有来世的丰果，所以这一派基本上是个入世派。

格底目的干功（舍若阿提），就是要严格履行念、礼、斋、课、朝五件天命课和坚信安拉、天仙、经典、圣人、前定、后世和复生等六大信仰。他们主张在完美“舍若阿提”的条件下，才允许做“妥若格提”。

格底目重视宗教末节，带有一些古老风格。他们给临终的人举行念“讨白”（忏悔赎罪）仪式时，当念到“真主独一”时，要临终的人举右食指，表示认主独一。格底目在聚礼时，除礼六拜“主麻”拜外，还要礼当天晌礼的十拜。在每年“斋月”前一月，每户都要宰牲念经，即转“白拉提”（赎罪），最后要到清真寺集体“了夜”。格底目是属于遵月派，见月封，见月开，斋期需满三十天。进入“斋月”后的十四日要举行纪念“女圣纪”，二十七日要“坐夜”。格底目除过三大节日外，还要过“阿述拉”。“阿述拉”在伊历元月十日举行。阿述拉的意思是第十日。格底目，和其他教派一样，要给婴儿起经名，年满十二岁时要举行“割礼”。男女成婚时，要请阿訇念“尼卡”。举行葬礼时，主张以《古兰经》转“费达”，现在也有以实物转费达的。送“亡人”时，穿白戴孝。死后每逢头七、二七、三七、四十天、百天、周年、三年，都要宰牲干“尔曼里”，搭救亡人。格

底目对《古兰经》的念法比较古老，和发音较准确的依黑瓦尼的念法，形成显明对比。

总之，格底目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由于受了汉族文化的影响，以致在他的宗教仪式中有不少汉族习俗。如给逝世的老人，穿白戴孝；“头七”、“二七”等纪念日的名称等，都与伊斯兰教义不相符合。

明末开始的经堂教育，首先是在格底目的教坊里发展起来的。以后在各个教派、门宦的教坊里得到了广泛推广。据白寿彝先生考察，最早是陕西咸阳人（一说是渭南人）胡登洲阿訇（公元一五二二——一五九七年）倡导的。在他之后又有海巴巴、冯阿訇、兰州马、摆阿訇、周老师、米三爷、大刘阿訇、邠州虎爷、黑阿訇、建川马，以及马德新、张古东、王龙、刘长清等相继倡导。这些人都是格底目派，宗教学识渊博，在伊斯兰教中的地位较高，号召力大，所以经堂教育一时得到了大发展。

在苏非派和依黑瓦尼派相继传入中国后，使格底目的“一统天下”发生了动摇和分裂。但大的教争很少发生。在甘肃有记载可考的只有乾隆十三年和花寺门宦发生过一次纠纷，但只限于诉讼，没有械斗。《甘宁青史略》中记载：“乾隆初年河州回民始有前开后开之异。前开者先开斋而后礼拜也，后开者先礼

拜而后开斋也。其始不知何时，然教遂至是分为二”。这里的“前开”即指花寺门宦，“后开”就是格底目。前、后开发生纠纷的原因何在呢？《甘宁青史略》中说：“马来迟者河州前开之回民也，始为冥沙经……冥沙经一册，既简而省费，又新其耳目，一时翕然从之，前开之教愈盛。然其意，以巧取布施而已，无他志也。至是后开回民马应焕赴京控马来迟邪教惑众，经甘肃巡抚黄审题将马应焕依诬告反坐，从重照冲突议杖例问拟充军，并议令前开后开各尊祖教，遇有丧事不许一起延请两造念经，致滋事端，饬遵在案。马来迟马国宝父子遂往来行教”。马应焕是河州格底目派的一位大阿訇，因他告状未准反被充军云南，这样就给花寺门宦创始人马来迟父子传播虎夫耶创造了一个有利条件。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甘肃临夏、张家川、平凉等地区的格底目与依黑瓦尼发生了教争。在新中国成立前，依黑瓦尼依靠马步芳的势力，给格底目教坊硬性派了依黑瓦尼阿訇，宗教活动按依黑瓦尼的教旨执行，当时格底目教徒因慑于马步芳的反动淫威，敢怒而不敢言，只好接受。新中国成立后，实现了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于是格底目教徒不要依黑瓦尼阿訇，推选格底目阿訇开学，恢复格底目原来的宗教仪式。于是冲突

始起。诸如此类的矛盾和冲突，虽然一时激化，但在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指引下，都得到了正确解决。

格底目不论在教派斗争中，还是在反对清廷的民族压迫斗争中，为什么都以失败告终呢？其中主要原因之一是在各自为政的单一教坊制下，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领导机构和权威人物，基本上是一盘散沙，因之，一旦发生重大事件，往往陷于孤军作战。十九世纪陕西回民反清起义失败的原因之一，就是与此有关的。当时，关中七十多万回民，基本上是格底目教徒，他们各以居住地区分别建立十八大营，直逼长安，但在当时清廷军事力量薄弱的情况下，不仅没有攻下长安，而且遭到惨败。进入甘肃，败退青海、新疆时，更是分奔东西，各自为首，始终没有拧成一股绳，终被清军各个击破而走向失败。

二、依黑瓦尼

（一）依黑瓦尼的创建和发展

依黑瓦尼创建于河州（今临夏），风行于西北，流行全国各地，是一个人数较多，而内部缺乏严密组织的新兴教派，现在全国约有百万教徒。

依黑瓦尼，是阿拉伯语，意为“弟兄”，又称

“哎亥里逊乃”，意为“尊经”，故又称为“尊经派”。但这两个名称在穆斯林群众中流传并不普遍，穆斯林因其产生时间较晚，一般称其为“新兴教”（与格底目和各门宦相区别），或称“新教”，而很少称“依黑瓦尼”或“哎亥里逊乃”。“依黑瓦尼”是否渊源于阿拉伯“瓦哈比耶”学说。国内基本上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肯定的，另一种持否定态度，为此而论战不休。那么“瓦哈比耶”学说是怎么一回事呢？“瓦哈比耶”学说，是穆罕默德·伊本·阿卜都瓦哈布（伊斯兰教历一一一一——一二〇七年）于十八世纪创立的。他是罕伯里教律学的忠实拥护者。他活了九十六岁，是个高寿老人。他的学说，来源于伊斯兰教历九世纪的艾哈默德·台米耶和他的学生伊本·盖姆。

瓦哈比耶的出现是与当时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的政治、经济有密切关联的。十八世纪末至十九世纪初叶，阿拉伯国家既受着土耳其奥斯曼帝国的统治，又遭受西方殖民主义国家的欺凌和入侵，政治、经济都受着严重的双重压迫。穆罕默德·伊本·阿卜都瓦哈布及其创立的瓦哈比耶，代表阿拉伯人迫切要求摆脱这种双重压迫的愿望，提出了反对外国侵略，恢复正统宗教信仰的主张，从而登上了阿拉伯世界的政治舞

台，后来的大伊斯兰主义运动和民族主义运动，都是与这一派的倡导分不开的。

瓦哈比耶在宗教教义方面，反对在穆罕默德坟前祈祷求助，反对经院哲学和神学，只以《古兰经》和早期编定的“逊奈”为依据。但他用《古兰经》的原意，给安拉在上方确定了一个方位，即端处在天地之上，因此受到了正统派的反对。瓦哈比耶的政治主张，受到了穆罕默德·伊本·沙特的赞助。沙特利用对穆罕默德·伊本·阿卜都瓦哈布的学说，加强了自己的政治势力，而穆罕默德·伊本·阿卜都瓦哈布，则借助沙特的支持，顺利地传播了瓦哈比耶学说。一八一〇年，伊本·阿卜都瓦哈布与沙特成立了“伊赫万·陶西德”，即信奉真主的兄弟会，终于推翻了奥斯曼帝国的统治，取得了阿拉伯半岛的政权。沙特当上了国王，伊本·阿卜都瓦哈布则成为宗教领袖。两人及其后代都获得了高官厚禄。

十八世纪瓦哈比运动，被认为是近代阿拉伯改良主义和伊斯兰复兴运动的始祖。十九世纪末中国马万福创建的“依黑瓦尼”，也被称为中国伊斯兰教的革新派，但不能认为中国的伊黑瓦尼与阿拉伯的瓦哈比有直接联系。中国的依黑瓦尼是与中国伊斯兰教的实际相联系的产物。它主张“凭经行教”、“尊经革

俗”。他们仅仅在各自国家的伊斯兰教中进行革新运动的这一美好愿望是一致的，而各自的革新内容是不尽相同的，所以只能说在伊斯兰教思潮方面，马万福是受到启发的。

中国依黑瓦尼的创始人是马万福，经名奴海，通称果园哈知。祖籍甘肃省东乡族自治县果园村，东乡族。生于清道光二十九年（公元一八四九年），殁于民国二十三年（公元一九三四年），终年八十六岁，葬于青海省西宁市郊。马万福原是北庄门宦的教徒。幼年在东乡重台沿北庄清真寺念经，及长在红崖和瓦里家等清真寺念经，最后在著名经师瓦里家阿訇的培植下，“穿衣”（大学毕业）成为北庄门宦的一位青年著名阿訇。马果园曾去麦加。朝觐留学，精通阿拉伯文和波斯文，是中国伊斯兰教维新运动倡导者之一，在中、阿宗教界享有一定盛名。

清光绪十四年（公元一八八八年）马果园与东乡瓦里家阿訇去麦加朝觐时，曾一同进入沙特阿拉伯“海里夕巴氏”学堂受教。他在麦加兼收其他学派的主张，决心要改革中国伊斯兰教。

马果园回到东乡后，宣称信仰门宦与“伊斯俩目”教义不相符合，批驳北庄门宦“老人家”把教门引向邪路，并公开宣布退出北庄门宦。然后他同北庄

门宦的一些阿訇，如：格如阿訇、散的阿訇、黑庄阿訇、南岭阿訇、那勒寺阿訇、奴母若顺阿訇、王大汗阿訇和格底目的法德明阿訇以及马会山等十大阿訇①为核心，研究宣传依黑瓦尼的主张。这些阿訇大部分是去过麦加的哈知，也是河州当时的一些著名阿訇。他们在研究马果园带回的经典等方面起了重要作用。他们认为中国伊斯兰教“汉化”之处颇多，失掉了穆斯林的原有教旨，决定结为“弟兄”，以遵循《古兰经》为唯一宗旨，倡导“凭经行教”、“尊经革俗”，并提出十大纲领，俗称“果园十条”：①不聚众念《古兰经》；只能一人念，众人听；②不高声赞圣；③不多做“都哇”；④不探望拱北；⑤不聚众念讨白；⑥不纪念亡人的日子；⑦不用《古兰经》转“依斯尕退”；⑧不干“抬太卧尔”的“尔曼里”；⑨主张对“豪空”用“省海勒”（手端）；⑩“尔曼里”要自己干，别人代干了不行，《古兰经》自己念，别人代念不行。从此以十大阿訇为骨干，开始分头在东乡、临夏、广河、和政、青海等地进行公开传教活动。

依黑瓦尼一开始传播，就受到各门宦的强烈反对

①一说是格如阿訇、散的阿訇、黑庄阿訇、南岭阿訇、那勒寺阿訇、奴勒阿訇、王大汗阿訇、法德明和果园；另一说是达背阿訇、红崖大鼻子阿訇，高腰格阿訇、滩子阿訇、大康阿訇、张保阿訇、麻妖怪阿訇、瓦房阿訇和果园阿訇。

和攻击。但由于依黑瓦尼主张只“认圣、顺圣、尊经”，严格力行“五功”，必须按“主命、当然、圣行、付功”的次序行事，对更高一级的“妥勒格提”、“哈格盖提”不提倡，教义简明，信者日多。

清光绪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九五年）河州花寺门宦的马永琳、马永瑞等乘清兵东调抗日，甘肃空虚之际，发动河、狄、循教徒起义反清，马果园亦起而响应，积极发动依黑瓦尼派教众参加起义，并和东乡马大汉订立了“决不投降”的盟言，共同参加防守广河三甲集洮河沿一线。但当清廷派喀什提督董福祥统带马步三十营进军河州，循化营游击马安良作先锋进行镇压时，他竟然背弃盟约，暗中和马安良勾结，出卖马大汉，独自投降。马大汉在被出卖后义愤填膺，孤军作战，一直抵抗到底，终被董、马杀害。

河湟起义被镇压后，马安良怕马果园受到牵连，便暗中送信让其潜避。马果园即改名换姓，潜藏在静宁县城关大寺小马阿訇马良俊处当“满拉”（拜师学经的学生）。后来小马阿訇发觉他的言行与一般“满拉”殊异，经盘诘，始知真情。小马阿訇出于仰慕他的学识，未予声张，遂派其往静宁南乡开学。一直到光绪二十三年河湟事变完全平息后，始回到临夏县西川盖子村。由于他在这次事变中变节投降，出卖了马

大汉，① 群众对他甚为不满，因此，他也不敢公开活动。后来，他被请到漠泥沟何家等地开学和临夏县马国良取得了谅解，便在马国良的支持下，招收学生，开展讲学活动，同时经常集合十大阿訇，积极开展传教活动。

马果园的讲学活动，取得了显著效果，不仅学生满乡里，而且在经堂教育上总结出了一些受教徒欢迎的经验，并撰写了《布花黑咱德》经，以扩大自己影响，从此临夏东西川和八坊等地信仰依黑瓦尼者日渐增多，纷纷前往果园家中送礼、探望，听其讲解依黑瓦尼主张，声望越来越高。这时他进一步提出依黑瓦尼只“顺主”、“顺圣”，不承认假“筛海”，假“卧里”。主张“吃了不念，念了不吃”，并公开号召依黑瓦尼教徒“打倒门宦，推翻拱北”。同时，对教徒说：“你们不但要遵从依黑瓦尼，而且要宣传依黑瓦尼”。此后逐渐形成了一派。

光绪三十四年（公元一九〇八年）在马果园等十大阿訇的授意下，利用开斋节的机会，以依黑瓦尼教徒请客为名，在河州西川（现在临夏县城关镇毕家

①马大汉，据说是马会山，是东乡族的一位知识分子，曾和果园哈知同去朝觐，和果园哈知关系很好。果园哈知的革新活动，受到马会山的大力支持。

场）一个树滩里聚集百余人讲经。会上马果园心情激动地宣称："依黑瓦尼要统一各教派和各门宦。"并说："为教门流血牺牲，是舍希德"。

马果园的这种进攻性的宣传，首先使八坊各门宦和其他教派蠢蠢欲动，群众惶惶不安。继而河州四乡依黑瓦尼和其他教派门宦之间，辩经论道，打架闹事，不断发生。于是，格底目和各门宦中的一些上层，为了自己的利益，遂由喇世俊等出面报告分统马安良（花寺教徒）并要求转报兰州总督，要求以"反叛首领"惩办马果园。不久，兰州总督批示："马果园系皇上要犯，穆圣异端，犯法漏网，在家忤逆，就地正法"。① 又出示布告称："马果园、马白崖暗入八坊传教，依律惩办"。但当时清廷濒于灭亡之际，地方官吏怕惹出事端，于他们不利，故装聋作哑，推故不办。马果园利用时机，出资请求河州乡绅、大拱北头人蒋钦，向河州地方实力派、分统马安良说情。马安良一面暗纵马果园携眷离开甘肃，一面掩人耳目，以各种名义在临夏居集和临夏南关杀害了八个小阿訇，以了此事。于是依黑瓦尼受挫，教派纠纷始停。

①根据1952年马云（依黑瓦尼新十大阿訇之一）、马五十哈知（毕家场门宦主持）、法贞（格底目阿訇，法门创建人）和张乐山（临夏专员）、张质生（临夏专员、汉民）谈话记录。

光绪三十三年（公元一九〇七年），马果园经他的学生联系，先后在陕西安康等地清真寺隐身开学，于一九一一年又回到河州，当时又遭到各门宦的反对，阻力很大，不好立足，遂于民国三年（公元一九一四年）离开河州，前往新疆。马果园到哈密后，仍继续传播依黑瓦尼主张，并波及到维族群众中，于是惹怒了哈密王沙莫胡索特。民国四年（公元一九一五年）哈密王向新疆都督兼省长杨增新告发，要求追究查办。杨增新在清光绪年间曾任何州知州，对河州教派门宦之争，印象很深，光绪二十三年三月，还曾“呈请裁革回教门宦”，提出“所有回教各门宦，拟请一律取消”的主张。② 故对马果园一案很重视，也很反感，遂以“新兴邪教马果园，煽惑民心，蔑视王法，罪大恶极，应依律惩办”的理由，于民国五年（公元一九一六年）将马果园捕押于哈密，拟将“正法”。马果园的教徒闻讯即向当时在杨增新处供职的临夏人马令英求援，经马令英周旋，杨怕惹出事端，遂征求马安良意见如何处置。马安良也知杨增新了解马果园参加光绪二十一年河湟起义后潜逃一事，故虽不同意正法，但未直接向杨表示。遂密示儿子马廷勷和依

②《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五，第37页。

黑瓦尼头面人物马兴魁等，以大礼贿请甘肃督军张广建电请杨增新将马果园解回甘肃处置。民国七年（公元一九一八年），当马果园被押往兰州路过河西平番时，在凉州镇守使马廷勷的设计下，由青海马麒兄弟出面，以明要暗夺的手法，将马果园接回西宁，使其终于逃脱了杀头之灾。

马麒弟兄解救马果园是有他们自己的打算的。马麒、马麟是河州马海宴的儿子。马海宴和马占鳌同是同治年河州回民反清起义首领之一。后在马安良部任旗官，一九〇〇年参加抵抗八国联军之役后，病故在宣化。他逝世后，其子马麒补为旗官，后升任花翎副将衔，任循化营参将。辛亥革命后甘肃都督赵维熙于民国元年（公元一九一二年）九月任命马麒为西宁镇总兵。统领马步十三营，他的三个儿子（马步青、马步芳、马步瀛）和胞弟马麟分任各营营官。民国四年（公元一九一五年）改任宁海镇守使兼蒙番宣慰使，脱离西军，建立了宁海军，并组织了“智囊团”，为长期统治青海积极创造条件。他们为了强化其统治地位，想把伊斯兰教作为统治青海地区的精神工具。但伊斯兰教教派门宦繁多，互相排斥，难以驾驭，因此他们经过精心策划，早想通过马果园推行依黑瓦尼派，削除各派和各门宦，使伊斯兰教统统化为清一色的依黑瓦

尼派，从而听从他们的指使，成为他们统治青海各族人民群众的驯服工具。马果园就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不仅幸免杀身之祸，而且成为马麒兄弟的上宾。

马果园得到封建军阀的救护和大力支持后，非常感激，把马麒兄弟当作救命恩人，到处吹捧宁海二马说“他们在伊斯俩目的道路上，品位很高，今世有光荣，阿海勒提（后世）能得脱离。”并在马麒六十寿辰时，他在贺帐上用阿文写了“奴路力随尼”（意为中国的一道光）。从此马果园支配西宁东关清真大寺，成为推行依黑瓦尼派的总指挥。

马麒兄弟，于一九二二年成立了宁海回教促进会（在此以前，在马邻翼的倡导下兰州成立了回教促进会，这时，宁夏、青海尚属甘肃省），会址设在西宁东关大寺内，并改该寺为“海乙”寺，成为青海各清真寺的总寺。马果园一面通过“海乙”寺积极培养继承人，一面以宁海回教促进会的名义，向各清真寺派开学阿訇，强制推行依黑瓦尼派。他培养的主要继承人有河州的马祥臣（马康武之弟，又称尕阿訇）、马顺天、马云、尕张八、马大师傅、大八哥、尕循化、尕白庄、老阿林（郁奴斯）、青海的马禄（尕阿訇）等，这些人，后来又成为马步芳统治青海时期的“新十大阿訇”。他们在马步芳兄弟的支持下，为了显示

威风，有些受宠阿訇如马云等，出进清真寺都有侍从护卫。他们强派开学阿訇的结果，发生了街子工血案。民国十二年（公元一九二三年）马果园派尕阿訇任循化街子工总寺（老教寺）教长，强迫群众改信依黑瓦尼。但少数人依从，多数人反对，于是逼起教争，激起械斗，死伤不少群众。当反对者以死抗拒时，马麒遂派军队驻到循化，并给依黑瓦尼的教徒发了枪。反对依黑瓦尼的各派各门宦（主要是花寺门宦）不服，便派韩主麻等人求救于甘肃临夏大河家的军阀马国良（马安良之弟）。在马麒和马国良的各自支持一派的情况下，双方械斗达三月之久，死伤群众六十余人，其中死亡二十八人，烧毁房屋数十间。于是反对依黑瓦尼派的其他各派各门宦群众，选派代表告到兰州。甘肃省府当局派委员二人，协同马麒、马国良去解决。马麒在省府委员未到之前，即派马海渊、马伏良进兵街子工，以“平乱”为名，将花寺的韩哈的木、托果果和依黑瓦尼的韩五十三、陕伯智、杜力松等五人予以处决，并向省府委员说：“祸首已处决，乱已平息，再无须去解决”。从此马麒治服了以撒拉族为首的花寺等门宦的反抗，依黑瓦尼也就势如破竹地发展到青海全省。

民国十七年青海建省，民国十八年一月一日孙连

仲任省主席。民国十八年十一月（一九二九年）马麒继任省主席。民国十九年八月五日（一九三〇年）马麒患中风症死亡，马麟遂继任了青海主席。一九三六年马步芳用权谋挤掉叔父马麟而统治青海后，进一步利用依黑瓦尼派为其反动统治服务。他把青海作为自己的独立王国，把依黑瓦尼作为青海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国教，压制其他教派、门宦，令其改遵依黑瓦尼。他不仅在青海强制推行依黑瓦尼派，而且在河州地区也同样强行推广。河州地区在其胞兄、骑五军军长马步青积极支持和强权推行下，虽然得到了大发展，但与其他教派和门宦的斗争更趋尖锐。民国二十九年（公元一九四〇年）马步青以“在抗战时期，团结一致，不应有新老之别”和“新老纠纷有碍地方治安”为名，强制其他各派、各门宦清真寺，一律改遵依黑瓦尼。先从城市入手，继而推广各乡。当时，马步青命令在东乡汪百户集上修建一个依黑瓦尼总寺（海乙寺），并令将汪百户“胡门门宦”修建的清真寺拆掉，木料用以修建依黑瓦尼总寺，同时拨款二千元，作为拆迁重建胡门寺的费用。命令下达后，派城防旅长敏德魁监拆。敏德魁自知拆东乡胡门的寺会酿成事端，就以防务重要，借故不去。马步青改派临夏专员兼保安司令马维良去监拆。马维良，字眉山，号“池

斯拉五”，原在马安良部任哨官，后在马麒的宁海军任旅长，曾随西北军高树勋镇压一九二九年河湟暴动。他认为自己是东乡族人，又是依黑瓦尼教徒，同时为了取得马步芳弟兄的欢心，不致被排挤出官场和军界，故对监拆老庄寺一事，满口承诺，遂于一九四〇年率领其侄马白克（疯汗团长）、中队长马述融等以巡视各县军务为名准备先到太子寺、宁河，再到东乡汪百户，勒令群众拆寺。胡门教众听到后非常气愤。当时汪百户胡门的腊八阿訇，向胡门门宦负责人马国礼报告了拆寺情况，请求解决办法。马国礼自知马步青之命难违，即以煽动的口气说：“胡门太爷的门宦全凭汪百户人的支持，你们如果是儿子娃（即男子汉大丈夫）的话，应该管一下。”腊八阿訇经此鼓动，决意刺杀马维良。当马维良到南三县巡防时，腊八阿訇伙同亲信密谋策划，并派他的侄子马义明，利用和中队长马述融的友好关系，了解马维良率领的人数，枪支和行动规律等情况。同年六月二十八日马维良来到汪百户，二十九日“邦达”时分（五更时节），马维良偕同其堂弟马福良和侄马白克（疯汗团长）、马大哈知去汪百户小寺礼拜，腊八阿訇按照预定计划，先监视其随从人员，然后在马维良等身旁各配刺客四人，一同进入礼拜大殿。当马维良等进入礼拜大

殿后，先将随从枪支缴获，然后乘马维良、马白克、马大哈知礼拜叩头之时，同时动手，用刀刺死。同去的哈拉团长（原是胡门教徒，后改信依黑瓦尼）和侍从中队长马述融等持枪自卫，得以脱逃。

拆寺只是刺杀马维良的一个重要的导火线。其重要原因，是一九三九年马维良奉甘肃主席兼八战区司令长官朱绍良之命，破获汪集人抢劫苏联援助中国抗日物资案时，非刑逼供，株连多人，致使汪百户群众，对他恨之入骨。

马维良被刺后，汪百户胡门纠集数百人，树旗鸣枪，示威反抗。马维良的家属又要求驻军旅长敏德魁惩办凶手。敏怕扩大事态，与己不利，即以"未奉命，不敢擅动"为由，不愿出兵查捕。于是朱绍良派甘肃省政府保安处长李学谟到临夏处理。李抵临夏后，首先将马维良等尸首交其家属埋葬，并发给埋葬费一千元，以示抚恤。这时马国礼向汪百户胡门说："去三个人投案抵命，会了此案。"但苏海老三不同意。后来马万良、赵他回阿訇、马忠福和马有成等人自动投案，被拘押兰州。苏海老三亦被捕押。并于同年十二月六日，将马万良、赵他回、马忠福以及马有成、苏海老三等人判处死刑，予以处决。腊八阿訇潜逃外地，后亦被捕处决。在此次事件中，依黑瓦尼派的上

层人物感到刹了他们的威风，遂在马步青的支持下，由马维良家属出面，要求省府惩办胡门门宦负责人，但甘肃省政府怕惹出事端，即以拆寺系宗教内部问题，只能就事言事，不便株连扩大为理由，予以拒绝。这样国民党政府既达到了为马维良申冤的目的，又达到了脱开教派纠纷的深渊。

马维良原系马步芳的亲信，是马步芳一手培植的一员“猛将”，后来马维良的一些作为，引起马步芳的注意而不被重用，遂离开青海。当马维良任河州警备司令时，因破苏联援中国运货车辆被抢案，而受到朱绍良的宠信，从此，投靠朱绍良。马维良亡后，朱绍良为马维良申了冤。马步芳得知马维良因支持拆胡门寺被刺杀后，也很震怒，即派兵一营，驻汪百户镇慑。当该营包围汪百户，拘捕群众时，全村男女群众持枪械占据山头，喊杀之声不绝，结果营长被群众打死，马军相率逃窜。因此，更激怒了马步芳，于是接连多次增兵，大肆屠杀汪百户群众。在此次事件中，马步芳先后派兵驻扎汪百户达三年之久，屠杀达数十次之多，遇难群众约一百五十余人，但汪百户群众始终没有屈服，清真寺也没有被拆掉，马步芳、马步青在汪百户以武力推行依黑瓦尼的计划，终以失败而告终。从此汪百户群众的声誉传遍甘青两省穆斯林群众

中，都称赞汪百户人是硬骨头。

马步芳、马步青用强权支持推行依黑瓦尼，在河州一度达到了高峰。他们多次挑起新老讲经，有意制造不和。民国二十二年（一九三三年）农历四月下旬，祁家庄马英雄之妻，触雷电致死，本庄新教阿訇不以伊斯兰教仪式送葬，亡人家属请老教阿訇祁明德举行了葬礼。军阀马步青、专员马维良借机挑起新、老讲经，制造事端。一天马维良派团长喇维清、阿訇王光在城角寺通知祁明德阿訇到时出席讲经，地点西川加河滩。

讲经之事传出后，城内外汉、回群众惶惶不安。当时汉族知名人士张质生、回族知名人士张乐山，惋言恳求当局不要令其讲经，但他们坚持不变。旧历五月五日，祁明德等人先念了“讨白”，大约在午后一时许，抬着三个“经楼”，念着“白提”，边哭边行，经小西关、埋杂滩，出花寺街，向讲经地慢步前进，观者很多。

这时，新派阿訇，已在西川加河滩扎下帐房数十座，阿訇满拉数百人，并准备了丰富的食品和茶水，严待论战。由于礼拜时晨已到，一部分人由伯克阿訇率领往罗家堡作晌礼，一都分人由哎里率领到帐篷礼晌礼。正在此时，黑云突起，瞬间一声霹雳，哎里阿

匐触雷电亡故，又重伤六人（当晚逝世二人）。

不幸事故发生后，祁明德阿匐等乘机率众回家，讲经之事也就此罢论。

雷电触人本系自然界常事，但此次却给人们一种不科学的判定和议论，又成为各教派歪曲新派的话柄。其实罪魁祸首是军阀官僚，受害者为新老教穆斯林，这个血的教训应当记取。

“依黑瓦尼”在马果园时期，因受马麒和马步芳父子的强权支持，得到了很大发展。马果园逝世后，他的学生承其衣钵，继续宣传推广，不仅甘、青两省有众多的教徒，就是在全国各地，也有不少他的信士。以号称中国“麦加”的河州八坊来说，至一九四九年，十六个较大的清真寺中，就有十二个是属于依黑瓦尼的势力范围。

甘肃陇南地区的张家川、徽、成、天水和盐官以及陇东地区的平凉、泾源等地为回族比较多的地区。据一九五二年调查，平凉、泾源等县以格底目为主，有二百九十九座清真寺；张家川、徽、成、天水和盐官等县以哲赫忍耶为主，有清真寺三百四十三座；依黑瓦尼散布在上述各地，为数也不少。据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一九五三年调查，共有回族十五万多人，其中哲赫忍耶门宦的教徒居多数，约占百分之六十五以上，共

有清真寺一百六十三座；格底目次之，约占百分之二十，共有清真寺八十三座；依黑瓦尼较少，约占百分之十五，共有清真寺五十三座。这个县的依黑瓦尼，大都是原哲赫忍耶门宦的教徒，原格底目的教徒较少。依黑瓦尼最初是由河州传来的，大约在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以后，这个地区的一些青年满拉去河州八坊攻读阿文。当时河州依黑瓦尼很盛行，势力也较大。他们在学习期间接受了依黑瓦尼教旨，回家后暗中宣传依黑瓦尼的教义，首先在一些阿訇、满拉中发展了一批教徒，但没有依黑瓦尼的清真寺，直到一九四二年张家川的依黑瓦尼在南门彼家院设立了一个临时清真寺，推选李畏山为开学阿訇，但为时仅三日，就被哲赫忍耶门宦于深夜暗杀了。从此，两派水火不容。后来由于依黑瓦尼教徒日渐增多，国内政治形势向有利于人民大众方向发展，哲派才放松了排挤，依黑瓦尼始于一九四七年在张家川镇修建了清真寺，才公开传播依黑瓦尼派。解放后依黑瓦尼藉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积极开展传教活动，又得到进一步发展。

宁夏地区的依黑瓦尼，是民国初年由吴忠郭士高传播的。郭士高是马果园的学生，曾跟随马果园在西宁念经、后来受马果园旨意到宁夏传教。在传教初

期，由于受到格底目和各门宦的强烈反对，依黑瓦尼没有获得较大发展。后来同心的虎嵩山和汪乃比（东乡唐汪人）等人在吴忠、同心、固原等地宣传依黑瓦尼。由于他们在教学和宣传中主张既学阿文，又学中文，并提倡用汉文解释和宣传伊斯兰教教义。同时，尽量避免与其他各派各门宦发生冲突。于是依黑瓦尼才得到较大发展，虎嵩山也就成了宁夏依黑瓦尼派的中心人物。

民国三年（公元一九一四年）马福祥充任宁夏镇总兵，从此开始了马氏父子叔侄对宁夏的长期统治。依黑瓦尼也得到他们的信任与扶持。民国十四年（公元一九二五年）马鸿逵统治宁夏后，效法青海马麒、马步芳父子的作法，以“中国回教协会宁夏分会”为基地，大力发展依黑瓦尼教派。同时筹集大量教育基金，除扶持经堂教育外，还先后举办了二十多所高、初级中阿学校，培养了一大批中青年阿文知识分子。同时，邀集一些知名阿訇撰写和翻印了大量有关伊斯兰教教义、教律的著作，并选派依黑瓦尼知名阿訇充任各大清真寺教长和回协组织的负责人。这些措施对发展依黑瓦尼和改革宗教仪式起了较大作用。但它的人数直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还不及格底目和哲赫忍耶多，仅居第三位，约有十余万人。

（二）依黑瓦尼的分裂

马果园殁后三年，即民国二十六年（公元一九三七年）依黑瓦尼就分为两派。一派以尕苏个哈知为首，对马果园的宗旨奉行不渝，属于多数派，被称为“苏派”或“一抬”。尕苏个是广河三甲集人，是马果园的得意学生，他曾去麦加朝觐一次，故河州穆斯林称他为尕苏哈知。另一派以尕白庄阿訇为首，改革马果园的宗旨，自称“赛来非耶”（前三辈）被称为“白派”或“三抬”。苏、白两派之间的斗争，非常激烈。

赛来非耶的始传者，是马得宝，他是广河黄赵家白庄人，故又称尕白庄。尕白庄原系依黑瓦尼的著名阿訇，曾受青海军阀马麟和河州官僚地主马良、马子波等的宠信，被请到临夏大西乡即三马家乡清真寺教学。后在和政、临夏八坊等地开学教经。一九七七年殁于临夏八坊，终年一百一十岁。晚年近于昏聩，故在六十年代后，赛来非耶一派不再宣扬尕白庄。

民国二十五年（公元一九三六年），尕白庄同青海马麟、河州的马以奴斯（又称老阿林）、白洁如、毛福亭（王、白、毛是八坊三大资本家）等人同去麦加朝觐，回国时各人购买了一些有关论述新学派的经，被马麟发觉，认为带回这些经会起风波，经他们

共同研究决定，途经太平洋时抛入大海。结果，多数人弃书于海，唯独尕白庄和马以奴斯偷偷带回。回到河州后他们边研究边传授。但信者不多，反对者却不少，并指责尕白庄是“外道”、“邪教”，同时又遭到“三马”（马步芳、马步青、马步康）反对。尕白庄慑于“三马”淫威，便停止传授。

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尕白庄为首的一些白派阿訇，看到马步芳一伙的反动统治已土崩瓦解，人民政府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正在贯彻执行，于是以临夏八坊的新王寺为立足点，又开始传播白派。到一九五〇年四月，八坊十二个依黑瓦尼寺中，就有新王寺，祁寺、北寺、尕南寺、铁家寺、木厂寺、韩家寺等七个寺的开学阿訇和一些群众，表示拥护白派。同年六月，尕白庄、马以奴斯召集了八坊十七个较有影响的阿訇开座谈会。会上尕白庄讲经论道，取得多数人的赞同。并由马祥贞署名以公开信的形式向苏派提出了八个问题：

①“呼达”在宇宙之内有没有？

②“木特沙比海”（真主的语言）的意义是什么？怎样成了“木特沙比海”？

③“木特沙比海”分了多少份数（指伦理，天文等各学科的分类）？

④“特夫西来”（天文注释之意）与“特阿维里”的区别是什么？天经、圣谕表面分了几份？

⑤定“买兹海布”体系的证据是什么？

⑥言定“买兹海布”的断语是什么？天命吗？当然的？

⑦天经、圣谕及注释者的话有抵触时，我们先遵什么呢？

⑧圣谕×××真正的外道，……我们遵了行不行？（原文意义不明——注）

从此风波大起，地主、资本家作后台，开始争斗。羊毛商白洁如、王慎安、毛守真等作了白派的后台，为白派出力叫好。商人马凤伯、毛福亭和地主韩美如等，作了苏派的后台，为苏派出谋划策。一向守旧的格底目也支持苏派，反对白派。于是两派互相诋毁、大肆攻击，积极准备械斗。

苏、白两派之争，表面上是教义分歧，但内在矛盾非常复杂，斗争极为曲折、尖锐。在这次调解工作中，我们深深感到：没有认真的实事求是精神，就弄不清真相。没有高度的警惕性，就会上当。没有坚强的政策观念，就会扩大事态。没有认真的群众观念，就会阶级不分，是非不明。没有足够的忍耐心，也得不到长治久安。由于有了这样的思想指导，对缓和矛

盾，起了良好作用。后来传授白派的木厂寺和韩家寺的开学阿訇，怕发生流血斗争，影响团结生产，触犯国家刑律，遂辞去了开学阿訇职务。尕南寺和北寺，虽然阿訇赞同白派，但仍按苏派仪式进行宗教活动，同时本坊群众对两派都没有表示反对或赞同，所以阿訇也就没有辞学。唯有尕王寺、祁寺和铁家寺的群众，在宗教上层的煽动下，两派斗争趋于激烈。

开学阿訇的去留，是这个派别在这个清真寺立足与否的关键，也是宣传自己主张的重要阵地。所以两派首先从争夺清真寺开始。尕王寺是一九四八年从老王寺分出来的，有三十余石土地、铺面十余间，当时由毛福亭、白洁如、王成安（均系地主资本家）三人管理。解放前，毛福亭以学董身份，要该寺阿訇马拜克批驳尕白庄是“外道”，马拜克不允，毛福亭就将马拜克斥责一顿，事后又谋划赶走马拜克未遂。一九五〇年六月，马拜克参加白派，并成为骨干，又向苏派提出了八个问题，于是毛福亭以学董身份，站在苏派一方，要求马拜克辞学。而白洁如、王成安也以学董身份，站在白派一方，坚决不让马拜克辞学，并想将毛福亭的学董职务挤掉，以便独揽该寺大权。于是毛、白两人打着维护正统教义的牌子，一直闹得不能罢休。事实证明，尕王寺的斗争，一方面是白、苏两

派围绕清真寺阿訇的去留和维护正统教义而进行的教争，另方面也是毛福亭与白杰如、王成安等上层以争寺产的管理权而进行的一场权利斗争。

祁寺开学阿訇丁而利，对学董马凤伯不愿阿谀奉承，致马心怀不满，伺机报复。马凤伯的弟弟，是个大阿訇，当祁寺选聘丁而利任阿訇时，马凤伯想让其弟当选该寺阿訇，但无人提议，自己又不好启口，没有如愿。一九五〇年初丁而利参加白派，马凤伯认为机不可失，企图将丁而利赶走，让其弟开学，以达到控制祁寺教、财两权的目的。于是打着反对白派的牌子，胁迫丁而利辞学。同年五月三十日礼“主麻”拜时，丁而利让北寺祁阿訇讲“卧尔祖”（教义），马凤伯借口祁阿訇是白派，指使王子良阻挠。当晚，马凤伯又联络毛福亭纠集数十人，持刀弄杖，强行给祁寺放阿訇。该寺群众闻讯关闭寺门。后经耐心说服，纠纷始停。

铁家寺的郭干阿訇虽参加了白派，但开始并未引起风波。后来在毛福亭等的煽动和策划下，由喇云武、马顺喜、沙占魁等出面，迫使郭干阿訇辞学。但本坊多数群众愿顾全大局，以团结生产为重，经自行协商：学董、乡老即行改选；阿訇在古尔邦节辞学；外寺阿訇不许到本寺讲经串连；本坊阿訇不给外坊亡人站

“整那则”。但后来，因马良（马步芳叔父，后潜伏甘南为匪，已镇压）的煽惑，协议没有执行，事态反而激化。后来马良潜逃，纠纷始停。

教派发展的规律表明，凡是一个新派出现后，总要遭到老派的反对，并往往导致流血事件。但教派斗争，经常与宗教上层、地主、乡绅的利害冲突和挑拨离间是分不开的。一九五〇年临夏八坊苏、白两派争斗时，地主乡绅马斌（巴苏池门宦负责人）、张乐山（格底目）、喇筱珊（大拱北）、马良（苏派）等唆使地主兼资本家马凤伯、毛福亭等为马前卒，从其自身的权益出发，站在苏派一方，积极反对白派，而白派在地主资本家白洁如、王慎安、毛守真等的支持下，针锋相对，进行回击，这在国民党统治时期一定会酿成一场严重的流血事件。但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由于人民政府有正确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和“各干各得，互相团结，互不干涉”的原则，并在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本民族干部的宣传教育和积极工作下，终于避免了历史悲剧的重演，得到了妥善解决，这是史无前例的。现在白派在甘肃拥有一定数量的清真寺，人数亦有所发展。

（三）色兰非耶和依黑瓦尼的主张

①白派认为“安拉”在被造物之外，不在被造物

之内。地球是“安拉”造化的，因此“安拉”一定在地球之外。于是苏派认为白派给“安拉”定了位置，违犯了“安拉”“无方所、无相似”的传统定义，是“外道”。

②白派承认“前三辈”的教义教律，同时认为前三辈对同一问题有不同解释时，就要看谁的依据充足，解释正确，就遵谁的，不盲目排斥任何一个。依黑瓦尼认为白派的这种主张违犯了只承认大伊玛目的教义教律，而不承认其他三大法学派教义教律的传统遵守，是对依黑瓦尼宗旨的破坏，是背信的分裂。

③白派只承认《古兰经》原文和正确的注解。《古兰经》中有些隐晦不明白的字意，没有给人类赋予注释责任的“木特沙比哈提”的文章，不妄加解释，解释了也不承认。苏派认为白派违犯了既遵《古兰经》正文，又遵早期“逊奈”的主张。

④白派认为“圣训”是对《古兰经》的解释，应当遵行。苏派认为“圣训”应当遵行，但必须经过伊玛目的剖析才能遵行。

⑤白派在礼拜期间，伊玛目高念法蒂哈时，主张跟随礼拜的人也要低念法蒂哈。苏派只许伊玛目高念，其余的人不再出声低念。

⑥白派举“都哇”时，必须面向西面。一抬做

“都哇”时，有时面向坟墓。

⑦白派主张给亡人不转“费七耶”，苏派则主张给亡人用钱或物转“费七耶”。

⑧白派主张礼拜时三抬手，即礼拜开始时两手贴胸前，抬手一次；继在鞠躬前抬手一次；鞠躬起来时抬第三次手。苏派只抬一次手。

⑨白派主张留“满头”（大背头），妇女必须带面纱。苏派认为这是白派模仿穆罕默德及圣门弟子时代的民族习惯，不是宗教教规。

两派的共同特点是：反对门宦制度；反对崇拜圣墓；主张吃了不念，念了不吃，反对吃念并行。还主张念经、上坟时不点香；送葬时不穿白戴孝，也不许嚎哭；男子须留“利毫耶”（耳须），女子必须戴盖头。

他们均以“五件天命”为头等重要功课，必须遵行。反对宗教人员利用念经获取代价和报酬，主张阿訇、满拉为教徒念经，不收“乜贴”。对《古兰经》的读法，也很严格，认为不按照阿拉伯语语音读《古兰经》是不能为教徒念经或领拜的。同时，重视聚礼和会礼，并主张出荒郊礼“尔德”拜；它主张在礼拜打坐念到作证词时举右食指，表示真主独一，但反对念“讨白”时起指。反对在坟上集体念《古兰经》，主张由一人念，众人听，还反对为亡人宵夜，念“头七”、

"二七"和四十日的"素勒"，对妇女的限制很严，坚决主张内妇人不得见外男子。

三、西道堂

西道堂的创始人用刘介廉的《天方至圣实录》等"汉克塔布"（用汉文写的经典），宣传伊斯兰教教义，故有汉学派之称，它创于甘肃临潭县旧城。教徒分两部分。一部分，约有四百余户、千余人，聚居于道堂内，过着集体生活。另一部分，约有万余人，散居于甘、青、新三省，过着单一的一家一户的生活。它是中国伊斯兰教中比较特殊的一个教派。

临潭古称洮州，有新旧两城，相距六十华里。旧城原称旧城堡，历史上和"吐蕃"毗邻，是古洮州州府所在地，史称："洮邑古战区也，自晋惠帝置洮阳县后，没于吐谷浑，至后周武帝逐吐谷浑立洮州"。① 它是唐德宗时李晟将军戍边的重镇，旧城固尔占地方有他的衣冠冢，他的遗体葬在临洮城西。旧城长期以来，是汉、回等民族与藏、羌民族进行贸易的重要场所。随

①《洮州厅志》卷八。

着贸易事业的不断发展和繁荣，文化教育事业也相应有了提高，旧城堡也改称为旧城。解放前夕，这个不到万人的城镇，竟有十三个省市的人在这里从事商业贸易活动。它是甘肃商业贸易的名镇之一。

新城是明洪武十二年沐英西征洮州十八族“蕃酋”之叛时修建的，在旧城之东。由于民族间的战争原因，后来便将府、县址从旧城移至新城。新城虽在名义上为临潭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而实际上，徒具虚名，位在旧城之下。解放后，始将县址移到旧城。

（一）西道堂创建前洮州民族和宗教状况

大批回民来到临潭始于明沐英。“沐英，明征西将军，洪武十二年，洮州十八蕃族三副使等叛据纳麟七站地，英奉太祖命，提军旧城，寇遁去，追擒三副使，筑城东笼山，设卫戍兵守之，六月班师，以功封平西侯”。① 相传沐英所留屯田戍边兵卒多为回族，并修建了清真寺。据记载“旧洮礼拜寺，在旧城，明洪武丁未年修建”。② 这时洮州伊斯兰教中也只有格底目一派，宗教内部并无教派纠纷。

十七世纪以来，中国伊斯兰教教派与门宦相继产生，唯临潭地僻人稀，尚未传及。到清乾隆四十二年

①《洮州厅志》卷八。
②《洮州厅志》卷十。

（公元一七七七年），花寺道祖马来迟在青海循化和甘肃河州等地广泛传播虎夫耶学理后，临潭伊斯兰教徒开始改遵花寺门宦。最先是旧城下寺、太平寨寺和卓洛下寺等。

花寺门宦传到第三辈马光宗（北川太爷）时，已趋向衰败。这时马光宗的学生、花寺教徒马葆贞（阿訇），脱离花寺门宦，接受新疆莎车（牙日光）依禅派经堂的学理，另立门户，在东乡北庄开始传播虎夫耶学理，被称为北庄门宦。后来，临潭部分花寺门徒也改信北庄门宦，马葆贞遂派他的学生敏尚礼阿訇为北庄驻旧城的“木勒提”，以管理北庄门宦的教务。敏尚礼殁后葬于旧城达子沟，并修建了墓庐，称为达子沟拱北。他的儿子敏永录继承了北庄驻临潭的第二任“木勒提”，并住在达子沟拱北，接受信徒的束修赠送。敏永录殁后，也葬于达子沟拱北，其子敏士达继承了第三任“木勒提”。敏士达无子，只有两女，一女招给西道堂创始人马启西的父亲马元为妻，马元生两子，一子给敏士达继嗣，名敏忠信，为北庄门宦教徒，一名马启西。敏士达的又一女招给旧城黎姓为妻，亦生两子，一名继嗣敏家，名敏忠清，一姓黎，为黎家立户。故论根溯源，马启西原系北庄门宦教徒，也是北庄木勒提敏士达的外甥。马启西最早在北庄木勒提敏

士达的达子沟拱北设帐讲学，开始创建西道堂的。

1.临潭丁重选劫官起义

同治初年（公元一八六二年）旧历五月，正当陕、甘、青回民发动反清起义，临潭回、汉群众相互戒备，惊恐万状之际，卓尼土司杨元将在押的著名抢劫犯头目七暗尕茸从狱中放出，并扬言七暗尕茸系越狱土匪，在外所干抢劫事件，卓尼方面不负任何责任。意欲挑拨汉、回、藏三族关系，企图借机驱赶汉、回群众，抢占地盘，夺取财物。

七暗尕茸出狱后，首先聚众攻打回民村庄药杂拉知。回民上告洮州官府，杨元辩解说："七暗尕茸是越狱土匪，我管不了，也负不了责任"。官府也拒绝受理。于是回民马芳、丁重选率领临潭回民，劫持文武官员及关防印信，据守新旧两城，名为响应陕回反清起义，实为防藏、汉杀回。土司杨元借机集结藏兵，封锁洮河两岸，严阵以待；汉族群众持同样心情，集聚中寨、新堡，枕戈以待。从此，临潭汉、回、藏三族各据一方，相互戒备，烧杀抢劫时有发生。

同治五年（公元一八六六年）正月二十六日，清军曹克忠兵临洮州，"回目马芳率老幼男妇环跪乞降"，曹令"将城内文武官弁及印钤关防赍送来营，缚献首恶，呈缴军械牛马粮秣"，方准投降。"是

日，署贲州同知淡殿臣率合城文武汉、回绅民到营，亲赍文武关防印记，缚送首恶回官丁重选、回民丁重卿、李四五子等二十八人；缴战马一千六百五十二匹，刀、矛、矢、叉、枪计万件，耕牛一百九十头，军粮四百石。克忠将丁重选等讯明，正法枭示，军械马匹分给各营，牛给被害汉民，粮则与饥民分食。复亲督各营比户搜索，实已不留寸铁。外来回民悉令迁出。本住城内者设保甲法，选保长、排头互相结保"。①于是汉、回、藏三族始相安一时。

同年十一月，洮州号称十三回民弟兄者（屠夫和武术家），在洮州都司、回民丁永安的支持和鼓动下，聚众"杀旧洮州都司雷兴隆，胁副将冯光明，教授刘升岳……尽杀城内汉民十余家。洮州新、旧两城、太平寨、汪家嘴、千家寨、喇嘛川皆为回据"②。这时，都司丁永安驻旧城城外，佯装中立，无力干涉。十三弟兄占据新、旧城池后，不久，又拥丁永安代协台职，驻新城内。丁永安代协台职后，对汉、藏两族即采取和解手法，多方议和，意欲取得三族和平相处。结果，汉民乡绅不服，准备联藏攻回，便和卓尼土司杨元约定："汉民将团练集结马长沟时，藏民

①《平回志》卷三。
②同上

即来支援”。但当团练集结后，杨元对回民报讯说：“是汉民要打你们回民，我们卓尼藏民不出兵，你们怎么打就打去”。回民得知后直趋马长沟梁，和团练白刃相交，团练败退、死伤惨重。当时有句歌谣说：“团练一千八，没够回回一天杀”。团练失败后便请来临洮黑头勇（汉族地主民团）驻守洮河沿岸的汉民地区，准备再次攻打回民，但回民人多心齐，临洮黑头勇不敢下手，双方相持较久。后来汉民黑头勇中的一些坏人，竟乘机偷劫汉民财物，强奸汉民妇女，因而临潭汉、回和解，并促使临洮黑头勇撤离临潭，返回临洮。

同治六年（公元一八六七年）六月，清军“参将范铭，会洮州同知王廷梓、土司杨元、收复洮州新城，其附近之千家、太平二寨及洮州旧城，皆投诚”。① 但回族的反清起义与汉、藏、回三族的对立情绪并没有因此而停息。当清军撤离临潭时，回民又据城起义，并和汉、藏兄弟民族继续对抗。这种“时反时降”“时和时对立”的情况，虽然没有导致较大的相互残杀事件发生，但这种惶惶不安的局面，持续了数年之久。

---

①《平回志》卷四。

同治十年（公元一八七一年）七月，左宗棠进军河州，马占鳌投降，丁永安亦率众求抚。左军曹克忠令回、汉各回其庄，丁永安协助曹克忠“办善后”。他和马占鳌父子的手法一样，反戈一击，将罪责归于跟他起义的群众，开始血腥镇压，使广大无辜群众的鲜血给本族的统治者填了“功名”，给他们做了升官发财的礼物。

2.临潭敏四个袭击汤彦和

光绪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九五年），花寺门宦的马永琳等发动回、东乡、保安和撒拉族群众反清起义后，河州总兵汤彦和出兵循化镇压起义军，反清首领马永琳、马福旺施计将汤彦和诱骗到双城，乘机袭击，汤军大败。汤彦和仅带十余人在回族马福祥和马福禄兄弟的拼死保护下逃到甘南，行至旧城附近，遭到临潭胜藏沟敏四个子阿訇为首的反清起义群众的阻击。马福禄勾结临潭乡绅丁仲元，收买旧城牛羊商贩百余人，保护汤彦和星夜逃往陇西，转抵兰州。马永琳等起义失败后，清廷采用“以回治回”之策，命马安良“办善后”。马安良将敏四个子等起义首领，杀害于河州，其余起义群众以财礼赎得性命。从而使群众又一次看清了本民族上层中的反动统治者勾结清廷，镇压本民族群众的真面目。

（二）西道堂的创建和马安良父子贻害临潭

清同治以来，清廷已处于腐败没落时期，农民起义遍及全国，国际上又发生了中日甲午战争。内忧外患致清廷陷于风雨飘摇之中。资产阶级革命派已从改良派中分化出来，正在酝酿发动一次独立的革命运动。这时，边远山区的临潭人民群众和全国一样，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田园荒芜、衣食无着，而赋税差役更加繁重。西道堂就是在这样一个重大历史转折时期诞生的。

西道堂创始人马启西，祖居临潭王家嘴，父名马元，是个阿訇。马元家贫，无力娶妻，遂招于北庄门宦“木勒提”敏士达为婿。马元于清咸丰七年（公元一八五七年）七月十二日生一子，取名以黑牙。以黑牙及长，取名生春，上学后又取名马启西。马启西，字公惠，传教后又取字慈祥，道号西纪元。马启西兄弟四人，长兄早卒，次即启西，弟启青、启化。马启西童年在旧城上寺念经，十一岁时到旧城私塾范玉麟老先生处念书，后因范家私塾管教松弛，恐不能进取，又到新城七集店子村范绳武处攻读《四书》、《五经》。启西天资聪明，学业成绩优良，数年后，他在洮州应考，被取为第二名童生。不几年去巩昌应考，榜列第四名秀才。此后，他在家闭门攻读诗书，博览诸子百

家，并钻研伊斯兰教学者刘介廉等的各种论著。光绪十七年（公元一八九一年），马启西开始在其家西凤山开设私塾，除讲《四书》、《五经》主课外，还给一些愿意了解伊斯兰教的回、汉学生讲解伊斯兰教教理。后来，听讲者由数人增至百余人。

马启西设帐讲学的同时，在西凤山家中窑洞里开始坐静，从事“攻修”的宗教活动达十三年之久。马启西在讲学的第二年，就提倡晨间读书，午后休息，于是群众议论说：“马家学堂，老师坐静，学生睡觉”。从此学生逐年减少，终于在光绪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闭馆停学。光绪二十三年，旧城回民秀才敏含章（花寺教徒）乘此时机开设学堂，教授学生，于是敏、马失和，成为政敌。

光绪二十四年（公元一八九八年），马启西改变了主张，在旧城北庄门宦的达子沟拱北开设经堂，讲解伊斯兰教学理，开始，听讲的有他的亲朋好友，如伏羌（甘谷）的马录柱和临潭的苏家阿爷、马生录、马五七儿、马刀子匠等十多人，后来人数渐渐增多，就在群众中产生了影响，说：“马启西精通回、汉两文，他讲得比阿訇讲的还受听”。这时，北庄门宦因在站“整那则”时，一派主张脱鞋，一派主张不脱鞋，遂发生纠纷。北庄门宦的“木勒提”敏永录，为了

排解纠纷，说“最好是脱鞋，但不脱鞋也不违犯教规”，而北庄门宦的老规矩却主张脱鞋，于是争执愈演愈烈。马启西见此情况，就对敏永录说：“教规只有一条，对与不对只有一个，不能瞒哄蔽阴凉，你是‘木勒提’，应当肯定对与不对”。敏永录不接受，双方产生恶感，以致失和。马启西便于光绪二十七年（公元一九〇一年）迁出达子沟拱北，与北庄脱离关系，并与旧城北庄门宦所属的上寺分了家，而在自己家中设帐讲学，讲授对伊斯兰教的认识与见解。

马启西宣讲的主要是刘介廉等著的《天方性理》、《天方至圣实录》、《天方典礼》、《五功释义》、《正教真诠》、《归真要道》、《清真大学》、《清真指南》等。由于当时旧城北庄和花寺等门宦的阿訇、教徒不了解刘介廉、王岱舆等的著作内容，又认为除了《古兰经》和阿文著作外，都不是“经”，也不认为秀才能真实、全面的宣传伊斯兰教。所以对马启西以《天方性理》等作为宣传伊斯兰教义的依据，表示怀疑和反感。他们说：“马启西学了邪书邪法，传授的是邪教”。还编造了一些诬蔑马启西的话，说什么马启西说，“如入我教，给我钱财，就可以在左袖筒看见地狱，右袖筒看见天堂”等。长拉川北庄开学阿訇丁哈知还宣布：“凡是吃马启西家中的饭，或让马启西宰

牲的人，都是外道，要从新入教”。于是马启西一时陷于孤立。拥护马启西的单福德，身藏腰刀，质问旧城上寺开学阿訇卓挂说：“谁是邪教！什么是邪教？”卓挂阿訇怕引起流血冲突，便让了步。北庄教主二师傅知道后，专程从东乡来到临潭，住在长拉川清真寺。马启西的主要拥护者丁全德拿了一只鸡，请长拉川开学阿訇丁哈知宰，丁不愿宰，丁全德即抱住二师傅的腿让他评理，经群众劝解始作罢休。

北庄二师傅为了保全自己的利益，经过精心策划，将旧城上寺阿訇换成亲信马天恩，并组织了以马天恩为首的十大乡老会，专门对付马启西。事被甘肃回族军阀、花寺门宦马安良得知，想借马启西打击北庄门宦，派人将马启西接到河州，优礼相待，并说：“你拿出两匠（石匠丁全德，鞋匠单福德），我可以在北庄身上扎上一把刀子”。马启西婉言拒绝说：“我是劝善规过的人，不能这样做”。马安良见马启西不能就范，便留马启西在河州大河家老家讲学二十多天后，送其回临潭。

旧城的北庄门宦与花寺门宦因争教徒，素有矛盾。由于北庄教徒人多，力量大，花寺往往难以取胜。军阀马安良企图利用马启西打击北庄门宦未逞，遂对马启西衔恨。怂恿旧城秀才敏含章打击马启西。敏含章

曾任过马安良的“红笔师爷”（秘书），既是花寺教徒，又是当时临潭回族有名的乡绅，他意识到马启西的活动，是对自己的严重威胁，心中早有打击马启西的盘算，只是苦于没有靠山，不敢轻举妄动。现在既然马安良出面来作靠山，所以一拍即合，于是就向马启西发起攻击。

敏含章开始采取迂回手法攻击马启西。他指使上寺敏仲元、丁友布子两人出面与马启西一派交锋，自己居幕后出谋划策。光绪二十九年（公元一九〇三年），在他的指使下，一面放风说：北庄二师傅有“口唤”（命令），叫临潭北庄门宦不要听信马启西的欺骗。另一方面与敏仲元、丁友布商定，以“夜聚晓散，树党结盟，倡奇立异，惑乱人心”的罪名，将马启西密告于兰州五大宪。同时又与洮州厅曾麟绶相勾结，自草布告数张，派外甥王尕喜、妻弟马三七送给曾麟绶，让曾以洮州厅名义出示于街头。其布告大意是：马明心创新教（哲赫忍耶门宦的创始人），诱骗良民，回民受害。现闻洮州马启西夜聚晓散，另立名目，如有此者，查明严办云云。布告出示后，敏含章对敏仲元、丁友布子说：“如果马启西知道了告我，我就告你们，你们也出面抗拒我”。同时又对马启西说：“某某人告你，我没有告你”。月余后，兰

州批示洮州厅曾麟绶严禁。于是丁全德、单福德在马启西的指使下，将敏仲元等也上告兰州。兰州当局派庄浪花马厅洪翼来洮州，会同曾麟绶查处。光绪二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开庭讯问。结果丁全德、单福德各笞一百，马启西、丁仲铭分笞四十和五十，责令将其客籍教徒，限日遣回原籍。并将丁全德等拘押狱中。马启西一派不服，教徒马德胜、马世安、敏学礼等又上告于兰州黄乐宪。兰州当局又派督标左营参将崔正午（回族），洮州厅张彦笃，会同巩昌提督麻进，开庭审问。结果推翻前案，释放了丁全德等，并令双方“各归其寺，不准惹事生非”。

马启西与敏含章经过多次明暗交锋后，拥护马启西的百户教民更趋团结。这时，马启西正式成立了道堂，并倡导教徒合伙经商务农，开拓洮水上游荒地。于是部分教徒如冯正隆、敏学礼、丁仲明等将其家产全部或一半归入道堂，开始过集体生活，教徒进行分工经商务农，生产生活逐渐好转。

光绪三十年（公元一九〇四年）古历二月一日，马启西和他的教生集资在西凤山下修建了一座清真寺。当时敏含章授意敏仲元等纠集多人，准备寻衅拆寺，都司刘作元恐酿成事端，即告洮岷协郎永清，洮州厅张彦笃，委派千总吕正科、易维汉前来弹压，一

场械斗始息。

光绪三十一年（公元一九〇五年）古历二月间，旧城上寺十大乡老和教长阻挠马启西的教生去其寺举行“聚礼”（主麻），在西河滩发生争执和斗殴，打伤马启西的教徒丁全德之父和马锡麟等人，并纵火烧毁庄稼。丁全德等以纠众殴伤一事告到兰州官府，兰州当局委洮州厅查办并定于当年八月开审。审讯前洮州厅翻阅旧卷，认为两方有意生事，拟将双方头领正法。故开庭时先不问情由，将双方痛打一顿，并各押八人。结果西道堂的马锡麟被折磨殁于狱中，马启西派教生马正隆再次上告兰州。十二月叶克信任洮州厅。叶经讯问，将双方原被告送往兰州，押于皋兰县狱达六个多月。后经兰州伊斯兰教的十坊头目臧积德等，调解斡旋，双方“顶经”（面对《古兰经》发誓）和解。兰州官方也顺水推舟，同意了结。

当洮州厅准备将双方首领擒拿正法，马启西得知后，即率教徒马英才、马建元、丁仲和等以访师问道为名，于同年十二月由循化西马营起程去新疆，逃避官府迫害。后经撒马尔罕，欲去阿拉伯朝觐，因马英才殁于途中，遂仍返回新疆。

宣统元年（公元一九〇九年），由丁全德、丁永祥父子从新疆接回旧城。马启西此行达三年之久，虽

受到严重折磨，但意志却很坚定。他回到旧城后，将所传之教正式命名“西道堂”，并宣称：“介廉种子，关川开花，我要得出结果”。

辛亥革命后西道堂坚决主张移风易俗，倡导男子剪长辫，反对女子裹足；在宗教教义方面，只以“五件天命”课为全功，重品德、讲信义、不收受“海的也”（给阿訇、教长送的钱财）；在教育方面，主张男女上学念书，不强制儿童念经；在经济方面，重视营商农耕，强调教徒以道堂为家，过集体生活。

由于这一主张适合当时当地穷苦群众的意愿，所以颇得教徒欢迎。于是河湟、洮岷地区遭灾遇难的一些回回、撒拉、保安等族群众前来投靠西道堂，追随马启西者日渐增多。从此，西道堂比临潭其他教派门宦团结兴旺，教徒也很活跃。因此引起其他教派、门宦的嫉妒，也更受到马安良的密切注视。

1.民国三年白朗窜洮，马安良迫令回、汉堵截

白朗，字明心，被称为白狼，河南宝丰县大刘庄人，农民出身。因常受地主的欺侮，官吏的敲诈剥削，使他对反动官府、地主怀有深仇大恨。对遭受官府、地主、高利贷者压迫剥削的劳动人民，深表同情。因此，群众对他很有好感。清末，河南人民生活异常贫苦，一九一一年夏季，河南宝丰一带又遭受严重灾害，

群众生活无着，而还要交粮纳款，于是逼得饥民揭竿而起。民国元年（公元一九一二年）白朗乘辛亥革命刚取得胜利，各省军民尚处于混乱之际，遂率众于河南宝丰起事。

白朗从河南开始，先后转战豫、皖、鄂三省边区，打得袁世凯、段祺瑞昏头转向，手忙脚乱。民国三年（一九一四年）古历三月，白朗由老河口出发，经紫荆关进入陕西。古历四月下旬经陕西凤翔，夺取固关，进入甘肃陇南，兵力已发展至二、三万人，扬言“劫富济贫”、“反对袁世凯”。四月攻占通渭、陇西、进武山，迳入甘谷，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占领陇南重镇天水，击毙秦州（天水）总兵马国仁（广河人，东乡族，胡门世家）。四月二十八日，白军抵岷县城，违反“不杀不扰，不惹不打”的口号，挨户搜刮，杀害男女数百人，群众惊慌万恐，怨声载道，“跑白狼”之声遍及甘肃全省。

辛亥革命后马安良受清朝末代皇帝溥仪臣僚长庚的指派，募回军二十营出兵陕西乾州，与张云山相持。不久，在大势所趋，人心向往革命军的洪流中，马安良才撤回甘肃。据说白朗窜陕后，曾受张云山、胡立生鼓动，让其渡陇袭击马安良。当白朗战败甘军崔正午抵张家川龙山镇时，马安良派马麒（阁臣）于四

月二十日到洮州旧城布防，大肆煽惑说："白狼入甘是消灭回教"。命令洮州回、汉乡绅组织民团，同时委任敏含章、敏步云等为总领导，命花寺、北庄、老格底目和汉民群众守神仙洞、卓洛梁等地。西道堂群众守黄草坡顶、可尔东坡等地。并向回汉群众许诺说："不日西军（即马安良部）从河州来临潭打白狼，你们好好坚守。"于是新城大商人和乡绅移居旧城，汉、回共同防御。但当白朗抵岷县时，马麒却闻风溜往河州。

四月二十九日晚白朗抵新城，县长逃遁，群众四散，新城被陷。三十日白朗向旧城进发，行至青崖山与旧城汉回团队遭遇。民团失利，退守范家嘴。白军主要将领邱占标骑马在两军阵前高喊："不要打，我们是过路的"。话音未落，即被民团毙于马下，并割其首，悬于城上。白朗大怒，猛攻旧城。古历五月一日上午旧城陷落。敏含章、敏步云率部逃往血藏沟附近山岳中。留城的上寺毛毛阿訇（东乡县人）、板归阿訇（和政县人）对群众说："与其让白狼杀害，不如自己寻死，以得'舍希德'（殉教圣徒）。"于是一些回民男女老幼聚集清真寺中，放火烧寺后，纷纷跳入火海而死。没有到清真寺去的，有的将家属亲手杀害，放火烧房后自尽；有的如敏步元等杀其家属，

放火烧房后，怀抱《古兰经》，头顶破毡，冲进火海而死；有的如严大祺、马奴海、敏五子等将全家杀害后，放火烧房自逃。但声称要旧城穆斯林求“舍希德”的两位阿訇，自己并未选求“舍希德”的道路，却只身落荒逃生了。这次烧寺自焚之举，惨状目不忍睹，被激怒的白军见状大为吃惊，经他们抢救而获生者也不少。

五月一日上午白军攻开旧城，下午又围攻“西道堂”。西道堂位处西凤山，地势居高临下，易守难攻，白军一时不能得手，伤亡也大，白朗恐旷日持久，河州西军一到更为不利。西道堂亦怕硬拚不利，遂于五月二日通话求和，白朗应允。双方商定西道堂给白军战马三十匹为停止攻西道堂的唯一条件。但当西道堂开门交马时，白朗军却开枪打死守门人马色力木和马歧山。于是西道堂纠集多人，冲到西河滩进行还击，结果双方各死伤二十余人，西道堂怕遭袭击，当夜就逃往卓尼拉子哈。这次临潭回、汉群众伤亡约六千余人。其中西道堂死亡男女三十八人，老教和其他门宦死伤约二千余人，汉民死伤约千余人，相比之下，西道堂受害较轻，汉民次之，老教最惨重

西道堂撤到拉子哈后，白朗发现旧城城关各店门上有马安良部“号店”住军队的番号字样，同时得知

西军重要头目马麒曾来过旧城，并侦悉“西军已有向洮州移动”的消息。于是白朗军慌忙撤离，当夜东返岷县。五月上旬离开岷县，经漳县，武山，于六月上旬攻克秦安，由清水进入陕西，而仍回到河南。

五月三日，隐匿附近山中的北庄、花寺和格底目的群众，得知白朗撤走，即跑回家收拾残局。有些无家可归者，到西道堂找粮食拿衣物。西道堂群众逃匿较远，得知白朗撤离消息较迟，当他们返回家中时，发现有人捡敛粮食和财物。故不问青红皂白，就绑吊多人，进行毒打。马启西见状，很感不安，当即将人释放，并派人到被打者家中道歉。但遭灾严重的老教群众对西道堂一些人见死不救，反而毒打灾民的作法已深深印入心灵，一时难能消除。

马安良得知白朗离洮东返，于五月十三日派马忠孝带一团人名为追歼白朗，实为借机抢掠群众。马忠孝经洮岷抵漳县高楼，借口向该地汉民要粮被拒绝而大肆屠杀抢掠，被害群众达五百余人。秦安安维俊代表陇南十七县上告袁世凯，袁世凯命甘肃督军张广建将马忠孝以军法处决。这一决定被在北京的马福祥得知后，即转告马忠孝。马忠孝自知难逃法网，遂在兰州跳黄河身死。

马忠孝追歼白朗，路过旧城时，敏含章等人以

“西道堂勾结白朗，屠杀良民”为由，将马启西上告马忠孝。马忠孝仅以一面之词，当面讥讽马启西说：“马师傅，你这事做得不够好”。马启西虽据理相告，但马忠孝充耳不闻。然后他责成临潭县长林某，将马启西以勾匪罪名报告兰州督军衙门。同时，他自己署名向甘肃督军张广建写了报告。张广建素行“以回治回”之策，故将此案批转马安良查办。

马安良曾企图利用马启西打击北庄门宦未遂，对马启西早就不满，这时正好可以借机报复。遂派其弟马哈伍和儿子马廷勷率百余骑兵进驻旧城。随即又返回河州。临行前马哈伍和马廷勷会见了马启西，并向马启西拉了腿（即跪拜礼）。马廷勷问马启西：“你说真正的“物里”有无‘克若曼提’（显示奇迹）。”马启西针锋相对地说：“‘克若曼提’给‘引沙尼’（有德性的人），不给‘豪娃尼’（无德性之人）。”这种谈话本身就意味着一场恶风暴雨。

马廷勷返回河州的当天晚上，将西凤山庙里的史登云和姓刘的两个道人以勾结白朗罪，拘捕河州予以处决。并传出：“刘、史两人供出马启西勾结白朗，杀害旧城回、汉良民”的信息。与此同时，马安良的部属张顺元，率一营人进驻旧城。每天有意经过西道堂门口出操练兵。马启西明知有阴谋，但慑于大兵压

境，只好听天由命。

民国三年（公元一九一四年）闰五月十九日清晨，张顺元部突然包围了西道堂。当即将马启西及其弟启晋、启化，子德隆，侄希隆，教徒苏占魁、马成功、敏学礼、丁全德、马德胜、孙其荣、马永顺、单福德、马世安、马世荣、马春元、马世贞等十七人绑赴西河滩枪决。又用绳将其尸体拉到柳条树马启西生前讲学处，暴晒两天，并迫使花寺、北庄教众牵狗食尸。二十三日，马启西的女儿和几个老太婆，冒死就地掩埋了被害者的尸体。

在杀害马启西的同一天，马安良又派西军一连人到和政县台子街将西道堂教徒马英贤、马万宰、丁吉德、陆进才、马永禄、马来比、马三九、陕麻进等八人也就地处决了。

马启西等罹难后，张顺元将西道堂的八十多个教徒捕押在营部，将妇女赶出，抢去财物约值银一百三十万两，并封闭了西道堂的门。随后又将捕押在营房的八十多人，送往新城县府下狱，随后又释放。

古历六月二十二日，张顺元以准许上庄为名，将赶出西道堂的妇女、小孩骗进西道堂，然后强行送往河州，管押在八坊两个骡马店中。马廷勷多次考问敏志道的弟媳苏敏氏和马二米乃两人，要其供出“西道

堂的十万两白银和百余支枪支放在何处。”由于取不到口供，马安良要将这些妇女发配给河州人为妻妾、佣人。当时马全钦的父亲马国良看到这种作法会失去社会同情，便劝马安良说：“主事人都杀过了，将女人娃娃这样做，就太过分了”。于是，马安良除将马启西儿媳冶海底彻送给马连滩马秀山为妻外，其余皆准归家。这些被凌辱的妇孺，沿途乞讨，于七月初二回到旧城，历时半月，被押八天。同年古历八月初六，马安良又将西道堂上京告他的敏志道、马玉顺等十六人拘捕下狱，后经河州汉、回乡绅周旋，才予以释放。

古历九月二十五日，敏志道、马明仁等上北京控告马安良，途经张家川，拜访了哲赫忍耶教主马元章，谈了西道堂的教旨、教规，以及被害情况，深得马元章的同情和支持。马元章给当时任陆军部参事的哲派教徒金月川写了信，要他给西道堂助一臂之力。

马明仁、敏志道等到北京后，将马安良告到大理院。适袁世凯忙于帝制，怀柔西军，并借援于西陲。因此，每次上告状文，都被批转甘肃省长张广建等处理。由于马安良握有军权，马明仁怕督军偏袒，故此不愿回甘肃接受判处，张广建也不好处理。同时，袁世凯已提升马安良为陆军上将，张广建虽恶马安良而

有同情西道堂之意，但也无法公断。直至民国五年（公元一九一六年）古历六月，袁世凯暴死，徐世昌、黎元洪相继秉政，又借口鞭长莫及，不加追究。据说黎元洪曾在调阅大理院案卷时，看到马明仁告马安良的状子，黎批示说："这些回民上告几年了，是否勾结白朗，应予查明"，仍将状文批转甘肃办理。马明仁等忧愤失望，决定留敏志道等三人继续上告，其余的人于民国五年（公元一九一六年）古历十二月回到旧城。马明仁回到西道堂后，即收罗教徒，重振道堂，并向万义衡、永盛和（北京人）借资，重开天兴隆商号，准备打好经济基础，等待时机，再和马安良周旋。

民国六年（公元一九一七年）丁全功、马明仁被推选为教主。不久，马明仁去和政台子街给殉难阿訇马万章上坟。同年古历二月初一日，敏志道等人也回到和政县台子街，给教主马启西等罹难者念经祈祷。马安良得知后，指示"胳背司令"纠集百余东乡族人，将台子街包围七天七夜。二月二日五更丁全功、敏学昌、丁克礼、马马氏突围时被杀害。马万有、敏大城逃出后，直趋兰州，击鼓喊冤。张广建愤愤不平地说："你是鸡蛋碰石头，念的什么经。"为了不致扩大事态，张派张定邦到和政将两造拘捕下狱。四十天

后，张广建令其将人送往兰州，马安良设障阻扰。最后张广建派人将西道堂的马明仁、敏志道、冶向云、马永祥和“胳背司令”兄弟三人拘押皋兰县，虽然冤狱达二年之久，但却避免了杀头之灾。

民国八年（一九一九年）张广建离任，马安良升任甘肃总督，坐轿上任，行至东乡锁南坝暴死。甘肃总督陆鸿涛，青海省玉树司令马麟等出面调处，提出了四条解决办法：

第一、给西道堂白洋三千元，作为台子街被害教徒之命价；

第二、马启西被杀害一案，因主要负责人马安良已死，让他俩在“后世”去打官司，今世不再追究；

第三、以总督陆鸿涛、宁海军首领马麒、玉树司令马麟及兰州各清真寺乡老出头募捐钱粮，给西道堂修清真寺；

第四、由甘肃省府出资，帮助办启西小学。

上述条件，西道堂部分人主张接受，部分人不愿接受。经过商议，西道堂向各方调解人提出：马安良已死，冤仇未报，西道堂不能接受任何名目的钱，以后再谈。于是调解破裂。

一系列的事实，沉痛的教训，使西道堂认识到没有钱、权和靠山，西道堂就不能存在和得到发展。于

是他们重整旗鼓，选举马明仁、敏志道分任正副教主，一方面集中精力，经商务农，一方面培养人材，开展外交，寻找靠山。经过努力，直到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西道堂蒸蒸日上，获得了大发展。

2.马廷贤贻害临潭

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前，临潭回民约有万余户，六万多人。除西道堂五百余户三千余人外，余为北庄、花寺和格底目。

由于临潭伊斯兰教内部教派斗争激烈，遂形成西道堂一方，被称为新教，诬为“邪教”。北庄、花寺和格底目为一方，总称为老教。老教人数虽多，但文化低，团结涣散。西道堂人数虽少，但心齐团结，又重视文化教育，因之，生气勃勃。西道堂和老教两派之间的激烈斗争，始于两位秀才，即教主马启西和乡绅敏含章。他俩因争权夺利，势均力敌。马安良利用其矛盾，支持敏含章，打击马启西，藉此统治临潭，实为罪魁祸首。

临潭除了以敏、马两人为首的回族内部的权力斗争外，又有以卓尼土司为首的藏、回之间和回、汉之间的矛盾。这种错综复杂的上层统治者之间的利害冲突，竟使无辜群众遭到惨绝人寰的血洗。

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春，马仲英在河湟起事。其时，国民军甘肃首领刘郁芬以“临岷屏蔽于西南”为由，委卓尼土司杨吉庆为洮岷游击司令，堵截马仲英。杨奉命后大肆搜刮民财，仅旧城商会支马料，白面先后就有百余万斤，军费三万余元。古历四月十一日杨土司率兵三千余人向麦伍进发。过斜藏沟卡时，夺取旧城回商驮牛四百余头。四月十二日抵土门关，与马仲英遭遇，不敌窜败，损失辎重、牛马无数。杨吉庆怕马仲英挟仇报复，遂于七月初，派遣部下丁猫儿眼，赴河州向马仲英“出币通款，要求名义”。马仲英遂加委杨吉庆为南路司令。

马仲英被国民军赵希聘击溃后，于古历十月二十四日率骑万余，从河州败退旧城，二十五日抵卓尼。杨吉庆虽受委马仲英，但又以土门关之役忧心忡忡，便逃往洮河南岸之泼鱼沟，留丁猫儿眼和马仲英周旋疏通。马仲英对杨之躲闪甚为忿恚，即焚杨吉庆的衙署。十月二十九日，马仲英率部迳往岷县。马仲英走后，杨吉庆迁怒临潭回民，纵令土司兵，将野马河一带回民牛马二千余匹，悉数抢去。继而，纵火焚烧口尔别、坡岔以西至乍拉回民村庄二十余处，清真寺八座。回民为之震惊，惶惶不安，极为焦灼。

古历十月十八日，马仲英的军长马廷贤率四十余

骑，携带妻妾财物取道黑错，追赶马仲英。行至卓尼所属完库勒，被当地藏民包围，杀掉侍从，抢走四老婆和侄媳，以及金银财物，并打死了四岁的侄儿子。马廷贤情急生计，边逃边撒白洋，堵截的藏民贪图白洋，马廷贤始逃出重围，当晚逃到旧城大坡桥，派人通知旧城回民并向西道堂求情说："我们的先人做了对不住你们的事，请让我住一夜"。马明仁回答："最好不要来旧城，以免出事"。于是，老教群众丁全喜接马廷贤住在长拉川。当晚旧城新老回民头人开会讨论抉择，绝大多数人主张待其过了新城县境，再报告县长。个别人如老教回民尕耳沙则主张捕杀马廷贤，却未得到大家同意。马廷贤闻讯连夜窜逃岷县。

马廷贤到岷县见了马仲英，痛哭流涕，要求马仲英替他报仇。古历十二月一日马仲英自间井发兵与马廷贤兼程赶到新城。十二月二日分兵两路。一路由北往南，抢掠洮河沿岸藏民村庄；一路由南往北，沿旧城北山一带藏民地区纵火烧杀。藏民闻讯逃遁，一些老弱病残藏族兄弟被杀害，财物被抢掠。马仲英遂撤杨土司来降，声称："三日不到，继续烧杀抢掠"。结果，时过三日杨仍未到。马仲英、马廷贤便于十二月五日再次去卓尼烧杀。最激怒土司和广大藏族人民的是将杨家一十八世的禅定寺院，烧掉大半，经卷文物

全部遭毁。这时旧城“老教莠民乘机窃取番地米粮，识者忧之”。①

马廷贤挟仇报复之后，回到旧城，命令部下将尕耳沙母亲拘捕，尕耳沙是个孝子，看到母亲被捕，即挺身而出去见马廷贤。马廷贤令韩义思麻和马六九，在尕耳沙肛门和耳内，塞进纸炮，然后点燃，最后挖目割耳惨死。

马仲英在旧城侦悉住临洮的国民军向旧城移动时，于十二月十八日率部走夏河。十九日冯安邦旅抵临潭，土司杨吉庆，为了报复马仲英烧杀之仇，告旧城回民均系“土匪”。冯安邦对回民印象极坏，又不了解真情，经杨吉庆肆意蛊惑，暴跳如雷，决意要屠杀回民。

西道堂查觉冯安邦谋划不善，就将躲避在甘南藏区的北京永盛和经理尹哲臣请到旧城，与冯安邦拉为乡亲，并送冯白洋一万五千元，才得以保全。老教绅士王德彦未以资财疏通，只请求惩办抢劫藏民财物的坏人，但当晚就被人杀害。

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正月十一日，冯、杨议定：洮北土司兵包剿长拉川，洮南土司兵包

①《临潭覆盆记》。（手抄本）

围旧城。正月二十三日因包围旧城的土司兵迟到，冯军先至，发现回民并没有持枪抵抗之情，遂退回防地。围长拉川的土司兵因走漏风声，被回民击败，二十四日晨冯军出动围攻，经一昼夜始陷，杀害千余人。当冯安邦检查战场时，发现死者大半是妇女、孩子，武器多系刀矛菜刀，冯跺着脚说："长拉川之役，我少活十年"。于是对杨吉庆的报告有了警惕：即停止围剿。但他却"纵番汉大掠三日，旧城房屋十存有二、三，赖张明卿县长维持秩序，番兵不敢为非，惟四乡遭暗杀者，时有所闻"。① 与此同时，在旧城因报私仇而被杀害的回民群众约有百余。大掠三日后，冯安邦以抢劫犯为名，又处决黎乡爷等四人，一场血洗至此始收场。十二月三十日冯安邦部满载掠夺财物，离洮州去岷县。由于"该旅风纪不良，株连无辜，经吉鸿昌调至岷县大加训饬，严斥杨吉庆、杨锡龄等行为不法，拟加惩办。经杨等一再斡旋，以观后效，再行论罪。土司经此教训，稍稍敛迹，得使回民苟安旦夕，暂无他虞"。②

3.县长魏锡周夥同乡绅杀害临潭难民

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古历二月，临潭

①《临潭覆盆记》。（手抄本）
②同上。

新任县长魏锡周到任。商会会长马寿山（天兴隆经理）顺应土司杨吉庆，向魏锡周述说不利于新老教团结的话。前任县长张明卿（汉族）怕冯、杨洗劫旧城之惨状再次重演，颇为忧虑，故到旧城向各方劝说。当劝说无效时，即在旧城向群众作公开演讲，当张讲到各民族要和睦相处，不要互相残杀时，声泪俱下，甚为悲愤。但魏锡周心怀不善，借口清乡，差衙役班头到旧城施行压迫，借端勒索，于是回民惊恐不安。

古历四月二十二日老教回民马尕喜顺视无活路，突然倡乱。马寿山一面汇报魏锡周，一面通风杨土司。魏、杨碰头后，派新城商会会长张永清等到旧城察看虚实。并邀汉民牛慧远、王力胜、夏畲田，老教敏连哥、马四十九，西道堂马明仁、马寿山和马尕喜顺谈判。马尕喜顺及其支持者提出：

①保护商民财产；

②赈济受害难民；

③委任老教回民参加县政府议事；

④保证老教回民生命财产安全。

张永清代表县政府只答应从旧城商会拨发二千元，救济难民，其余回县议后答复。张回县政府后，马寿山以旧城商会会长名义，要马尕喜顺交出一些枪后再拨款。马尕喜顺不同意，救济款落空。同时，张永清

回县复命时，魏锡周借故潜赴乡村，鼓动汉民组织团练。商议的条件，无人作决。马尕喜顺既领不到救济款，又不见张永清的回话，疑虑重重。遂于四月二十五日再次聚众，并派人与康乐张彦明、胳背司令等草寇取得联系，约定给予支援。顿时，气氛十分紧张。千余户不愿跟马尕喜顺的老教回民迁居西道堂，以防不测。马寿山除给西道堂教徒发配良民证外，给避难老教回民也发了良民证。这时，杨吉庆率藏兵“扎营山头要隘，盘马弯弓，预备开火”。① 马明仁和老教敏连哥再次劝解马尕喜顺不要倡乱，敏连哥还表示，如不听话，我随西道堂。马尕喜顺当夜就杀害了敏连哥、马四十九、敏奋山三人。西道堂在严重恶化的情况下，抢回敏连哥的尸体，予以掩埋。

四月二十九日，马尕喜顺一面聚集新、旧两城老教群众占领旧城倡乱，一面星夜去石墩湾求援。古历五月初十日，张彦明、黄占彪、胳背司令等率五百余人来旧城，杨吉庆退守果尔站。这时，住在西道堂的老教，看到马尕喜顺有了援军，又跟了马尕喜顺，只有二十余户仍随西道堂逃到卓尼的鱼古尔河口。另有部分群众，逃往岷县和夏河。五月十二日，马尕喜顺和

①《临潭覆氙记》。（手抄本）

张彦明攻打鱼古尔，西道堂撤往车坝沟，过河时妇女、孩子约二十余人落水溺死。

五月二十日，国民军章明卿部抵新城，在高岭门被马尕喜顺击败。国民军又调驻临洮的李松昆部援助章明卿。五月二十八日与马尕喜顺在距新城十里之沙坡相遇，马尕喜顺败退旧城。二十九日，李部攻克旧城，马尕喜顺、张彦明带精壮数十人逃往河州。李松昆下令将数百名在西道堂清真寺避难的老教群众，用机枪扫射后付之一炬而去。这时，杨吉庆、魏锡周等乘机率藏汉民团一面在旧城内烧杀抢劫，一面在城外搜索截击。从旧城到斜藏沟一带，到处可见尸体，死伤达二千余人。虎口逃生的难民，大部分流落河州、岷县、夏河等地，沿门乞讨，十分悲惨。

古历六月，流落河州的难民要求马麟和国民军第二十五师师长戴靖宇解决安身之所。马、戴上报甘肃省主席孙连仲。孙命戴靖宇电告杨土司，准其难民回庄。杨土司回电称："临潭回民几经变乱，死者尚多，以原有户口论，仅有四、五百人，现在上庄者万余人，定是张彦明土匪潜入其中，又欲谋反。如果上庄，汉藏安全就没有保障"。戴复电杨吉庆说："如果上庄人中，检查出年轻力壮、行迹可疑者，可处以极刑"。这份电文，正中杨吉庆下怀，便和县长魏锡

周、汉民乡绅夏雨畬、王宇久、宋国屏、王得才、王麻子等在新城召开了所谓“七十二烈士”的灭回秘密会议，设计“一网打尽，永绝祸根”。① 会后故作姿态，以十分恳切之词电复戴靖宇，同意接难民回庄。于是戴靖宇催令难民回临潭上庄，不准在外乡逗留，并派员到青海和康乐、岷县、夏河、河州等地调查，约有难民五万余人。七月初，先将流落河州一带难民二万余人，按村庄发给良民旗八十九面，各持护照上庄。难民行至麦伍附近之烂泥沟，即由土司杨吉庆的藏兵和临潭民团“四面包围，夹辅而行，致使难民无以觅食，饥孽载道，畏葸不前”。② 杨吉庆便派他的团长杨锡龄，勾结西道堂马寿山去麦伍巧言诱骗。难民信以为真，即选派代表去麻尼寺登记，但代表一去不返，难民疑惧。马寿山又出面打保票，催促难民回庄。难民被诱至洒麻日，杨吉庆令将护照缴出，换杨之护照，并规定富有者每口交十元、五元，贫者交三元、二元。二万余难民被羁留七日，病饿交加而致死者二百余人，复行至斜藏沟又要难民按人头交出检验护照费一元。敲骨吸髓，逼难民于绝境。

古历七月初九日，难民齐集旧城西门外，听候点

①《临潭覆盆记》。（手抄本）
②《临潭覆盆记》。（手抄本）

名。魏、杨让难民“将行李暂寄城外，候点名毕发还。一入西门，将妇孺赶进废墟，将十岁以上五十岁以下男子，十人一练，如驱羊群，赶出南门尽作刀下之鬼”。“于斯时也，天地暗淡，日色无光，杀声同哭声并震，刀斧共血肉齐飞，一十八处万人坑（早已掘好），填砌皆满，惨无人道，盖死者已二万余人”。①后来甘肃省政府派员调查被杀害者计一万六千八百零六人。

七月初十，魏、杨明知四乡回村已成废墟，无庄可归，却又驱赶残存妇孺上庄。老幼甫及郊郭，“番汉又复大集，检杀老男幼童”。有些为护子反抗之妇女如，“马王氏、丁马氏等竟被开腔挖心，阴道钉角。一时死于非命者甚众”。②妇女中又检其有姿色或堪使役者，尽数虏去或妻妾或佣工，有些妇孺惊吓成疯，一丝不挂，逢崖跳崖，逢井投井；剩余老弱残疾，弃置不顾，一时啼饥号寒，惨不忍睹。当时旧城福音堂艾牧师，施衣布粥，赖以幸存者约千余人。县长魏锡周，一不做二不休，复聚爪牙又在旧城太平寨等地不问年龄，凡属男性，尽行屠戮，死者又达千余人。经过这次屠杀，使临潭回民，几至殆尽。七月初九日晚

①《临潭覆盆记》。（手抄本）

②《为洮西难民呼吁》、《回教青年》1940三卷一、二期。

丁隐奇（旧城郊口人）、张麻素（临潭干尼人）二人，因未被砍死而填压坑内，乘夜从“万人坑”中逃出，奔往河州，始知杨吉庆、魏锡周设计屠杀了难民。临潭回民上告省府，甘肃民政厅王应瑜亲往开验十八坑，深表惊讶。

西道堂上层马寿山，为报民国三年五月十九杀教主马启西之仇，而上杨吉庆、夏雨畬、王宇久的圈套，诱骗难民上庄，本想借机杀害与他们有仇的几个老教群众，但事态发展至如此惨绝人寰，也出乎马寿山之所料。教主马明仁斥责其兄马寿山，“出卖西道堂，今世无法赎此罪，后世无面见旧城众乡亲，大哭一场”。西道堂广大群众对马寿山的这种恶行，深为愤恨，有些人离开道堂另去谋生，以示抗议。马寿山陷于四面楚歌，慌恐不安，潜藏躲避，不敢露面。

民国二十一年（公元一九三二年），幸存家属上告兰州，甘肃民政厅厅长林竟出面处理和保护难民再次上庄时，西道堂为了排解内部群众不满情绪和取得老教谅解，设立了难民招待所，借支钱粮，协助难民安家。并与老教联名通电上告杨吉庆。民国二十三年（公元一九三四年），一些靠近卓尼藏民村庄的单庄孤村怕上庄后再遭杨吉庆杀害，西道堂和老教共同研究提出武装上庄，杨吉庆竭力反对。后来，未上庄的

"临潭十三庄"难民一千二百四十四户，四千零八人，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大多数安居他乡，没敢上庄。①

西道堂与临潭老教（花寺、北庄）矛盾重重，十分不和。与临潭汉族互不信任，各有警惕。唯独与夏河黄正清，比较友好，往来密切。但与卓尼土司，关系错综，难以分辨。因为过去曾有与马寿山共谋杀害难民之举，而后来又有洗劫卓尼藏民事件，实质上双方仍是貌合神离。大约是一九四二年，西道堂的一批贸易物资，经卓尼某部落时被抢劫。一九四三年马步芳根据西道堂的要求，派出一个骑兵团，由团长马德胜率领，将这个部落包围，经过一场恶战，死伤官兵三十多人，击毙藏民数人。马德胜恼羞成怒，将七十多个大小头人，一律捆绑，非刑拷打，勒索去马一千匹，枪八百枝，白洋五万元才罢休。这个部落虽是卓尼土司鞭长莫及的属民，但他的属民遭到如此残酷压迫，土司岂能无动于衷。

（三）西道堂的振兴

马启西被害后，马明仁继任教主，时年二十二岁。马明仁字普慈，生于光绪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

① 《为洮西难民呼吁》，（《回教青年》1940三卷一、二期）。

六年），殁于民国三十五年（公元一九四六年）古历二月初七日，终年五十三岁。他祖居洮州，农民出身，本人有一定文化，曾与哲赫忍耶教主马元璋、马元烈有过交往。遵信西道堂后，忠实于马启西。马明仁善于言词，长于理财，为人和蔼，受到西道堂上下拥戴。马启西遇害后，他和敏志道四处奔走，不畏豪强，上告西军头子马安良。民国八年（公元一九一九年）马安良暴死，上告无结果，遂集中精力从事西道堂的教务和商业活动。西道堂在他的苦心经营下，建立了一套比较完整的制度，成为临潭地区的“百万富翁”。西道堂的整个历史，与其说是一个宗教社团史，还不如说是一个“商团史”。

西道堂在马明仁任教主后，实行的是封建教主集权制（即封建家长制）。教主在宗教上，具有高于阿訇的权威，在经济上，具有高于家长权威。教主总管一切，高于一切，只有教主的“一言堂”和教徒的“绝对顺从”，没有违抗教主的任何权利，和其他门宦一模一样。西道堂在教主之下，设立经理，总管财务，下设保管和会计。经理对上听从教主裁决，对下统管一切。经理的产生，表面上是教徒推选，实际上是由敏、马、丁三大家族包任。马明仁逝世后，三大家族也经常因争夺经济权而发生矛盾，但没有发生分裂。

一九四九年前的经理是敏子章，任期达二十多年，他是副教主敏志道的儿子。解放前夕，西道堂将主要资金和主要财产转移到甘南碌曲的拉勒关，教主敏志道及其主要负责人也住在这里，其余一些中层负责人移居各林场和各农庄。解放后，西道堂派黎怀仁回旧城接应人民政府，随后继任了经理。黎怀仁是前任教主马明仁的妻弟。敏文焕看到经理被黎怀仁夺去，故借敏志道在拉勒关养病，将金银和主要财物封存拉勒关，长期不回旧城。黎怀仁虽任经理，但只握有部分资金和财物，大部分在前任经理敏文焕手中。由于敏教主健在，黎、马也无可奈何。丁姓一直没有掌握上经理大权，故占据农庄和小股商业不放，并在某些方面也不听从经理指挥，而独自搞私财。所以自一九四九年之后，西道堂的经济已陷入四分五裂的不统一状态中。大部分教徒是贫穷的，生活低下，貌合神离，远不及马明仁在世时的景况。

西道堂接受马启西被害教训，非常重视外交活动。马明仁任教主后，即选拔培养丁正熙为西道堂外交全权代表。丁正熙是北大学生，活动能力虽然较差，但他学识渊博为人诚实，为马明仁所信任。

一九四〇年，回族军阀白崇禧任军训部长，曾派刘仁到甘肃筹建步兵学校。丁正熙借刘仁到临潭向西道

堂订购二十万白洋的木材的机会，竭立与刘拉关系。

一九四一年，白崇禧来西北，马、丁通过刘仁拜见了白崇禧。随后，马、丁携带重礼，去重庆活动，经白介绍，受到蒋介石、吴忠信、贺耀祖和孔祥熙等国民党首脑的接见。蒋介石还委派马明仁为参议院参议。从此，马、丁广泛结交国民党官员，并取得白崇禧的支持。后来丁正熙当选为国大代表又升任和政县国民党县党部书记。马明仁在结交国民党官员的同时，又派敏海峰积极结交西北“三马”，同样，取得了马步芳等军阀的支持。马步芳曾委任马明仁为青海省政府顾问，敏海峰为青海省参议员，马寿山为新兵旅旅长。一九四八年马步芳还将敏志道接到青海养病。解放前夕，敏志道从西道堂青年中，选拔一百二十名学兵，奉送马步芳作炮灰。

西道堂结交国民党要员和西北“三马”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求得一官半职，而是为了取得蒋介石、马步芳这把保护伞，借此发展西道堂的事业。

一九四九年，西道堂中的极少数反动分子出于阶级本性，蓄意与人民为敌，积极从事反革命活动。在甘、川、青藏区，接受台湾指令，编为独立支队，进行颠覆人民政权的反革命活动，被人民解放军全部歼灭。

经过土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以及一九五八年

平叛、反封建斗争，一些不法分子得到教育，道堂内外教徒都参加了人民公社。

一九七六年拨乱反正后，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得到贯彻落实，西道堂同样受到正确对待。现在他们和各族群众、各教派团结一致，正在共同为实现祖国的“四化”建设而努力奋斗。

1.西道堂的教权组织和宗教活动

西道堂和其他门宦一样，教主一职实行“终身制”，但不世袭。在其组织简则中规定：“本道堂掌教人，不能以教主子孙世袭或授受，由全体教民推选贤能者继续服务”。实际上西道堂到解放为止，只传了两姓三家。这三个教主都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形成的。

西道堂在宗教宣传方面，在马启西之后，马明仁、敏志道由于特定的历史条件的限制，他们并没有大力宣传宗教教义，而是把重点放在商业和农业的建设上，所以表面上看不出是个宗教社团。他们的简则中说：“本道堂根据伊斯兰教教义，综述伊斯兰教正统，以宣传金陵介廉氏学说，而以本国文化宣扬伊斯兰教学理，务使本国同胞了解伊斯兰教教义为宗旨”。其实这个宗旨在马启西创教之初确实是实行了的，但在此后，只不过是一句空话而已。

道堂内的宗教活动和其他教派没有多大的差异，

除了每年一次规模较大的“圣纪”外，最大的活动要算五月十九马启西被害日和二月七日马明仁的殁日，以及二月二日丁全德的殁日等三次纪念活动。其中以马启西的纪念活动最为隆重。节日前，教徒送“乜贴”（牛羊和钱），过节时，全部教徒聚集道堂，进行祈祷活动。干“尔曼里”时念的经，除《古兰经》外，还念《卯路提》、《满丹夜合》等记述穆罕默德功德之经。同时，每逢纪念活动，都要大行施舍。除自己的教徒外，凡愿意来道堂参加活动的人，均表欢迎，给以宴席招待，临行时送给每人一个油香。总之，在宗教方面，与哲赫忍耶有些相似。马明仁任教主期间，雄心勃勃，计划要在有教徒的地方，修建五十座清真寺。由于他的逝世，到一九四九年，只建筑了七座。

清真寺名称	开学阿訇	在寺学生	修建时间	所耗资金
旧城西大寺	丁良栋 杨世衡	25人	民国十年建，十八年被焚，二十四年重建	十万白洋
太平寨寺	丁阿訇	5人	民国三十七年	一万白洋
卓洛寺	马得春	20人	民国三十七年	五万白洋
拉知寺	黎彦俊	15人	民国三十六年	一万白洋
台子街寺	丁阿訇	15人	一九四九年	三万白洋
长拉川寺	马成录	10人	民国三十六年	一千白洋
尕路七寺	马福海	5人	民国三十年	三百白洋

这些清真寺建筑得都比较好，大部分木料是西道堂自己林场中的优质木材。没有雄厚的物质基础，要修建这样的寺是不容易的。

2.西道堂的经济建设

西道堂的财富主要是借藏区经济的落后而以超经济剥削方式得来的。

马启西传教之初，信其宗旨者只是少数亲朋故友，其中除丁仲明外，都是一些比较贫穷的人。同时，从他开始创教到民国三年遇害前，一贯受到其他教派和门宦的排挤，大部分精力集中于“立足”问题上。教徒尚未完全过集体生活，经济建设也没有大的发展。生活费用除靠教徒的施舍外，主要靠丁仲明捐献的一万两银子在旧城和岷县开设的“天兴隆”、“天兴永”等两个商号、三个商店的收入来维持的。

从民国三年到民国六年，西道堂主要负责人忙于奔走告状。除农业外，商业基本停业。从民国六年马明仁、敏志道分任正副教主后，经过两年准备，于民国八年开始，转入以营商务农为主的经济建设活动。在两年准备期间，首先将散失在外的二百余户教徒，搜罗在一起，安置在道堂内，分工合作，集体生活，集体生产。其次，制定了道堂的宗旨和管理细则，推选了各行各业负责人。他们的简则中说：“道堂为一

完整组织”。“入堂之教民，须尽献其生命及财产之所有，而一切工作、生活、教育、婚丧、赡养等概由道堂为之支配”，“所有属于道堂者概为公有，悉用于本道堂建设、教育及一切的公共事业”。通过这一宗旨和这样的组织形式，把近千名堂内教徒，团结在一起，拧成一股绳，从事建设活动的主张，虽然来源于马启西，但发展壮大于马明仁时期。

西道堂在创建初期，由于受到排挤和打击，处境困难，只有聚集一处，团结一致，才能找到出路。马明仁顺应时势，把不利因素，变为有利因素，很快将二百余户教徒组成一个大集体，分工合作，以商为主，兼营农、牧、林各业，经十一年的艰苦努力，到民国十八年，就取得了很大发展。事实证明，马明仁确实是一个富有实干精神的人物。

从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到民国三十年（公元一九四一年），各项生产，特别是商业，虽然继续得到了发展，但经营各业的那种竞争精神，有所减退。这是因为日本加紧进攻中国，他们在东北和华北的商业被迫停业。同时，国民党的苛捐杂税也不断加重。更主要的是他们的政治地位发生了变化，在宗教上由不承认（邪教）而得到了承认（新教）；经济上由穷转富，而且居临潭之首；政治上由受地方官吏

的随意打击而变为争取合作的对象，并成为临潭举足轻重的一股社会政治力量。

从民国三十年（公元一九四一年）到民国三十四年（公元一九四五年），西道堂获得了大批财富，主要是贩运枪枝、大烟而得。这时他们有二十多个商队，每队十余人，每人一枪一马。这些商队一直深入到西藏的拉萨、青海的玉树、四川的大小金川，以及西康的康定等地。他们把枪枝运进藏区，又把大烟运出，贩卖给内地走私商，仅此一项就收入白洋百万余元。于是他们大兴土木、筹办各种事业。当时马明仁宣称，西道堂“要修五十座清真寺，几十座农庄”。

从民国三十四年（公元一九四五年）到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西道堂的经济走向衰落的主要原因有二：首先是教主马明仁逝世，使他们失去了一个有才能、有经验、有威信的领导者；其次是中上层中出现积累私财情况。这种状况不仅是对堂内的公有经济是个威胁，而且是使教徒之间产生疑虑和不和的重要原因。因此，原来那种团结一致，分工合作，一心为着堂内公有经济而奉公出力的精神，大大减退。

私财，首先开始于握有实权的人，其次是教主后代和商人子弟，还有一些木匠、皮匠、砖瓦匠等手工

工人，乘闲做私活，转营商业，积有私财，这些人生活较好。只有终年劳累的农民、牧民、林工、运输工，非常贫困。他们说："做不完的活，吃不好的饭，气断工满，无一针一线"。

农业：西道堂的农业，仅次于商业，发展也很快，截至一九四九年，已建立十三个农庄，尚有四个正在筹建中。共有农业人口七百一十一人，耕地七百七十一点八二石。这些农庄是：

旧城农场，共有农业人口四百三十人，其中从事农业劳动的七十人，耕种土地一百零五点七石，出租十六点三石，救济地九点五五石，使役耕牛一百五十头，骡马四十五匹，负责人马存哥。

卓洛农场，有农业人口七十五人，其中从事农业劳动五十人，耕种土地一百二十三点五七石，出租四点五石，救济地六点八五石，负责人敏文祥。

长川农场，有农业人口二十五人，耕地三十九点七二石，负责人丁效贤。

他拉农场，有农业人口十一人，耕地二十点二石，负责人敏若个。

坡岔农场，有农业人口九人，耕地二十一点零八石，出租二点三石，负责人敏勒来。

白土农场，有农业人口十六人，耕地四十石，负

责人丁正科。

汪家嘴农场，有农业人口九人，耕地四十点五石，负责人丁文焕。

太平寨农场，有农业人口二十六人，耕地二十五点零五石，出租一点九石，负责人丁士俊。

尕路七农场，有农业人口三十三人，耕地三十点三四石，出租一点六五石，救济地零点四五石，负责人马伯哈。

下藏农场，有农业人口二十七人，耕地六十四点五五石，出租三十三点一五石，负责人马六一二。

新城农场，有农业人口十八人，耕地二十三点五石，负责人丁士选。

什洛农场，有农业人口二十人，耕地二十五石，负责人丁正魁。

敏家嘴农场，有农业人口九人，耕地二十石，负责人敏拉海。

除此，千家寨、沙巴尔、秀色尔湾、下藏等地尚有耕地八十一石，正在筹建四个农场。

西道堂的土地来源，三分之一是教徒原有祖业，三分之二是民国十八年至民国三十四年间，由马明仁主持购置的。其占有方式，除采用放债和现金收买外，尚有无偿获得的，大体可分三种类型：

其一，是民国十八年流血事件中，西道堂成员的亲戚被杀绝了户，产业被西道堂无偿占有；

其二，是兄弟中一人入西道堂，另一人在民族矛盾中被杀害，土地并入西道堂；

其三，是在民族矛盾中男性受害，女性改嫁西道堂，土地由女方带入道堂。这种情况，也是扩大和加深老教和西道堂矛盾的另一个主要原因。

农庄土地名义上是道堂的，而实际上在马明仁之后，渐渐地落入了负责人之手。道堂只补歉收，而收不到余粮、余钱，但对此也无可奈何。

商业：商业是西道堂的主要事业和经济来源。西道堂立足旧城，面对藏区，远及全国主要商业城市，从事坐商和行商活动。既开设商号，又组织商队，既经营布匹百货，也经营畜产和粮食，还组织大规模的武装走私活动，贩运枪枝和大烟。

他们先后创办了十个商号。截止一九四九年，仅旧城就有铺面六十一间，旅店二处。行商驮牛最多达二千头，骆驼六十峰，驮骡四十多头。这些商号是：

旧城天兴隆，清宣统元年创建，民国三年，白朗犯旧城始停，[参]民国六年重开。一九五四年公私合营。历任经理为马德隆（马启西儿子）、马寿山（马明仁之兄）和黎怀仁（马明仁之妻弟）。

旧城天兴永，民国六年始设，民国七年停业，民国二十年重开，一九四九年停业。经理马达贞。

岷县天兴昌，宣统元年创建，一九四九年停业。历任经理单海林、丁正源、马建礼、黎怀德。

四川松潘天兴隆，民国八年创建，民国十四年停业，民国十七年重开。一九四九年停业。经理敏海峰。敏在此多为马步芳购买军马等，获得了大批财富。

四川甘孜天兴隆，民国十七年创设，一九五〇年停业，经理敏学彦（敏志道之弟）。

甘南江木关天兴隆，民国二十六年开设，一九五〇年停业。

张家口天兴隆，民国二十年开设，二十七年停业，经理马寿山。

四川哦哇天兴隆，民国十年创设，一九四九年停业，历任经理丁仲义、马俊德（马明仁之弟）。

新城天兴亨，民国六年开设，民国十七年停业，民国二十三年重开。一九四九年停业。经理丁正光。

青海玉树天兴隆，宣统元年创建，民国三十五年停业，经理敏学昌、敏三娃子、马建文、敏学义、丁士杰等。

青海三哦洛天兴隆，民国八年开设，民国三十年停业，经理敏成功、敏成瑞。

西道堂究竟有多少商业资金，无法获知，据西道堂说，仅一九五八年平叛反封建斗争中，没收现金，计白洋二十二万元，黄金一千两，大烟三万余两。其中还不包括数十万公私合营资金和公债券。至于转移到藏区和其他各地的资金，更无法估计。

林业：西道堂共有比较大的林场九个，小的四处，在兰州还开设西北木厂一个，经销木材。这些林场是：

鹿儿沟林场，号称九沟十八岔，是个较大的林场，民国二十三年购置，经理马而力。

拔桥林场，民国十七年购置，经理马存保。

力吃林场，民国二十七年购置，经理马建业。

木多林场，民国十九年购置，经理马豪米都。

里家林场，民国三十年购置，经理丁正光。

除此，还先后购置了贡去乎林场，弟吉林场，九尼林场和吉拉林场。

牧业：西道堂的牧业，由于缺乏草山，发展不及其他各业。先后在夏河、碌曲和卓尼建立了三个牧场。截止一九四九年有驮牛二千余头，马五百余匹，菜牛五百余头，耕牛二百余头，羊千余只。

拉勒关牧场，民国十八年购置，经理丁四十八、丁正辉。

美伍牧场，是个较大牧场，民国二十三年购置，有牲畜三千余头，负责人丁正衡。

服务业：西道堂的服务行业，只为道堂内部服务，很少对外。计有水磨十五盘，油房六座，砖瓦窑二处，醋房、粉房各一处。

3.西道堂的生活管理

西道堂除商业、农业、牧业、林场等在各自所在地集体生活外，至解放前夕，在道堂内过着集体生活的共有四百余户，千余人。道堂的简则中称："堂内教民生活一律平等"。其实不然。

在马明仁任教主期间，生活分男、女两灶，患者、老人、小孩另有小灶，余均为大灶，比较合理，故教徒意见不大。自一九四六年马明仁逝世以后，由于"私财"相继出现，各自家中都有了小锅饭，集体食堂的质量大大降低，等级差别十分悬殊。教主、商人和少数握有实权的人吃的好，有肉有菜，一般群众吃的是杂粮、洋芋，生活很差。衣着每年发单棉衣各一套，商人有皮衣，农夫有褐衣。但自马明仁殁后也起了变化，上层穿绸着裘，群众却是粗布大褂，非常破旧。除此，婚礼发衣服一、两套，别无其他补助。

道堂内的生活管理，共分五个组：

灶房组：全由妇女担任，有总管，下设小组，每

组十人，共有七组，七天轮流一次，主要是提水煮饭。

缝纫组：全由妇女担任，共有七人。主要是剪裁、缝补行商和单身教徒的衣服。

劈柴组：临潭地区群众做饭全用木柴，道堂内人多，用量很大，劳动强度大。劈柴组，男女均有，每组七人，共分七组，七天轮流一次，只供伙房烧柴需用。

皮匠组：全是男教徒，共有八人，主要供应行商藏服和其他公用的皮衣，有时做一些皮衣出售，最多千余件。

木匠组：共有五人，主要修补农具、运输车辆和整修房屋。

4.西道堂的文化教育

西道堂教主马明仁对文教事业很重视，学校都是他创办的。他主张凡儿童到学龄时，均应上学念书。男送启西小学，女送启西女小。愿念经者，送西大寺。小学毕业，择优选送中学，但大半为上层子女。一九四七年开始筹办中学，尚未建成已解放。截止一九四九年西道堂有大学生六人，高中生二十余人，初中生四十余人，小学毕业者百余人。他们的主要负责人，都有文化。多数人都会说藏话。

启西小学创办于民国十一年（公元一九二二年）古历七月九日。校名初为普慈小学。民国十二年（公元一九二三年）古历二月由临潭县政府主管，改名为临潭第四高小学校，校长是前清举人吕芳规。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发生民族矛盾后，学校停办。民国二十三年（公元一九三四年）古历三月重办。校名为临潭县三、四联合小学，校长是刘隆。是年刘隆辞职，由西道堂丁士珍继任。民国二十四年（公元一九三五年）又改名为旧城镇第二中心国民学校。一九四九年解放后，改名为临潭旧城第二完小。历年学生只有八十余人。解放前，校名虽多次更改，管理权数移，但经费始终由西道堂支付。

启西女小，是民国三十三年（公元一九四四年）古历二月创办，校址设在西凤坪。有女教师二人，学生六十三人（大部分是西道堂子女），校长由马明仁兼，马逝世后，由丁正熙、马富春先后继任。

启西中学。一九四七年马步芳以给甘肃各地回民发放教育费为名，拉拢各教派门宦，作为他征兵的基地。当时马步芳给西道堂枪枝七十枝，手枪二十枝，机枪一挺，白洋四千元，作为征调学兵的经费。西道堂以此作为筹办中学的基金，并任马寿山为董事长，开始筹建，至解放时仅修教室四座，宿舍三十余间。

尚未正式招生开课，就已解放。

（四）西道堂的衰落

一九四六年马明仁逝世后，副教主敏学成继任教主。敏学成，字志道，生于光绪八年（公元一八八二年），殁于一九五七年古历十一月十五日，终年七十六岁。他祖居临潭卓洛，出身于一个小康的农民家中，早在马启西传教时，就是一个虔诚的教徒。马启西遇害后，他与马明仁积极维护西道堂的利益，受到群众拥护，被选为副教主，帮助马明仁发展巩固了西道堂。马明仁殁后，他成了唯一有声望的继承人。

由于敏志道的组织能力差，当其全权主事时，年龄已大，身体弱，又多病，以致中上层出现了私财，教徒间貌合神离，从而使西道堂走向衰落。敏志道对此感到痛心，却也无法挽救。

（五）马启西的遗作

马启西是清末的秀才，汉文造诣较深。在他创建西道堂期间，写了一些有关伊斯兰教方面的论著，民国三年遇害时，其论著被焚毁和散失。

西道堂为了悼念他，曾保存了他所述写的一些对联。现选抄于下，作为研究他思想的依据。

“读书得妙意理合天经三十部，
养气通神明道统古圣百千年。”

“本真诚以立圣行成已成人允矣道全德备，
体大功而遵主命善身善事洵哉仁熟义精”。
“居广居由正路方能保全元气，
友良友亲明师不啻坐于春风。”
“名实兼收不独润身还润屋，
经营俱到真能成已更成人。”
“穷神之化至精学问在无我，
复命归真第一人品要如他。”
“入此门登此殿莫蒙混礼了拜去，
洗其心涤其虑须仔细做起功来。”
“人人具我真面目弗失即是我，
物物显他假形象化尽就如他。”
“德如春风，仁如春理，物如春信（讯），
一生都在春光里。
学是天成，品是天纵，启口是天言，
万事不出天定中。”
“为性海为灵根，化有无之妙用，
曰元勋曰首命，显动静之玄机。”
“清岂易清，欲清须一尘不染，
真诚难真，要真宜万缘皆空。”
“把斋贵清心上地，
拜主须养性中天。”

“勤礼五功体认乎无声无嗅，
谨斋三月操存于不睹不闻。”
“开之谓言微解妙解一本诚，
是大人致知学问。
斋之取意身齐心齐情欲正，
为君子克己功夫。”

“以清真教至上之真宰维系人心同一之本善。修己爱人，至于爱物。”

“视人生为必然之过程，在过程中必有人生之义务，由至诚而形，由形而生，由生而化，唯至诚而求永生焉”。

“人当以己之生命为永远继续之永生而努力，故此生虽是过程，此生毫不空虚。

人人必须求生存，而劳其形，动其心。然所为在己而不在人，盖人与人之间亦人过至诚之一化耳。”

第二节　四大门宦

“门宦”属于伊斯兰教中的神秘派。在国外称为“苏非”（阿拉伯语）。在新疆称为“依禅”（波斯

语）。在甘宁青称为“门宦”。名称虽异，意义相同。

四大门宦，泛指甘宁青等地的虎夫耶、哲赫忍耶、嘎的林耶和库不忍耶。前两个来源也门沙子林耶和什板顶耶，后两个来源于葛德尔教团和库卜拉维教团。新疆的“依禅”派，主要属于乃格什板顶耶。在甘肃也有他的支派，影响也不小。

四大门宦，为了证明自己属于正统派，把它们的渊源，一直追溯到四大哈里发。他们说：艾卜·伯克尔发明了隐藏之理，绎成虎夫耶的“传念派”，欧默尔创归宿之理，遂有嘎的林耶的“坐功”，鄂斯曼发明来去之理，遂有库不忍耶的“内功”，阿里发明教条之理，绎成哲赫忍耶的“高念”。有的还说，穆罕默德生前就给后来的四大“索哈白”（哈里发）各指点了一门，让其做功传念，中国的四大门宦就是承受他们的遗教而传播的。即艾卜·伯克尔接传了虎夫耶，欧默尔接传了库不忍耶，鄂斯曼接传了哲赫忍耶，阿里接传了嘎的林耶。还有人说，库不忍耶遵的法蒂玛，嘎的林耶遵的阿里，哲赫忍耶遵的艾卜·伯克尔，虎夫耶遵的穆圣。诸如此类说法，莫衷一是。

中国有十个民族信仰伊斯兰教。由于地域不同，民族各异，大体上表现为两种类型。新疆属于一个类

型，信仰伊斯兰教的主要有六个民族。他们和中亚一些民族有千丝万缕的关系，受中亚文化影响较深，他们的民族意识超过宗教意识，他们与其他民族的矛盾，往往是因民族利益而引起的，一般都不是因宗教纠纷而起的。这是历史事实已证明了的。游牧民族的宗教观念虽比回族较淡薄，宗教仪式也较简单，但若触及他们的信念，还是非常敏感的。教派主要有逊尼派的哈乃斐派，这一派占绝对优势，其次是苏非派的流派依禅派，它虽居少数，但它在其教徒中有广泛的基础和深刻的影响。什叶派的支系伊斯玛仪勒派，为数更少，仅在我国塔吉克民族中有广泛影响。至于门宦仅仅是在回族中有影响。

居住在甘宁青及其他省（区）的伊斯兰教徒，属于另一种类型。有回、东乡、保安、撒拉四个民族信奉。他们受阿拉伯、特别是汉族文化的影响较深，宗教意识超过民族意识，曾有过“舍命不舍教”的口号。他们与其他民族发生的矛盾，往往是因宗教问题引起的。他们在宗教上，虽都属于正统的哈乃斐派，但流派多，错综复杂。大体上可分为格底目、依黑瓦尼、汉学派和苏非派等四个派。苏非派又分为虎夫耶、哲赫忍耶、嘎的林耶、库不忍耶四个门宦，以及他们派生的四十多个支派。每当各民族之间相安无

事，和平相处时，他们往往就在民族内部搞教派斗争，一旦发生民族间的矛盾，特别与汉民族间的冲突后，又会放下教派斗争，道个“色兰”（平安之意），而团结起来一致对外，这也是历史事实证明了的。甘肃的河州，是四大门宦的发源地，河州的八坊又被誉为中国的“麦加”。

总之，历史的经验证明，在新疆要特别重视民族关系，要着重做好民族之间的团结工作。在甘宁青要重视教派门宦关系，要着重做好教派与门宦之间的团结工作。

一、虎夫耶

“虎夫耶”，系阿拉伯语，意为“隐藏”、“低念”或称“低念派”。这个门宦支系多，比较分散。各支系虽都传授虎夫耶，但各支系之间没有道统传授的直接联系，都是各自独立传教和行使教权的。这些支系中，有的是阿拉伯和中亚来中国的伊斯兰教传教士直接传授的，如毕家场、穆夫提等；有的是中国的“哈知”在阿拉伯受苏非派各支派的传授回中国后传播的，如花寺等；也有在学习和研究苏非派经典后自创的，如胡门等。这些支派各有一段传教的曲折经

历，在各自的教徒中留有深刻的影响。但随着历史的推移，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和提高，这种影响将逐渐消失。

虎夫耶门宦，大体上有二十一个支系。即："花寺"、"穆夫提"、"毕家场"、"鲜门"、"临洮"、两个"刘门"、"胡门"、"北庄"、"洪门"、"疯门"、"崖头"、"高赵家"、"丁门"、"通贵"、"明月堂"、"文泉堂"、"凉州庄"、"碱沟井"、"法门"和"撒拉教"。人数百万有余，主要分布在甘肃的河州、兰州、秦州，青海的循化、化隆、西宁和宁夏的银川、同心、西海固以及新疆、云南等地。清中叶，以穆夫提、毕家场、花寺、大拱北及关川为最盛，此后又有北庄、胡门之起。门宦中教徒最多者为花寺、关川、大拱北、穆夫提、北庄和胡门。清末依黑瓦尼创教后，毕家场、临洮、花寺等日趋衰落。现在拥有较多教徒并有呼应权威的，要算关川、大拱北、白庄、胡门、穆夫提和洪门等，其他门宦教徒为数不多，教权日落千丈。这些较大门宦，在历次反清起义中，曾发动本门宦群众参加起义，引起清廷注意和极大不安。在他们当时的记载中，也反映了这一点，《平回志》的作者对河州门宦的评论说："州之老巢三，城北之华寺、毕家场、祁家场，通称拱北。……

又称其教首曰牟弗谛。牟弗谛者，犹云渠魁也。三巢为众回渊薮，陕甘及其它省回皆依归听命焉"。① 可见这些门宦在当时还是一个比较有影响的社会力量。

（一）毕家场门宦

毕家场门宦，因其拱北修建在临夏城西二华里处的毕家场而得名。拱北面积约有十余亩，早年修建堂皇富丽，雄伟壮观。光绪二十一年河湟起义和民国十七年马仲英事变中屡建屡焚。一九四九年除留有创始人马宗生等的土塚古墓外，其余焦砾一片。毕家场门宦以临夏八坊、阳哇山和宁河大姑台为中心教区，教徒散布西北四省，约有二万余人。

毕家场门宦的创始人是马宗生，道号阿布都若海麻尼，生于明崇祯十二年（公元一六三九年）正月初七日，殁于清康熙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一九年）古历二月二十一日，享年八十二岁。祖先是唐时落居陕西长安大学习巷的波斯人。据史籍记载公元六六一年唐高宗置波斯都督府，任卑路斯为都督。咸亨年间，卑路斯入朝，死在长安。公元六七九年，唐高宗派人送王子泥涅师回去，没有到波斯就死了。大概波斯还有

---

①《平回志》卷三。文中所提祁家场，无此地名，亦无此派或此门宦，可能是大拱北之误。因大拱北的创始人是祁静一，且大拱北又在当时是一个有影响的门宦，开始称祁门，并不称大拱北。

些残余部众，对唐朝有好感。“到唐代宗时还用波斯名义来‘朝贡’，不少波斯人（主要是商人）居住在中国”。① 长安是唐朝的京城，大食、波斯的使者和商人住在长安者理应不少，而毕家场门宦述说他们的祖先是波斯人，也有一定依据。

马宗生童年在长安大学习巷清真寺攻读阿文。廿五岁在该寺完成阿文课程，升为阿訇。后来被推选为该寺教长。他很谦虚，自谓学识不足，坚辞未就。以后决定绕道新疆去麦加朝觐，并借以访求名师，继续深造，遂同父母整装西行。当行至河州，因感道路艰险，盘费不足，就寄居在河州八坊，后升任八坊北寺开学阿訇。

康熙十一年（公元一六七二年），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后裔，华哲·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的传教士，从中亚经新疆到青海湟中凤凰山传教（据传他先后来西宁数次）。马宗生约会八坊上二舍清真寺阿訇太巴巴（阿拉伯人）、祁寺的祁静一、刘豪祖若提和马来迟的父亲马十万等，联袂去青海湟中拜访“圣裔”。华哲·阿法格见他们专程来访，非常高兴，并根据他们所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分别作了答

①范文澜著：《中国通史》第三册，第367页。

复。阿法格建议祁静一去拜访另一个传教士，并谓“尔师从东来，汝速去拜访”。给马十万作了求子祈祷，吩咐马向“真主求助，会生男承嗣”。同时，给马宗生、太巴巴、刘豪祖若提等传授了虎夫耶的宗旨，分别交代了“则可若”（即齐克尔），嘱咐认主赞圣做功传教。马宗生是当时河州较著名的阿訇，他回到河州后，结合当时清廷法令，社会思潮和人情习惯等，在北寺首先向阿訇满拉（学生）传授教理，随后广泛向群众讲授天理（顺主顺圣）、国法（顺从国家及执政者）和人情（孝顺父母，爱护骨肉，和睦邻居），严禁行恶干歹。他主张首先遵守“五功”（念、礼、斋、课、朝），遵守“舍若阿提”（法定之意），然后进行“妥若格提”（道路之意），完成“静性复命”之道，否则就是舍本求末。同时，他还主张各行其事，不能随意批驳别派的遵行，也不能强行争夺教徒。因此，毕家场门宦不但与其他门宦从未发生纠葛，而且与格底目相处特别好。后来，这个门宦的阿訇经常受格底目派清真寺的邀请去任开学阿訇，与其他教派门宦互相排斥，水火不容的不友好作风，形成显明对比。这是该门宦的一个主要特点。

毕家场门宦的教主是世袭制，凭印传教（印文是用阿拉伯文刻写着马宗生的经名）。马宗生生前，信

仰该门宦的只有一百五十余户，主要分布在八坊。马宗生殁后，将教权传给他的第五子马一清。马一清又称五师傅，道号穆罕默德克比若，为毕家场门宦的第二辈教主。他生于康熙二十年，殁于乾隆十五年，终年七十岁。他的学识、见闻和口才都超过他父亲。他在讲解《古兰经》，论述“舍若阿提”与“妥若格提”的关系时，论断较深，很受教徒欢迎。同时，他的品德好，遵守教规很严格，是一个虔诚的宗教徒。当时，青海湟中和河州等地穆斯林，纷纷遵信毕家场门宦，教徒一度增加到二千余户，是毕家场门宦的极盛时期。

毕家场门宦的第三辈教主是马达吾德，是马一清的长子，他也是一个比较有学识、有才干的阿訇。他生于康熙四十五年，殁于乾隆三十八年，终年六十八岁。由于前二辈教主的创教活动，特别是马一清的积极开拓，到他任教主时，毕家场已成了当时八坊的“神权富户”。达吾德为了扩大他的影响，巩固发展毕家场门宦，曾出资重修了河州八坊的祁寺、北寺和西寺三个大清真寺，进一步吸引了大批群众。后来他的家族成了北寺三道掌制的世袭伊玛目。他在晚年时，因大拱北、穆夫提相继崛起，毕家场门宦开始走上衰落的道路。

毕家场门宦的教权继承凭据——“传教大印”，一说是在同治年间回民反清运动中遗失了。又一说是第二辈教主马一清根据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孙赫达叶通拉希“只传二代”的口喚，将印抛入下南街井内，将“卯扎者提”（凭证）包在卡凡布内，同第二代的遗体一块埋葬于坟内。另一说是第四任教主阿布董拉希认为他的后代中没有具备传教条件的人，将印毁了。所以毕家场门宦从第四辈以后不称教主，而称主持人。从这一点看，后一种说法是比较可靠的。所谓主持人，就是管理拱北财产和处理门宦内部一般事务的人，没有传教的“品格”。阿布董拉希生于雍正四年，殁于乾隆六十年，终年七十岁。第五辈主持人是依布拉喜满，生于乾隆十九年，殁于嘉庆二十一年，终年六十三岁。第六辈主持人是依底勒斯，生于乾隆四十四年，殁于咸丰二年，终年七十五岁。第七辈主持人是马堃，生于嘉庆十三年，殁于同治十三年，终年六十七岁。第八辈主持人是马学忠（又叫马尕麻）生于道光十二年，殁于光绪二十八年，终年七十一岁。第九辈主持人是马虎三尼，生于同治元年，殁于民国十四年，终年六十四岁。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时，马国珍接任了第十辈主持人，其亲属马万德已是该门宦第十一辈主持的继承人。马国珍又称五十哈知，是当时

上二舍老教清真寺的开学阿訇，他学识渊博，遵守严谨，对教众和蔼，不仅受到本门宦教徒的信赖，就是其他各派对他也很尊重。解放前他受依黑瓦尼派马步青、马步芳等的迫害，几乎遭到杀害，但他坚持始终，没有低头，更受到其他门宦尊重，被列为八坊老教“三根柱”之一（另二个是聋阿訇和法真）。他自己不主张宣扬发展、巩固毕家场门宦的教权，而主张按《古兰经》和“圣训”传教。他生于同治九年十月十日，殁于一九六三年元月十日，终年八十二岁。

毕家场门宦的穆罕默德·依布拉喜满，人称哈拿尕四太爷，因感本门宦失传，想去麦加求教，途经新疆哈什，与哈什拱北的传教筛海·穆罕默德·土兰地相遇，给他传受了虎夫耶，并委任他为“海力非”。他回到临夏传教，尊信者较多，把衰弱的毕家场门宦，又一度复兴起来。他殁后把传教事交给八坊沙楞阴山的曼俩有素福，人称阴山三爷。有素福把传教权交给了以斯麻尔来。以斯麻尔来是小西关寺的开学阿訇，又称尕六阿訇。此时尕六阿訇时常同蒋玉如讲经论理，深感不胜蒋玉如，又领受了蒋玉如的嘎的忍耶教理。他临终时，把自己的虎夫耶传教事，又交给了蒋玉如。从此，蒋玉如传授嘎的忍耶、乃格什版顶耶和虎夫耶三门。蒋之后，马云山、马德清（毕家场第

十二辈主持）相继传其教，现在以卜拉黑麦继承了教权。

毕家场门宦到一九四九年已有部分人尊信了依黑瓦尼和其他门宦，仅有教徒千余户，不到万人，计临夏八坊有教徒二百余户，和政县王庄头有二百余户，临夏县西川和阳哇山等地有二百余户，临潭旧城和四川松潘共有五十余户，宁夏西吉有近百户，散居其它各地的约有百余户。毕家场门宦从第五辈起，就没有人传其教，到一九四九年它的教权势力基本上消失了。

毕家场门宦的封建特权随着它早期的衰落而没有形成，它的衰落也正是由于没有形成一套完整的封建特权组织所导致的。毕家场门宦的主持人与教民之间没有密切联系，除每年四个主要节日时，教徒率领全家（妇女不去）到拱北上念经祈祷外，平时很少去。凡去拱北的教徒一般都要带上粮油、牛羊或钱。这四个节日是：正月初七的马宗生逝世纪念日，古历二月二十一日的马一清逝世纪念日，古历七月二十四日的达吾德逝世纪念日和古历八月二十四日的阿布董拉希逝世纪念日。

一九四九年毕家场门宦仅有土地九十四亩，土改时贡献三分之二，支援了贫下中农。一九五六年社会

主义改造时，全部交给了合作社。毕家场门宦除拱北的土地外，再没有其它财产。他们没有专门的经济管理机构，土地收入和教徒所送“乜贴”，由主持与房头（马宗生的后裔）共同商量使用，基本上都用于每年的祷念活动上，主持人独得者微乎其微。

毕家场门宦的宗教特点，基本与格底目相同。它在衰落后就失去了专归自己支派的教坊，往往与格底目、花寺、临洮等门宦共同组成清真寺，供教徒过宗教生活。礼拜、封、开斋时间、过圣纪、干“尔曼里”等宗教仪式以及给孩子起经名，举行割礼和结婚念“尼卡亥”等，都和格底目一样，所不同者，主要有两点，一为崇信拱北；二是虔诚的家族成员和教徒仍有干功念“则可若”的。

（二）花寺门宦

临夏八坊的格底目，于明成化年间（公元一四六五——一四八七年），在凤林城西（现在的花寺街）修建了一座清真寺。这座清真寺是仿效佛教寺院和帝王宫殿的雕刻绘画，用各种彩色装饰而成，故名“花寺”，后称老花寺，以与分出的新花寺相区别。一九二八年马仲英事变中被国民军的赵希聘烧毁。一九四一年重建，面积约有五亩，殿内可容二千人，是八坊各清真寺修建较早的一个寺。马来迟的拱北是清嘉庆

八年（公元一八〇三年）仿效花寺彩绘形式修建的，故又称为“花寺拱北”。花寺拱北在临夏八坊之西约二华里的地方，连同附设的清真寺，最早面积约六十余亩，富丽堂皇，盛名一时。光绪廿一年河湟事变中被马安良下令拆除，拆除的木料，修了河州城隍庙。一九四八年重建的陵墓，只有一个八卦亭，总面积约有三、四亩。“花寺门宦”，就是由该门宦拱北的雕刻绘画而得名。年长日久，遂成了该门宦的正式名称。

关于花寺门宦一名的来历，还有另一传说：马来迟于雍正年间从阿拉伯游学归国后，在河湟一带传教。青海树儿湾人（卡尔岗地区），原信佛教，经马来迟尽力宣传，周围群众，逐渐皈依了伊斯兰教。信教群众，首先在树儿湾兴建清真寺一座，起架磅礴，结构宏伟，砖刻木雕，玲珑绝巧，漆彩粉染，图案艳丽，故命名为“花寺”，继而称马来迟为“花寺太爷”。康熙四十年在河州八坊又创修花寺一座，其大殿及牌坊大门雕梁画栋，富丽堂皇，更为鲜艳夺目。马来迟逝世后，于嘉庆年间又仿花寺彩绘形式修建了拱北，称为花寺拱北，他传播的教派，被称为花寺门宦。用各种色彩雕梁画栋是佛教装饰寺院的特有艺术，不是伊斯兰教的特征。从这点看，后一种说法比较可靠。

花寺门宦的教徒，以甘肃河州和青海循化为最多，散居甘、宁、青、新四省，总计约有二十余万人。

1.花寺门宦的创建、发展和衰落

马来迟创建花寺门宦 花寺门宦的创始人是马来迟，教徒称为“道祖太爷”。马来迟原籍陕西长安，后迁居甘肃河州（今临夏回族自治州）。祖父马从善，明诰授建武将军。马从善生了两个儿子，长子榜俊，从事商业，来往于豫、陕、甘、青一带，经营颇兴。次子家俊，为武拔贡。由于其家富冠河州，人称“马十万”。家俊年近四十，尚无子女。清康熙十年（公元一六七一年），穆罕默德第二十五代后裔赫达叶通拉希在青海西宁传授伊斯兰教苏非派主张，受到当地穆斯林的尊敬与拥护，同时，好“道”之士，也就牵强附会地传出华哲·赫达叶通拉希的一些奥妙神奇，使赫达叶通拉希成为当时河湟一带的传奇式人物。马家俊为了祈求生子，就在乡里大行施舍钱财，并携带银汤瓶一对和其他重礼于康熙十一年正月间，会同河州的太巴巴和祁静一等，前往青海西宁晋谒，祈求赫达叶通拉希做“都哇”（祈祷）赐予儿女。

赫达叶通拉希为其求子作祈祷后说，回家乡将有等待“依麻尼”（信仰）的姑娘是你的命妻。后来马

家俊访得河州西门横街子有一汉民女子，名菊花，年已廿六岁。据说与其订婚者已有数人，而这些人在结婚之前都先后去世，因此再无人敢与其定婚成亲。家俊视为奇事，遂请人聘娶，女家亦愿以凶化吉，故不以民族信仰不同而嫌弃，乐于嫁给马家俊。结婚时，家俊请来赫达叶通拉希证婚，并给其妻取名海底彻。根据《路引集》，康熙二十年古历十一月十二日，马家俊果生一子，取名阿布都里·哈里木。不久家俊的商店被火烧毁，喜忧之间，对子叹曰："汝命运不佳，将仅有之产业，悉遭火化，汝何来其迟也"。后来就起名来迟。

马来迟出生前后，其父马家俊已由"马十万"变成了破落户，生活逐渐困难。在乡邻亲朋资助下，往来于碾伯、马营、平番、西宁等地以贩卖松州茶为生。马来迟八岁时被送到青海民和县米拉沟亲友马汉臣处生活，并在该地清真寺念经，以后又被送到王寺开学阿訇太巴巴处念经。太巴巴受家俊之托，对来迟非常关怀，而来迟天资聪明，经十年之久的认真学习，对经典有了较深的理解，太巴巴爱其才华，遂将自己的爱女许配来迟。康熙三十七年（公元一六九八年）马来迟十八岁时，完成了大学课程，由太巴巴主持"穿衣"，随后经太巴巴推荐，在青海民和马营

乌拉下会清真寺任教长，后在河州及广河三甲集等清真寺任开学阿訇达三十年之久。雍正六年（公元一七二八年），马来迟随阿拉伯传教士筛海·哎嘬占白勒去麦加朝觐，行至广州，遇见一位伊玛目，名叫艾勒夫，马来迟在怀圣寺向他学习了三个月经典和阿拉伯地理、人情、方言等。临行时，艾勒夫之子依斯哈格拜马来迟为义父，侍奉来迟去麦加朝觐。登程时共有五人（来迟、依斯哈格、也门克俩米、筛海佔安巴），乘坐的是豪三车来比的船。经过两月余的行程，到达亚丁，登上也门国土。在依斯哈格和传教士的引荐下，他会见了也门的一些名人学者，访问了各大清真寺伊玛目和宗教领袖。随后又到麦加朝觐，并拜虎夫耶道堂的筛海穆罕默德·吉布尼·艾海曼提阿格来为师，学习三年后，又到大马士革、巴格达和开罗游学深造。先后研究了乃格什板顶耶、嘎的林耶和赛哈来外勒顶耶的学理。经阿格来的介绍，还拜著名学者茂俩拉买核都米为师，经其指导，完成了求学心愿。回国时，茂俩拉买核都米给马来迟取了艾比力夫图黑（意为开路）的道号。阿格来送来迟八样礼物：一是宝剑一把，上刻“印那甩特海拉”，二是印，上刻“安达艾依兰讨黑的，外力木尔赛陇特力密则乎，艾比力夫图黑”（将一些人引领在主的独一上的人，是

中国的马来迟），三是《冥沙勒》，四是《卯路提》，五是八十本克塔布，六是用椰枣树皮做的拜毡，七是苏夫（洁白质朴的毛长衫），八是克尔白幕帐。

马来迟这次出国朝觐和游学访师，共五年。于雍正十二年（公元一七三四年）由海道抵香港到广州，休息月余，即爬山涉水，赶回河州。这时，马来迟已五十四岁了。后来艾勒夫之子由麦加返回广州，并来临夏探望义父，被排为五房，定居枹罕，殁于河州。

马来迟归国后，声望很高，远近穆斯林都来探望这位有“阿林”的哈知。他乘此宣传朝觐收获和他的主张，并在青海循化一带讲经论道，于是追随他的阿訇和群众，在树儿湾修了一座寺，请他讲学传教，后来又应邀到云南、河南、陕西渭南等地清真寺讲学，继而在临夏莫尼沟、循化等地清真寺任教长，从此开始传授虎夫耶学理，受到河湟穆斯林的拥护，成为甘青地区著名阿訇之一。

乾隆二十一年（公元一七五六年），马来迟在青海循化传教期间，化隆、贵德（卡尔刚地区）等地的一些藏族群众还信奉喇嘛教。有一天马来迟行至化隆县境内黄河沿，准备渡河，适逢该地区藏族群众迎接活佛求雨，不让马来迟用船渡黄河。来迟无法，就骑马渡过了黄河，祈雨群众和活佛见马来迟过河，面不

改色，如履平地，非常惊异，便提出十条难题，要求来迟答复，并要他祈雨。马来迟除将问题一一解答外，念经祈祷，果然下了一场大雨。于是该地藏族群众对来迟很钦佩，也非常尊敬。来迟借此向该地群众不断宣传伊斯兰教。经过几年的艰苦说教，终于使这里的一部分藏族群众皈依了伊斯兰教。后来青海同仁县的保安三庄的部分藏、汉族，也在马来迟宣传劝导下，皈依了伊斯兰教。这些活动，引起僧侣反对，欲谋杀害马来迟，马来迟始返回循化。但皈依了伊斯兰教的藏族至今仍然信奉着伊斯兰教。

马来迟在河州、循化、化隆、贵德、同仁、西宁等地先后传教达数十年之久，教徒最多时达到二十多万，名冠全国，盛行于河湟。这时马来迟年近八旬，将教权交给了他的第三个儿子，人称“三太爷”的马国宝。马来迟于乾隆三十一年（公元一七六六年）古历九月初四日患重病，初八日逝世，初九日葬于河州，终年八十六岁。

花寺门宦和关川门宦曾在河湟地区，为争群众和占地盘，角逐甚为激烈，是伊斯兰教内影响较大的一次派别斗争，马来迟和马明心被人们认为是这一纠纷的中心人物。其实这次斗争的中心人物并不是马来迟与马明心，而是马明心与马国宝。因此追述马来迟与马

明心两人之间的关系是必要的。来迟和明心在河州攻读阿文期间，由于年龄、学历的差距，两人间只知其名，而并没有交往。在出国朝觐和求学时，明心仅仅是一个十岁的小满拉，正在从头攻读经典，而马来迟已是一个四十八岁的中年阿訇，正在访师求道，但由于都处在异乡，因此，以乡亲、同道者而相遇也有一些交往。一般都说他两人是同学，似有勉强之处。来迟和明心都是雍正六年出国去麦加的，但不同路，来迟走的海道，明心走的陆路。马来迟在麦加和也门游学访师近五年，求学期间，接触比较广泛，对各学派和各教团都有所了解，但他主要研究了苏非学说，并接受了阿格来和茂俩拿买核都米的旨意，回国后传授了虎夫耶。阿格来和买核都米领导着虎夫耶道堂（教团），但据说这个道堂是属于沙孜林耶。明心去也门学习来去共十六年，对各学派也有较深了解，但他自始至终就在也门布绿色依尼主持的道堂（教团）学习。马明心说，他受教的道堂是沙子林耶派。他回国后传授了哲赫忍耶。因此，求本溯源，他两人同出一辙，并没有根本上的分歧，只有低念和高念之分。事实上他两人在传教过程中，也没有出现教义上的原则分歧。只因来迟回国传教早（雍正十二年回国），当明心于乾隆九年回国开始在河湟传教时，来迟已拥有众

多教徒和较大地盘，教徒请其念经，奉送束修者也很多，他已居“摇钱树”下，既有钱，又受人尊敬。在此情况下，明心只感到来迟收受“海的也”（钱和物）多，遂在宣教中主张教徒把钱施舍给穷人，不要都送给阿訇。阿訇应当把收下的“海的也”，除留足自己的生活费用外，也应当施舍给穷人。乾隆三十一年马来迟逝世后，他针对来迟将教权传给其子马国宝而提出教门只“传贤不传子”的主张，驳斥马来迟父子相传，不合教理，别无他说。所以他两人在宗教学理上并无原则分歧，只是一些枝节之争。不过这些枝节之争的实质，是争教徒和地盘，但这在开始并没有影响他两人的关系，据口传他两有时还一同给教徒念经，干“尔曼里”（祈祷），在一同吃饭时还开玩笑。有一次群众端上一盘枣，来迟抓起一个吃时，掉在桌上，滚在明心面前，明心开玩笑说：“这个枣是安拉赐给我的，你吃不上”。但一些人就以此神化明心，贬低来迟，说什么明心预示循化的教门，是属于哲赫忍耶的，不属花寺门宦。明心在河州大西关居住时，来迟经常来明心住宅，两人论道说理，非常密切，据说两人还在一起坐过静修，还曾相商花寺在河湟传教，关川向东发展的协议。凡此种种，都说明他两人的关系是好的。如果协议是真的，也可能是怕后代失

和而商定的。

马国宝依靠地方势力，赶马明心离河湟 来迟和明心始终没有直接发生争执，争执始于其子马国宝及其以后两派的首要阿訇。马国宝，道号算亥班·哲则巴提，生于雍正二年（公元一七二四年）。他是马来迟的第三个儿子，教徒称为“三太爷”。来迟晚年时，他经常代父主持花寺门宦教务。来迟临终时，他接了传教的“口唤”和传教的五本经（《满拉盖布奥醒耶》、《克什夫里阿丝拉勒》、《哈苏勒里哈苏年》、《则勒阿青赞里布》、《介乌艾米若哎麻尼》），成为花寺门宦的第二辈教主。马国宝是个比较有“阿林”的阿訇，但他的学识和威望，远不及明心。当马国宝主持教务时，群众弃花寺而追随明心的人日渐增多，马国宝出于经济利益，就和明心对立起来。《循化志》记载：“入其教者皆有周济，人情贪利，附之者愈众，反盛于马来迟之教，于是争端多起矣！”。乾隆二十七年（公元一七六二年），有一天明心在循化张哈工宗寺做主麻，宣讲了教义和他的主张，马国宝不满意，就和明心讲经辩论，由于辩论不过马明心，遂斥马明心为“邪教”，告到官府。循化游击马世鲲，将马明心逐出循化，将马国宝送回河州原籍，并责令哲派头人贺麻路乎阿訇出具甘结，保证“永不招留外来

游民”。从此，花寺和哲派，时起摩擦，终于引起械斗，互相杀害，造成惨案。清廷采取扶老（花寺）抑新（哲派），和尽杀根除哲派的反动政策，遂激起哲派苏四十三等的反清起义。由于清廷的残酷镇压，循化、河州哲派死亡十分之九，花寺和哲派势不两立，导致河湟穆斯林内部严重不和。乾隆三十八年（公元一七七三年），马国宝去包头给教徒干“尔曼里”时，于六月十八日染病身亡，就地安葬，终年三十六岁。

马光宗参与镇压白莲教 马国宝逝世后，马光宗继任了花寺门宦第三辈教主。马光宗道号夫醉里，生于乾隆十四年（公元一七四九年）。由于他久住西宁北川，故教徒称为“北川太爷”。清朝乾、嘉年间，哲派受到严格禁止和监视，其他门宦也受到限制，唯独花寺门宦受到清廷宽容，得到一些发展。嘉庆元年至九年（公元一七九六——一八〇四年），白莲教起于荆襄，烽火波及川、楚、陕、甘。清廷镇压遭到失败，便于嘉庆四年（公元一七九九年）处死虚报战功的和珅。嘉庆二年清廷任用杨遇春，率绿营主力去“讨伐”白莲教，并令地方乡绅配合“会剿”。宁夏总兵萧福禄（临夏回族，曾任过循化营千总，后为江浙提督，又称肖提督）奏请清廷调花寺教主马光宗率撒拉教徒前往协剿。马光宗于嘉庆二年率撒拉和回族

教徒三千余人，随陕甘总督宜绵出兵陕西商州一带，为清廷效命，出力不少，但数千名撒拉尔和回族教徒，死亡惨重，仅余数百人（一说只剩七十二人）。清廷为了鼓励马光宗，欺骗群众，遂赐封马光宗一个协镇之职，并重赏撒拉族人。当时马光宗感到死伤教徒过多，回乡不好交代，便请求仁宗皇帝赏给琉璃瓦，并准许建修花寺拱北。嘉庆准其请求，赐给了琉璃瓦。马光宗在每页“御赐金瓦”的背面刻上被白莲教打死的教徒名字，盖在马来迟八卦墓亭上。这样既向死者家属交了账，又动员花寺教徒出钱出力，修建了富丽堂皇的花寺拱北。马光宗门上悬挂的“协镇府”匾额，也是用此次参加镇压白莲教的教徒的血肉换来的。

马光宗殁于道光六年（公元一八二六年）古历五月初一日，葬于青海北川（煤窑），一九五四年迁民和五会地方。

马光宗在晚年，由于子弟多，家族庞大，教务管理处于混乱状态。他逝世后，长子舍木苏松的格接任了第四辈教主。松的格生于乾隆三十四年（公元一七六九年），殁于道光二十二年（公元一八四二年）古历四月初五日。葬于青海西宁南城壕，现迁南山寺。由于能力差，没有取得多大发展。

松的格临终时，将教权交给了奴茸的尼，成为花寺门宦的第五辈教主。他生于乾隆五十六年（公元一七九一年），殁于咸丰十一年（公元一八六一年），终年七十岁，葬于化隆下加科。他有三个儿子，长子依布拉黑曼，又名马祯源，次子马桂源，又叫顶子阿訇，三子马本源，是个武举，又称马道台。

马桂源、马永瑞、马永福在西宁起义　奴茸的尼逝世后，马桂源继任了花寺门宦的第六辈教主。马桂源生于嘉庆十八年（公元一八一三年），又称顶子太爷，他是撒拉八工的总约，并捐为后选同知，当时势力很大，一呼百应。

清咸丰年间，青海蒙、藏时起冲突，把矛头常指向清廷，引起清廷多次用兵。继而化隆的马尕三率众暴动，河湟不宁。同治初年，清廷腐败不堪，富民困于捐输，贫民苦于差役，及至陕回起义，河湟人民如纵火燎原，一涌而起。同治年间（一八六二年至一八七四年）的西北回民起义，是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继续。这次各族农民相继起义，沉重打击了清廷的反动统治，影响极其深远。在这次起义中，甘宁青各教派各门宦的教主、阿訇和首领，出于各种不同的目的，都参与了这次声势浩大的反清斗争。河湟地区的花寺门宦教主和头人，可以说全部都卷进了这一斗争的洪

流。反清起义失败后，在左宗棠伙同马占鳌的阴谋策划下，群众遭到杀害，教主、头人被枭首示众，家属流放千里，或发配为奴。唯独马占鳌青云直上，为其子孙取得对甘肃人民近八十年的血腥统治局面。这种情况，一方面说明清廷以回制回政策的恶毒，另方面说明马占鳌的投机取巧可谓极矣。

同治二年古历三月，西宁、大通等地花寺内部因争教权，正在争吵不休。四月丹噶尔“大会”（穆夫提门宦）与花寺因辩教尚在争执。花寺教徒勾引马文义欲谋挟制大会。而大会一派又和汉民合谋疏通马文义撤走后，乘机杀花寺头目百余人，其余悉数驱除出境。马文义因仇视大会，遂多次围攻丹噶尔，大会与汉民共同严守达年余。后来大会看到马文义与马桂源相呼应，发动撒拉族陷西川镇，占领西拉川，围攻西宁府城，势力很大，遂暗招北川回民千余人，分匿城中，聚集在清真寺内，准备内应。汉民查觉后，即潜调乡团进城，放火烧了清真寺，捕杀了外来回民，次日马文义攻城，因失去内应而败退。从此循化、西宁，兵荒马乱，起义群众陷于多头领导，各自为政中。

西宁办事大臣玉通，束手无策。同治二年冬，便请曾当过副将的花寺门宦头人马永泰的小老婆马乜氏进行劝降，并以马夫人的名义与镇台、道台联名出示布

告，企图平息事变，维持社会秩序。但不仅一无所获，连马乜氏也被刺身死。同治六年，玉通保举马桂源署西宁知府，委派马本源署镇标游击，代西宁镇总兵职务，企图与花寺门宦教主达成妥协，麻痹起义群众的攻城，以便等待援军，寻机镇压。马桂源兄弟虽接受玉通保举，主事西宁镇，但仍与河州马占鳌、马永瑞等互相呼应，继续从事反清活动。并把起义群众置于他的统一领导之下，积极消除回、汉、藏、蒙之间的磨擦，把斗争矛头指向清廷。

马桂源、马本源是马来迟的第四个儿子的后裔，称“四方头”，家居循化。马永福是“二方头”，家居孟源。西宁、循化义军的首领是马桂源、马永福。马永瑞是“三方头”，又称尕爷，居枹罕，在河州与马占鳌等发动起义。马桂源是教主，号召力大。在循化发动起义，当然不费吹灰之力。马永瑞虽非教主，但他守护着马来迟的花寺拱北，在教徒中也很有影响，发动教徒起义，也是容易的。在他们两人的影响下，花寺门宦家族及其教徒都参加了起义。

同治二年，河州花寺门宦的马永瑞和北庄门宦的马悟真、穆夫提门宦的马福堂、胡门门宦的马万有以及马海宴、马千龄等，各自号召本门宦的教徒组成以马占鳌为首的反清起义军，占据河州达十年之久。其

间曾西出平番，支援河西义军，东出狄、会，声援穆生华和马化龙，使左宗棠惊恐万状。马占鳌是临夏莫泥沟人，是马桂源的学生，也是花寺门宦的著名阿訇，智谋出众，在临夏大西乡地区享有盛名。同治十年（公元一八七一年）金积马化龙失败后，马占鳌于同治十一年（公元一八七二年）正月在新路坡一战，击败左军四十个营而取得胜利后，始投降清廷，并接受左宗棠的指令，编成三旗马队。马占鳌为督标兼中旗管带；马悟真、马永瑞为左、右旗管带；马海宴为督标中营步队管带；马福堂自为一旗。统归河州镇节制，充当了镇压河州和西宁反清起义群众的帮凶。后来马永瑞辞职归里，朝觐三次，活了一百零七岁。其子马如蛟一直跟随马占鳌的儿子马安良效忠清室，成为本民族，本门宦中的反动统治者。

马占鳌投降后，胡门的马万有以保全性命而自喜，遂归了家。东乡的闵殿臣阿訇欲谋伺机再起。西宁的马桂源、马本源动摇不定。这时马占鳌已成为左宗棠的忠实帮凶，他通过花寺的投降派马永福，同治十三年三月将马桂源、马本源诱骗于兰州，加以杀害，家属被斩首，未成年男孩充军河南，妇孺发配为奴。

马占鳌投降后，穆宗皇帝以首恶难赦，要杀马占鳌，左宗棠爱其才不愿处决，便和马占鳌策划将“罪

责”归于马桂源，说什么马占鳌杀了很多汉人，是老师马桂源之过。马桂源不服，破口大骂，左宗棠于同治十一年古历三月十三日用黄表纸层层封其口而致死，终年六十岁。

马桂源去兰州之前，在花寺拱北念了七天经，并将教权交给了其兄依布拉赫曼（马祯源）。马祯源遵守马本源的嘱托，携带马来迟的遗物潜藏河州，一直没有露面。光绪二十一年河湟起义时，移居化隆，也未参加起义。他殁于光绪二十三年腊月二十日，终年八十六岁。葬于化隆列仁黑锁。

马桂源兄弟亡后，有个克拉阿訇斥责马占鳌说：“你是个大阿訇，天经言穆民害穆民，不得‘脱离’，你害死两个教主，岂能得脱离”（赦免罪过之意）。马占鳌一怒之下，将克拉阿訇杀了。但马占鳌心中有鬼，遂起疑虑。为了悔悟自己的罪过，自己出资，选派花寺新阿訇马如彪、大拱北的艾俩文的尼和毕家场的阿訇马某等三人去麦加朝觐，以此来安慰一个宗教家和政治投机者的“良心”。

马永琳发动河循反清起义　清朝统治者，到光绪二十年（公元一八九四年）甲午中日战争后，已处于内外交困，民不聊生的全面崩溃之际。中华民族的危机空前尖锐，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相当激化。广大人

民在帝国主义企图瓜分中国的紧急形势下警觉起来，资产阶级改良派发动了维新改良运动，农民也组织了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各族人民反对清廷统治者的民族压迫和腐朽统治的斗争，更是此伏彼起，日盛一日。这时花寺门宦内部出现了分裂。

马来迟的亲生子女和养子共有八个，其中亲生的四个（一女三男）。长女为老大，后裔居临夏马连滩；二、三、四为男性。马国宝按男女序列为老四，属“四方头”，按男性序列为老三，故有“三太爷”之称。老三和老四是一娘所生。老四接传了教权，老三掌握了花寺拱北大权。三、四方头，在光绪初年以前是一致的，没有分歧。

“三方头”马永瑞之子马如彪，在河州八坊老王寺念经时，拜阿拉伯传教士色里木为老师，对经典研究较深，人称新阿訇，很有名气。光绪中期又去麦加朝觐和学习三年，这期间拜访了一些宗教学者和苏非派名人，回国时领了沙孜林耶道堂的“口唤”准备对花寺门宦进行改革。他宣称，“花寺太爷没有把教门传给下一代，现在我领了传教‘口唤’。还说花寺太爷自己干的沙孜林耶，给教徒谈论的是虎夫耶，现在我正式接替花寺太爷传沙孜林耶”。当时“四方头”的重要头人马永琳，斥责其侄马如彪所传是新教（新

阿訇之称，即由此而起），于是分裂为二派。马永琳一派被称为老教，马如彪一派被称为新教。两派分庭抗礼，斗争十分激烈。当时，由于能左右河湟政、教两权的马占鳌阿訇，认为马如彪所传教理是正确的，因此，马永琳不敢公然以强硬手段反对马如彪。直到马占鳌死后，马永琳便联合一些教徒，要打倒马如彪。马如彪针锋相对，据理相争，于是两派经常发生摩擦。光绪十三年（公元一八八七年），循化花寺新派头人韩老四积极推行新派，受到老派韩奴勒的抵制，两派各树一帜，互不相让，几乎闹出残杀案。光绪十九年（公元一八九三年）韩五十三和新派首领韩七十因“太斯达勒”头巾的形式问题发生争执，韩奴勒乘机扩大事态，率领老派抢劫烧毁新派财物，演成武斗，双方伤亡数十人。光绪二十年（公元一八九四年）循化花寺门宦中的新派阿訇韩母撒和老派阿訇韩奴勒，又因讲经发生争执，引起械斗。老派人多势重，放火烧了新派房屋，新派遂向循化厅、西宁府上诉。河州总兵汤彦和认为是花寺内部相争，就派花寺的头面人物马永瑞（马如彪的父亲）和马永琳（老派头人）兄弟两人到循化调解处理。马永琳聪慧有智，善理财，专营商，这时已“富冠八坊”。①他早已得

①杨凌霄：《乙未循回纪略》，《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三期。

知“甲午岁，倭人构兵，甘肃防营悉撤而东”① 的消息，故有乘机反清起义之意。于是表面上从事调解内部纠纷，但暗地里却火上加油，给老派韩奴勒出谋划策说：“我曾派人到东边侦察，潼关以西没有清兵，你们先打循化，再攻河州”。并怂恿韩奴勒打死两个新派阿訇，破腹抽肠，装上石头，竭力把事态扩大。于是激起新派愤怒，到兰州总督府上告马永琳。总督杨昌睿派西宁府陈嘉绩和道员徐锡祺与洪翰泉前往循化查办。陈、徐在途中见到新派房屋被烧情况，感到老派蛮横无理，决定对老派采取镇压政策。他们一到循化，就关闭城门，不问青红皂白，就捕杀了老派十一人，枭首城头。于是老派群众一轰而起，于光绪二十一年古历三月初八（一说是三月初三日）围攻循化城。从此，就揭开了光绪二十一年河湟撒拉尔人和回族群众的反清起义。

循化被围后，清廷惊恐不安，星夜调动兵勇进剿，固原提督雷正绾坐阵河州，甘州提督率军进攻西宁，河州总兵汤彦和直趋循化。当汤彦和率兵攻下白庄塘时，即下令“不分新老，一律剿办”和“务剿勿抚”。于是新老两派停止教争，合为一起，一致反抗清军。他们以四工包围循化，以四工截杀汤军，并在

①杨凌霄：《乙未循回纪略》《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三期。

积石关一举击溃了凉州练军王正坤，声势浩大，很快传遍了甘青地区。于是海原李昌发、海四虎、马匡匡等于古历五月七日戕官毁署，聚众起义，“窜扰固原所属平远各州县，三百余里尽为焦土”。① 后来李昌发进入河州，与马永琳会合。闰五月西宁韩文秀、乐都冶主麻、化隆马成林，洮西闵伏英等均举旗起义，反抗清军。

当循化花寺新老两派联合起来，一致抗击清兵时，发动起义的主要领导人马永琳就发动临夏地区教徒围攻河州。他首先想诱雷正绾出城，一举歼灭雷军，故假意向雷正绾请求，“愿领八坊丁壮千余往助汤彦和”。② 并请雷出城点名，雷怕被诈，免其点名。马永琳见计不成，又率二百人抵积石关，杀了关下汉民数名，抢掠而归。雷问其故，马永琳饰言积石关汉民夜聚，杀伤兵丁，是以撤还。马永琳见诱雷出城不能得逞，遂指使教徒马三顺等放火烧了花寺拱北的牌坊，并嫁祸于几个观火的汉民所为，而当场予以杀害，以此扩大民族矛盾，牵制汤军，不敢援助循化守军。③ 同时借此诱河州守城清军出城，以便乘虚陷

①杨凌霄：《乙未循回纪略》，《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三期。
②同上。
③《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五，第2页。

城，但均被雷正绾识破，未能实现。于是马永琳于五月十九日聚众数千，围攻河州城。同时又定缓兵之计，派马福旺等去北庄塘见汤彦和，许给黄金，请求准予招降。汤见金动心，允许投降，于是取消援循计划，于古历六月十二日从北庄塘撤兵至双城。当夜雷雨大作，昏暗难辨。马永琳派人潜伏梁家山，截断归路，乘夜包围追杀，汤军大败。“八营之人，逃出者仅数百耳，汤镇台与亲随勇丁，抛枪弃马，无衣无履，亦岌岌乎不免焉”。① 汤彦和在双城被起义群众袭击后，在随军参赞回族武进士马福禄的保护下，进槐树关，退到藏区，中途又被临潭起义群众迎面堵杀，汤仅以身免，遂从间道，逃往兰州。这时，雷正绾困守河州，陈家绩困守循化，总督杨昌睿一筹莫展。

当时，正值中日甲午战争和签定《马关条约》之际，清廷怕事态扩大，鞭长莫及，遂一面采取麻痹起义群众的策略，将杨、雷、汤三人革职留任。另方面派“喀什提督董福祥统带马步三十营督办甘肃军务”，② 进行镇压。董福祥是镇压回族反清起义军的老手，他采用“以回制回”的老办法，任用老同伙马安良为先行官。九月十六日董福祥进驻临洮，随后马

①杨凌霄：《乙未循回纪略》，《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三期。
②《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五，第8页、第11页。

安良进驻康家崖，因洮河上涨，义军坚守，不能过洮河。古历十月初马安良设计渡过洮河先抵宁河，十月十八日兵临河州城，通过马福禄以老关系诱降了起义首领马永琳和马永瑞弟兄，“责令捉拿贼党，呈缴枪械，供应军粮，以使之不疑，然后捕而囚之”。① 以此反动方针，先遣散收编了起义群众，至此，义军全被瓦解，起义完全失败。当时马永琳率领的义军达四、五万，以马永琳的才智，可以与董福祥和马安良对峙一时，甚至有可能击溃董、马。而马永琳为什么一枪不放就服服贴贴地投降呢？据花寺门宦说，马安良东调天津，不愿抗击日本帝国主义，遂秘密促马永琳在河湟起事，他可以剿义军名义，返回甘肃。所以马安良一到甘肃，马永琳就投降了。当马安良之计实现后，马为了灭口，就将马永琳首先杀害了。这一事实虽无文字记载，但笔者在三十年前查证时，当地回汉上层公认有此传闻。

河州反清起义群众，被扑灭后，董福祥借马安良、马福禄之手，开始了一场“株连捕杀，抄没财产”的大屠杀。他们在河州先杀害了大小起义首领一百三十七人，然后于光绪二十一年古历十一月初十日

① 《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五，第26页。

杀了起义首领花寺头人马永琳，同时杀害了马永琳之子武举马禄、文生马镇及马福、马祥等全家十五口，周世祥父子三人及马永寿（马永琳之兄）、马如彪（马永琳之侄）、马显文（董军管带马如蛟之子），并将马永琳、周世祥二人分尸示众。随后又将马永琳的四个孙子钉死在木笼，又于同年十二月将马拜克（六岁）、马孟个（四岁）两个孩子捕押兰州，永远监禁。后经花寺教徒张伊玛目（兰州人）等，变卖家产，贿通甘肃总督，于一九一〇年获释。一九一一年十一月马安良又借故将马拜克、马孟个捕押。一九一二年由马麟与左军（马培烈之父）出面保释，并责令出狱后，只许作工，不能与教徒有来往。后来马孟个做了马麟的随从，马拜克给左军做了守门人。从光绪二十一年至现在八十七年间马永琳的后裔只有九人。与此同时，马安良为了向董福祥表示忠心，保证每天交人头二十七个（一说五十个），于是在四乡和八坊又屠杀回民群众约五百余人。在西宁、循化等地屠杀更惨，有一次西宁东关回民正在街道上跪听官府讲话，忽然下令屠杀，鲜血流入东城根一条街道内，至今还称这个巷为“水咕咚巷”。马福禄在马营、米拉沟办理“善后”时，每天屠杀一百多人，他嫌交人头不便，改交耳朵，一次就交了两大驮，被杀害的群众

约两千余人，这里的群众一提起这次屠杀，纷纷落泪，伤悼不已。他们说："马福禄子孙的大官是回民的头换来的"。"马安良的红顶子，是回民的血染红的"。

马安良之流，不仅屈膝清廷，屠杀回民，而且乘人之危，大肆抢掠。他在这次事变后，向河湟群众"勒纳赎罪银三次，共三十余万两；捐粮河州市斗一千数百石"。① 名义上银子是赔偿汉民修房，粮食救济难民，实际上只给城内几个汉民绅士每人发了几百两银子，其余都入了董、马私囊。

马永琳被杀后，花寺拱北被拆，花寺门宦的财产被马安良搜刮一空。除马永瑞因与马占鳌同为同治起事之首领，其子马如蛟尚在马安良部从事军职，得以身免外，其他花寺门宦嫡系基本上全被杀害。教务由三方头的白阿訇代为主持。从此，花寺门宦一蹶不振，完全衰败。

马显福再图振兴　顶子阿訇之后，花寺分为二支，一支以河州马显福为传教人，另一支以循化依布拉赫曼为传教人。先述河州一支。

光绪二十一年后，马来迟的六世孙马显福，欲谋

①《平回志》卷三。

振兴，但被马安良发现。他为了逃避马安良的迫害于光绪二十四年（公元一八九八年）潜往香港，随后去麦加朝觐，光绪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年）回到河州，人称“哈知阿爷”。教徒鉴于花寺门宦的遭遇，马来迟频于绝嗣境地，故对马显福非常尊敬。马显福为了继续传授虎夫耶学理，图谋振兴花寺门宦，又先后两次去麦加朝觐，访问了麦加各道堂（教团），学习研讨了虎夫耶学理，返回后继续在河州传教。经过他的努力，花寺门宦虽然得到了一时的巩固，但并没有挽回衰落的局面。一九四八年重修了马来迟的八卦墓陵后，即于当年古历正月二十九日逝世了，终年八十岁。马显福殁后，马显维继承了传教职位。马显维殁后，又交给老二儿子传教，现在河州花寺门宦已无人继任。

再谈循化一支。循化依布拉赫曼接了顶子阿訇嘱托后，一直保存传教遗物，隐藏不露，光绪年间临终时，将教权交给了十八岁的孙子克里木，并给他的十个阿訇嘱咐每人给克里木教经三个月。经这些阿訇的精心授教，克里木成了一位有学识的阿訇和花寺门宦的第七辈教主，俗称阿姑夫。他为人忠恳，在循化很有影响。他活了七十四岁，于一九七七年病故。在他之后，也中断了继承人。

马来迟从乾隆初年（公元一七三六年）开始传播虎夫耶学理至一九四九年共传了七辈，历时二百一十三年。自清光绪十七年（一八九一年）马果园开始传播依黑瓦尼，提出“推翻门宦，打倒拱北”之后，遭受清廷镇压的花寺门宦教徒，逐渐转信依黑瓦尼者不少，于是花寺门宦教权陷于衰败，束修减少，到全国解放时，教主们已完全失去了过去一呼百应的号召力。

2.花寺门宦的封建特权和宗教活动特点

马来迟在遵行上很严格，他除遵守“五件天命”和圣行功课外，每天还要做八十四拜“副功”，四万八千次赞词（则可若）。他念“则可若”的经典共有八本，即：《海依克里》、《砍知里阿若什》、《砍知里库若西》、《砍知里古都希》、《索若哇提奥兴叶》、《索若哇提古都兴叶》、《木那则提》、《木苏炭哦苏》。

传教经典共有五本，即：《曼那给布都新叶》、《克时夫力艾斯若目》、《则若阿庆·他利布》、《哈苏乃力哈苏乃》、《介望艾米日唵麻力》。这些经典主要论述“舍勒阿提”、“妥勒盖提”、“哈盖格提”和“麦阿勒唯提”等四样功课的意义和关系。

他在念“则可若”时，在时间上也有具体安排，即星期三念《索若哇提奥兴叶》；星期四念《砍知里

阿若什》、《砍知里库若西》、《砍知里古都希》；每晨“班达”前大小净后，在礼毕“疏苦勒”的两拜“乃麻子”后念《海依克里》；每天上午十二点以前的四拜“祖哈”的“乃麻子”后，念《木苏炭哦苏》、在纪念亡人的日子里念《古都兴耶》；活着的人遇到困难时念《木那则提》。

马来迟留下来的这十三本经，原由花寺门宦第七辈教主克力木保存，克力木逝世前，分别交给了学识比较好，对花寺门宦较虔诚的青海卡日岗的依布拉黑默阿訇、化隆下五会社艾墩的尕细木阿訇、民和八洪五会的亥哥阿訇、孟源青石嘴的郁斯阿訇、孟源大滩的马显明阿訇、临夏的马回光阿訇保存。克力木曾嘱咐说：以后花寺门宦如果有传教人材，就将经卷交给他，并授给传教方法，以便将花寺门宦传下去。

马来迟每月以三天、九天或二十一天时间坐静参悟。此外，每天还要念一章《古兰经》。马来迟一再强调“闹中静”的主张，就是既要静修参悟，也不能避开现实生活。他在晚年强调花寺门宦凭《古兰经》立教，《古兰经》中有的去干，没有的不要干。还要求教徒多念《卯路提》和《冥沙勒》。

花寺门宦在晨礼之后，要念自己选编的“耳勒七”（赞扬穆罕默德之词）和“牙细尼”（《古兰

经》第二十二本）。在“底格若”之后，要念“未若的”（《古兰经》）和“瓦格阿提”（《古兰经》第二十七本）。在“撒什尼”之后要念“范提汗”（《古兰经》第二十六本）。在“沙母”之后，要念“若何麻尼”（《古兰经》第二十七本）。在“虎夫丹”之后，要念“滩巴若”（《古兰经》第二十七本）。一般在“主麻”前，念“克汗非”（《古兰经》第十五至十六本）。在穆罕默德生日或其祖先殁日，要干“尔曼里”，在干“尔曼里”之前先念《古兰经》，后念《卯路提》（赞穆罕默德之词）。通常每年有一次“圣纪”（穆罕默德的生日），和一次女“圣纪”（穆罕默德之女法蒂玛的生日）。在干“尔曼里”时，一般念“小赞”，重要节日念“大赞”。“大赞”一般长达四小时。《卯路提》，主麻开始念，盘善拜完经，七天轮一次，每天念二小时许。《古兰经》七天念完一次。《冥沙勒》在“了经”时念。

花寺门宦的教徒殁后，首先要去花寺拱北作交待，向花寺太爷做祈求。埋葬亡人时，以《古兰经》转“费达”（赎罪）。主张死者家属不哭，也不穿白戴孝。站“整那则”时要脱鞋。婚姻受汉族影响基本上以所在地方习惯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但不与大拱北

教徒通婚。不过现在仅仅是一个传统规约，结婚者也不少。

花寺门宦的静修默念功课，只限于教统接替人和一般好道之士，不是对所有教徒都要求干这一功课。他们按静修做功的虔诚与品级，分为三等，第一等是始传“道祖”或“老人家”；第二等是始传“道祖”的高足门生，一般称其为“海里凡”，他实际上是各辈的继承人。成为接替人，必须按规范念“则克若”，并要按道祖指示连续做二十七天静修功课。在静修时饮食甚少，起早睡晚，十分艰苦，熬过这一关，才有资格继承道祖传教；第三等是好道的一般徒弟，大多是“海里凡”的追随者。这三种人中第一种人具有“物里”的品级；第二种人具有“筛海”的品级；第三种人就是“穆勒什德”，即寻道人的品级。念“则克若”的一般规范是：出气念“俩一俩海，引兰拉乎”，吸气念“穆罕默德，若苏拢拉希”。当然还有更细的法则。

花寺门宦的封建特权，在第七辈之前，仍有一呼百应的权威，教徒对教主，唯命是从，不敢违抗。从第七辈开始，教主逐渐失去了这种封建权威。

（三）穆夫提门宦

穆夫提门宦是虎夫耶的第二个较大的支派。是一

个教徒分布广，人数多，教权集中，巩固时期长、影响较大的门宦。它创于临洮北乡，移居康乐封台堡，再居雍道家。它的实力在河州康乐。教徒遍及甘、青、新三省，人数近十万。同治年陕甘回族反清失败后，它的教徒随白彦虎移居中亚一带的也不少。

穆夫提是二十五世圣后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给马守贞所取的传教名称。马守贞开始传教时，不称穆夫提，而以他的居住地被取名“北乡门宦”。到清乾隆年间，第六辈教主马显忠主持教务时，既没有发生教争，又积极兴办义学，同时与临洮汉族相处很好，经临洮汉民乡绅上报陕甘总督送给题有“穆夫提”的匾额，又任命马显忠为河湟地区各教派门宦的总管。从此，穆夫提一名就普及于广大群众之中，成为该门宦的正式名称。穆夫提是阿拉伯语，意为对宗教法典作出解释和决定的说明官，中国穆斯林学者译为“执掌教法的人”。

1.穆夫提门宦的创建和发展

马守贞的创教活动 穆夫提的创始人是马守贞，经名豪祖勒提·伯什勒力·勒比尼，教徒称为“高祖爷”。马守贞的祖先，系助唐平安史之乱的大食兵，落居陕西长安仑门巷。宋时因犯罪被逐放青海西宁。马守贞生于明崇祯六年（公元一六三三年）古历十二月

十四日，殁于清康熙六十一年（公元一七二二年）古历三月十五日，终年八十九岁。教徒以其逝世之日又命名为“十五太爷”。马守贞的父亲比较贫穷，及长无力成家，适本村一个姓田的无子，愿将女儿招给马守贞父亲为妻。由于宗教认识不同，便言定：女日后所生子女，如为两男，须给一个为田家继嗣，如生一男，则为马家后裔。后来只生了马守贞一个男孩，故马守贞一家又有“田马家”之称。相传马守贞生下后，背心有一蛋形黑记，引起家中疑惑，遂询问于西宁水北门外一喇嘛，这个喇嘛乘机欺骗说：“是皇帝品格，有贵人形象，由我保护，方可无虑”。从此，这个喇嘛经常往来于马守贞家，说三道四，弄得田氏无所适从。四岁时，这个喇嘛为了欺众骗财，编造了一大堆神奇怪话，说马守贞在家门玩耍，见一异人，手持木鱼，以棒敲击，马守贞闻木鱼中发出读经声，即向其索讨木鱼，异人抱马守贞于怀中，询问认识否？若不认识，可详细看明。马守贞回答已认清，异人即以木鱼付马守贞而去。继而将马守贞用轿抬到西宁附近各地，招摇煽惑，一时轰动西宁。清廷闻讯，责令地方官捕杀了这个喇嘛。马守贞年幼，得以身免。遂将其家驱逐出西宁，发落于甘肃临洮东峪沟大石头村。

马守贞一家迁居临洮后，家境十分贫穷，除耕田种地外，还兼做小商。后来他主要从事运输业，所以他的乡邻都称他为“脚户哥”。康熙十年（公元一六七一年），马守贞从陕西西乡往甘肃河州贩运茶叶，路遇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后裔豪祖勒提·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以下简称阿法格）去河湟地区传教，背生一疮，马守贞见其是个外来的伊斯兰传教士，就精心予以服侍，并想法为其治好后才返回东峪沟老家。康熙十二年（公元一六七三年）阿法格正在青海传教，河州一些伊斯兰教学者、阿訇、满拉和一些虔诚的群众去求学、拜访和讨平安者较多。这年正月二十日，马守贞接到阿法格一封信，要他来西宁。马守贞即去湟中拜访。阿法格见马守贞非常高兴，为了感谢在途中关顾之情，遂收为穆勒什德，给他传授了虎夫耶教理和必须做的功课，叫他干功传授。并命名“穆夫提”，还把他的传教用品——经、太斯比合（念珠）、太斯达勒（头巾）等八样东西，交给马守贞，作为传教凭据。后来穆夫提门宦称此为“八件宝”。马守贞曾在西宁李太巴巴门下攻读经典。李太巴巴，是阿法格的另一个穆勒什德，生于崇祯五年正月十四日，殁于康熙四十八年古历五月二十九日，终年八十三岁。西宁还有一个穆勒什德，叫同

太巴巴，生于康熙十一年古历四月二十七日，殁于雍正十三年正月十二日。

马守贞后来搬到临洮北乡八里铺白香庄，一面耕田种地，学习经典，一面按其师旨意，认真做功课。数年后，即以临洮北乡为基地开始传教活动。马守贞为人忠恳简朴，平易近人，做事认真，早就得到乡里好评，传教后更受当地群众尊敬。他从三十岁开始传教，到八十九岁逝世，共从事传教活动达五十余年，教徒发展到数千余户，五、六万人。由于信教群众不断增多，束修赠送也相继大增，当马守贞临殁时，家财已居临洮北乡之首，教徒也从临洮北乡发展到宁河、广河、东乡和青海等地。马守贞殁后，葬于临洮东峪沟口，修建了墓庐，称为东拱北。

坐享其成的二、三、五代教主　马守贞殁后，他的二、三、四、五代接替人，先后依次主持教务达四十年之久，但发展不大，基本上处于停滞状态。主要原因一是马守贞掌教时间长，交班迟，子弟养尊处优，缺乏才能、学识和威信；二是接替人寿命都比较短。

马守贞逝世后，他的长子豪祖勒提·哎布都若豪麻尼于雍正元年（公元一七二三年）继任了第二辈教主。哎布都若豪麻尼，生于康熙二十一年（公元一六

八二年）古历十一月二十一日，殁于乾隆六年（公元一七四一年）古历十二月初九日，终年六十一岁。他主持教务十九年。

哎布都若豪麻尼逝世后，由三个儿子相继掌教。长子豪祖勒提·哎布都里托细勒继任了第三辈教主，他生于康熙五十四年（公元一七一五年）古历十月十一日，殁于乾隆九年（公元一七四四年）古历十月二十五日，只活了二十九岁，其实他只主持了三年教务，既没有掌实权，也没有传教。

第四辈教主，是第三辈教主的弟弟，叫豪祖勒提·哎布都里妥法勒，生于康熙六十年（公元一七二一年）古历二月十一日，殁于乾隆二十五年（公元一七六〇年）古历二月初一日，终年三十九岁，他掌握教权十六年。由于“阿林”高，精明能干，信教群众增多，教权势力也大，进一步发展和巩固了穆夫提门宦。因与临洮汉民发生纠纷，致使失和。乾隆初年被临洮汉民乡绅以“邪教”告到官府，哎布都里妥法勒被捕入狱。于是他的弟弟豪祖勒提·哎布都里散他勒继任了第五辈教主。他生于雍正四年（公元一七二六年）古历七月初五日，殁于乾隆十年（公元一七四五年）古历五月十四日。但他只活了十九岁，殁于第四辈之前。哎布都里妥法勒被押三年多释放，出狱后不

久就与世长辞了，他终年四十岁。他生有两子，长子名叫金焕，次子名叫玉焕。

哎布都里妥法勒被捕入狱时，次子玉焕随父入狱，出狱后，因父亲逝世，兄弟两人在一些上层的挑动下，为争夺教权，互不相让。长子金焕认为自己是长子，根据马守贞的规定，他是当然的继承人。次子玉焕认为自己随父下狱三年多，有侍奉父亲的功劳，教主一职应由他继承。经过激烈的争夺，仍按“嫡系继承”的老规矩，由长子马金焕继承了教主，掌握了道堂的教权和财权，并正式接管了穆夫提传教的“八件宝物”。其弟马玉焕及其追随者不服，后来迁居临夏八坊，另立门户传教，当地群众认为他们是由临洮迁来的，故称为临洮门宦。

马显忠的振兴　第六辈教主马金焕，又名马显忠，字廷扬，道号和者·撒尔懂的尼。生于乾隆六年（公元一七四一年）古历二月二十八日，殁于嘉庆二年（公元一七九七年）古历二月初九日，终年五十六岁。马显忠继任教主期间，受了临洮汉族文化的影响，主张开办义学，鼓励回族儿童上学。当时群众称“穆夫提管的是七门八户”。穆夫提门宦在马显忠的努力下，又获得了发展与巩固。但在他之后的两代教主，能力差，没有发展。

穆夫提门宦的第七辈教主是纳苏龙的尼，生于乾隆三十年（公元一七六五年）古历二月二十九日，殁于嘉庆十五年（公元一八一〇年）古历正月二十三日，终年四十五岁。

第八辈教主伯哈忍的尼，生于乾隆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九三年）古历八月十二日，殁于道光二十四年（公元一八四四年）古历正月十四日，也只活了五十一岁。第八代教主，处于道光年间。这个人仅仅是个虔诚的宗教徒，他靠马显忠的威望，接受教徒的束修度过了一生，他在教徒中没有多大影响，只是一个顶门立户，默守陈规的宗教职业者而已，他对教徒的影响，随着时间的推移，已被忘得一干二净，就是他们的亲属，也说不清他们的事迹了。

马云的反清起义　第九辈教主，叫马云，字福堂，经名豪祖勒提·色尔冬拉赫。生于嘉庆十二年（公元一八〇七年）古历十月初三日，殁于光绪二年（公元一八七六年）古历二月初四日，终年六十九岁。他主持教务时，正逢咸、同年间，当时清廷腐败不堪，民不聊生，官吏庸劣，遇事偏袒，回汉积愤不平。同时，洪、杨领导的太平天国革命战火，从西南烧到西北，陕甘青新等省少数民族也燃起了反对清廷民族压迫和宗教压迫的烽火。这时，世居临洮北乡的马云，

鉴于和临洮汉民同居河东（洮河以东），相处又好，故出面同临洮回汉民议定，“回保汉，汉保回”，并互以重要人物为质。汉民以临洮州官（湖南人）为质，住穆夫提道堂，回民以马云的六弟、八弟和九弟为质，住州府衙门，双方相安无事。同治二年在临洮汉族地主乡绅策划下，于“六月甲午夜，狄道州民团放火烧城内礼拜寺及回民房宇五百余户，家小四千余口，焚杀尽净”。① 于是河东汉回关系破裂，以马云为首的河东回民，举旗起义。同治二年八月二十四日马云率众数千，在东乡马悟真的配合下，一举攻克了临洮城，枪杀了城内汉民，放火烧了房屋，占据了州城，从此临洮汉回两方结下了深仇，互相仇杀达五年之久。同治七年二月“傅先宗等军抵狄道，筑营于半边山及二十里铺等处”。这时，“狄道南北两山贼皆设戍守，其中平川巢穴如林。……北山戍垒亦十余所，山下大巢十余，内有大堡曰北庄，为教首牟弗谛所居，聚党尤众。拱北、北庄，南北相望，皆高寨深壕”，准备“与我军决死战”。清军傅先宗即调集大军，分三路进攻。经过多次激烈战斗，“傅先宗等将两山戍堡悉攻毁之，独拱北、北庄不下”。于是傅先

①《平回志》卷三。

宗“先分队守浮桥，以防河狄两贼交通。遂会各军卒城下。”据守州城的反清义军仅有数千，皆登城御敌，枪炮木石乱击，打死清军参将、副将、都司、游击及兵勇等多人，但终因众寡不敌，失了州城。清军攻克狄道城后，又“会各军剿拱北”。由于义军英勇冲杀，清军“伤亡八、九百人，而河州援贼数千已潜入北庄”。这时清军怕遭惨败，设计招抚，马云怕妇孺受累，只好投降。于是，“北庄牟弗谛尽缴其马匹军械，……率男妇老幼三千余人，痛哭投诚”。① 傅先宗遂放火烧了清真寺和拱北。这次反清失败后，临洮回民大部逃到临夏、洮州、西宁、新疆等地。未逃者，被左宗棠移居于洮河西岸。穆夫提道堂及拱北，也迁于康乐封台堡。马云隐姓埋名，并在马悟真的保护之下，长期潜藏于民间。未逃出的教徒，也装扮为汉民，以防杀害。后来穆夫提教徒习惯于持羊角把，吸黄烟者，也于此有关。穆夫提的拱北从马守贞到第八辈伯哈忍的尼，都埋葬于临洮北乡的白香庄，称为“河东八代”。

马真，字金堂，经名穆足忍的尼，生于道光十六年（公元一八三六年）古历八月二十五日，殁于光绪

①《平回志》卷三。

十年（公元一八八四年）古历闰五月初十日，终年四十九岁，他是穆夫提的第十辈教主。马真逢“乱世”，处于被迫害境地，是一个“地下传教士”。

董福祥、马安良共谋杀害马维翰　穆夫提门宦的第十一辈教主是马维翰，经名舍海德·穆豪引的尼，生于同治九年（公元一八七〇年）古历六月初八日，殁于光绪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古历二月十五日。终年二十八岁。

光绪二十一年，马永琳发动河湟群众反清起义后，穆夫提门宦的马维翰和主要负责人马维屏，怕战火燃烧到康乐，遂分别聚集教徒于封台堡和高家集，准备保护自己，声援马永琳起义。当马永琳、马永瑞围攻河州城，战火延烧到甘青两省后，“饮差董福祥奉旨西征，进攻狄道，即饬何建威渡河，攻高家集，聚贼众而歼之，斩马维屏直抵河州”。① 马维屏被杀后，董福祥命马维翰为他助理河州事务。马安良早就忌妒穆夫提门宦人多力量大，一贯不听从他的指使，长此下去于他不利，遂借“办善后”的机会，和董福祥勾结，以马维翰倡导河西（即洮河以西）回民造反，降后又以图谋不轨为由，派四十名骑兵，深夜赶到

①《狄道州续志》。

康乐封台，将马维翰拘捕河州，让其限期交出“罪银”一万二千两，“罪粮”一万二千石。马维翰除交齐索要的粮食外，已交出银子一万一千四百两后，董福祥、马安良又以“邪教惑众”的罪名，于光绪二十二年二月十五日将马维翰杀害于河州。在赴刑场时，马维翰昂首健步，大骂董、马是刽子手，是清室走狗，是回奸，异常勇敢，至死未跪，时年仅二十八岁。马安良杀了穆夫提教主马维翰和上层马应林后，平毁了封台堡，拆了穆夫提拱北，将其家又强行迁于雍道家。

马麒父子杀害马福寿　马维翰被杀后，其子马福寿、马禄寿逃到兰州河北薛家湾汉民王育德家避难，马福寿改名王福，马禄寿改名王禄。当时穆夫提的教徒都隐避起来，不敢说自己是穆夫提的教徒。镇压松弛后，大约在民国五、六年（公元一九一六年前后）穆夫提的一些教徒，暗中串连，集资给当时甘肃督军张广建送了重银，才准许马福寿出任穆夫提门宦的第十二辈教主。马福寿，经名舍海德·折俩笼的尼，生于光绪十三年（公元一八八七年）古历十二月初三日，殁于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古历九月二十七日。张广建既受贿银，又借机扶持穆夫提，打击马安良，一箭双雕。马安良看在眼里，记在心上，开始

设计谋害穆夫提门宦。马安良为了威胁马福寿，遂派骑兵一连驻防康乐苏集。马福寿怕遭毒手，即上告总督张广建，并迁居兰州，不敢回康乐。当时马安良与张广建的矛盾很大，有一触即发之势。宁海军头目马麒（依黑瓦尼派），与马安良（花寺派）也不和。马福寿利用军阀之间矛盾，就投靠西宁马麒，作了西宁的一个营官（兵马枪都是穆夫提门宦自带），后来又升为团长。这样马福寿既有了安全保证，又可以与马安良相抗衡。民国十六年（公元一九二七年）刘郁芬主甘时，采用各个击破的办法，解除了甘肃八个镇守使的职务。西宁镇守使马麒也被易职，马福寿失去了靠山，就回到西宁南川居住。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西北军在甘部队大部东移，刘郁芬的嫡系临夏镇守使赵席聘，残酷横暴，引起地方骚动，西宁马麒、马麟乘机扰乱西北军后方，暗纵马仲英从循化起事，围攻河州，提出“不杀回，不杀汉，只杀国民军的办事员”的口号。经过多次交锋，国民军退守兰州。西北军怀疑是马麒、马廷勷指使，遂把矛头指向马麒等回族军阀，屠杀回族群众。同年青海建省，孙连仲任青海主席，震慑了“二马”。后来马麒给孙连仲送钱，给马步芳活动了一个旅长。不久孙连仲调甘，马麒于民国十八年接任了青海主席。马麒的儿子

马步芳在升任旅长后，就图谋夺取西宁军政大权，在军政等各方面培植亲信，清除异己，并拉拢“依黑瓦尼”为其服务，争夺势力。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依黑瓦尼”的头面人物马果园阿訇，长脖子阿訇（马麒的亲房）和尕阿訇（马康武的弟弟）等给马步芳进言说：“马福寿率领教徒要夺西宁”。马麒父子为了讨好国民军孙连仲，陷害马福寿，向孙捏造说马福寿勾结西军马廷勷攻击国民军。然后授意马步芳杀了马福寿。在杀害之前马步芳派马维良（马的嫡系）到西宁南川给马福寿说：“马步芳叫你，如愿干事就一同干事，不干了叫你回康乐去”，态度很硬。穆夫提的教徒怕马福寿遭受暗害，主张给马维良一千两银子，马福寿说：“给银子也要害我们，不给也要找麻烦”，就给马维良没有送礼物和钱。马维良回到循化就放风说：“南川穆夫提要反了，赶快办（即是杀）”。民国十八年（公元一九二九年）古历九月二十六日，马步芳派马朴（又叫尕扎吾）到南川，将马福寿骗到循化，九月二十七日夜半，将马福寿杀于循化城隍庙中，同时，被杀的还有其弟马禄寿等十一人，全部暴尸于循化大街上。随后，马步芳亲自去西宁南川，以南川穆夫提教徒“要反”的罪名，杀了百余人。民国二十二年（公元一九三三年），穆夫

提教徒将马福寿的遗体搬葬于康乐。

戴靖宇杀害马增寿　穆夫提门宦的第十三任教主是马彦寿，经名伊斯目的尼，生于光绪三十三年（公元一九〇七年）古历六月初四日，殁于民国三十年（公元一九四一年）古历十月十一日。马录寿和马增寿都是穆夫提道堂重要负责人，他们都先后被杀害了。

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马仲英在循化起事，行至循、河交界的大里家山，击溃了西北军赵席聘的一个连，聚众数千围攻河州城。三月二十九日，西北军刘郁芬的师长戴靖宇率部从临洮进兵临夏，援助赵席聘。临洮汉民乡绅牛大爷和段干臣到穆夫提道堂给马增寿说："不要跑，拿上良民旗，领上教民去欢迎，就没事了"。马增寿由于与马家有矛盾，没有参与马仲英的起事。所以，当段干臣诱骗他出迎时，他即信以为真，遂率教徒数百人到临洮夏家寨欢迎戴靖宇。结果上其圈套，被一贯仇视回民的戴靖宇以"叛匪"之名当即杀害，数百无辜的男女老少亦无一幸免。于是，康乐等地的穆夫提教徒，在统治阶级的挑拨离间下，为了报仇，就参加了马仲英部，演成了狄河地区回、汉仇杀的又一次严重局面。

民国二十三年（公元一九三四年）古历七月十九日，马彦寿（马福寿的堂弟）生子马孝，字希贤，经

名穆豪叶·哎散冬的尼，一九四九年继任了第十四辈教主，时年十五岁。由于年幼，教权由其伯母和管家马德林主持。一九七四年正月十九日病故，终年四十一岁。从第九任教主马福堂起，经金堂、维翰、福寿、增寿，均埋葬于康乐封台，马孝埋葬于康丰公社。共六代，故称为“河西六代”。

2.穆夫提门宦的封建特权

穆夫提门宦的封建特权表现在：教主拥有最高的教权。教权的支柱，从本质讲就是神权，离开神权，就没有教权。穆夫提门宦所宣扬的和其他门宦一样都声称是“代安拉和穆圣传教的”，所以他的教权，实际上也就是神权。由于教主具有神权，所以他是超众的非凡人物。因此教徒朝见教主，就视为可以消灾免难。另一方面，穆夫提门宦不提倡去麦加朝觐，他们声称朝拱北和朝天房具有同样意义。因此，广大贫穷教徒认为他们一生中难能实现的“天命朝觐功课”，通过朝拜“老人家”的拱北可以实现，这是一个最大的精神安慰，也是一个极好机会。所以，每逢宗教活动节日和老人家的纪念日时，教徒就拿上“乜贴”去朝拜拱北。其实这是各个门宦都具有的显著特点。

穆夫提门宦的封建特权，还表现在教主是“长子

继承”，别人不得传授。教主的“口唤”似同神意，教徒只能遵从，不能违背。因此，教主就有一呼百应的威力。“父传子受”是封建社会的主要社会形态和政治形态，在中国更是历史悠久，习以为常。穆夫提门宦主张嫡系继承教权，是与中国封建社会的这种“家天下”思想是一致的，信仰穆夫提门宦的穆斯林服服贴贴的接受这种思想也是不奇怪的。穆夫提门宦的创教人，虽出身于“脚户”，历代教主亦无多大“阿林”，但他能使教徒作到唯命是从，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穆夫提门宦不仅受到清廷的压迫，而且受到本民族军阀官僚的迫害。不仅以教主为代表的上层受到杀害，而且一般教徒也受到了歧视和镇压。压力愈大，反抗力也愈大，这是规律。穆夫提门宦的教主和教徒能始终团结一致，也是被逼所致。

穆夫提门宦一再强调，“舍命不舍教”。“舍命不舍教”来自“圣战”（吉哈德）。“圣战”的原意是强行推广伊斯兰教。而穆夫提不是用于推行伊斯兰教，更不是为了发展教徒，而是用来抵制清廷的民族压迫、宗教压迫和本民族地方军阀官僚的迫害的。

穆夫提门宦另一特权是教民见教主必须实行跪拜礼。这是与伊斯兰教义不符合的，但它接受了中国封建帝王之礼，而成为门宦的一种制度传了下来。教徒

在讨“都哇”时，还要双膝打跪把“海的也”放在教主脚跟前，以表示对教主的绝对虔诚。

穆夫提门宦所属清真寺的阿訇，都由教主委派，或由教徒推选经教主批准后，方能上任开学，否则就要受到教主的斥责和制裁。

穆夫提门宦的道堂组织比较简单，道堂的主人是教主，教主之下设有几个管家。大管家管理对外交际事宜，二管家管理财政。较大事务的决定权都操之于教主。道堂在一九四九年前拥有土地六百余亩，长工和所谓长年帮忙的教徒最多时达到六十余人。土改时全部支援了农民，道堂仅留土地七十余亩，一九五八年平叛、反封建斗争后，参加了农业社。

3.穆夫提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

穆夫提门宦在宗教活动上，重视朝拱北、拜望教主、讨“都哇”、取“口唤”，而放松做礼拜。在赞圣、纪念先辈教主时，重视点香。因此教徒把使用于这方面的钱，称为“香头钱”。穆夫提门宦不要求青壮年妇女戴盖头，而习惯“缠包头”。梳妆和当地汉族妇女差不多，所不同的是穆夫提门宦的妇女尚绿色和喜爱织有花草的红色衣料，男的多喜爱白色和青色。

相传在马守贞传教时，因受到当地汉族的歧视，

故在各地奔走传教中，为了避免引起注意，有利于通行，经常随身携带一个铜质“旱烟锅子”。马云在同治年间反清失败后，又化装汉民，身代烟锅，隐身潜藏。更引人入目的是穆夫提门宦在重大节日时，教主和主事人要围成一圈，轮流吸一口水烟，所以，教徒把它当作教主的一个遗行而遵行。马有德任临洮门宦教主时，曾大讲马守贞随身携带“烟锅”和马云易服吃黄烟的原因和穆夫提门宦反对吸烟的道理，开展了严禁教徒吸烟的活动。后来，马福寿任教主时，因自己吸食大烟，于是教徒吸烟之风，又盛行起来。从此，就分为吃烟和不吃烟的两派。这种吸烟遗风受到其他教派、门宦的蔑视，称穆夫提为“羊脚把教”或“黄烟教”。穆夫提门宦的大多数教徒也认为不符合伊斯兰教义，故忌讳别人提及此事。据一九八一年第六期《世界知识》介绍伊朗的春节风俗中提到：伊朗人在“初一到初三，人们走亲访友，互祝春节快乐，主人拿出各种美味甜点心和干果，款待客人。宾主或坐在茶炊旁饮茶，谈天说地，或围绕一个大水烟袋轮流吸烟，欢度良辰”。看来穆夫提吸水烟的遵行，是穆夫提创始人接受他老师的民族风俗习惯而遵行的，后来人不明此点，作为教规。因为他们道祖的老师是个伊朗人。

穆夫提门宦建有“贵宝楼”一座，是珍藏八件传教宝物的。据说穆罕默德第二十五世后裔给马守贞的八件东西，在同治反清起义中，失去了三件，光绪二十一年河湟反清起事中，又失去了五件。这些东西过去一直是教主取信群众的重要依据，也是教徒依附教主的精神支柱。但这些“宝物”，教徒是永远看不到的，只有受到教主喜爱的教徒才能隔着“宝楼”看看。

穆夫提门宦，在继任教主时，还要进行一些仪式。首先新任教主要静修、悔悟七日，名曰受戒。在受戒期间，每天只吃七个枣。开戒后，即念经赞圣。赞圣毕，教主向教徒宣讲教义教规。讲后，男女教徒跪在教主面前，送上“乜贴”讨平安“都哇”，然后入席就餐。

穆夫提门宦的神话传说，和一些牵强附会的说法，是层出不穷的。穆夫提的创始人马守贞就有敲木鱼而闻经声的神话。临洮门宦的首辈教主马玉焕有预知未来之说。据传马玉焕病危时，有个虔诚教徒前来探望，并向玉焕问道：“死若可代，吾能替否？”玉焕颔首笑曰“汝可替余”。玉焕去世，这个教徒也同时病殁。当时康乐教徒闻知玉焕逝世，欲偷迁遗体。临夏八坊教徒即星夜挖坟，墓深丈余，于最低层安葬玉

焕，而于五、六尺处穿穴葬埋该教徒。康乐教徒于深夜偷去遗体，仓促间未辨真假，及抬至康乐境看时，始知非玉焕真体。此即马玉焕所谓的“汝可替余”的传说。后来临洮门宦则以此宣扬马玉焕“行高功深，道非寻常”。其实这些都是牵强附会之说，没有科学依据。但这些神奇传说，确是主张显“奇迹”的苏非派的重要特征。

4.穆夫提门宦的道统世系

外来伊斯兰传教士，在甘、青、宁门宦中较有影响的有两个。一个是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后裔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一个是穆罕默德二十九世后裔和者·阿布都董拉西。前者在甘、青、宁传了三个穆勒什德。第一个是西宁的李太巴巴，他是赫达叶的辅士，又是马守贞的经师，他的接班人是西宁同太巴巴；第二个是河州八坊的马宗生，他是毕家场门宦的始祖；第三个是洮阳北乡的马守贞，他是穆夫提门宦的创始人。二十九世后裔阿布都董拉西也传了三个人，即鲜门、广门和河州西关的祁静一。二十九世后裔殁于四川阆中。二十五世后裔殁于新疆哈什。他俩人来自何地，只有一个普遍的传说，就是赫达叶给祁静一在西宁的谈话中说：“余非尔师，故吾道不克传尔，尔师已由东海将临东土，尔速返家，庶遇名师

于乡里”。此说如真实，二十九世后裔是经海路从阿拉伯来的。赫达叶到西宁传教时，对拜访他的河湟穆斯林说：他从麦加经天山到青海湟中传教的。如果此说可靠，赫达叶是由陆路从中亚来的，也可能就是中亚人。他们俩人是同时期来中国的传教士，但非同一派别，二十五世传的虎夫耶，二十九世传的嘎的林耶，他们是苏非派的两个对立派别。

有人认为西北的虎夫耶是从中亚经新疆而传来的，其实这只是一个来源，虎夫耶的最大支派花寺门宦，是马来迟直接从阿拉伯带进来的；北庄等是从新疆沙车传来的；胡门等是自学自创的。还有从其他方面来的。前面说过，是错综复杂的。

为了弄清传说中的阿印科其人的来源，我把穆夫提门宦家谱中的道统源流，提供出来，供学者、专家考证。我认为这个资料，是研究乃格什板顶耶源流的一个重要线索。其“道统”表如下（原文名字是阿拉伯文，按字音译，有的不准确）：

“至圣穆罕默德，生于伊历三月十二日，终于三月十二日，寿六十三岁。

二世道祖　哎卜伯克，生于伊历十月十五日，终于五月七日，寿六十三岁。

三世道祖　苏来麻乃，生于伊历十一月二十日，

终于一月，寿四百岁。①

四世道祖　尕细木（哎卜伯克之孙），生于伊历三月十二日，终于五月，寿五十三岁。

五世道祖　伊玛目·哲尔费勒·酸底格，生于伊历三月十七日，终于五月十二日，寿六十五岁。

六世道祖　哎巴叶则的·彼苏他敏耶，生于伊历二月十三日，终于十二月十三日，寿六十八岁。

七世道祖　哎布豪三·海勒尕尼耶，生于三月十六日，终于十月第二个主麻日，寿九十七岁。

八世道祖　豪祖勒提·哎卜尕细木·库勒哈尼耶，生于伊历七月十九日，终于八月十二日，寿九十二岁。

九世道祖　豪祖勒提·哎卜阿里·法勒买顶耶，生于伊历九月第一个主麻日，终于一月十九日，寿一百零二岁。

十世道祖　豪祖勒提·哎卜郁素福·汗目达尼，生于伊历三月第二个主麻日，终于三月六日，寿九十一岁。

十一世道祖　豪祖勒提·二布的力·哈力格·爱知丹哇尼耶，生于伊历三月二十日，终于五月第一个

①可能是四十岁的误写。——著者

主麻日，寿八十九岁。

十二世道祖　豪祖勒提·阿力夫·勒由库忍耶，生于伊历二月十九日，终于十二月第三个主麻日，寿七十二岁。

十三世道祖　豪祖勒提·曼豪木的·哎质忍耶，生于伊历一月第一个主麻日，终于九月十六日，寿一百二十岁。

十四世道祖　豪祖勒提·花哲·哎力·勒米太里耶，生于伊历六月三日，终于一月十五日，寿一百三十岁。

十五世道祖　豪祖勒提·穆罕穆德巴巴·色麻醒耶，生于伊历七月十二日，终于三月第二个主麻日，寿一百六十岁。

十六世道祖　豪祖勒提·撒伊的·哎米勒·克俩利耶，生于伊历八月十二日，终于二月九日，寿六十三岁。

十七世道祖　豪祖勒提·伯哈文的尼·乃格什板顶耶，生于伊历八月十四日，终于三月第二个主麻日，寿七十四岁。

十八世道祖　豪祖勒提·伊尔故伯·哲勒纪尼，生于伊历七月六日，终于四月十二日，寿八十一岁。

十九世道祖　豪祖勒提·奥伯董拉希·哎豪哈勒

忍耶，生于伊历五月十二日，终于六月十五日，寿七十三岁。

二十世道祖　豪祖勒提·穆罕默德·嘎锥，生于伊历二月头一个主麻日，终于六月十二日，寿一百零二岁。

二十一世道祖　豪祖勒提·曼贺独目·哎尔赞木，生于伊历八月二十日，终于九月二十一日，寿八十一岁。

二十二世道祖　豪祖勒提·依禅·克俩良，生于伊历十一月十二日，终于十月十二日，寿八十七岁。

二十三世道祖　豪祖勒提·依禅·哈什目，生于伊历六月第三个主麻日，终于一月十二日，寿六十八岁。

二十四世道祖　豪祖勒提·依禅·穆罕默德·郁素福，生于伊历七月十七日，终于九月三日，寿六十三岁。

二十五世道祖　豪祖勒提·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生于伊历十月十五日，终于七月第一个主麻日，寿八十九岁。

二十六世道祖　即穆夫提门宦教主马守贞。”

5.穆夫提门宦历来重视汉文化教育，第四代

教主在临洮北乡办义学，受到当地汉族群众的好评，增进了回汉团结，得到甘肃官廷表扬，此后虽时办时停，但对教徒学习文化知识，起了促进作用。到马益寿时，曾两次办国民小学，倡导当地回汉青年学习文化。从一九四三年到一九四九年，在他所办的廷扬学校（后改为道家学校）中，培养出了一批汉回学生，现在当地的一些干部，有不少就是在这个学校毕业的。马益寿解放后曾任省政协委员，他殁于一九五九年。

（四）临洮门宦

穆夫提门宦，在清乾隆年间即分为两支。马金焕以长子资格继承了穆夫提门宦的第六辈教主，居临洮北乡，后移居康乐封台堡，再居康乐雍道家。其弟马玉焕因未得到教主职位，甚为不服，即率追随者，迁居临夏瓦窑头传教，称为临洮门宦。马玉焕，道号以斯哈格·扎尔丰的尼，经文较好，去麦加朝觐期间，曾访虎夫耶道堂的筛海，接受了传教学理，返国后，苦修善行，大行传播，发展了一些教徒，但人数不多，没有形成一股社会力量，影响不大。他病殁后，葬于临夏西川王家场，又称瓦窑头拱北，享年只有三十五岁。在他之后，因接替人不力，三代失传，更陷于衰落。后来他的曾孙马有德，为恢复临洮门宦，作了很大努力，曾

取得了一时的兴旺。马有德，道号哲俩弄的尼，生于清嘉庆四年正月初十日，殁于同治七年六月十五日，终年近七十岁。马有德为了振兴临洮门宦，在去麦加朝觐期间，拜访了苏非派哈比本冬拉海，倾听了哈比本冬拉海有关虎夫耶学理的论述，接受了他的旨意。返回河州后，大力传播，信徒曾达到千余户，是临洮门宦的鼎盛时期。但在他之后的两辈教主，虽都是朝觐过的哈知，但学识不及前辈，苦修善行之功较差，使临洮门宦没有继续得到发展。这两位传教人是穆罕默德·扎黑的，生于道光八年九月初七日，殁于光绪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是临洮门宦的第六辈教主。第七辈教主是舍木松的尼，生于咸丰二年五月初十日，殁于光绪十九年九月十一日，终年只有四十三岁。

第八辈教主是马成章，道号穆罕默德·达吾德，生于同治十年八月二十日，殁于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享年八十一岁。他第一次去麦加朝觐，是和临夏"祁大哈知"、聋阿訇哈知、法真哈知、马五十哈知同行。那时他已三十五岁，精力充沛，在麦加住了近两年。不久又二次同喇世俊去朝觐，这次他拜见了乃格什板顶耶道堂筛海满素木，领受了虎夫耶学理，返国后大行传播。由于他是当时河州地区的一个大阿訇，在临夏、东乡、甘南和青海西宁、湟中等地开

学，因此，这些地区的穆斯林遵信他的主张者很多，于是临洮门宦又获得了一次大发展。马成章晚年多在家修养，不再传教，他逝世后，也没有指定接替人，因此临洮门宦到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后，完全处于衰落状态。现在临夏和康乐等地约有教徒二千余人。

（五）北庄门宦

北庄门宦是甘肃临夏东乡族中最大而最有权势的门宦之一。它创始于东乡，而越出东乡发展到甘、青、新三省。它的创始人是东乡族，但遵信其教者，有东乡、回族、撒拉和保安等四个民族，人数曾达十余万，在社会政治生活中曾起过各种不同的作用。

1． 北庄门宦的创建和发展

北庄门宦的创始人是马葆真，经名豪木钗，东乡春台北庄村人，东乡族，生于清乾隆三十七年（公元一七七二年），殁于道光六年（公元一八八〇年），古历十一月二十六日，终年五十四岁。教徒称为“老太爷”。

马葆真出身于一个农民家庭，从小就在本村清真寺念经，及长同河州井沟瞎太爷在八坊老王寺攻读阿文，学识出众，名冠八坊。后来接受了花寺门宦的教旨，在东乡传播花寺门宦。清嘉庆五年（公元一八〇〇年），马葆真已二十八岁，听说穆罕默德第二十八

世后裔在新疆沙车传教，他便同井沟瞎太爷去新疆沙车求学。穆罕默德第二十八辈后裔名叫舍赫乌尼亚，是从阿富汗北达赫山来的。传授的是虎夫耶学理。

马葆真第一次到沙车（牙勒光）道堂时，适舍赫乌尼亚去阿富汗，没有见到，他住了近两个月，就返回东乡北庄，继续学习经典。清嘉庆十七年（公元一八一二年），年已四十岁的马葆真，又第二次徒步到了沙车（牙勒光）道堂，见到了舍赫乌尼亚，向他申述了所学经典和求见圣后的愿望。乌尼亚接受了他二人的祈求，留他们在道堂学习了近一年。舍赫乌尼亚见马葆真“阿林”（学识）较好，非常虔诚，遂收为穆勒什德，将虎夫耶的主张和干功要点传授给他，命他以《古兰经》、“圣训”为本，把念、礼、斋、课、朝五件功课认真作好，然后按规定要领，早晚念“则可若”，静修参悟。临行时给马葆真一个传教凭证（上写牙勒光道堂传教历史、主张以及受权马葆真在临夏传教证明，此凭证是用阿拉伯文写的，只限马葆真本人，别人无效），又命他先去麦加，完成朝觐功课后，方能传教。

马葆真回到东乡后，就准备朝觐。他在嘉庆十九年（公元一八一四年）曾去麦加朝觐一次，取得了“哈知”称号。回国后，即在东乡北庄传教，后来信

奉者日益增多，遂迁到新北庄。从此，北庄就成了该门宦的正式名称，传遍西北各地。

马葆真从嘉庆十九年至道光六年逝世前的十三年期间，曾先后三次去麦加朝觐和访师游学。他每次都是背着“背夹”，跋山涉水，经新疆，越葱岭，过阿富汗等地，去麦加朝觐。每次路费都是家乡信教群众资助的。马葆真之所以在东乡族中信徒多，威望高，影响大，并与当时河州地区的穆夫提、大拱北、花寺等较大门宦并驾齐驱，主要原因是马葆真经典学识广泛，又能苦干苦行。他除做完“五件天命课”外，还在每天夜里，用一定时间礼拜和念“则可若”。他本人反对教徒向他跪拜，反对向他要“引领教徒进天堂”的口唤，反对门宦、教派之间互相诋毁。在宣讲伊斯兰教义，大讲北庄门宦主张时，一再强调要先抓紧干完“五功”，然后才有条件干“脱若格提”。由于他的这些主张，符合格底目的遵行，所以受到格底目的普遍赞扬和尊重，因此，他生前与其他教派没有发生纠纷。他逝世后，其他教派、门宦群众参加他的葬礼的人很多，表现了当地广大穆斯林群众对他的尊重。作为一个门宦的“老人家”，能取得各方面教徒的如此信赖，是少有的。这次送葬，对扩大北庄门宦影响起了重要作用。

马葆真有三个儿子，长子豪三，教徒称为“大太爷”，于同治七年（公元一八六八年）古历六月十九日逝世。次子叫豪三尼，教徒称“二太爷”，于同治六年（公元一八六七年）古历十月二十八日逝世。三子叫郁素福，教徒称“三太爷”，于同治五年（公元一八六六年）古历五月十二日逝世。这三个人，都是当时河州地区的著名阿訇，并有著作。豪三著有《杜乎凡杜里曼阿杜米》（意为一个礼数），郁素福著有《类芝汗杜里古娄布》（意为得教门者心明）。豪三曾去麦加朝觐二次，但没有到过沙车（牙勒光）道堂。据说以后该道堂“筛海”（长老），从阿富汗带来“口信”，命他传教。豪三得到口信后，召集北庄门宦的大阿訇开会作出决定，正式承认豪三为北庄门宦的第二辈老人家。后来郁素福去新疆沙车道堂两次，第一次见了筛海乌尼亚的第四个儿子穆罕默德·谢勒夫（沙车教徒称和加），第二次去时，谢勒夫已去世，他便在坟墓上坐静四十日后，返回东乡。他返家后不到一年就去世了。

北庄门宦第三辈老人家是马豪三的儿子阿布都。阿布都小时聪慧过人，故起名“胎里会”。他的真名，由于无人呼唤，年长日久，也就被多数人忘记了。胎里会六岁进清真寺攻读经文，据说十四岁“穿

衣”成为阿訇。后来在本坊清真寺开学。开学期间，曾招收四十多个满拉，给其讲授经典，成为当时风流一时的传奇式人物。同治年间，二十多岁的胎里会，带领十多人专程去新疆沙车朝拜牙勒光道堂的“筛海”，行至奇台，正值新疆各族人民响应马化龙、马占鳌和白彦虎等反清起义，新疆局势混乱，加之他的随从多，语言不通，在安子站地方，和维族群众发生误会，双方交火。胎里会及随从除二人逃回外，均被打死。胎里会遇难后，维族群众得知他们是朝拜道堂的人，为了表示遗憾，遂将胎里会及其随从重葬于奇台顶子地方，并给胎里会修了墓庐。从此，对胎里会散布了不少神奇传说。按照北庄门宦的教规，胎里会既没有去过麦加朝觐，又没有到达牙勒光道堂，得到牙勒光道堂的任命，故不能继承北庄门宦的第三辈老人家，但由于胎里会天资聪明，十四岁“穿衣”当了阿訇，“阿林”出众，同时，在奇台遇难，是因朝拜道堂而牺牲，因此，北庄门宦追认他为第三辈老人家，其实他生前并没有主持过教务。

北庄门宦的第四辈“老人家”是阿布都（胎里会）的儿子阿哈曼启，又称三师傅。生于同治四年（公元一八六五年），殁于民国八年（公元一九一九年）古历十一月十二日，终年五十五岁。他是个大阿

訇，曾去沙车拜见了牙勒光道堂负责人花哲·满尔素木（花哲·满尔素木是穆罕默德谢里夫的儿子），并在道堂学习一年。随后，花哲·满尔素木给阿哈曼启给了传教凭据。阿哈曼启领受了传教依据后，没有回家，直接经阿富汗去麦加朝觐。为了完成朝觐任务和学得更多的经典知识，这次朝觐历时达五年之久，他是继马葆真之后的第二个经典知识较丰富的人。

阿哈曼启是个苦修苦干的宗教职业者，他除不间断的做完每日功课外，静修参悟和夜拜从未停止过，因此，教徒对他很尊重，信仰的人有所增加，是北庄门宦的又一次兴盛时期。

马绍宗是北庄门宦的第五辈负责人。他是第四辈教主阿哈曼启的侄子，是洒尔东的尼的长子，教徒称为大师傅。他生于光绪二十三年（公元一八九七年），从小一直在清真寺学习经典，也是个比较有学识的阿訇，曾于一九三一年随同马麟去麦加朝觐，但他没去过新疆牙勒光道堂，所以教徒只以北庄门宦负责人之一相称，而不以正式老人家相对待，在传教地位上没有权威。一九五八年古历正月十四日殁于临夏，终年六十一岁。

北庄门宦的第六辈教主是马进城，经名舍木松的尼，是第五辈负责人马绍宗的侄子，巴海的木的儿子

从小在清真寺学习经典，一九四八年由教徒资助路费，去麦加朝觐，完成了朝觐功课，取得了“哈知”称谓。一九五三年去新疆沙车牙勒光道堂，拜见了花哲吾曼若（时年六十二岁），住了四个月，祈求传教“口唤”。吾曼若给马进城写了“一若芝”（依据），传授了他的教理教义。马进城回东乡后，按照以往教规，召集本门宦阿訇和有地位的教徒，宣示了吾曼若的“一若芝”，经过公认，遂拥戴他为北庄门宦的第六辈“老人家”。由于马进城信仰虔诚，遵守比较好，一些人还给他散布了不少神奇趣话，北庄门宦教徒信若神灵。由于他能从国家大局着眼，积极从事民族宗教团结工作，受到各教派，门宦的谅解和拥护。一九八〇年担任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和甘肃伊斯兰教协会的副主任职务。同年参加中国朝觐团，第二次朝拜了“天房”。

2.马葆真的五大门生

马葆真的学生较多，但他只选择了五个比较有“阿林”的“拉以布”（接替人）。马葆真生前，将这五个门生分在五地，领导他的教徒从事宗教活动。马葆真逝世后，这五个人的后代各立门户，自成一派，但和北庄门宦没有分裂，仍保持着一定的从属关系。每当马葆真的纪念日时，都去北庄拱北上坟，也

要奉送钱粮。这种情况，在很长时期内从没有间断。他的五个拉以布是：

豪比布本拉希，是马葆真的一个较称心的学生，也是个著名阿訇。他对马葆真很尊崇，一切都按马葆真的示意行事。马葆真在世时命其管理东乡巴苏池等地教徒的宗教活动。他在任拉以布期间，既没有授命传教，也没有自行立异。他逝世后（正月十七日），他的后代为他修建了拱北，原管辖区的教徒，经常给其上坟念经，年长日久，逐渐形成了一个支派，名曰巴苏池拱北，但他们没有自称为一个独立的门宦。其实豪比布本拉希殁后，拉以布一职终结，北庄门宦再没有派人继承其职，只是他的直系亲属，曾随马悟真在同治年起义，投降后又帮助马悟真为清廷镇压起义群众，而受到清室宠信，因此，当了清政府的官吏，从此，发财致富，获得了权势。豪比布本拉希的子孙，就以社会政治地位和经济优势统治了这个地区的教众。如豪比布本拉希的四世孙是清政府的营官，五世孙马忠孝是西军马安良的团长，因屠杀无辜汉民被告发后，在兰州跳黄河自尽。六世孙马斌（字允生）曾任过马鸿逵的师长。马斌的堂弟马歧山当过马鸿逵的团长。后来他们解甲归田，成为东乡族中的重要乡绅之一。一九四九年解放后马斌曾任甘肃民委委员，马

歧山任临夏回族自治州的副州长，六十年代先后逝世。

洮州敏尚礼是马葆真的第二个重要门生。名叫松的格，生于乾隆四十八年（公元一七八三年），殁于同治三年（公元一八六四年）古历三月二十五日，终年八十二岁。松的格出身于洮州衙门都头，原为花寺教徒，后改宗北庄，拜马葆真为师，攻读经典，研究教义，有很大提高。马葆真看他对宗教虔诚，处事干练，比较诚实，收为“穆勒什德”，委派为洮州拉以布，领导洮州北庄教徒。洮州北庄门宦在他的宣传和影响下，得到了很大发展。他们以旧城上寺为中心，积极从宗教、政治等各方面开展活动，形成了一股很有影响的社会势力。后来曾引起马安良的注意，想借其他派的力量搞掉北庄，终未得逞。敏尚礼殁后，葬于旧城达子沟，管辖区的教徒为他修建了陵墓，称为达子沟拱北。后迁葬于东乡北庄拱北和马葆真的三个儿子并埋一地。其子敏永禄继任了洮州北庄门宦的第二任拉以布。他生于清嘉庆十二年（公元一八〇七年），亡于光绪六年（公元一八八〇年），终年七十四岁。敏永禄在世时一直住在达子沟拱北，名为看守拱北，实为接受教徒的束修。第三任拉以布是敏尚礼的孙子敏士达。敏士达生于道光三年（公元一八二三

年），殁于光绪二十四年（公元一八九八年），终年七十六岁。敏士达无子，只有二个女儿。敏士达殁后，洮州北庄衰败，拉以布至此亦消失。

马葆真的第三个学生是杨门阿巴斯，他是临洮人，曾任临洮、康乐等地北庄门宦的拉以布，同治年参加反清起义，马悟真等投降清军后，他幸免一死，遂迁居广河马力庄。殁后他的后代给他修建了拱北，供教徒念经朝拜，名为小杨门。一九四九年他的后代中的一个名叫吾白旦的（又称尕老人家）主持拱北事务。

马葆真的第四个学生是达吾德“海里凡”。他的祖籍在何地，还不明白，当时他住在新疆，通称“口外海里凡”，被委任为新疆北庄门宦的拉以布，殁后葬于新疆麻崖寺，又称“妥叶老人家”。乌鲁木齐和吐鲁番的教徒由他领导。

河州井沟依斯麻儿，浑名井沟瞎太爷，是马葆真的同学，又是受马葆真敬重的门生。他和马葆真从新疆牙勒光道堂访师求学后，曾回到临夏协助马葆真传虎夫耶。后来马葆真成为北庄门宦的始祖，而依斯麻儿亦受到北庄教徒的广泛尊敬。他逝世后（古历五月二十五日），北庄教徒在临夏井沟为他修建了拱北，供教徒朝拜。后来，他的后代与北庄分裂，在兰州、

青海、宁夏一带传教，并另立门户，称为井沟门宦。

3.北庄与胡门的斗争

同治年间北庄与胡门不和，借故掀起一场武斗案。北庄老人家认为在念“色米二那乎立曼南豪米旦汗”时，应念“旦汗”，胡门则认为应念“旦呼”，不能念“旦汗”。由于“旦汗”和“旦呼”一音之别，而争执不休，遂动起武来，使双方无辜群众多次流血死亡。一次栲勒村胡门教徒，把墙沟北庄门宦的四、五十户教徒先行洗杀，过了不久，北庄纠集众多教徒，对栲勒胡门教徒，在一夜之中，进行了报复性的洗劫，死伤达百余人。当时双方互不相让，上告官府，想依靠各自在清廷的政治地位压倒对方。马占鳌怕扩大事态，引起祸乱，就以北庄马悟真和胡门马万有与他的私人关系出面调解，经多次周旋，终以“各干各事”而劝其了事。但他们内心的仇恨与矛盾始终没有得到解决，小的摩擦也就难以避免。

4.北庄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和封建特权

北庄门宦的始祖是新疆莎车（牙勒光）道堂的穆勒什德。但其源流，据北庄门宦称是属于乃格什板顶耶派，传授的虎夫耶学理。这个门宦的重要宗教活动特点是：传教者必须在履行念、礼、斋、课、朝五件天命课和取得“哈知”称谓的前提下，才有资格传授

牙勒光道堂的宗旨。同时要求传教者要认真做“天命课”之外的静坐参悟和低念“则可若”。北庄门宦对传教人不称教主，而称老人家，尊称他们的始祖为老太爷，对以后的继承人则称老人家。老人家都要有牙勒光道堂的凭证（一若芝），否则不能称为老人家而传授教门，只可以作为负责人，管理宗教事务。教徒对老人家的“口唤”非常尊重，遇有婚丧和重大事情，都要去拱北上坟和求老人家的吩咐（即口唤），并按老人家的吩咐执行，所以北庄门宦的老人家同样有一呼百应的能量。

他们站“整那则”时，分为二派，一派脱鞋，一派不脱鞋。在转“费达”时，亦分二派，一派以《古兰经》转“费达”，另一派用钱转“费达”。在念“讨白”时不举指。干“尔曼里”时念《卯路提》。聚礼作十六拜。其余与花寺门宦大同小异。

北庄门宦的创始人马葆真和他的儿子豪三、豪三尼和郁素福，都是临夏地区的大阿訇。由于他们有较多经典知识，并能虔诚遵守伊斯兰教教规，所以在他们传播牙勒光道堂宗旨时，信奉的人很多，成为北庄门宦大发展的第一个高峰。当时他们的教徒遍及东乡十会，居东乡各门宦之首，在临夏的井沟、八坊；和政的梁家寺、三十铺、吊滩、车巴；广河的马力庄；

以及临潭，新疆等地都有他们的教徒，信教者达万余户。并派出拉以布予以管辖。这时，他们的特权和剥削，虽只限于教徒的束修，但从此就成了富户。第三、四辈老人家虽然没有起到较大作用，但由于马悟真、马璘出卖本民族利益，成为清廷“以回治回”的工具，所以官至甘州提督，成为甘肃的一路诸侯。马统、马绍先等都担任反动政府的重要军职。因此，很快就形成一个世袭的官僚军阀集团。当地群众慑于他们的权势，就不得不紧跟他们。所以，北庄门宦不仅得到长时间的稳定与巩固，而且又出现了第二次发展高潮，人数达到十余万人，成为向清廷要职要权的重要后盾。而他们对教徒的特权和压迫，也远远超过了宗教范围，他们可以以老人家、师傅的“口唤”，向教徒要兵要粮，扩充自己的武装，还可以以“束修”的名义，向教徒无尽止的要“海的也”，作为他们行贿官场，维护他们官僚军阀集团利益的费用，而陷人民于水深火热之中。这种特权直至一九二八年马璘倒台后有所收敛，教权也逐渐走向衰落，但他们的特权还是很大的，直到一九五八年平叛反封建斗争后，才被废除。现在他们的老人家，经过学习，提高了认识，在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指引下，为各民族、各教派、各门宦团结一致，搞好四化而尽自己的力量。

5.北庄门宦的政治活动

北庄门宦的始祖马葆真有三个儿子，教权由大儿子马豪三及其后裔继承。老三郁素福和老二豪三尼的后代，从事政治活动，而且都从事武职。他们的政治活动始于同治年起义后的投降叛卖。之后一直忠于反动政府，镇压人民群众，犯下了严重罪过。解放后，悔改及时，做了一些有利于人民团结的事，受到政府的鼓励。

同治年间，与第三辈老人家“胎里会”同时代，并对北庄门宦有很大影响的一个重要人物是马悟真。马悟真是马郁素福的儿子，马葆贞的长孙，人称“尕大师傅”。他虽然不是老人家但实际上起了老人家的作用。同治元年“冬十月，河州东乡回反，省城戒严”，继而“东乡叛回，袭取狄道州城”。同治二年“春正月河州回复叛”。八月“河州回酋马悟真、闵殿臣复围州城”。① 于是河州东乡的回、东、撒等少数民族在马悟真的率领下，与陕西的白彦虎，宁灵马化龙的反清起义军，互相呼应，打击清军。随后马悟真又联络太子寺胡门门宦的马万有，八坊花寺门宦的马永瑞、穆夫提门宦的马云等，共推花寺门宦的大阿訇

①《甘宁青史略》正编卷二十，第12页、17页和29页。

马占鳌为统帅，先后与清廷对抗了八年之久，最后根据马占鳌的战略，在太子寺南面的新路坡，战败了骄横一时的湘军，打死了总兵傅先宗和徐文秀，在取得胜利之后，向清军左宗棠缴械投降。投降后左宗棠给马占鳌三旗马队，马悟真作了马占鳌的左旗管带，在刘锦堂西进的部队中，参加镇压河州、循化、化隆、归德、碾伯、西宁、大同等地反清起义军的罪恶活动。由于效命有功，清政府赐给了金字大匾，悬挂北庄拱北。从此，为他们的反动政治生涯，打下坚实基础。马悟真虽然没有传教，也不是老人家，但他由于镇压反清义军有功而在甘、青两地取得了很大权势，在发展巩固北庄门宦方面，也起了很大作用。首先他乘任清廷军职的机会，利用权势大兴土木，修建了北庄拱北，在北庄教徒中取得了和教主同样的权威。可以说，他用北庄教众的鲜血取得了权势，而又以取得的权势进一步发展巩固了北庄门宦的精神支柱和封建特权，成为北庄门宦风云一时的“大人物”。

在第四辈老人家阿哈曼启时，北庄门宦又出了一任镇守使，叫马璘，字玉卿，经名八盖若，又叫尕五师傅，是马悟真的侄子。马悟真离职后，他接其叔马悟真的职务为马安良的左旗管带。一九一五年甘肃督军张广建为了牵制西军马安良，提升马璘为甘州镇守

使，为甘肃八镇守使之一（八镇即是宁海镇守使马麒，宁夏镇守使马鸿宾，甘州镇守使马璘，凉州镇守使马廷勷，肃州镇守使吴桐仁，河州镇守使裴建准，陇南镇守使孔繁锦，陇东镇守使张兆钾）。群众称为“甘州帅”，或“帅爷”。他的堂弟马统（人称三师傅），在其部下当管带（即营长）。光绪二十一年河湟事变中，北庄马璘追随马安良大肆镇压起义群众，并在“办善后”中杀了不少无辜群众。由于镇压义军有“功”，对清廷表现了忠心，后来他与马安良均受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的召见，并赐给他们黄马褂，深受清廷宠爱。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后，为了效忠清政府，马璘紧跟甘肃提督、西军精锐统领马安良，曾率正右营兼统领，马统率副右营，马绍先率新右营，开往陕西乾州攻打拥护共和的陕军。一九一二年春随马安良通电承认共和。同年古历二月甘肃临时参议长李竞清（临洮人，汉族）有反对马安良之意。马安良得知后便于一九一二年七月指示东乡马璘设计杀害李竞清。东乡马璘和青海马麒密商后，便派他的堂弟马统行刺。马统接受行刺任务后，派其部属马有功将李竞清杀害于临洮原籍。李竞清被刺后，各方震惊，成为甘肃政界一件大事，几乎引起甘肃回汉之间残杀。李的亲友虽曾向北京指名控告马安良、马璘、马麒、马

统等凶犯，但袁世凯由于想利用马安良的武装，为复辟帝制效力，故控告亦无结果。但不久，马统在兰州举院一次宴会上，饮酒后暴死，从此这一行刺案也就不了了之。

马璘从事军职二、三十年，直至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马仲英起事后，甘肃主席刘郁芬用拉拢利用手段，分化回族军阀，将马璘调往河州剿灭马仲英。马璘与马仲英交锋后，损失很大，不少士兵哗变，即辞职不干，刘郁芬也顺水推舟，准其解甲归田。一九三一年他去麦加朝觐，返回香港时因病逝世，葬于香港。他一生虽从事于军政界，没有主持宗教教务，但事实上北庄门宦依靠他的权势，得到了更大的发展。他是北庄门宦全盛时期的一面“金字招牌”。

与北庄门宦的第五辈负责人马绍宗同时代的著名“人物”，还有五个。这几个人都是依靠北庄门宦的名望，而飞黄腾达，又以取得的权力，支持了北庄门宦的精神统治。由于他们的相互依靠和支持，使北庄门宦长期以来既能与马步芳支持的依黑瓦尼相对抗，又在东乡族中保持了相当的权势。这几个人是：

马绍汉，是马绍宗的堂兄弟，曾任宁夏马鸿宾的师长，解放后任临夏州民委委员，文化大革命中殁于

家中。

马绍武，又名马维臣，是马统的儿子，和马绍宗是亲堂兄弟。曾在宁夏马鸿宾处从事军职，后在师长马绍汉部任团长。解放后曾协助地方在收缴土匪中作出了贡献，一九五一年任东乡族自治县县长，不久病故。

马绍文，和马绍宗是堂兄弟，和马绍武是亲堂兄弟，早年曾在青海马麒部下任过团长，后居东乡，为本乡乡绅之一。解放后协助政府做了一些工作，一九五五年任东乡族自治县县长，后任省民委委员、副主任。一九六八年殁于临夏。

马绍先是马绍宗的堂兄弟，群众称为“君统”，曾任过宁马的团长，一九四九年前逝世。

（六）灵明堂

灵明堂，亦被称为“疯门”。但“疯门”一名，带有讽刺、诬蔑之意，故灵明堂教徒对此称有些反感。

灵明堂的始传人是马一龙，字灵明，道号古土布·哈尼弗·董拉黑，生于清咸丰三年（公元一八五三年）古历十一月二十一日。世居兰州市西关海家滩。早年丧父，依母而生。幼时念经，及长读诗书，通阿、汉两文。同治五年（公元一八六六年），正当

西北回民反清起义形成高潮时，兰州督标哗变，省城发生严重饥荒，马一龙扶母携妻，逃荒于宁定县（现在的广河县），时年仅十四岁，越年母卒，埋葬后，马一龙在墓旁搭一草棚，昼夜诵经祷念，达四十天。同治六年（公元一八六七年）由宁定迁居榆中，继又到定西、临夏、青海等地，一面逃荒度年，一面访师求学。从二十五岁（光绪四年，公元一八七八年）起，他曾在榆中野鸡沟、广河三甲集等地清真寺日间教学（教阿文经典），夜则坐静，生活十分简朴。四十二岁时，逢光绪二十一年河湟事变，他又携妻女返回兰州市，住于桥门街一间破屋中，后迁至新关罗家巷。此时，马灵明接受新疆静杜子巴巴传来的哈什道堂大香道祖（新疆海母达尼人，他是二十五辈圣裔的孙子）所传的也曼百合达吉乃格什板顶耶的教门和传教凭证，即：手印一个（四指上写着四大哈里发的名字；手掌中心写着穆圣的名字；手背上写着赞扬阿里之词；并且画着一柄宝剑），大印一颗（上写道统名单）以及“尼思百齐”等。同时他吸收了虎夫耶的一些学理，融合一体，专心干功。后来他竟一反常态，冬夏身穿单衣，腰束麻绳，沿门乞讨。有时自歌自舞，还常与街巷小儿嘻戏，任人斥笑、怒骂，但他对此视如秋风过耳，有时甚至被人打骂，而他却以笑应之，决

无嗔怒之意，故人人以疯汉目之。若有人向他询问事情，则指一事一物示之，或绘图于地，让问者自思玩索，因而，一般人对他发生疑惑而不知其究竟。由于时间一长，他所暗示之事，有所应验，故又受到一些人的尊敬。后来，由拥护他的人，在兰州上西园置地，为他修建了落脚之地，取名西园道堂。马灵明常和一些好道之士，谈古论今，讲学论道，信者增多，遂引起兰州当局的注意。民国六年（公元一九一七年），甘肃张广建用“以回制回”之策，欲逼回军马安良离开省城，退回河州。故竭力离间、拉拢回族方面的一些头面人物，反对马安良。在此背景下，张广建也没有放过西园道堂马灵明，给马灵明道堂题赠了“灵明堂”匾额，从此，“灵明堂”成了西园道堂的正式称号，也成了后来马灵明拱北（西园拱北）的名称。

马灵明生前，对现实生活非常冷淡，不论拥护他的人如何爱戴他，也不管官方如何拉拢他，他都以冷眼待之，仍然过着艰苦的生活。他的这种疯疯颠颠的生活，度过了长达三十一个春秋，终于于民国十四年（公元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九日下午四时半殁于兰州，终年七十三岁。他逝世后，埋葬于兰州西园道堂，后来崇敬他的人，又集资为他修建了墓庐，被尊

为西园拱北。一九三三年又进行了扩建。

从马灵明的一生看，他出身于寒门，早年丧父，幼年慈母见背，青年又值兵荒马乱之中，处于逃荒奔命之际。他装疯卖傻，沿街乞讨，是对旧社会的极端不满和控诉。他那虔诚的宗教思想和对慈母的悼念，表达了一个为生活疲于奔命的穷人的精神寄托。他本人并没有标新立异，而创建疯门门宦。

马灵明逝世后，一些崇敬他的人出于对他的怜悯和他对伊斯兰教信仰的虔诚为他修建了墓庐，以表衷怀。但有些人，想借他的灵牌为个人捞取政治资本，借以取得较高的社会地位，曾作过一些不切实际的渲染，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其实马灵明取信于教徒的原因，不完全是他苦干苦行的宗教信念，也不是他对教徒的循循善劝。他很少通过宗教说教，劝人信仰他的主张。主要是他留心社会情况，善于观察分析，因此，凡急难来问者，他不愿直言，只用眼前事物演示之，或讲一典故，或举一现例，使来访者自行领会，并非有什么神威。

灵明生前的追随者较多，颇受灵明爱戴者也不泛人。据多数人认为，灵明逝世前，即在民国十四年二月二日召集众信徒在西园拱北宣布陕子久为灵明堂主事人，并将三件传教凭证和三本经（《酸俩提里海勒

提》、《随法来丙矣》、《奴尼苏若》）交给了陕子久。

陕子久，兰州市人，原小商人，名玉龙，道号穆罕默德·依的勒思，对马灵明很信仰，民国十二年曾受灵明的口唤去新疆朝过哈什道堂，此后，专心致志于静修干功，传播灵明宗旨。一九五三年古历五月二十二日逝世，终年六十五岁。陕子久生前，即于一九五三年古历五月十二日召集信教者约五、六百人开会，将教权传给了汪守天，传教凭证和经卷等由汪保管。

汪守天，临夏唐王人，名春龙，道号穆罕默德·依布拉海满。虔诚守教，爱国热情高，能重视民族之间和教派之间的团结，受到信徒欢迎。此后他们内部因争权利，初分为两支。一支以兰州市人陕子久（小商人）为主持，名为东道院，陕于一九五三年逝世后，由汪守天接替。另一支以马石斋为主持，名为西道院。所谓东西道院者，即讲经传教之所，其实他们并没有传什么教，而只不过在马灵明的生死之日，念经祈祷二次而已。他们分裂的原因在于祷念之日所收的"海的也"由谁收受，由谁使用上。为此，两位主持人，率领各自的部分群众，明争暗斗，一直争吵不休。

广河康家灵明堂的一些信徒，在马灵明逝世后，由马青山任主持，后来起名中堂。解放后，因窝藏坏

人而受到牵连。之后由马良继任主持，一九五八年马良病殁于家中。七十年代马德元发展一些教徒，又开“中堂”之门。青海省民和县的白凤鸣（字歧山）曾侍奉过马灵明，后来也在传灵明教旨。

新疆哈密的灵明堂信徒，是靠福堂发展的。靠是临夏人，曾参过军，开过古玩商店，还是个知识分子。他和马灵明有过交往，后去新疆哈密，设立灵明堂。他逝世后，由沙保清接替主持。一九五六年汪守天在乌鲁木齐仓房置备了一些房子，成立了灵明分堂，并放马登科为“苦瓦尼”（代领念经的人）。

青海民和、西宁的灵明堂信徒，多半是白二爷传授的，但教徒比较分散，没有设立道堂，每逢灵明纪念日，来兰州灵明堂祷念，他们属于东道院。

马灵明没有留下男性后裔，也没有留下任何财产。灵明堂仅有一座堂皇庄严的拱北和东西两道院。他们的经济来源，完全依靠教徒的捐助和施舍。

马灵明原是格底目，他一生的宗教活动主要是自己礼拜和静坐忏悔，念“则可若”，除此他还述说了一些代有幽默趣味的寓言，可惜这些论述没有记载下来，年久遗忘，谁也不知道了。至于传说中的一些神奇之事，都是牵强附会，并非出于马灵明之口，就不足为据了。

由于灵明堂的教徒，主要在西园（现在的柏树巷），为了方便教众，在拱北的侧面修建了一座清真寺，成为灵明堂群众的宗教活动中心。灵明堂的宗教仪式与花寺门宦基本相同，所不同者，是每逢“圣纪”和马灵明纪念日念《古兰经》后，必须加念《酸俩提里海勒提》的赞词。马灵明逝世后，他的遗物如经、衣物等，成了灵明堂的无价之宝，谁收藏谁的威望就高，跟随的教众就多一些。陕子久之所以信徒多，就在于此。马灵明的遗著主要是论述“认主从圣”的意义和静修参悟的必要性，特别要人们品行端正，信仰虔诚，遵守要严谨。但他的遗言在某种意义上讲，并没有成为信众的座右铭。

灵明堂的教徒大半在兰州市，甘肃康乐、广河，宁夏固原，新疆乌鲁木齐也有一部分教徒。这些地方的教徒，都与兰州灵明堂保持着密切联系。灵明堂的教徒在解放时，约有四百余户，不到二千人。在本世纪四十年代，兰州上学读书的一部分回族青年知识分子曾参加过这个道堂。这些知识分子来自各个地区和不同教派门宦，他们不是出于宗教信仰的愿望参加灵明堂的，而是昏昏然受人拉拢参加的。后来证实是该门宦中的一些野心家，出于政治目的，以灵明堂为立足点，吸收一批青年知识分子参加，作为他们的政治资

本，在宗教的外衣下，从事升官发财、欺骗人民群众活动的。所以这个门宦在马步芳反动统治时期，曾一度很活跃。解放后受骗青年才恍然大悟。

一九五一年东西两道院，因争教权，发生纠纷。陕子久和马石斋两位先生在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感召下，言归和好，以各行其是而停止了无谓的纠纷。他俩人还是有热爱祖国、顾全大局的良好愿望的。一九五三年汪守天继任掌教后，又与马青山发生矛盾，出现不和，但后来在大多数教徒的团结愿望下，也取得了和解。

（七）胡门门宦

1.胡门门宦的创建和发展

胡门仅次于北庄。是东乡族哎布里则地创建的一个比较大的门宦。哎布里则地名马伏海，祖居河州东乡红泥滩。生于清康熙五十四年（公元一七一五年），七岁就学，在本村清真寺读阿文，他青年好学，常负笈千里，云游四方，寻求良师，以图深造。乾隆十一年（公元一七四六年）他与河州一些同学去西安崇文巷清真寺拜王尕锥阿訇为师，攻读经典，三年后回到家中。他声称于乾隆十四年（公元一七四九年）斋月（伊斯兰历9月）二十七日晚上在西安崇文巷大寺遇见了“海子若”（伊斯兰教传说中的一位长存的“圣

人”），“使他通晓了理学，知道了天人合一和浑化的奥妙。”从此，就开始了传教活动。

㉒

哎布里则地的经典知识广泛，并对天文地理有较深研究。阿文和波斯文都很好。当他声称遇见“海子若”圣人时，就取得了红泥滩附近八个村子的头人和大部分群众的信赖，积极拥护、支持他传教。

门宦的拱北，一般都在创始人或继承人逝世后才修建，唯独胡门在创始人生前就由教徒出资在红泥滩和广河徐穆家修建了两处道堂和拱北。在修建拱北的八卦亭顶时，天花板上刻的太阳、月亮、星星以及日蚀、月蚀等运转变化情况，都是则地亲自设计的。则地没有去过麦加，没有朝过“天房”。他在晚年时，教徒已由东乡、广河发展到康乐、和政等地，信仰他的教徒已达八千余户，四万余人。当他的势力发展到康乐并威胁到穆夫提门宦的利益时，双方起了摩擦。但由于则地知识广泛，能说善辩，在一次聚众数千人的讲经论道会上，终于击败了穆夫提门宦，从此，他在康乐也扎下了根。

则地殁于清嘉庆十七年（公元一八一二年）古历六月二十五日，终年九十七岁。则地在八十岁时，雪白的胡须突然变黑。这就给他创建的门宦，又贴上了一层鲜艳的金色。追随他的那些虔诚的好道之士渲染

说：过去“依底勒斯”活进天堂时，白胡子变成了黑胡子。言下之意，则地不是“凡人”，而是“筛海”，他传的教门一定是真的，是不容怀疑的。由于他的胡子如同“美髯公”，所以习惯上称他为“胡子太爷”，称他的门宦为胡门。由于拱北建筑在太子寺（现在的广河）故又有“太子寺门宦”之称。

哎布里则地，有五个儿子。老二哎卜伯克勒和老四吾麦勒早年丧命。老大欧斯麻乃、老三而里和老五世斯，及长学习阿文，成为驰名一时的大阿訇。长子欧斯麻乃官名马成彪，曾在东乡野松达板清真寺开学，他受则地祈雨之“术”，曾受甘肃总督之邀，乘轿祈雨，传说奇妙，颇有影响。他有三个儿子。长子肥三，生子马万有，是同治年起义领导人之一。三子而里又名马成虎，五十九岁时受其父则地之命，开始传教，为胡门第二辈教主。而里殁于欧斯麻乃之前，因此，教权实际上又操在老大欧斯麻乃的手中。这时，胡门势力较大，不仅控制着东乡、广河和康乐三县的教权，而且河州地方政权也受其影响。是胡门教权的最盛时期。

欧斯麻乃虽握有教权，但他的三个儿子（肥三、舍尔巴尼、阿布都）学浅才疏、不能胜任教权。唯有三个侄儿，才华过人，都是大阿訇，人称胡门“三

马”。“二马”是老五的儿子，“大马”“三马”是老三而里的儿子。而里生前授意叫“三马”格的如传教。但欧斯麻乃生前将教权交给了“大马”哲麻龙的尼。于是格的如不服。两人后来因争权夺利，发生分裂。格的如去太子寺传教，哲麻龙的尼在东乡红泥滩传教。

东乡红泥滩胡门 哲麻龙的尼，受欧斯麻乃的意旨，继任了胡门第三辈教主。由于兄弟两人发生分裂，他就住在红泥滩传教，故又成为红泥滩胡门第一任教主。他有四个儿子。老大、老二夭折。老四阿布伯克，又称洪济桥四师傅，从小攻读阿文，是个大阿訇，继任了胡门的第四辈教主（红泥滩胡门的第二辈教主）。三师傅以黑俩斯接受了祈雨术，从事祈雨活动。阿布伯克有八个儿子，临终前，将教权传给了老八以的勒，他的官名马福良，教徒尊称“八爷”。曾在广河北街寺任开学阿訇，为胡门的第五辈教主（红泥滩胡门的第三辈教主）。一九四九年解放后任东乡政协副主席，一九五七年八月十四日逝世。

马福良有三个儿子，老二、老三从农，老大以布拉喜满是个阿訇，又名马国泰。马福良将教权交给了大儿子马国泰，为胡门的第六辈教主（红泥滩胡门的第四辈教主）。马国泰在一九五八年前在唐汪唐家大

寺任开学阿訇。一九八〇年后任甘肃省伊协常委，东乡县伊协主任，临夏州政协委员。

太子寺胡门 “三马”格的如与兄哲麻龙的尼分裂后，即去太子寺传教，亦称胡门第三辈教主（也称太子寺胡门的第一辈教主）。他有七个儿子，其中七阿訇较有才学，格的如将教权交给了老七（七阿訇），成为胡门第四辈教主（太子寺胡门的第二辈教主）。七阿訇将教权交给了他的二儿子伯克二师傅，成为胡门的第五辈教主（太子寺门宦的第三辈教主）。随后弟兄数人因争权夺利，又分为两派（老三为一派，老大为一派）。伯克二师傅临终前将教权传给了大儿子马国忠，他成为胡门第六辈教主（太子寺门宦的第四辈教主）。马国忠坐镇太子寺拱北，指派所属清真寺阿訇，教权比红泥滩胡门较大。一九四九年解放后马国忠曾任广河县长，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二日逝世。现在广河三百四十五处清真寺中，太子寺胡门就有一百四十一处，占百分之四十多。

2.胡门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

则地曾在陕西西安崇文巷清真大寺就学，他受格底目的影响较深。虽然他声称在西安得到了“教门”，传授虎夫耶学理，但其宗教仪式仍与格底目大同小异，主要特点是：

则地在宣传尽性复命的道理时，多以典故指点教徒，如“万物一理聚墨池，千古妙想出大笔”等类似预言，往往难解不易懂。

在开斋时，不见星星，不能开斋。在过“圣纪”或为先人作祈祷活动时，须念《穆豪曼斯》（原来念《卯路提》，后来不再念了）。礼拜打坐和做“讨白”时，举“食指”，与北庄不同（北庄不“举指”）。给亡人（死者）站“整那则”时，脱鞋并抬手三次。以《古兰经》转“费达”。礼拜和干“尔曼里”之后的举“都哇”，必须擦两次面。

由于过去的教争而与北庄不通婚（现在已消除了这一隔阂）。不主张食兔肉，成为与其他教派门宦显著区别之一。

胡门最重要的一点，是对“唉立夫”（“I”）的解释。他们说“唉立夫”（“I”）表示“一字分三，三字归一”。也就是说“真主、圣人、穆民归为一体”。“唉”指安拉（真主），“立”指圣人，“夫”指穆民。就是安拉、圣人、穆民三位一体，合起来就是“唉立夫”（“I”）。他们的根据是，穆圣曾说：“安拉米朗那西，卧立穆唉密路兰，敏尼”，其意是“我是从呼达上来的，一切穆民从我上来的”。他的这一解释，遭到其他派的反对，但谁也驳不倒他

的这个论述。这种观点，在刘介廉的著作中也有论述。① 其实这是“苏非”派的主要论点之一。

3.胡门的政治活动

哎布里则地的老三及其后代掌握了教权。老大的后裔掌握了地方政权。

胡门的政治活动始于同治反清起义。哎布里则地的长子欧斯麻乃，有三个儿子。长子肥三，生有一子，名马万有。马万有在同治初年，同北庄的马悟真、花寺的马永瑞、穆夫提的马云以及马占鳌（花寺）、马千岭、马海晏、闵殿臣（格底目）等起义反清达七、八年之久。马占鳌等投降清廷后，马万有不愿受职，他给马占鳌说：“我们闹到这个地步，作了官如何对得起老百姓，我只要保全性命就行了”。于是马占鳌、马悟真、马千岭、马海晏等受了职。唯有马万有本人解甲归田，没有受职，又怕左宗棠怀疑，遂令四子马福寿参加马占鳌的马步三营军队，参加镇压起义群众的罪恶活动。马福寿，官至统领，故称五统领。他在官场中取得了重要职务，成为河湟显赫一时的人物。马福寿随董福祥、马安良、马福禄、马福祥、马海彦等在北京打八国联军时，十分勇敢。他攻

①刘介廉：《天方性理》。

打法国使馆，挖地洞，炸使馆。最后和马安良保护慈禧到长安，受到清廷信任。从此，他的子孙也相继充任反动政府要职，成为压迫剥削河湟人民的反动统治者之一。在清末民初马万有的长孙马国礼，曾任西军后路分统。五统领马福寿之子马国民任西军营长。民国十二年（公元一九二三年）陆鸿涛任甘肃省主席时，马国礼任事业厅厅长。马福有次子马国栋从四川驻防返回甘肃后，刘郁芬诈去白洋十万元。一九二八年马仲英围攻河州，战火延烧甘肃时，刘郁芬为了应付事变，推行所谓“剿抚兼施”的方针，又任命马国栋为前敌副司令，委马国礼为战地政治委员会委员。用拉拢才段，分化回族、东乡族中的重要人物。马国栋、马国礼在解决马仲英围困河州城时，弄得几乎丧命，但刘郁芬怀疑不信任。刘郁芬在攻打三甲集时，竟把马国礼的两个侄子以“匪类”打死，甚至企图处决马国栋。马国栋既受河州回民的反对，又得不到刘郁芬的信任，两头不得好，遂借故回了家。

马万有的第五子之子马国仁曾任陇南总兵和镇守使，民国三年（公元一九一四年）古历四月在天水堵击白朗时被击毙。总之，胡门在清末和民初曾一直充任反动政府的重要职务，不仅他们个人升官发财，而且对胡门的巩固与发展同样起了重要作用。后来，由

于得不到西北“三马”的信任，逐渐退出了官场和军界，成为地方乡绅。

4.胡门与北庄的根本矛盾

前面谈到北庄与胡门曾因一音之别而起纠纷，这仅仅是个导火线，并非实质，根本原因是政治上的权利之争。民国初年，北庄马璘紧跟马安良欺压河湟回军各派政治力量（光绪二十一年胡门的热果被他们杀害），后又勾结国民军，名为作回军与国民军之间的调解人，实际上是依靠国民军给回军施加压力，作了“以回制回”的工具。这时，胡门的军阀既受马安良的排挤，又受到国民军的不信任。因此，对骄横一时的北庄马璘，非常不满，矛盾很深，有一触即发之势。一次汪百户一个胡门教徒名叫八盖的，到科托北庄教徒中玩赌，被北庄门宦清真寺的阿訇抓去，非刑拷打后宰了。于是双方经常动刀戈。后因“旦罕”（北庄念法）与“旦乎”（胡门念法）念法不同，引起争吵。于是以胡门为一方，在其他派系的支持下，与北庄门宦大动刀戈，双方死伤了不少群众。从此，结仇很深，互不通婚。直到依黑瓦尼传教后，双方均受到威胁，于是又和好起来，一致对付依黑瓦尼。

（八）鲜门门宦

鲜门以其创教人之姓而得名。鲜门的创始人是鲜

美珍哈知，又叫柱子太爷。青海湟中人，生于清顺治十八年（公元一六六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殁于乾隆四年（公元一七三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终年七十八岁。他在青海西宁受传二十五世圣裔赫达叶通拉希的教理。后在麦加朝觐时，接受了虎夫耶学理，回国后，坐静参悟，取名“阿来福费赫勒”，开始在青海西宁等地传教，信其教者较多。晚年曾著书论述过伊斯兰教的理学，逝世后均都散失而没有遗留下来。他殁后教徒和家属给他在西宁市的南滩修建了拱北，名曰福寿堂。他的第二辈继承人是他的长子鲜爷，教徒称为“华者太爷”，在青海、兰州等地传教，只活了五十多岁。第三辈接替人的名字叫鲜诚德，教徒称为川里太爷。川太爷逝世后，因“新白太爷”的儿子争夺教权而发生了分裂。新白太爷的四子分为一派，掌管青海教权和财权，在青海一带继续传教，教徒称为“四太爷”，是青海鲜门的第四辈接替人。他殁后由其子鲜玉凤继承，为青海鲜门的第五辈太爷。解放后，鲜门家族迁往新疆，接替人终止。三子鲜林园分为一派，迁居西吉传教。鲜林园逝世后，将教权交给了三子鲜纯一，为西吉鲜门的第二辈太爷，于一九五六年逝世。

鲜门的拱北，几经迁葬，陷于混乱，据调查有四处

拱北，一在西吉肖河城的前岔，称为前岔拱北；一在固原城的挂马沟称为挂马沟拱北；一在兰州，称为兰州莲花池拱北；一在青海，称为八站沟拱北。这些拱北大部分已在原处消失了。

鲜门创始人鲜美珍，是个有学识的虔诚教徒，他生前并没有选择接替人，他逝世后，他的家族为了经济利益，既修建拱北，又接班传教。

鲜门的主要主张是重坐静修道，而对“五功”较为松弛。他在道乘修持方面，神秘色彩非常浓厚，干“尔曼里”时，紧闭门户，参加者点香炉围绕香桌低念赞圣词。然后向着香炉叩头。叩头完毕还要与教主“拉手”，并吻教主的手心，名曰“沾吉”。

鲜门的主要节日有两个，一为古历九月二十八日，一为古历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这两个节日要过“尔曼里”，到时教徒聚集道堂念经、上坟并送给“太爷”钱、粮和牛羊等物。

（九）刘门门宦

刘门的创始人叫刘伯阳，生于顺治六年十月七日，殁于清乾隆二年七月十三日，享年八十九岁。兰州市人，是鲜美珍的学生，群众称为“刘爷”。鲜美珍逝世后，他以鲜的学生身分在兰州市传播其宗教主张。刘逝世后，教徒为其在兰州市西津桥修建了拱北。故

称桥子拱北，或鲜门拱北，又称明德堂。清同治年拱北被焚毁，后重建墓庐，一九五四年前移华林山，故又称为“华林山南坪拱北”。一九四一年以来的负责人是刘希天。

（十）小刘门门宦

小刘门始祖的名字无可考，只知他是毕家场始祖马宗生的第四个儿子。那时由于马宗生贫寒多子，遂招赘于刘姓。后来继承其父教旨，在兰州传教，殁后葬于兰州市小西湖，后人为其修建了墓庐，名曰：“小西湖拱北”，又称“小刘门”。实际上是毕家场门宦的一个小支派，教徒少，影响不大，一九四〇年以来的主持人是马荣。

（十一）丁门门宦

丁门的创始人是丁香，祖籍甘肃临潭，由于去麦加朝过“天房”，又有丁哈知之称。嘉庆年间游学新疆时，曾在“叶尔羌道堂”（沙车道堂）求学，接受了该道堂教旨，在兰州、河州一带传其主张，殁后教徒在华林山修建了拱北，名曰“丁门拱北”。四十年代的主持人是尕阿訇。丁香重视自己的“干功”，没有积极发展教徒。他临终时，也没有指定接替人。据传丁哈知生前曾强调说，“教门要自己干，教门由谁接替，真主有安排，非人所能料，我没有能力指定

谁是传教门的”。所以在他逝世之后，再没有人继承他传的教，是与他的这种思想有关系的。

（十二）通贵门宦

平凉“桥店马”阿訇，在兰州接受了马文泉的教旨，回平凉后，干功传教。民国初年马金贵拜平凉“桥店马”阿訇为师，学习经典，并跟随桥店马静修参悟，干“妥若格提”。桥店马逝世后，马金贵在银川通贵等地传教，并创建了通贵门宦。马金贵学识贫乏，社会身望不高，信其教者不多，但由于他活动能力强，甘、宁、青穆斯林也知道有此门宦。他于民国二十五年（公元一九三六年）逝世。后来他的儿子马光林为其修建了墓庐，继承其父传播通贵门宦的主张。

通贵门宦，重视念“则可若”，有时疯疯颠颠，不知所为，因此，引起其他教派门宦的反感，被视为“外道”，斥之一笑。它的主要节日是正月十三日（马金贵的亡日），届时聚集教徒，大过“尔曼里”，借此，获得经济收益。

（十三）洪门门宦

“洪门”以创始人之姓而得名。传教中心在同心、海原和固原等地，教徒约二万余人。

“洪门”的创始人是洪海儒，字寿林，道号酸豪

班则玛尼·尔则祖。宁夏同心人。

1.洪门的传教活动

清末，“凉州庄太爷”，在甘、青、宁一带传教，门徒较多，教徒不知其名，只称为“凉州庄太爷”。凉州庄太爷逝世后，葬于兰州徐家湾，称为徐家湾拱北。他的学生洪海儒从凉州庄妻子手中以重礼获得了凉州庄的“传教大印”，打着接替凉州庄教门的牌子，在洪岗子设立了道堂，开始传教，被称为洪门或“洪岗子”门宦。洪海儒于民国二十五年（公元一九三六年）去世。他生前曾收同心的周兆仁和海源的丁万明为“海里凡”。从此，洪门又分为两支，继续在同心传教。周兆仁于一九四八年逝世，由马伯华继承。丁万明于一九四九年去世，由王进禄继承。

洪门的宗教特点，主要有十戒：即戒烟酒、戒放高利贷、戒卖寡妇、戒忤逆父母、戒色、戒赌、戒挑拨是非、戒贩卖毒品、戒盗窃、戒欺侮孤儿。他们还重视老人家的“口唤”，把老人家看作能消灾免难的非凡人。同时重视念“讨白”。每逢节日教徒都要请老人家念“讨白”，求“恕饶”。

洪门的主要节日为：古历七月二十四日（洪海儒逝世日）；古历八月十九日（凉州庄殁日）和古历十月二十日（洪海儒祖父亡日）等三个大节日。届时大

干“尔曼里”，借此收受教徒的钱、粮和牛羊等。

2.洪门的道统源流

洪门的道统来自伯哈稳的尼·乃格什板顶耶派。他们的始祖是甘肃安西县大湾村的“安西大湾太爷”（道号苏丹·阿兰）。大湾太爷传给青海湟中的康成太爷（道号阿布都拉、尕的）。康成太爷传给青海“大通太爷（道号穆尔赛力·阿卜德·依本·白什尔）。大通太爷传给甘肃景泰的碱沟井太爷（道号华者·吉尼·西尼）。碱沟井太爷，姓马，传教于兰州，殁后葬于徐家湾。同治末年，他的家族和教徒为他修建了墓庐，称为徐家湾拱北。碱沟井太爷传给了甘肃“凉州庄太爷”（道号甘优蒙·则玛尼）。他传教于甘、宁、青，殁于兰州，与碱沟井太爷同葬一地。

（十四）高赵家门宦

高赵家门宦是以保安族为其主要教徒的一个门宦。高赵家门宦是从崖头门宦分出来的。

保安族从十三世纪起，经元、明、清形成了一个民族。据现有史料分析，保安族是由信仰伊斯兰教的东乡族为主与回、藏、汉等民族长期融合而成的。它的形成史是一个受尽压迫剥削的血泪史。伊斯兰教在这个民族的形成中起了重要的纽带作用。

保安族共有七千四百余人，最早居住在青海同仁保安堡，于公元一八七二年后，几经迁徙，定居甘肃临夏大河家地区的“保安三庄”（大墩、甘河滩、梅坡）。一九八〇年成立了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保安族有自己的语言，但无文字，语言是蒙古族语系的一种，跟东乡族语接近，解放前贫穷落后和凌辱歧视伴随着保安族人民。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保安人民才当家作主，成为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个成员，共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高赵家门宦是个创立较晚的门宦，它的创始人马以黑牙，是高赵家人，故以其地取名为高赵家门宦。

马以黑牙，是农民兼小商人，不识汉文，也不通阿文，只懂得一点宗教常识。原系崖头门宦教主反他黑的穆勒提，也是高赵家村经常出头露面的一个人物，他能吃苦，对反他黑给的“则可若”总是嫌少，要求多给一些。大约在公元一九二〇年的冬天，他串连并率领他的亲兄弟马五九和本村的吾木若、伯克若、王若木赞、尕吾买若、马立克（以上都不会阿文）、马洒的、撒德（以上会念阿文）等九人多次到大河滩念“则可若”。念时由马洒的领头，其余跟着念。后来马五九等八人不再去了，只有马以黑牙独自一人去大河滩念“则可若”。不久马以黑牙声称他得

了“教门”，与真主通了话，于是马五九、马洒的、吾木若、伯克若、马立克、尕吾买等六人信奉了马以黑牙的教门，并到高赵家大沟里继续念经、宣传和发展教徒。反他黑知道后，严予痛斥，并当马以黑牙的面，让他从崖头门宦“滚蛋”（分离之意）。

马以黑牙传教后，受到当地其他门宦的蔑视和排挤。马以黑牙一时难以立足，就和母撒、伯克若、麦斯德、李双喜、王阿布都、马五九、王若木赞等九人迁往青海贵德的莫七沟住了四、五年。他们在莫七沟一带，一方面从事小商，另一方面继续其宗教活动，马步芳并将马以黑牙安排在佛教寺院居住，后来马全钦的父亲“二统领”马国良，责令撒黑阿爷和马二哥将马以黑牙等九人从贵德叫回高赵家。他们回到高赵家后，既不屈服于二统领的警告，也不怕其他教派和门宦的歧视，仍继续念经传教，不久高赵和李家两村的多数保安族信仰了马以黑牙的教门，形成了一个能与其他门宦对抗的力量。于是引起了崖头门宦的不满，以“邪教”罪名将马以黑牙等告到尕旅长马全钦处，要求予以镇压。一九二八年，马全钦派军队包围了高赵家，搜捕马以黑牙等人。马五九听见马以黑牙家被军队包围，跑出家门观看时，被打死在马以黑牙房背后。马以黑牙、马立克等十多人被捕押在马全钦的

牢房里。后将马以黑牙处死，马立克等轧了脚骨后放回。

马以黑牙被害后，王阿布都继任了教主，后来马步芳以王阿布都与马仲英有勾结的罪名，杀害于循化。王阿布都遇难后，其姑母马桃花继任，成为这个门宦第三任传教人，教徒尊称为桃花阿姑。马桃花能言善辩，得到教徒拥护，于一九四九年逝世，将教权传给马尕以西，成为该门宦的第四任传教人。

马尕以西是大墩人，原嫁于崖头韩姓为妻。一九三一年马尕以西和马海之若结成夫妻。马尕以西不懂经文，只知一些宗教常识和本门宦所念的“则可若”。教徒的宗教活动，如念《赫厅》等，除由本坊阿訇念以外，主要由其夫马海之若念。她的任务是出教条判断是与非。

高赵家门宦除遵行《古兰经》和天命圣行外，主要是聚会大点香火，高念“则可若”。据说念时又跳又哭，遂引起其他教派门宦的斥责。高赵家门宦虽声称遵守“五件天命”，但实际上非常粗略简单，宗教活动也比较涣散。

高赵家门宦的另一个特点是既信“呼达”又信教主，对桃花的信任极为坚定。

高赵家门宦的教徒不多，只有保安族中一部分人

信仰，大约有二百户，一千余人。教主的封建特权不大，束修赠送有限。强行摊派较少。

高赵家门宦，没有建修拱北和道堂，一般都在教徒家中活动，较大的活动如马以黑牙和桃花的殁日，就在教主家中举行。

（十五）明月堂

明月堂在固原县三营，教徒不多，约百余户，五、六百人，主要是河南人。创教老人家是马仁甫。

马仁甫，祖籍河南孟县，抗日战争时，逃难于兰州，因贩皮毛与兰州皮毛商有联系，而兰州皮毛商又多是灵明堂的积极拥护者。后来马仁甫参加了灵明堂，成了一位热心的教徒。抗战后，马仁甫迁居固原三营经营皮毛业。后在三营修建了院落，取名“明月堂”，并进行传教活动。

（十六）崖头门宦

崖头门宦，以其传教人之籍贯崖头坪而得名。

崖头门宦的教徒主要是撒拉族、回族和保安族。主要分布在青海民和的西马营、循化撒拉族自治县、临夏回族自治州各县。兰州市、榆中、临潭、岷县、定西以及青海同仁、互助、西宁市和新疆、宁夏等地也散居一些教徒。

崖头门宦的创建人阿布都里·反他黑（胡阿匐），

未传教前，就曾接受过几个学派的教旨，其中有以虎夫耶为主的循化母撒的教旨，又有以嘎的林耶为主的奴荣吉尼的教旨。这两人也非只受一人一派的“口唤”，而是融合了各个门宦的内容。当反他黑正式传教后，又进一步兼收并蓄了各门宦的尊行，更加充实了崖头门宦。所以崖头门宦是兼有虎夫耶和嘎的林耶等学理特点的一个门宦。

崖头门宦的遵守较为严谨，对天命圣行不得有丝毫违背。他们要求信徒首先要在遵守“舍若阿提”的前提下，才能干“妥勒盖提”、“黑格盖提”，反他黑曾说：“我们的教门苦大，想放弃‘舍若阿提’走捷径图省事，只干‘妥勒盖提’，这种干功，将是无源之水，是一场空”。

崖头门宦的道统，据其家谱称，来源于几个方面。其一是马文泉。文泉被害前，将教权传给了他的学生母撒（阿布都里·尕的尔）。母撒因文泉一案受到株连，遂逃往新疆，后在新疆又领受了牙尔岗（沙车）道堂的传教“口唤”，遂返循化传教。另一说，在光绪初年，花寺门宦的新阿訇马如彪，接受马占鳌的资助和委派，去麦加朝天房时，接受了沙孜林耶道堂的学理和传教口唤，返家后，传其教旨，被花寺负责人马永琳斥为“新教”，从此花寺门宦内部分为新老两

派，时起冲突。后来马如彪将其教旨传给了母撒。光绪二十一年河湟起义失败后，马如彪被杀害，母撒逃往新疆，后来返回循化，声称又在中亚领了“教门”，始传其教。这说明母撒就接受了马文泉、马如彪和沙车道堂等三方面教旨。母撒生前曾传授了几个“如乎塞提”（仅限本人，不下传）的传教人，如尔则子（反他黑的哥哥）、循化依麻目、撒利克、阿布都里·巴根、卜日哈龙吉尼等。但母撒临终时，将传教权正式交给了反他黑。

其二是来源于奴荣吉尼。阿拉伯传教士赛义德·阿布都里·克勒木来青海传教时，给循化街子工的奴荣吉尼传授了“教门”。奴荣吉尼只生一女，将反他黑招为女婿，遂引起亲房的反对（怕奴荣吉尼的家产落入反他黑），于是奴荣吉尼，抛弃家产，携家室及女婿到崖头落户。不久奴荣吉尼同马文泉去麦加朝觐，并从麦加领了传教口唤。后来马占鳌出资财，要奴荣吉尼替他朝觐。奴荣吉尼去麦加路经长安时，把传教权交给了正在西安求学的女婿反他黑。奴荣吉尼病殁于麦地那。马占鳌还为奴荣吉尼举行了大规模的悼念会（干了尔曼里）。从此，反他黑继承了奴荣吉尼和循化母撒两支教权，开始在河湟传教。反他黑殁于一九三八年古历正月初七日，埋葬于崖头，终年七

十三岁。

反他黑临终前，留下了遗嘱，要他的儿子韩振绪，完成学业和朝觐功课后，接替他传教。在未接替前，由跟随他二十多年的大坮撒尔基的尼代理教务。

韩振绪，生于一八九〇年，自幼攻读阿文，其母是个女阿訇，教育严格，在三十七岁时完成了学业，于一九四三年去麦加朝觐、学习，并接受了麦加艾布都里改夫荣的尼的传教口唤，一九四六年回国，开始主持教务。韩振绪的学识渊博，是临夏地区较有名的大阿訇，曾在兰州、循化、中宁等地开过学。殁于一九六〇年古历四月初四日，终年七十有三岁。

韩振绪临终时，将教权交给了官藏阿爷，道号瑟木宋的尼，他殁于一九六八年，终年九十八岁。他逝世时将教权交给了韩哲民。

崖头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除上述提到的外，把干"尔曼里"分为"大赞"和"完总"。在"大赞"、"完总"里，首先赞穆圣，继有赞艾卜·伯克尔和赞阿里的内容，还赞白哈稳吉尼。除赞词外，要念他们的道号。

他们的"则可若"，是秘密传授，也有一定的规范，既不外传（除穆什勒得以外的人），也不轻易传授，必须是信念虔诚，遵守严谨，经过多年考验是专心

于“教门”的人。因此，外人感到崖头门宦比较神秘，其实神秘就是苏非派的主要特点之一。

（十七）撒拉教

撒拉教源于文泉堂。

马文泉既接受了嘎的林耶和乃格什板顶耶的学理，也吸收了虎夫耶的一些学理，因此，文泉堂的穆什勒德在早期自称是嘎的林耶，后来又称是虎夫耶，与他有直接关联的崖头门宦、高赵家门宦、通贵门宦和现在的撒拉教，也都有双重衔头。马文泉大约在一八六〇年接受传播他的学理以来，至今已有一百二十年的历史。

马文泉在临夏大河家克西米开学时，将其传教之事交给了“母撒阿爷”。母撒是青海循化街子工人，道号阿布都里·嘎的勒。他接受马文泉教理之前，据说还接受过花寺新派马如彪的学理，后曾两次去新疆牙尔岗（沙车）道堂进修，历时约廿四年，返家后在青海元故录拱北静修做功。

母撒临终前，将教权传给了阿布都·尔则子。尔则子在传教期间，受到马安良的压制，被鞭笞一顿，驱赶于外，后潜往定西关门口开学，遂将传教一事，委托给“撒利克阿爷”（又称依玛目阿爷），在循化一带传教。撒利克先于尔则子逝世后，尔则子即当众宣布

他的接替人是尕拉阿訇，并说："我逝世后，你们大置筵席，公开举行接交仪式"。

尔则子殁于定西关门口后，尕拉阿訇按尔则子的吩咐公开在张尕工拉边举行了交接仪式。尕拉阿訇，名依布拉黑麦，他临终时，将传教之事，交给了临夏大河家崖头的"胡阿訇"。

胡阿訇，道号阿布都里·反他黑。他曾求教于"母撒阿爷"，民初去麦加朝觐。他的上一辈"依布拉黑麦阿爷"原是他的弟子，中途接受了阿布都·尔则子的"教门"，后来，依布拉黑麦，又将传教之事，交给了他的老师阿布都里·反他黑。

阿布都里·反他黑，当地群众因其胡长及胸，故称胡阿訇。他的仪表出众，为人严谨而又和蔼，据传"奇迹"很多，盛名一时。他临终时，将传教之事交给了"苏娃什阿爷"。苏娃什，道号奴勒·穆罕穆德，生于光绪十五年（公元一八八〇年）八月十五日，殁于一九四九年古历十月二十六日，他在传教期间，一些人对他们向"道祖穆乎引吉尼低头示礼"，一事提出批评，为求"经证"，曾于一九三九年派舍木苏阿訇去麦加取回了《白海哲土里艾思阿若》的经。苏娃殁后，由海孜若接传了教门，海孜若生于一九〇六年，已七十六岁了。另有一说，谓苏哇生前还给一

个名曰母撒的给了传教口唤。因此，在循化就有两个并存的传教人。

撒拉教采取个别串连方式发展教徒，又以发展教徒多少，而命大小穆什勒德。他们的宗教活动与格底目和其他门宦在“舍勒阿提”和一般“尔曼里”的遵守上是一致的，所不同者是：晨礼念完“牙细尼”后，集体环跪念“则可若”，此外，还有“求祈”、“小题大赞”、“大赞”、“特海里里”（替亡人念七遍清真言）、“完总”（拯救亡人是最高形式）、“伙宅唵毕牙”（祈祷免除大灾难）等，祈祷条件与礼拜相同，清静、纯洁、男女分离，有时也不让外人参加。

他们的重要主张是：

1.每辈只有一个主事人，传贤不传子。接替人必须具有较高的宗教学识和功修实践，品学兼优，表里相称；要有绝对的虔诚；要为人师表；要痛慈万物，痛慈弟子，师弟相互平等，只不过是学者与瞎汉之分，遵得细与粗略之分。

2.凭经立教，“舍勒阿提”与“妥勒盖提”并重。

3.以忍、让、恭、俭四字，为要求自己，教诲弟子，对待他人的原则。

4.不聚敛钱财，遵守政府法令，管教事，不涉及国事。

虽有上述主张，但他们的信众并不一定都做到，传教者和他的弟子，也并非以此为座右铭，实践表明，只是一个宣教词而已。

现在撒拉教徒散布在西北四省，已有清真寺三十余处，信其主张的阿訇、满拉们也为数不少。

这一派的渊流，据“西里西来”中谓：“先知穆圣→阿里→豪三尼→则尼里阿毕的乃→穆罕默德·巴盖若→哲尔反若·祖底格→母撒·卡苏木→母撒勒祖（以上为圣后）

→曼若如费→赛忍耶→艾比·尕细木→艾比·白克勒→阿布都里·艾海丁→依布尼里→反勒黑→依布尼里豪三·阿里→穆巴勒克→阿布都里·嘎的勒→阿布都里·阿则子→穆罕默德→舍木苏的尼→树如奋的尼→奴龙的尼→勿利笼的尼→豪三孟的尼→叶海牙→阿布都里·勒海米→欧斯麻乃→阿布都里·反他黑→艾何曼提·黑退布→阿布都里·可勒木（以上是国外人）

→穆罕默德·依布勒喜满（文泉）→阿布都里·尕的若（循化韩母撒）→阿布都里·尔则子（崖头韩七十）→穆罕默德·撒利克（循化伊玛目）→穆罕默德·依布勒喜满（循化拉边）→阿布都里·反他黑（韩胡个）→阿布都里·热海米→奴勒·穆罕默德

（苏哇·韩勒满子阿訇）→海孜若阿訇（循化）”。

从其道统看，这一派是从苏哇·勒满子阿訇开始，另立门户，进行传播的。

（十八）法门

法门是法真传授的。法真是河州人，生于光绪年间，殁于一九五六年，终年七十余岁。他原是格底目，后去麦加朝“天房”，人称法哈知。法真在朝觐期间，曾以马福祥的黄金，在麦加买了一处地方，作为中国穆斯林朝觐者的宿地。解放前后在河州八坊王寺和韩集磨川大寺开学。在此期间学习研究了苏非派主张，以自己干“功”为主，不发展教徒，但一些好道之士，爱慕法真的学识和遵守，就设法投师。所以，他的追随者，大半都是阿訇满拉。他对一些来投师的学生仍然规定，“自学自干，不能传教发展”，否则不接待。因此，没有形成派系。但他的身望高，影响大，法门之称，传遍临夏。

（十九）文泉堂

文泉堂的创建人姓马名文泉，道号穆罕默德·依布勒喜满，信徒称“哈知太爷”，祖籍临夏县大河家人，后旅居兰州市。生于清道光二十年（公元一八四〇年），殁于清光绪八年（公元一八八二年），终年四十三岁。曾去麦加朝觐三次，期间从麦加嘎的林耶

道堂一个筛海·阿布都里·克勒木处，领受了“教门”，回国后，先后在福建、广西、四川、云南和甘肃等地传教。他在甘肃传了两个学生，一个是循化母撒，后来形成了崖头门宦和更后的撒拉教；另一个是平凉桥店马，后来在宁夏形成了通贵门宦。

马文泉在朝觐时，从麦加带回一本绘有点念“则可若”的人体图的书（又一说是一本生物解剖学，其实此说非也），反对他的人，诬陷他信奉图像与教义不合，以“邪教”告官府，官廷昏庸无知，将他杀害。遵信他的人，念其被枉杀，遂在耿家庄给他修建了墓冢，名曰耿家庄拱北，看护拱北的亲属，在拱北所在地建房宇，取名文泉堂，以表怀念。其实他没有发展较多的教徒，后来的崇敬者，都是他的家族和不多的几个穆什勒德而已。

文泉殁后，长子阿布都里·若海米，因不能父传子受，曾亲往麦加道堂领回了传教口唤，后来遵信者不多，也没有选准接替人，遂终止传教。

二、嘎的林耶

嘎的林耶，意为大能。是苏非派的一个比较大的教团。它在阿拉伯和中亚都有传播。中国的嘎的林

耶，相传是穆罕默德二十九世后裔花哲阿布都·董拉希传来的。他到中国“传了三门”（三个人），即祁门、鲜门和广门。广门即西安广德门，道祖姓马；鲜门，即青海鲜美珍。是受传于阿布都·董拉希，本是嘎的林耶，但也接受了赫达叶教旨，自称传了虎夫耶，故把他列在虎夫耶一系，其实他是嘎的林耶。祁门是甘肃临夏的祁道祖。嘎的林耶的神秘思想较浓厚，传入中国后，又受中国文化思想的影响，形成独特的一派。

（一）大拱北门宦

1.大拱北的创建与发展

大拱北是嘎的林耶在中国的主要继承和传播者之一。“大拱北”初称祁家拱北，以创始人祁静一之姓而得名。大拱北一名，是第六辈出家人祁道和、马道金和第七辈出家人喇永贵针对大拱北的建筑比当时其他门宦的拱北宏伟壮丽而起的名。大拱北是一个教徒较多，拱北林立的特殊门宦，教徒约有八万余人。但它的教权不够集中，各拱北有各自的“当家人”掌权。每个出家人都有自己的徒弟。师徒相传，承先启后。

苦修善行的祁静一　大拱北的创始人姓祁，名静一，经名西俩里，道号西俩弄吉尼（月亮的光），生于清顺治十三年（公元一六五六年）古历九月十九

日。祖居河州八坊小西关。幼时孤僻，又无兄妹，由祖母抚养。七岁入清真寺小学，十二岁入清真寺阿文大学，攻读伊斯兰教经典，“聪颖过人，师不能难”。对于天命圣条，恪遵不逾，并常以“明性见心，修己安人”为其主张。康熙十一年（公元一六七二年）闻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后裔华哲·赫达叶通拉希·阿法格·曼什乎勒来青海湟中传教。祁静一随毕家场门宦的创始人阿布都若海麻尼等去西宁求教。赫达叶通拉希只给阿布都若海麻尼传授了教理，对祁静一则说：“余非尔师，故吾道不克传尔，尔师已由东海将临东土，尔速返家，庶遇名师于乡里。”① 祁静一失望归里。其实当时在赫达叶通拉希看来，年仅十六岁的祁静一，还不具备授受“妥若格提”的资格，故未传其教。

康熙十三年（公元一六七四年），穆罕默德廿九世后裔华哲·阿布都·董拉希在两广、云南等地宣教，后到河州，侨居小西关穆有林家中，祁静一得知后，即去拜访，被收为门徒，并谓嘎的林耶的教旨是“单独的”，要“抛离家乡，独自静修”。祁静一遵师命在杨妥家静室开始静修，后来命祁静一去陕西西

①《大拱北先贤事略》。

乡县静修。临行时嘱咐三事："早晚要临近礼拜寺；要认主拜主；要守候我来"。① 祁静一，听从师命，绝离尘俗，不求婚配，偕同先师马纯一同赴陕西西乡县，住于北寺，虔守师训，静修三年。后来华哲·阿布都·董拉希如期到达西乡。祁静一又遵师命去留坝紫柏山静修参悟三年。旋即改迁距西乡县六十里之滴水崖又静修三年。后华哲·阿布都·董拉希命祁静一于北寺相见。至则隔户回答，训其私未净尽，又命赴沙河坝蔡家岭习静四十日。祁静一益笃志清修，"出则箪食瓢饮，屡空晏如，入则辟谷绝粒，慎独静修"。② 他前后共大静三十六次，小静二十八次。华哲·阿布都·董拉希大加称赞，并说："吾道东矣"。遂将"天人之奥，性命之微，理道之旨，静性之功，尽传于道祖"。③ 让他在中国传播，发扬嘎的林耶教理。后来遵信嘎的林耶的一些教徒，以祁静一为榜样，不娶妻室，远离家乡，在河州、西乡和阆中大拱北属地静修养性，俗称"出家人"。但他们认为此名与佛教相混淆，而表示反感。由于他们的这种独特的功修与伊斯兰教中其他各派都不同，故受到伊斯兰教其他派的诋

①《大拱北先贤事略》。
②《大拱北先贤事略》。
③《大拱北先贤事略》。

毁，甚至有的教派门宦不与大拱北对话。

康熙廿五年（公元一六八六年）汉中协镇马子云升任川北提镇时，阿布都·董拉希应马子云邀请，去阆中传教，而留祁静一在西乡传教。祁静一以严师华哲的“四要”、“四纲”及今世后世，先天后天之要义，“开人自行，引人迁善，遵五时参拜之典，重七日朝向之礼”。① 遵行虔诚，生活简朴，受到当地穆斯林的尊重。康熙二十八年（公元一六八九年）古历三月廿五日华哲·阿布都·董拉希殁于四川阆中县。祁静一闻讯后，即星夜赶到阆中送葬。随后修建了墓庐名曰“久照亭”，并由他的学生马纯一看守墓冢，主持教务。从此，祁静一往来阆中、西乡等地，足迹踏遍川甘陕三省，历尽名山大水，备尝艰辛万苦，宣传教理，发展了大批教徒。他一生以“绝尘俗为入道之门”，“清心寡欲为修道之功”，故凡入其教者，应皆以“淡泊持其志”，“宁静守其身”。② 这就是祁静一传教的主要遵行。康熙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一九年）古历九月十一日祁静一殁于西乡鹿龄寺，终年六十三岁。在当时，临夏杨妥家教徒提出道祖生长吾乡，生荣死哀，为吾辈份内事，经教徒公议，决定在

①《大拱北先贤事略》。
②《大拱北先贤事略》。

祁静一逝世“百日纪念”后迁骨。康熙五十九年正月初一日，河州鱼池滩杨妥家信徒，由河州起身，日夜兼程，于正月十六日从陕西西乡搬回了祁静一的遗体，葬于河州八坊之西，修建了墓庐、清真寺、静修室、花园和中阿学校等。故祁静一在河州和西乡鹿龄寺都有墓冢，后者是纪念冢。

祁静一生前，为了承先继后，传授他的教理，不致乱辈失传，遂拟定了前十辈取名次序：“一清峰云月，道传永世芳”。同治年间，出家人祁道和又拟定加续了十辈，即：“敬诚先哲远，克念悟真常”。合起来共二十字，即二十辈。他们以此二十字为取名列辈继承教统的次序。一九四九年已传到“芳”字辈，即第十辈。

大拱北的拱北较多，大半在深山老林中，或靠山依水的寂静地方。这些拱北，都是当家人的墓冢。其中四川宝宁和松潘，陕西西乡，甘肃河州的三处拱北较大，是他们从事宗教活动的中心。这三个地方的大小拱北，统由河州大拱北管辖。一九五八年前有出家人一百五十余人，一九五八年平叛反封建特权斗争后，各回其家，有的青年出家人，已娶妻成家，从事各种社会服务工作，大部分拱北成为公园或文化娱乐地方，拱北的所有产业均归所在公社或文化部门管理。

祁静一的主要门生 祁静一的主要学生有六个，即马如恒、马长清、妥化清、沙明清、王再清和马腾翼。这些人在协助祁静一传教，开拓大拱北教务方面，起了重要作用。其中才华过人而较有影响的只有两个。

第一个是马如恒。马如恒是河州八坊人，序列第二辈，教徒以“大太爷”称之。他殁于乾隆九年（公元一七四四年）古历四月二十六日，据说活了七十五岁，大约生于顺治十四年（公元一六五七年）。他逝世后的第二年，河州等地教徒给他修建了墓庐，称为“大太爷拱北”。拱北面积约十二亩，前后两院，墓庐一座，修建宏伟，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被国民军赵席聘放火烧毁。一九四九年仅有平顶四方形墓亭一座，四面有走廊。前院东西两厢，有平房十余间，大拱北小学就设在此处。拱北内只有两个出家人守墓，所有衣食给养，皆赖于自耕的五亩地，收入甚微。

第二个学生是马腾翼。马腾翼东乡族，世居东乡黑水泉沟的平庄，精通阿文和波斯文，经典知识广泛，教徒皆以“阿訇太爷”称之。他生于清康熙三十三年（公元一六九四年）古历六月十八日，殁于乾隆二十三年（公元一七五八年）古历十一月初一日，终

年六十三岁。他未接受祁静一的教理之前，在阆中县大礼拜寺任开学阿訇。当时，他对祁静一的“修行和奇迹”，表示怀疑，竭力攻击，并提出要和祁静一讲经论道。继而公开率领寺内高才满拉，暗藏棍棒，气势汹汹来到拱北，要讲经问难，试比高下，寻衅闹事，结果被祁静一的论理和平易近人的品格所感化，马腾翼长跪不起，要拜祁静一为师，并恳求说：“愿扶杖履，跟随左右”、“吾过矣，今后愿以师生相称”。从此以后，马腾翼常与祁静一讲经论道，甚为密切，并接受了嘎的林耶学理，成为祁静一的一个坚强支持者和开拓者。祁静一非常高兴，给其他出家人说：“吾道中又得一健将矣！”

马腾翼逝世后，教徒在河州八坊之西为他修建了墓庐，群众称为“台子拱北”。雕梁画栋，庄严肃穆，一九二八年亦被国民军赵席聘为挑拨民族关系，怂恿士兵纵火烧毁，甚为可惜。一九四九年，台子拱北只有两院，面积约十四亩。西院北面建有墓亭，其式重檐八挂、亭前续建前亭，两楹为朝暮讲经之地，东西两廊各有三间房舍，西南角建有楼房，东院为花园，内有小花亭三间，余为空地。常住台子拱北攻读经典，出家静修的约有十余人，自耕自食，年收入仅次于大拱北。四十年代的主持人为杨世俊。

祁静一的遗训　祁静一除通晓阿文、波斯文、钻研嘎的林耶教理外，还是一个爱好书文的人。据说他有札记论著，但大拱北几经烧毁搬迁，保留下来的墨迹几乎没有，只有他的一段“遗训”，就此也能观其精神全貌，现录于下：

“噫！余自西而来！感为主的造成，于今二十七载矣！① 始而安榻于寺中，南北社之雅爱堪至，继而建巷城西，数十家的深情难忘，亲戚之所为者，无非至教，道末所图进者，亦是清真，可恋者碧山绿水，可慕者，朴素之风，人谓余观妙入微，则吾岂敢，余且思淡泊宁静，乃其所愿，承蒙垂顾，莫酬分毫，虽浩浩之量，庶或见原，然区区之衷，多有抱愧，良夜思之，无由报人以德，我重思之，却愿赠人以言，先民有言，饶一着，添子孙之福寿，退一步，宽驹隙之易过，忍一言，免驷马之难追，息一怒，养心神之精神，善哉言乎，良可忆也。大凡非礼之加，唾面自干者为贤，倘有横逆之来，存心忍耐者为贵，福寿皆由命，何必争长竞短，得失总在天，不须论是说非，休挑三寸舌，只陷七尺躯，鹪鹩争巢于林，祇借一枝为栖，所占无多，鼹鼠竞饮于河，不过满腹之水，所求

①此篇遗训写于清康熙五十年左右。“……于今二十七年矣……”，是指祁静一由河州到西乡县修行干功和传教，历经二十七年。

有限。来来往往，终属幻境，行行走走，到底成空，独不见绿鬓未几，而白发早侵，又不见贺者来临，而吊者随至，想及于此，良可慨也。夫今者余年向衰，辞气渐觉颠动，鄙性事懒，容止殊多不恭，况躬屈岩阱狭道，稍亦偏传恐为所陷，且身驾汪洋扁舟，微起风波，必为所坠，聊目荒淡，奉恳诸亲，凡有公务自度为高，若以私言，贻咎不少，开口神气散，所以因箴自警，舌动是非生，是故座右铭，伏惟鉴照，原宥是祷”。从此文观之，祁静一的一生完全处于出世境地。

大拱北的清规 大拱北的清规，既不是祁静一订的，也不是祁静一时代产生的，而是第三辈以后订的。这个规定对当时的不景气象，确实起到了纠正作用。后来在民国二十九年（公元一九四〇年）又作了一次重申。在制订清规时，他们怀念前辈“名贤辈出，讲经论道，声名洋溢”，自后不遵规蹈矩，“降低道传”，处于“三等人”境地的情况，感到忧虑。为了挽救这个危局，他们制定和一再重申这个清规。清规的针对性很强，对研究大拱北的历史发展，提供了重要线索和依据。清规前言说：

“闻头等人，讲道德，二等人讲名誉，三等人讲法律，名言伟论，中外同钦。甘肃之河州，四川之宝

宁、松潘，陕西之西乡等地皆有大拱北先贤墓庐。大拱北薪传相接，历有二百余年，向例皆由河州派人轮流主持，秩序井然。当考清风云月间，名贤辈出，讲道论德，声名洋溢，一举不动。自不遵规蹈矩以来，降低道传，江河日下，人心不古，不得不听从法律，以资范围，爰定清规十余条，铭志座右，民十七年兵燹而后，拱北惨遭焚烧，主持散居四方，恢复以来，经十余年之惨淡经营，方有此日，而清规久废矣，如一般不知自爱之徒，荡检踰闲，任意恣肆，同人等人再集议，重整旧规，酌量增减，卑如切实奉行，勿得自误误人，如再怙恶不悛，主持随时均同会众依法议处。”

其“清规”中被列为禁止者是：

“一、朋比结党，欺凌家长；
二、颠倒黑白，拨唆是非；
三、交朋结友，出入茶馆；
四、囤积居奇，揣摩街头；
五、放债吃利，计收锱铢；
六、饮酒聚赌，问花寻柳；
七、认拜干亲，往来俗家；
八、诊脉看病，不避女妪；
九、游手好闲，不习经典；

十、送徒陪地，　　扶持家长；
十一、不惜公物，　　争多论少；
十二、不求同意，　　任收门徒；
十三、不事静修，　　好吃懒做；
十四、不遵天命，　　轻视五典；
十五、私养牲畜，　　行同贩侩。”

上述“清规”是大拱北禁止出家人败坏道行的规则。

大拱北的宗教特点　大拱北声称除尊行《古兰经》和《圣训》外，必须静修、参悟，否则不能达到认主、近主的目的。静修功课是坐静，默念“则可若”。要做静修参悟功课，必须不娶妻室，远离家乡，在深山幽林中从事“静修”，但只限于出家人。一般教徒只信仰祁静一和有德行的当家人，每遇三灾八难，即到拱北点香，求助“祁道祖”保佑，不要求和“出家人”一样静修。

大拱北的“出家人”，一般都是从十岁左右迁居大拱北。这些年未及长的出家人，一般都是十分虔诚的教徒，出于善念，求得“脱离”（恕饶）而送到大拱北，有的还陪送土地房屋，名曰侍奉当家人，给祁道祖“打扫拱北”及长学习经典，静修干功，以期趋于至善之境，不娶妻室，仅限于迁居拱北的出家人。

不出家的教徒，可以娶妻成家，称为“俗人”。出家人不愿出家时，可以迁出拱北，立室成家，还为俗人，教内也不干涉，但还俗成家后又二次出家，则绝对不允许。

出家人最多的拱北，要算四川的宝宁寺，陕西西乡的鹿龄寺和临夏西郊的大拱北。这三个地方除大拱北是一个临近城市，树木成林，花草丛生的静修地外，其余都在深山老林之中。这些拱北既建有清真寺，也有静室，并且都置有田地房屋，衣食住行都有保证。只是规定出家人要每三年轮换一次。调换权属临夏大拱北。在轮换时，须经大拱北管理教务的当家人开会研究，认为有轮换条件者方可互换。

大拱北没有教主，也无掌教名称，每处拱北都推选当家人一人（一般都是进拱北早且有品德的老人），主持和管理教务。大拱北没有“父传子受”的教权制，也没有世袭的掌教制。大拱北的财产管理权，外交活动权和重大宗教事务的裁决权，均由当家人掌握。当家人实际上起着类似教主的权力。

大拱北的三个重要拱北内，都建有小型礼拜寺，聘有开学阿訇，出家人早晚除给祁静一等的墓塚或静室点香叩头外，还在拱北内的礼拜寺做礼拜，对此其他教派不以为然，他们认为伊斯兰教徒只能向真主叩

首礼拜，而大拱北的出家人，却在祁静一墓前或静室点香叩头和祈祷并在拱北内礼拜寺作礼拜，是不符合《古兰经》规定的，而大拱北则说：在祁静一墓上点香叩头和在拱北内礼拜寺做礼拜，是拜真主，而不是拜祁静一。祁静一是一个“物里”（贤人），是真主最喜爱的人，在真主最喜爱的人的面前拜主，“真主”会恕饶的，是符合《古兰经》和《圣训》精神的。

大拱北在宰牲时，除念真主之名外，还在被宰之牲静后，要“点髓”，认为性命分妙体和肉体两方面，性表示妙体，归真主，命表示肉体可以食用。这点亦为其他教派所反对，被断为“毫俩目”，不能食用。其实这一点，有很多门宦与大拱北一样，也是有类似形式的。信仰伊斯兰教的群众逝世后，在埋葬之前大多数教派门宦主张都要脱鞋站“整那则”（追悼会），而大拱北在站“整那则”时不脱鞋，也引起其他教派的反对和诋毁。

大拱北在“底格若”之后，不念《耳惹七》（赞穆罕默德之词）。斋月内在“虎夫丹”之后念《穆何曼斯》，其它月份内则不念。在过大小纪念日时，都诵读《古兰经》，但在读《古兰经》之前，首先要念几段《卯路提》（赞穆罕默德之词）。

大拱北的出家人，除当家人和年老人外，都要耕田种地，自耕自食。青年出家人还要在拱北内设的学校中上学，因此，出家人都懂得中阿两种文字；有的古汉文程度还很不错，解放后大拱北还有两个青年出家人上临夏一中的高中班，成绩超出一般学生。

大拱北有祖传医道，有些出家人懂中医。而且“妙手回春”者，大有人在。他们的祖传秘方中，有几种健身治病的丸药，很受患者欢迎。诸如万灵丹、风明散、虎骨丸、椒羚丸、鹿茸丸等，流传较广，声誉也高。现在临夏的中医大夫马连芳老人（已八十多岁），近年来用万灵丹加配其它秘方，已治好一些脉管炎患者，为祖国医学增添了光彩。大拱北的医学，相传是第三辈出家人祁瑞峰传授的。

大拱北虽承认是逊尼派的哈乃斐派，也称自己是苏非派的嘎的林耶派。但在他们的“先贤史略”和一些遗文中，有“道出什叶，真实无妄”等语。同时特别崇拜阿里，他们说，阿里是圣人的堂弟和女婿，受到圣人的赞扬，他的品格超过圣人。并有《格随德土利阿林一》一本论述阿里功绩的经。但祁静一所传并非什叶派，而是苏非派。

大拱北出家人，对每日五次礼拜都重视，特别对晨礼很重视。教徒殁后，家属先去拱北点香，归信道

祖，祈求道祖搭救。送葬时念《古兰经》。“头七”、“四十”和“周年”，同样念《古兰经》，干“尔曼里”。但每次纪念活动都要到拱北点香。

大拱北教徒，分两种情况，有一些人平时多不进清真寺，除在家礼拜，特别是晨礼外，还要随时静坐参悟，他们说，“一时的参悟，胜过千年的功修”。另一些人，平时大都在清真寺礼拜，遵行与格底目、花寺大体相同，只是每逢节日要去大拱北点香，平时一般要在家坐静参悟。由于大拱北教徒居住分散，在没有自己一派的清真寺时，也到老教清真寺礼拜或做主麻日。

大拱北的修持理论是“定性复命”、“修心养性”，他们认为“性”是“根”，是第一位的，永存的。“命”是“形”，是第二位的，是暂时的。所以，他们出家静修所追求的就是“性”。大拱北出家人的这种出世思想，与道家思想是一致的。但信仰大拱北的俗人则不然，只崇信静修参悟的宗旨，仍以入世思想指导自己的行动。

道家是以神仙之说为中心，讲阴阳五行，内容复杂而且混乱。道家还认为人类以柔弱为主，实行清净无为的生活，即可归一于道教的目的“道”，如此，则可找到与天地共长生的道路。为达到这个目的，则

采取了很多办法。这些办法在大拱北出家人功修课的形式上有一些类似的反映。

大拱北谓："伊斯兰教的功修程式，在《古兰经》和"圣训"中均有记载。刘介廉先生在《天方性理》中，也指出穆圣训示教生功修实践之路，日礼、道、真'三乘'，所谓'礼'者，即经云'舍勒尔提'，中国语意为'常道'；所谓'道'乘者，即经云'脱勒盖提'，中国语意为'中道'；所谓'真'乘者，即经云'海给盖提'，中国语意为'至道'，这就是'三乘'功修之路。上述路经，伊斯兰教各派都遵行。惟大拱北遵行的嘎的林耶学理与功修，比较高深，非一般人所能理解与接受。这个学理与功修之道，是圣裔华哲·阿布都·董拉希所传，非祁静一创立，从其在实践过程的表面现象上看，有一丝半点近似中国道教，但绝非受了道家学说的影响而形成的。"大拱北还认为："由于在中国，特别在汉族地区传教，为了阐扬教理，把自己的学理语词（阿拉伯语词），巧妙地使用了中国汉语中惯听惯用的道家语汇，好让汉族和其他民族群众易于听懂，易于理解，有利于宣传教义，而非吸收道家思想和干功方法而凑成大拱北的一套干功修持学理的。"这些论述在当代伊斯兰教学术研究工作者中，引起了很大反响和兴趣。

大拱北功修课中，如节食、念“则可若”、干善功等，在伊斯兰教其他各派中也同样有，但作法不尽相同。如念“则可若”，有的吸气念“海”，出气念“侯”，有一定的念法，一呼一吸都要起于丹田，作深呼吸，而且不能出声，把它念出来，从呼到吸，时间既长又慢，在此期间进行参悟；有的学派念“则可若”时，选有一定的穴位；有的出、闭气，有一定念词和规范；有的念“则可若”时，左右摇晃并有一定法则。又如干善功，一般都是劝教徒施舍，而自己聚敛钱财。大拱北的干善功，主要重在自己的刻苦修炼，生活以艰苦为尚，以不聚敛钱财为准则，也与其他派不同，当然后来的出家人中，有些并非如此。再如吹“都娃”，伊斯兰教各派都有此种作法，唯独大拱北出家人不为外人吹“都娃”。

大拱北的各种修道歌诀，如《真经歌》、《修道歌》、《无底船歌》等统称之为“无字真经歌”。这种歌诀，据说是第六辈出家人马道金、祁道和及第七辈喇永贵等，根据刘介廉的《五更月歌》和他们的思想撰写的。但大拱北出家人对“无字真经”及其内容，在过去就有分歧，多数人不以为然，他们认为，无字怎么成经呢？他们说，第六辈先贤，根据自己修行的思想和方法，编了一些歌诀，但它不能代表《古

兰经》，只能代表修行中的一些要领和方法，也并没有形成出家人的统一宗旨。如果歌诀代替了《古兰经》和天命圣行，大拱北就出了伊斯兰教的圈子，怎么能立足于河湟，使信徒达到近十万人呢？这些论证，与他们的实践行为相比，也有一定道理。

道家思想对大拱北的影响，也引起了大拱北董事会和一些出家人的注意。光绪年间，大拱北的舍木宋的尼派出家人哎俩文的尼去麦加朝天房和学习三年，回来后，宣传阿拉伯嘎的林耶道堂遵行，开始改革大拱北的一些遵守。遂产生矛盾，离开大拱北成了家，他殁后，把任务交给了蒋玉如。蒋玉如积极开展活动，改变了在祁静一坟上叩头；不站水床（洗亡人的床）“乃麻孜”（礼拜）；并提倡不出家，结果遇到阻力。从此大拱北出现了新派，即蒋玉如派。后来在社会舆论的压力下，出家人于本世纪三十年代才脱下了斜领衣。蒋玉如于一九五四年古历九月廿九日逝世，生前发展了十个“海力非”（学生），但主要的有两个，一个是临夏的马云山，经名穆罕默德·尔洒，生于一九一四年，殁于一九七七年。另一个是临夏马德清，经名穆罕默德·奴勒，是毕家场门宦的第十二辈主持，生于一九〇一年，殁于一九八一年。马云山临终前，把传教事交给了依布拉海木。

大拱北根据嘎的林耶的教旨，结合中国穆斯林的实际，主张就地就近均可朝向，勿须远涉重洋，去麦加朝觐，因此，一般没有人去麦加朝觐。

大拱北的经济状况 大拱北位于河州八坊西郊，紧靠北塬，拱北建于清康熙五十九年（公元一七二〇年），最初墓庐狭小，后来随着教徒的增多，收入的增加，逐年拓地增修，面积达到八十余亩。墓庐院落建筑，雕梁画栋，楼台水榭，亭阁走廊，规模壮丽，设备尤为完美，为当时河州名胜之一。

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古历七月十五日，马仲英第二次围攻河州城时，国民军赵席聘有意用大炮轰击大拱北，烧毁楼阁、静室，使宏伟的建筑，幽雅的风景，以及古物古画，全部毁坏。继而又放火烧了八坊，纵横七、八里尽为焦土，使四万多人无家可归，导致了一场回汉仇杀的悲剧。

民国二十一年（公元一九三二年）大拱北开始复修，规模按原有遗址，分年重建，至一九四九年已完成了祁静一的墓亭。墓式重檐八卦形。并建有五院。西院：南有对亭；西有礼拜堂；东有过亭。中院：北有客厅，南为对亭，东为夏室。中后院：北庭后为花园。东院为仓房、厨房等室。东北院为出家学生宿舍。大拱北恢复后的规模虽不及当年，但与附近其他

拱北相比较，还是十分宏大的。

大拱北除教徒的束修捐赠外，尚有土地一二五一亩，水磨一盘，骑用马三匹。土地除出家人自耕一部分外，其余均租给当地教民耕种，年收租八十余石。此外，经商、行医等收入也很可观。这些收入除用于补修拱北外，还供中阿两校及河州、宝宁、西乡等地拱北的常年费用。

大拱北的教育 大拱北内设有经学，聘请开学阿訇（俗人）给拱北内的满拉教习经文。汉语文是每逢三年轮班到西乡、阆中看守拱北墓庐期间学习，或是在大拱北内互教互学。一九四四年大拱北成立董事会后，始在大拱北所属的大太爷拱北内设立了临夏大拱北小学，马兹廓任校长，并请教员二人，招收拱北内外的学生七、八十人，其中大拱北的满拉二十多人，学校经费由大拱北支付。

大拱北的管理机构 大拱北随着教务的发展，大约在清同治年间成立了“孝义会”，由出家人和教徒民主推选负责人，出家人担任内辖长，俗人教徒担任外辖长，这两个辖长负责孝义会的日常工作。这个组织一直延续到民国三十二年（公元一九四三年），历时约八十年。一九四四年由大拱北当家人和年长出家人，会同教徒中年高德望之人，商议决定始成立了

“临夏大拱北董事会”，以推动大拱北的事务，如筹办过“尔曼里”等。董事会的成员，由拱北内外人士民主推选组成。当时，推选喇筱珊为董事长，杨世衡（当时大拱北当家人）、马羲成（教徒）、马和轩（教徒）为副董事长。杨永孝（出家人）、马世雄（出家人）、马仁轩、蒋益三、马维俊、杨万才、杨茂轩、马兹廓、拜三虎等为董事。拱北重大事宜，由当家人召集董事会成员开会协商办理。

2.大拱北的知名人物

大拱北的知名人物较多，但多数对大拱北的发展和巩固没有影响，现将对大拱北有影响者列举如下：

马子云，甘肃固原人，曾任川北镇守使。他对阆中大拱北的建设和发展起过重要的作用。

保定，四川阆中人，进士，作过知事，对阆中大拱北的存在和巩固有直接贡献。

康兆民，湖北人，县知事，是个热心的教徒，对大拱北有帮助。

锁成，陕西西乡县人，曾任训导，对西乡大拱北有直接帮助。

喇世俊，甘肃临夏人，曾任甘肃副参议长，实业司长、印花处长、县知事等，对大拱北的事务有诸多帮助。

穆在涵，陕西西乡人，贡生、乡绅、管理大拱北负责人之一。

喇永令，甘肃临夏人，泰安县长，管理大拱北负责人之一。

3.大拱北历次当家人

第一辈：祁静一　道号西俩龙的尼

第二辈：马开清　道号奴润·穆罕麦德

马长清　道号罕他

妥化清　道号黑亚退

第三辈：祁瑞风　道号克麻龙的尼

第四辈：高祥云　道号哲玛龙的尼

第五辈：马贵月　道号奴润的尼

第六辈：祁道和　道号白哈文的尼

第七辈：穆忠传　道号白的润的尼

马顺传　道号哈三

马丞传　道号郁素福

第八辈：马永观　道号优奴斯·宋的恭拉黑

喇永贵　道号孜福

马永录　道号夫奴

第九辈：马世德　道号胡赛尼

喇世慧　道号宋的格

第十辈：没有产生。至第九辈中止。五十年代起

由杨世俊主持大拱北，他的经名是哎力。

（二）香源堂

香源堂，又叫“海门”或“沙门”。传授嘎的林耶学理。它的创始人姓海名阔，祖籍兰州，曾受教于新疆的“巴巴爷”。据传“巴巴爷”与大和卓和容妃有祖属关系。容妃是香妃，她是和卓家族的人。《清史稿·后妃传》云：“容妃，和卓氏，回部（新疆南部）台吉和札麦女。初入宫，号贵人，累进为妃。薨”。容妃是否是香妃，尚待进一步研究。但香妃被俘解北京一事，看法是一致的。这里提出的是她被俘后与“巴巴爷”解送北京时，在兰州传受了一个教生。与容妃是否是香妃的讨论，没有矛盾。

清乾隆二十二年（公元一七五七年），清廷镇压新疆大和卓波罗尼都、小和卓霍集占叛清后，“巴巴爷”被俘，解押北京，囚车过兰州时，适海阔在皋兰县班房工作，被派监管。因巴巴爷是圣裔，海阔对其甚为尊重，故受其所传，创建了“海门”。海门除遵信《古兰经》外，主要以信义高于一切。信其教者，必以信义为第一，如失信背义即失去海门信徒资格。海阔殁于宁夏，葬于银川。海阔临殁时，将所持的手杖、“太斯比合”（念珠）派人送到兰州交沙满拉。沙满拉以此作为继承和传教依据，后将此两物埋于兰州

市西津桥，修了拱北，又曰“沙门拱北”，其实是海阔的遗物塚。沙满拉殁于临夏，后来教徒修了拱北，曰“沙家拱北”。但此后再没有人传其教，故教众不多，影响不大，知其来历者也寥寥无几矣。

（三）阿门门宦

阿门门宦的创始人是清咸丰、同治年间来中国的阿拉伯传教士，名叫穆罕默德努农的尼。逝世后，他的信徒和群众感念他是个远离家乡的人，在兰州潘家坝为他修建了墓塚，名曰“阿门”拱北，他没有继承人。

（四）七门门宦

“七门”又称“齐门”。教徒不多，主要在同心和固原。

七门创建于清末。七门自称他们的第一辈老人家名叫侯赛因。第二辈老人家是阿布都拉·哲赫麻尼。第三辈老人家是浩贝热·马拉尼（余得省）。第四辈老人家是浩贝热·而吉（余海珍）。第五辈老人家是马德明。马德明小名七十子，祖居宁夏同心，曾去麦加朝觐，归国后继续传播嘎的林耶的学理，后来形成了一个门宦，群众遂称七阿訇为齐门，故有七门或齐门之称。自马德明于一九五〇年古历十一月殁后，始分为两派，一为余明林派，以梁家堡为活动中心。一

为海正发派，以炭山为活动基地。

七门有两个拱北。即同心石塘岭拱北（第二辈老人家墓地）和固原梁家堡拱北（第四辈老人家坟地）。七门的主要纪念日是古历八月初二和古历十月十四及古历十一月廿五日。

（五）韭菜坪门宦

韭菜坪门宦在宁夏海原县韭菜坪，故有韭菜坪门宦之称。西宁、兰州都有教徒，约有五千余人。

华哲·阿布都·董拉希的第四辈“穆勒什德”西安道祖殁后，他的徒弟从西安广德门迁到韭菜坪传教。后来在青海后子河出家的平凉人安洪维，在他的师傅杨道祖殁后，就继承为“老人家”。民国九年（公元一九二〇年）安洪维迁居宁夏海原韭菜坪传教，后独揽大权，成为韭菜坪的老人家。他殁于海原大地震，终年八十五岁。安殁后，由杨枝云继任老人家，杨枝云祖籍固原铁家沟人，原是韭菜坪的出家人。

韭菜坪门宦，约有拱北十五、六处。都是修道老人家的坟地和静修地。由于自己有教坊（清真寺），所以老人家经常串坊念经，收取奉献。这个门宦约有土地三千余亩，牛马二千多头，羊二千多只，由雇用的长工耕种。土改和合作化后，归集体所有。

韭菜坪的重要节日有：古历正月初一日（邠州姑太太）、古历三月廿五日（盘龙道祖阿布都·董拉希）、古历八月十五日（巩昌北山道祖）和古历九月九日（韭菜坪道祖）。届时要点香和干“尔曼里”。

（六）嘎的林耶传教系统

嘎的林耶在中国的传授，比较广泛，除上述所列支系外，有些原系嘎的林耶，后对接受其他学理而自称别的门宦，有的兼收并蓄各派思想，而自成一系，但我在分门别类时，以现在他们自称的名称为准，这样便于了解，不致混乱。下面所列道统，仅仅是青海后子河所排列的一个辈数表，根据此表具有权威的道统传授者只有八辈十二人。但也有不同说法，现一并列表如下（见下页）。

（七）嘎的林耶系统的拱北

嘎的林耶系统的拱北很多，大大小小不下数十个，散布在甘、陕、青、宁和四川五省区。这些拱北，都是从中亚或阿拉伯来中国的传教士、大拱北等门宦的创始人和当家人以及比较有学识有影响的出家人的墓冢、静室等，简述如下：

老拱北和峡口拱北　唐汪峡口拱北的墓主人是穆罕默德·罕乃非耶。相传唐汪川在很久前水患严重，经常危害着附近各族人民的生产和生活，以致湖泊沿

①青海后子河的道统表中的排列次序为：

地　　名	辈数	道统传授者	纪　念　日
盘龙山（阆中）	一	盘龙道祖	三月廿五日
河州	二	祁太祖	九月十一日
云南	二	云南道祖	九月初九日
固原二十里铺	二	固原道祖	七月十二日
巩昌北山	三	北山道祖	八月十五日
景阳后移马昌源	四	蔡太太	三月初三日
西安广德门	四	西安道祖	正月廿五日
西安广德门后迁韭菜坪	五	韭菜坪道祖	九月初九日
邠州北吉源，后迁兰州	六	安道祖	十二月十三日
邠州杏湾后迁兰州	六	姑太太	正月初一日
西宁北川后子河	七	杨道祖	生年八月十五日 死年正月廿五日
口外长麻	八	长麻道祖	六月初六日

②临夏大拱北提供后子河杨门所排道统：

辈　　数	姓　名　及　所　在　地
头　　辈	盘龙道祖（四川阆中）
二　　辈	祁静一道祖（河州）
三　　辈	周道祖（巩昌）
四　　辈	马道祖（西安广德门）
五　　辈	冯道祖（西安圪塔山）、蔡姑太太（经阳塔底下）
六　　辈	安道祖(邠州北吉原，后迁兰州) 安姑太太（邠州北吉原，后迁兰州）
七　　辈	杨道祖（西宁后子河）

岸虽属肥田，但不能耕种。后来穆罕默德十九世后裔罕乃非耶，于宋元之间由波斯来到中国，后到东乡唐汪，曾引导群众疏通河水，导其入峡，水患逐渐平息，良田得以耕种。后来大拱北教众为了纪念先贤给他修了墓冢，名曰峡口拱北，早年大拱北派人看守，以后由该地出家人守护。有土地七十余亩，七、八个出家人。四十年代由当家人马永和主持教务，后唐世灵守拱北。

城角拱北又叫老拱北，他的墓主人是费格勒哈非祖，又叫榆巴巴，波斯人，他的殁日为古历三月二十五。相传河州城之西北角城墙一直筑不起来，后来榆巴巴谓："覆我一缸，使与土筑之，此城角可以告成"。群众如其言，城垣遂告完成，但他并未筑于城墙内。又一说谓：当时临夏西北角城墙反复多次筑不起来，有个童颜鹤发的老人看后，帮助匠工筑起了城角，群众问其姓名时，他说："以后城墙上长出什么，我就叫什么。"后来城墙上长出了一棵榆树，汉民称他为榆巴巴，回民给他修建了拱北，名曰城角拱北，亦称老拱北，也由大拱北派人看守。从这两个传奇神话中，我们可看出这两人，是两个有学识和有水利技能的人，帮助群众疏水，补修城角，受到了群众的爱戴。值得怀疑的是他俩人的传教事迹，流传下来的

很少，只有在王寺、祁寺讲过宗教学识的传说，他究竟是传教士，还是商人，抑是什叶派学者呢？尚无可靠根据。不过他俩的墓庐修建的比较简单，不象对待一个传教的“圣裔”。

国拱北与古太爷拱北　国拱北在距临夏八坊之西的二华里处。比邻大拱北。据说拱北主人曾因保护清朝某皇帝有功，被群众呼称陈保国，清廷给有一个“保国为民”的牌子，挂在拱北上，守拱北的二人，吃的是“皇粮”。白朗扰陇后始停。至于他姓什么、有两种说法，一种传说他不姓陈，而姓胡，是嘎的林耶学派，但不受大拱北管，殁后由清廷下谕修建了墓亭。另一说法他姓陈，名叫陈义明，原住八坊祁寺街奶子桥东陈家巷，也在此处静修。活了七十三岁。殁于康熙五十七年。这个拱北的原有碑文和记载，一九二八年河州事变中毁弃。拱北面积较小，一九四九年仅有七个出家人。土地共六十余亩，其中自耕三十余亩，除自耕自食外，余皆用于每年三月二十五日的纪念会上。这个拱北的墓主人，并不传教。守拱北的出家人，曾长期穿斜领衣，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经大拱北理事会决议，令其改换了衣式。一九四九年的主持人是马守明。

古太爷拱北的墓主人有两个，一姓古，人称古太

爷，属大拱北系统，一姓张，名清沅，是临夏漠泥沟人，是祁静一的晚辈。这个拱北有地四、五十亩，一九四九年只有三个出家人，自耕自食，由张明德主持。

以哈池拱北的主要墓主人是马恩云，他的学生中的当家人也葬埋于此地。拱北修建在东乡族自治县锁南坝，是东乡的一个较大的拱北。马恩云是马腾翼的孙辈门生。曾守过国拱北，后去海原韭菜坪，最后殁于东乡以哈池，教民葬于该地，故曰以哈池拱北。共有土地近百亩，出家人最多十余人。一九四九年的主持人是马正芳。

台子拱北，在临夏八坊西面，是祁静一的学生马腾翼墓塚。本世纪四十年代以来的当家守墓人是东乡族马世忠。

大太爷拱北，在临夏八坊西面，是祁静一的学生马如恒墓塚。

太太拱北，是个小拱北（不在大拱北内），出家守墓者为马世安。

鹿龄寺，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祁静一纪念塚。祁静一殁后即葬该地，百日后迁葬河州西川，故此地成为纪念塚。

静室寺，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祁静一坐静之

地。

仙根寺，在陕西西乡大拱北附近，是马腾翼坐静之地。

贯子山拱北，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王太爷坟地。

杨齐沟拱北，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沙明清、王再清的坟地，教徒称为沙王太爷坟地。他俩是河州人。

滴水崖拱北，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祁静一坐静之地。

赵家湾拱北，在陕西西乡县境内，是云南赵老太爷坟地。

仙隐寺，又叫石马堰拱北，在陕西西乡贯子山，是盘龙山道祖阿布都·董拉希与马子云会面之地。

阆中巴巴寺，在四川保宁县境内，是阿布都·董拉希的坟地。

二郎山拱北，在四川广元县境内，是马四太爷坟地。

大滩九井拱北，在四川广元县境内，是临夏王寺马五太爷坐静地。

豪溪拱北，在四川武坪县境，是马五太爷坟地。

后溪拱北，在四川武坪县境内，是安太爷静修

地，他原是汉民，安徽人，进士出身，任四川阆中县知事时，陕南、川北一带先后发生严重自然灾害，久旱不雨，民不聊生，饿殍载道，文武官员束手无策，当时闻祁静一德高望众，善行远布，于是地方官员请他祈雨，祁静一应允，虔诚祈雨，果降大雨三昼夜，安、康二人受感动，便辞官抛家，皈依伊斯兰教，拜祁静一为师，遵信了大拱北。

光照亭拱北，又名松潘拱北是阆中大拱北总称，在四川松潘境内，由大拱北派人主持、看守。

元故勒拱北，在青海循化县境内，是豪三太爷的坟地。

莲花池拱北，在兰州市境内，是安太爷的坟地。

兰州明德堂拱北，在兰州市境内，是杨太爷坟地。

后子河拱北，在青海北川后子河，是嘎的林耶第七辈杨道祖传教、静修和坟地。他的学生是安洪维。后到韭菜坪传教。后安仪仓当家，四十年代当家人是杨镇川。

固原杨门拱北，在宁夏固原二十里铺，是杨太爷坟地，早年曾由马恂一主持看守。

沙河坎拱北，是冉靖一的坟地，教徒称为冉太爷。

康三太爷拱北，在陕西西乡境内，他原是汉民，是西乡县衙的都头，皈依伊斯兰教后，遵行大拱北门宦。

哈什太爷拱北，在陕西汉中北寺西面，是新疆哈什人。

新疆哈什拱北，是哈什人，是嘎的林耶门宦中的一位贤人，一直在新疆传教。

青海深沟拱北，是后子河杨道祖静修地。

青海化隆龙泉拱北，是后子河杨道祖静修地。

青海化隆二堂拱北。

三、哲赫忍耶

哲赫忍耶是我国伊斯兰教各门宦中人数最多，传播地区较广，教权比较集中和巩固，流传时期最长的门宦之一。它始传于循（化）、河（河州），发展于宁（宁夏）、灵（灵武）、西（西吉）、海（海原）、固（固原）和陇东、陇南、新疆、云南、河北、吉林、山东等省，都散居着它的教徒。是一个影响较大的门宦。从创教起就受到清政府的歧视、禁止和屠杀。但它顽强不屈，与清廷对抗，不但没有被“除根”，相反却得到了发展和壮大。成为一支反抗清廷民族压迫

和宗教压迫的重要力量。

“哲赫忍耶”一词，系阿拉伯语，意为“公开”，故又称其为“高念派”或“高赞派”。高念者即高声朗诵赞扬穆罕默德功德词之意。也有谓高声诵念“则可若”之意。自谓“明扬正道”。创教初期，曾被花寺门宦指为“新教”，诬为“摇头教”。意指哲派念经时双膝打跪，肩膀左右摇摆之态而言。

哲赫忍耶门宦的创建者是马明心，教徒称为道祖太爷。“道祖”一词，取之于中国道家习惯用语，并非伊斯兰教经堂术语。哲赫忍耶，渊源于阿拉伯也门地区的沙孜林耶，马明心又吸收其他苏非派的一些教义，创建了哲赫忍耶。哲赫忍耶传了“二姓三家”，即阶州马、平凉穆和灵州马。从乾隆十年（公元一七四五年）开始传其主张，至今已有二百三十余年的历史。

（一）哲赫忍耶门宦的创建与发展

1.马明心时期

新兴的哲派　马明心，字复性，又名真卫。经名伊卜拉欣，道号维尕耶·屯拉海（维护主道的人），殁后被尊为“束海达依”（为主道牺牲的人）。祖籍甘肃阶州（现武都）。生于清康熙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一九年），被害于乾隆四十六年（公元一七八一年）

古历三月二十七日，终年六十三岁。清康熙初年（公元一六六二——一六七六年），阶州遭受灾害，祖父携全家迁巩昌府（现陇西），继至金县（现榆中）马坡三伏庄，从事农业生产。后来，明心的父亲因求学迁河州（现临夏县），择居大西关，娶张氏。康熙五十七年（公元一八一八年），明心父亲逝世，母亲遗腹生明心。明心年未及长，母亲和祖父又相继逝世，生活十分困难，其叔为了生计，一面攻读阿文，一面给西关清真寺做“木扎吾”（杂役）。由于能吃苦耐劳，为人又忠厚老实，故被推为该寺“海推布”（教经的二阿訇）。从此，叔侄生活好转。明心六岁随叔父在西关清真寺读经文，由于学习认真，聪慧过人，成绩较优良。雍正六年（公元一七二八年），他的叔父决定带他一同去麦加朝觐。在该寺群众的资助下，叔侄俩人徒步登程，开始了长途跋涉。那时海禁虽开，但交通不便，凡去“天房”朝觐者，必取道广州或绕道云南渡海而去。或从青海、新疆、越天山葱岭，经阿富汗而到麦加天房，一般需时一年左右，故中国穆斯林朝觐者比较艰辛。马明心和他的叔父取道新疆，沿着丝绸古道，费尽千辛万苦，用了近一年时间，于雍正七年（公元一七二九年）才抵耶曼（也门）。途中突遇风沙，叔侄失散，明心几经辗转，流

落耶曼一老人家。① 老人为明心幼小虔诚和叔侄失散，陷于伶仃孤苦之境所感，便资助和引导明心去耶曼沙孜林耶的一个道堂求学。这个道堂的“筛海”穆罕默德·布录·色尼，见明心眉目清秀，十分喜爱，遂收明心为门徒，供其学习经典。穆罕默德·布录·色尼是这个道堂的第七辈“筛海”（宗教领袖）。第一辈是穆豪引的尼，二辈是伯哈文的尼，三辈是他振的尼，四辈是海足若·巴格，五辈是海足若·其色依尼，六辈叫阿布都里·哈利格，七辈是第五辈之子。马明心回国时，他的老师说，我们的教门在耶曼已传七辈，不再传了，你回中国再传七辈，就终止了。所以，哲赫忍耶称他们的“根子在阿拉伯，枝叶在中国”，就是这个缘故。

马明心吃苦、好学，穆罕默德·布录·色尼对他非常器重和爱护。他除在道堂攻读各种经典和闭门静修外，曾受布录·色尼的资助，朝了“天房”，拜访了一些宗教学者。后来布录·色尼见其学习成绩好，并有独特见解，遂敦促明心返中国故土，传播伊斯兰教。但马明心感到父母双亡，叔父离散，家贫如洗，有不愿回国之意。最后明心遵奉师命，于乾隆九年

①一说死亡，一说失散，明心后裔谓系属后者。

（公元一七四四年）取陆路，经中亚布哈拉、阿富汗到新疆的喀什、叶尔羌，再到青海的循化，终于回到自己的祖国。此行前后达十六年之久。时年已二十六岁。

马明心临回国时，布录·色尼给他传授了沙孜林耶道堂的宗旨，送给他《沙孜林耶道堂史》、《卯路提》、太斯比合（念珠），以及拜毡、手杖、靠背、碗和宝剑，命他念主赞圣，并授意高念赞词和“则可若”，取名“哲赫忍耶”。同时他还带回了《古兰经》、《穆何曼斯》和《满丹夜合》，以及一百个小石子和十个大石子，作为传教，念“则可若”和干“尔曼里”的凭证。

马明心回国路过青海循化时，一些好道之士挽留他讲授《古兰经》和教义教法。受到一些“阿林”们的拥护。继而在河州、定西、榆中等地传播他的主张。乾隆二十六年（公元一七六一年）在撒拉族聚居的循化地区，接受了一些阿訇、满拉为门徒，讲经论道，传授哲赫忍耶的宗旨。当时马明心不仅要传授苏非派学理，而且有改革中国伊斯兰教之意，故对教义教法的阐述，比较透彻灵活，对宗教仪式也有所简化，诸如将“主麻”的十六拜，简化为十拜；强调“海的也”（布施）要用于周济穷人，阿訇不能独受私用；并针对花寺道祖马来迟将教权传给其子马国宝

一事，主张教权传递应传贤不传子等，得到花寺派一些人的拥护。不久，以贺麻路乎和苏四十三为首的一些阿訇拜马明心为师，成为循化地区哲赫忍耶的坚强支持者和传播者，循化花寺派不少教徒也相继信仰了哲赫忍耶，引起花寺道祖马来迟之子马国宝的妒嫉和不满，从而引起教派纠纷。

花·哲两派的教争 花寺道祖马来迟和哲派道祖马明心都是去过麦加的“哈知”，但所传不同，前者传的虎夫耶，后者传的哲赫忍耶。马来迟回国较早，在河湟地区传教已得到土司、尕最等封建统治阶级的支持，及至马明心到河州、循化传教，群众基本信奉了马来迟所传的虎夫耶。乾隆二十六年（公元一七六一年）以来，马来迟之子马国宝看到教徒被马明心拉过去，非常不满。为了各自的利益，双方展开了尖锐斗争。马国宝在土司、尕最等上层支持下，攻击哲派简化教规是背叛伊斯兰古传的“邪教”，马明心则以花寺派多收“海的也”，尽吞已有，破坏伊斯兰教规相对抗。于是矛盾日趋激化，摩擦时有发生。

乾隆二十七年（公元一七六二年），马明心在循化张哈工宗寺作“主麻”（聚礼）时，偶然与花寺第二辈教主马国宝相遇。由于讲经宣教，发生争辩。马国宝将马明心以“邪教”告到循化厅。地方土司、尕

最站在马国宝一边，蓄意偏袒。循化厅游击马世鲲将马明心驱逐出循化，并责令循化哲派头人贺马路乎出具甘结，保证永不招留外来游民，滋生事端。马世鲲怕哲派教徒不服，遂令马国宝回原籍河州。虽然两派首领离开循化，但两派的磨擦却依然如故。

马明心到河州后，准备继续传教，但马来迟祖籍河州，威信较高，其子马国宝，又很骄横。客户马明心力单势弱，仍受到花寺派的攻击和排挤。适有花寺门宦祁阿訇改遵马明心的哲赫忍耶，马国宝十分生气，派人在街巷打了祁阿訇，并贿通地方官吏传讯马明心和祁阿訇，重打祁阿訇四十大板，马明心被斥责一顿。祁阿訇不服，沿街叫骂，马国宝又告到官署，清吏判处马明心回归故里。马明心环顾左右，难以立足，即离河州回榆中马坡。继而避居定西内关营、莫尼湾，最后定居官川马家堡。此后甘、青、宁及云南、山东、河北等地好道之士，千里来访，名人学者，亦来论道，于是该地成为哲赫忍耶门宦传教基地。教徒又称哲赫忍耶为官川门宦，称马明心为官川耳则子（尊贵之意）。

马明心离开河湟后，该地哲派不但没有停止活动，相反有很大发展。他的高足学生贺麻路乎和苏四十三成了循化地区的哲派首领。他两人足智多谋，在

撒拉族中有些威信，且对哲派十分虔诚，对马明心极为崇敬。当马明心一离开河湟，他两人就担起传播哲赫忍耶的担子，积极领导撒拉族中的哲派教徒继续开展活动。还自筹资金，建立了三座清真寺，供哲派教徒礼拜。这对“尕锥”韩哈济为首领的花寺门宦来说，当然很不顺眼。乾隆三十四年（公元一七六九年），“尕锥”韩哈济和土司、官吏结在一起，出谋策划，将贺麻路乎等以“不遵教规”的“邪教”控告于循化厅。同知张春芳审理时，公开袒护韩哈济，将贺麻路乎等重打一顿，责令封闭哲派三寺，强令哲派回花寺门宦清真寺念经礼拜。贺麻路乎一派不服，以韩哈济等“敛财惑众”为由，上告于甘肃臬司。韩哈济的兄弟韩伍，也以贺麻路乎等“耳毛为号，妄言惑众”，“摇头摆尾，挟簸箕过沟”等讼词，反控于兰州。甘肃胡臬司，命兰州府及河州循化厅会同审理的结果，各以诬告反坐论罪。将韩伍判处充军三千里外，贺麻路乎判为发往乌鲁木齐给兵丁为奴。苏四十三以“无干开释”，“马明心、马国宝等皆不究”。对两门宦判为“既不愿合，亦不强使之合”。令其“各行其事”，被关闭的三座哲派清真寺准其开放。同时，废除掌教名目，各选乡约管理教务。① 这一次处理，虽

①《循化志》卷八。

然使两派纠纷得到平息，哲派也取得同花寺门宦一样能传教的合法权利，但两派为了争群众，占地盘和获得更多的经济利益，矛盾更加深化。

贺麻路乎被充军为奴后，苏四十三便作了循化的哲派首领。“苏四十三本河州回民也，其始祖迁居撒拉街子工，父苏那黑，置庄田于查家工之古节烈庄，遂为节烈庄人”。① 苏四十三自幼攻读阿文，及长在循化街子工总寺学习经典，是个较有“阿林”的阿訇，因他矮小，群众呼称为尕苏阿訇。韩二个作了他的助手，成为循化哲派第二领袖。韩二个住清水工，家有资财，有权势。苏、韩二人为循化哲派首领后，“四十三以谋，而二个以财”，一面暗造鸟枪、铁器，防范花寺派挑起械斗，一面积极发展教徒。同时常去官川拜访老师马明心，祈求支持。

时过不久，因主持教徒葬礼两派发生了械斗。某户教民，兄属哲派，弟属花寺，其母逝世后。兄要请哲派阿訇主持葬礼，弟坚持要请花寺门宦阿訇主持葬礼。最后兄请苏四十三强行主持葬礼，引起花寺派不满，借故滋生事端，促成械斗，发生伤亡事件。当时循化厅同知和游击均以“难分难解”为由，置之不

①《循化厅旧志》，转引自《甘宁青史略》正编卷十八，第48页。

理。

清水工是当时十二工中最大村庄之一，分河东、河西两庄。河东多为花寺门宦，均由封建头人掌握宗教大权。河西多为哲赫忍耶门宦，政治上一向受制于河东。乾隆三十八年（公元一七七三年）古历九月，河东韩以黑牙等十多户花寺门宦改遵哲赫忍耶。花寺派去循化厅控告哲派，途中遇哲派群众，三言两语，互打起来，结果哲派死了一人。循化同知张春芳，判令花寺派赔偿命价。哲派不服，于同年古历十一月由韩二个率领哲派教徒直入东庄，枪杀花寺派四人。循化厅同样判以赔偿命价结案。于是两派更加对立，械斗不断发生，且愈演愈炽。后来，河东的韩三十八当了“户长”后，想以“户长”之权压服河西哲派，哲派首领苏四十三和韩二个于乾隆四十五年（公元一七八〇年）古历十二月二十六日招集教徒商议，提出“尽杀老教（花寺）灭土司”的行动计划。① 次年正月初八日，定匠庄哲派马八十个等杀害别列庄花寺派一人，两庄相斗，互有伤亡。十二日苏四十三、韩二个率众千余攻入清水河东庄，杀死“尕户长”韩三十八，又包围下白庄、张哈庄等，令花寺派投降。花寺派持械

①《循化志》卷八。

相拒，但势不能敌，死伤甚多。后来，有的投降，有的逃亡，有的赴河州控告。自正月至二月互相纵火烧杀，日日不绝。一时循化十二工风声鹤唳，惶惶不可终日。

华林山起义 康、乾两代号称清朝全盛时期，其实到乾隆晚期，已开始走向贪污腐化的衰败时期，各民族人民反压迫剥削的斗争已接踵而来。乾隆三十九年（公元一七七四年）王伦起义于山东。乾隆四十二年（公元一七七七年）河州王伏林等聚众数千，准备抢仓粮，惨遭镇压。乾隆三十九年以来，甘肃蕃司王亶望及道、府、州、县官吏百余人，先后侵冒赈灾银两近三百万两。苦难深重的甘肃各族人民的反清起义斗争有一触即发之势。

乾隆四十六年（公元一七八一年）古历三月初，循化哲、花两门宦械斗发生后，同知洪彬正在兰州，游击胡松阿告知后，他以“蛮夷仇杀之常”毫不介意。① 当花寺门宦的韩哈拉乌到兰州总督衙门喊冤告变后，始返循化弹压。总督勒尔谨闻讯后便“委兰州知府杨士玑、河州协副将新柱前往查办”。②

乾隆四十六年古历三月十七日，新柱带兵先到循

①《循化志》卷八。

②《东华续录》，乾隆九十三；《兰州纪略》卷一，第4页。

化白庄塘，杨士玑率军驻起台堡。苏四十三和韩二个领一些人，伪装花寺门宦教徒，前去迎接新柱，打探虚实。新柱随口吐露真情，声称："吾侪奉上宪来此查办，当为汝等作主，杀尽新教"。① 苏四十三等得知真情后，当夜率哲派群众千余人，包围了白庄塘，杀了新柱。又赶到起台堡，经过一场恶战，于十九日上午又杀了杨士玑，缴获一部分军械和马匹。② 清政府扶此抑彼和"抚一剿一"的反动民族政策和反动宗教政策，终于迫使少数民族举旗起义。

当乾隆四十六年正月苏四十三戟指怒目，杀了韩户长后，就已从教派斗争，转向反清斗争。他头戴"大红顶，自称回王，韩二个以下皆蓝白顶，立旗号，围下白庄"。③ 在杀了杨士玑和新柱后，气势旺盛，声威大振，便向花寺派道了"色兰"（祝平安之意），两派取和，一致反抗清军。花寺的一些教徒也当即参加了苏四十三的反清队伍。后来清廷组织的"老教兵"，实际上是地方官吏和土司诱迫参加的。在清史有关记载的字里行间中，也透露了这一事实。

哲、花两派取和后，韩色力买（系马明心之干女

①《清史稿·勒尔谨传》。
②《兰州纪略》卷一，第4；《平回纪略》第1页。
③《循化志》卷八。

儿）、苏四十三和韩二个成为义军的总指挥。他们率众直捣河州城。河州为兰州西南重镇，清廷驻防兵力相当一个师，但由于腐败堕落和增兵循化，已失掉战斗力，结果被二千多起义群众打得狼狈逃窜。三月"二十一日二更时围困河州城，杀死守城兵丁，一拥而入，将州城占据"。① 攻开河州后，苏四十三再次获得大量火药、军械、粮秣。同时又有回汉群众五百多人参加起义军。② 但韩色力买、苏四十三的重要助手韩二个在攻城时不幸中弹牺牲于官坡，使义军失掉了一个军师。更严重的是一些哲派义军，怀有"杀马来迟子孙……灭旧教的人"的错误思想，③ 在攻陷河州城后，妄杀了几个花寺派群众，以致影响了两派取和，共同抗清的盟约，致抗清队伍在河州没有显著增加。

乾隆四十六年古历二月，循化教案发生时，花寺派将哲派群众毕良哇执送官府，被"勒尔谨审出马明心传教滋事"等情。④ 当苏四十三杀新柱，率众起义兵后，兰州府通判谢桓向勒尔谨献策说：擒贼先擒王，拿到马明心，撒拉乱局自会平息。总督勒尔谨一

①《兰州纪略》卷一，第7页。
②《兰州纪略》乾隆四十六年五月十四日和珅奏折。
③《兰州纪略》卷六，第3—10页。
④《兰州纪略》卷六，第3—10页。

面责成布政使王廷赞“札饬安定县黄道暻拿获解省监禁”。①一面“飞调固原、凉州、甘州、西宁、肃州五提镇兵共二千名星夜前往”镇压。同时，亲自“带本标兵二百名，又续调三百名，带同福松连夜兼程前赴洮沙，相机剿捕”。②

三月二十三日，色力买、苏四十三在河州得知马明心被解省拘押，便决心去兰州营救。于是他们不取道临洮与勒尔谨交锋，却乘清军慌恐之机，于三月二十四日经东乡直趋兰州。当起义群众到唐汪时，“有洪济桥，唐汪川六处回子扎筏渡他们过河”，③且有以马德明阿訇为首的东乡族和回族群众参加了起义队伍。义军人数已由千余人发展到三千余人。但由于色力买，苏四十三营救马明心之心切，又缺乏经验，只知向前，不知顾后，攻下河州，不顾循化，进攻兰州，又丢了河州。以致义军留在循化的一些老弱、幼小家属，“俱经监禁”，遭到惨杀。留守河州的“贼党十九名，尽行歼毙”。④

色力买和苏四十三渡过洮河，“星夜兼程，于三月二十五日带贼众三千余人，由间道径抵兰州”后，

①《兰州纪略》卷六，第3—10页。
②《兰州纪略》卷一，第5页。
③《兰州纪略》卷六，第6页。
④《兰州纪略》勒尔谨奏折卷一，第13—14页。

兵分两路，一路由马明心的干女儿色力买率领的男女义军，一举攻占了兰州西关。“贼众竟杀伤护守浮桥民兵，将桥拆断，挡住河口”。①一路由苏四十三率领，全力围攻内城。各地哲派教徒听到马明心被拘押兰州，纷纷奔来营救。一时围城义军和营救群众竟达四千余人。这时总督勒尔谨尚在狄道，兰州城防十分空虚，布政使王廷赞慌恐万状。三月二十六日，一面下令烧毁西、南两关厢房，加强防守，闭门以拒。一面飞报清廷：“大城看守兵丁伤折过半，大城眼前失事”。“城内守兵单弱势在危急”。②要求派兵支援。乾隆心急如焚，下旨调兵遣将，并命大学士阿桂前往兰州指挥各路清军。又“敕部发币一百八十万两解甘备用”。③同时令王廷赞“督率坚守……若稍有疏虑，王廷赞不能当其咎也”。④

三月二十七日，起义群众一面组织主力，直趋城下，掘洞攻城，威逼放出马明心，一面分兵阻击援兵。王廷赞为“缓期集兵之计”便于“三月二十七日提马明心面城堞，与贼头目等见”，强令马明心说服义军，各回其家，不要围城。义军及声援群众一见明

①《兰州纪略》卷一，第28页。
②《兰州纪略》卷一，第19、28页。
③《兰州纪略》卷九，第7页。
④《清实录》卷一一二七和《清史稿》阿桂传、和珅传。

心，“齐滚马伏地，口称圣人，挥涕如雨”。① 呼喊“真主保佑”，“要与明心同归”。明心见教徒十分激昂，念了一段《古兰经》后将自己的拐杖和“太斯达勒”（缠头白布）掷于城下，并说：“持此可速归，见杖犹见我，切勿令妇孺受累”。② 义军一见手杖和头巾，群起抢接，撕碎保藏，攻城更为激烈。王廷赞见状，非常惊愕，认为马明心“为新教起事，迟恐生变，或致被贼抢归，臣于令贼人见面后，即将马明心正法，以免疏虑”。③ 同时，谎言欺骗说，十日后释放马明心，并将随从马明心到兰州被捕押的表侄张怀德、表侄女婿张汉先行放出，以麻痹义军，等待援兵。

马明心殉难后，王廷赞恐起义群众闻讯攻城，一面严加封锁消息，一面将马明心的尸体密埋总驿站（皋兰县府马厩之侧），后迁广武门外先农坛。事变期间，新关石乡老，将遗体偷出埋于东川自己祖墓沾吉，故有石太爷拱北之称。光绪末年，其后裔将明心遗体从石乡老祖坟迁出，在东稍门修建了拱北，民国二年（公元一九一三年）予以重修。一九五八年迁葬于兰州北山，后迁桃树坪。

---

①《平回纪略》第2页；《兰州纪略》卷二。
②“马明心遗言录”（作者1950年调查）。
③《兰州纪略》卷二。

马明心被害不久，清廷援军蜂拥而至。甘州提督仁和于“三月二十六日酉时行至距兰州四十里之沙井驿……凉州总兵德宁带领标兵三百名，署副都统城守尉额尔恒带领凉州满兵三百名，齐集沙井驿。二十七日庄浪（永登县）土司鲁璠带番兵二百名，从黄河南岸应援……。”① 三月二十八日仁和督令德宁、额尔恒及凉州都司王宗龙等乘船渡河进攻，仁和在金城关督战，并令飞速打炮。反清义军前赴后继，争先杀敌。战斗结果王宗龙被击毙，鲁璠全军覆没，仅以身免。但义军首领色力买在和敌人肉搏战中不幸牺牲。兰州徐家湾的“舍希德拱北”就是这位女英雄的长眠地，她是一位可歌可泣的女英雄，广大哲派教徒非常崇敬她，常有人去上坟悼念。

三月二十八日深夜，固原镇总兵图钦保率兵五百赶到，西宁总兵贡克楚达尔，循化撒拉土司韩昱以及一些藏兵等也陆续到达。“自（三月）二十九日总督（勒尔谨）回至省城，各路官兵日渐齐集，……通计省城官兵及调到士兵，可得一万数千名”。② 但他们被义军的英勇奋战所震慑，互相观望，不敢正面出战。反清义军面对强大敌军，也作了战略转移，他们

①《兰州纪略》卷二，第16页。
②《兰州纪略》卷三，第30—31页。

从城南八蜡庙、五泉山等主要据点，转移到城西南的龙尾山和华林山。半月过去了，上万清军龟缩在东西角，不仅没有取胜，反而损兵折将，遭到惨败。焦急不安的乾隆皇帝，三令五申斥责勒尔谨“借守城为名，安然不动，有是理乎？”又促和珅：“此时官兵已逾一万，贼匪仅至千余……在彼坐待何事？况兵贵神速，岂宜如此观望不前”。继而命阿桂：“贼匪千余，占据山梁亦已半月有余，勒尔谨等袖手不动……阿桂即行，兼程前进，毋稍稽缓”。②

四月十七日，和珅率火器营的二千兵到达兰州。二十一日钦差大臣阿桂也赶到金城关，接着西安将军伍弥泰，陕西提督马彪也领兵集结城下。但“贼匪……拚命相持，……而绿营兵节次打仗，间遇折伤，殊形气馁”。② 面对这种损兵折将，殊形气馁的情况，以阿桂为首的反动头子，经过精心策划，一面调整部署兵力，增设兵卡，阻断义军退路，形成了包围圈。并派兵到安定、伏羌、会宁等地搜捕哲派群众和支持义军的人，企图“聚而歼之”；一面以“屯土兵等上山打仗最为得力”为名，而掩盖绿营兵的脓包无能，以达到继续调兵的目的。遂“飞咨四川督臣文

①《兰州纪略》卷四，第5—13页。

②《兰州纪略》卷五，5页。阿桂、和珅奏折。

缓，令其速饬屯练降番一千名，……阿拉善兵七百名”。火速来兰。不久又调了“保安四屯土兵，及迭部番兵。”① “昼夜觐念甘肃逆匪之事”的乾隆皇帝，对官兵的无能恼羞成怒，为督其效命，以“坐失时机”的罪名，将“勒尔谨革职拿交刑部治罪”，着“李侍尧以三品顶带驰驿前往管理”。② 这时，云集兰州城下的清兵已达二万，而义军只有二千余人。他们虽作战勇敢，但官军处于绝对优势。同时，义军死守兰州，不能机动灵活地作战；又在敌军一再增援，而义军人员和物资得不到补充的情况下，没有考虑作战略转移。义军主观上犯了严重错误。因此从古历五月以后，义军处境越来越困难。在这种不利情况的面前，苏四十三等毫不惧怕，并针对阿桂的进攻部署，采取了一系列的反击措施。首先缩短战线，放弃龙尾山，把兵力集结到华林山。同时，在离华林寺四、五里处，刨挖深沟，广设陷阱，并砌筑碉堡暗孔，又把义军组成骑兵和步兵两队，分头把守，决以死战。

从四月十九日起，经过五月，闰五月直到六月底，清军强攻、炮轰和偷袭达数十次，其中比较大的

①《兰州纪略》卷五，第5页及卷七，第2页。
②《兰州纪略》卷四，第27页。

袭击八次，但均被义军击退。与此同时，清军还采取了政治攻势，阿桂与和珅曾在五月初多次“令撒拉尔旧教回人，翻写回字，晓谕协从贼党，令其擒献贼首，尚可免死……如再执迷，大兵一进，不分首从，具行剿洗”。① 不论政治攻势，还是军事攻势都没有动摇义军的抗清决心。他们庄严宣布，誓死不屈。阿桂的奏折中说，贼“扬言到至极时，随伊北走，死后即得好处之语……希图跳入黄河”。② 阿桂狗急跳墙，于闰五月初九，纠集清军八千，四路强攻，结果因“贼匪倾穴出迎，拼死冲压”而告失败。阿桂给乾隆的奏折中哀叹：“此次原集兵力……一举歼灭，又因贼匪负固死守，未能集事，臣等实深愧愤焦急”。乾隆给阿桂的谕旨中也不得不承认义军的坚强，“看来逆匪拼死抗拒颇为凶悍”。气急败坏的乾隆帝招认说：“逆回敢于如此肆行，实非情理，所有揆厥，由来皆因甘肃大小官员，冒灾殃民，侵贪无忌，历年罪孽之重，竟敢上干天和，积成戾气，以致流毒贻祸，重烦师旅扫除”。③

闰五月十五日阿桂经过“共同熟商”，设计攻下

①《兰州纪略》卷八，第8页。
②《兰州纪略》卷八，第20页。
③《兰州纪略》卷九，第9—19页。

大关，继“于本布尔庙迤西至莲花池，绕出华林寺后徙坎下，直至龙尾山，俱设官兵木城营卡，星罗棋布”，层层围困；同时，断绝水源，使“贼人不能下至黄河取水，其华林山东水磨沟之水……具令旁泄，……贼人水道既断，数日内不战自乱，可以尽数擒剿”。① 阿桂的这一毒辣措施，使义军陷入绝境。六月十五日清军倾巢出动，大举进攻，义军浴血苦战。苏四十三、韩一提巴拉、马德明、海朝宗等首领壮烈牺牲于华林山阵地。韩里提卜、韩三个、韩六十个、马作南和苏四十三的学生小木撒等三百余人，退守华林寺，三面立木卡十余处，继续战斗。六月二十二日，通宵大雨，清军乘机猛扑，所投“火弹”因淋雨未延烧，没有得逞。六月二十六日清军三面围攻，也未获胜。七月五日清兵全军出动，战斗异常激烈，义军坚守一昼夜后，于七月六日午时，清军冲入寺内，与义军短兵相接，白刃肉搏，义军除病残重伤的六十七人被俘外，全部战死，无一人投降。

这次杀官起义，从三月十九到七月六日，历时四个半月，终于失败。义军勇敢、坚强和宁死不屈的精神，使清廷丧魂落魄，惊叹不已。阿桂在奏折中承

①《兰州纪略》卷十，第12页。

认："虽负伤甚重，苟有残喘，俱尽力抗拒，不肯束手就缚，有中箭五、六支尚持石奋击者，于官兵焚毁贼营时，犹复拼死前来抢夺粮食雨水"，"如果首逆及紧要头目被杀，自应溃乱，何以尚然死守？"①

起义被镇压后，清廷统治者对哲派教徒及参加起义群众开始了惨绝人寰的杀害。乾隆谕旨中说："必须将从逆各犯剿洗净尽，方可永绝根株"，"新教逆回如此肆扰，实为罪大恶极，不可不严断根株"，"新教即系邪教，著阿桂、李侍尧，务须熟筹妥计，将新教一类使之不留余迹，以期永不滋事"。②于是循化成为血洗的重点，"其未赴省及逃亡并其家属，自三月至八月，为循化兵捕杀一百余名，生获男妇幼孩六百余名，逆党皆正法，妇女遣伊犁给兵丁为奴，男孩遣云南。监毙及逃匿深山冻饿死者不在内，凡撒拉十二工，惟查汗大寺、孟达、夕厂三工无新教，其余九工新教凡九百七十六户，皆剿尽无余"。③惨遭杀害的不仅循化一地，其他地方的哲派和支援过义军的群众，都没有幸免。兰州榆中马家堡等地哲派群众全部被杀。洪济桥，唐汪川等地扎筏渡义军过洮河或送过

①《兰州纪略》卷十一，第19—22页。
②《兰州纪略》卷六，第14页；卷七，第13页。
③《循化志》卷八，第23页。

茶水的群众，先后被捕杀三百余人。甚至连没有离开华林寺的和尚，也以“从贼”被杀。总计这次起义中被杀害的群众，据《兰州纪略》所记的奏折中证实，共约八千余人，其实远远不止此数。

马明心被列为这次反清起义的“首犯”，其实他并没有发动这次起义，但他确是这次起义的关键人物。正因为这样他的家属和亲友二百余人均遭受株连。马明心有两妻，一为“撒拉奶奶”，生一女夭折，她虔诚简朴，纺线织布，推磨做饭，为马明心的生活熬费心血。另一个是甘肃通渭草芽沟张氏，生三男三女。马明心被杀害后，其妻“撒拉婆”闻讯自杀。次子已夭折。季子充发云南，未至戍所，病殁于抱母井，年八岁。长子马顺清（经名阿布都拉）被发配云南墨江县的他朗寨充军。顺清至他朗后，适与明心的学生古城马三爷相遇，营救脱险，并在他的帮助下，娶妻成家，落居河西县东沟。马明心的三个女儿和妻张氏发配新疆。长女在吐鲁番头道河子逃走（一说服毒身亡）。二女和三女行至绥定时跳河以殉（一说出走）。张氏独身至伊犁某旗官邸为奴。乾隆四十六年古历十二月三十日晚，旗官命张氏预备年饭，张氏假切菜之便，磨刀以待，至深夜旗官全家熟睡，张氏潜入内邸，杀其全家，自行投案。张氏于乾隆四十七年古历正月初一

从容就义。由苏某葬于伊犁河畔，后为河水冲没。民国十九年（公元一九三〇年）明心五世亲属马绍武任新疆省民政厅长期间，在伊宁修建了灵亭，供教徒瞻仰。伊宁穆斯林，视其节烈可佩，亦有在墓上作祷念者。清廷对马明心的尸体也不放过，阿桂、李侍尧给乾隆皇帝奏折中说："马明心虽未有助逆实迹，然其劫教起衅，实系祸首罪魁，现令刨出尸身挫骨扬灰，其首级一并同悬示众"。① 其实马明心的遗骨，早被哲派盗走，他们所说的挫骨扬灰，纯系欺骗其主子的谎言。"苏四十三的首级……传示各省回民居住地方，每处悬示数日，使之共知儆戒"。② 对被俘义军则更为残忍。阿桂在奏折中供认："至生擒贼人内有马良海，受伤甚重，于拿获后毙命，亦即枭取首级示众，讫其唐宗第等六犯重伤垂毙，不能取供，当其先行正法……伤重贼犯二十五名于取供后，先行正法，伤轻贼犯三十一名于十二月致祭阵亡将士时正法"。③ 对株连的妇孺幼童，不是杀害，便是发配为奴。阿桂、李侍尧的奏折中说："查逆匪滋事以后，据循化厅等处搜捕各犯属妇女幼童五百名口，除陆续监毙并首逆家属正法

①《兰州纪略》卷十三，第10页。
②《兰州纪略》卷十一，第26页。
③《兰州纪略》卷十三，第18页。

共一百五十八名外，现在各属监禁妇女二百三十九口，幼男八十三名……遵旨将妇女发往伊犁，赏给索伦、察哈尔、厄鲁特兵丁为奴。幼童发云南之普洱、广西之百色极边烟瘴地方充军，……其循化续行搜获犯属，并安定、伏羌、唐家川等处拿获各犯家属，俟解到时，亦即按例分别发遣"。① 后确在"唐家川等处，搜获缘生妇女九十五口，循化续行搜捕撒拉尔逆回妇女三十口，共一百二十五口，应发往伊犁，赏给厄鲁特、索伦、察哈尔兵丁为奴，唐家川等处搜获缘生幼男四十名，循化续行搜获撒拉尔男二十五名，共六十五名，应发往云南普洱、广西百色极边烟瘴充军"。②

清廷在这次起义后，进一步加强了对信仰伊斯兰教群众的控制，特别加强了对哲赫忍耶派的镇压，并搞了一次退教活动。"凡已习新教者，俱仍改从旧教，现已严饬各属将新教礼拜寺，概行拆毁，如查有私行传习，阳奉阴违者，照邪教从重办理"。③ 他们在善后事宜中还规定："回民中不得复称总掌教、掌教、阿洪、阿衡、师父名目，择老成人充乡约，稽查约束。循化掌教改为总练，阿洪改为乡约，新教礼拜寺全毁，

①《兰州纪略》卷十三，第28页。
②《兰州纪略》卷十七，第2页。
③《兰州纪略》卷十七，第13页。

旧教嗣后亦不得增建。不许留外来回民学经、教经及住居，每年乡约头人具无新教及前项情节等结一次，地方官加结，年终汇齐送部"。① 不仅如此，还特别对撒拉族的职业及往来贸易加以限制："嗣后撒拉尔回人不准复充循化河州衙役及营伍兵丁，亦不准任意至内地行走，其有往各州县村镇贸易者，由循化同知给予照票，定以期限，事毕即令回巢，将票缴销，不许在各地逗留。并责成保安、起台堡、老鸦关驻守弁兵，严加盘查"。②

这次清廷对哲派群众，以"凡新教之人，皆系贼党"，"实为罪大恶极，不可不严断根株"的反动思想，采取了"剿尽杀绝"的反动政策，③ 而哲派群众也更加认清了清廷的反动本性，把它视为仇敌，辈辈相传。

马明心是个虔诚的苏非派教徒，他充满着改革中国伊斯兰教的决心，他在三十多年的传教活动中，教出了一大批较有学识的苏非派阿訇，发展了一大批教徒，影响遍及全国伊斯兰教中。他常以"介廉栽花，我结果"标榜自己。他雄心勃勃，要把他的宗教主

①《循化志》卷八，第25页。
②《兰州纪略》卷十六，第13—18页。
③《兰州纪略》卷四，第17页；卷六，第13页。

张，传遍各个角落。他生活简朴，常穿着妻子织的麻布衫，住的窑洞，吃的杂粮粗饭。他把他的事业交给了品学兼优的穆宪章，并没有交给他的子孙后代。从他的一生活动看，他是一个劝善规过的宗教职业者，他的最终目的，是要获得一个有宗教信仰自由的世界，并把这个世界统一于哲赫忍耶之中。但他的结局是悲惨的。正因为如此，他的追随者对他作了不实的渲染，损害了这个宗教家的本色。

2.穆宪章时期

教权的继承 穆宪章，又称穆大，名叫昆鲁·利撒来·穆罕默德·兰巴尼，道号伊玛目·阿兰（世界的领导者），甘肃平凉人，生于乾隆十年（公元一七四五年）古历二月十九日，是马明心的高足学生和助手，哲赫忍耶的第二辈教主。他为人孤僻，好学上进，曾当过平凉上寺的海推布。他通晓阿文和波斯文，对伊斯兰教经典有较深研究，深受马明心和哲派群众的拥护。他接受马明心的教旨前是一个虔诚的格底目穆斯林，接受马明心的主张后，虔诚办教，恪遵到底。马明心生前认定穆阿訇是他的事业的接替人，对他十分偏爱，把他的知识和主张都传给了穆大。乾隆四十六年苏四十三起义时，马明心预测自己会被拘捕，也不会轻易放过，据说将传教之事，就在这时，

当着张怀德的面，正式交给伊玛目·阿兰。张怀德是马明心的表侄，也是马明心的学生和侍奉人。穆阿訇继承马明心传教后，因慑于清政府的残暴镇压，没有公开进行传教活动，那时，教徒也处于隐蔽状态。三年之后，海原田伍阿訇为马明心复仇而发动了起义，清廷以穆阿訇与马明心有师徒关系，遂捕押平凉县狱。田伍起义被镇压后，虽被释放，但经此折磨，身染宿疾。加之，清廷对哲派监视甚严，故在他任教的二十多年中，没有收教学生，也没有积极传教，所以哲派在他掌教期间，没有多大发展。他于嘉庆十七年（公元一七一二年）古历五月十七日病故家乡，终年六十八岁。殁后葬于平凉南郊，并修建了墓庐，教徒通称他为“平凉太爷”，其墓地被称为南台子拱北。

阿兰无子，只有一女，嫁于平凉白水之单家，教徒称为白水姑娘。阿兰的堂孙穆生华（即穆三）、穆四、穆五都是大阿訇。行教于秦安莲花城。同治年间，因参加反清起义失败，穆三自杀，穆四、穆五均被左宗棠杀害。他们的遗体与阿布都·尕底尔（即关里爷）同葬于莲花城。穆氏后裔于一九三八年整修了拱北。每年正月初一，附近哲派教徒都去上坟凭吊。

石峰堡起义　乾隆四十六年苏四十三起义失败后，哲派群众并没有被清廷的残酷镇压所吓倒。乾隆

四十九年（公元一七八四年），马明心的学生田伍阿訇为马明心报仇，再次发动起义，“从者数千人”。①

这次起义的经过，陕甘总督李侍尧在给乾隆皇帝的奏折中说：“田伍即田富，系海原小山回民，曾从马明心学新教，自苏四十三肆逆之后，经官严禁，该犯仍私行传习。复有洪涝坝回民李自觉、界牌回民马海龙相与召集，徒党如马尾川、中湾、老鸦沟、黄洋坪滩、白季村等处，俱有随伊新教之人，转相煽诱，人数渐多，该犯等遂蓄逆谋，于去冬今春间，制办矛子、裤刀、腰鞋等物，并制白布号衣，以示不忘马明心之意。原约七、八月间庄农收获之时，聚集多人，不招疑惑，即可定期举事，适被马尾川民人李化雄、洪涝坝乡约李应得于四月十二日赴营出首，经文武官会同查拿，田伍闻讯，遂率徒党突于十五日在盐茶城外伤人，并乘虚抢入西安州营、掳掠旗帜、军械，杀害兵民，沿途纠合新教党羽，抢掠村庄，向靖远一带滋扰，抗拒官军”。②

田伍因被出首，仓促率三百余人起义，原准备先攻海原城，但由于守城敦柱防守严密，不易攻陷，遂调转枪头，一举攻陷了海原的西安州城堡，夺取了军

①《平定关陇纪略》卷二。

②《石峰堡纪略》卷二，第14页。

械及骡马等物，即由海原沙沟，经靖远板窑沟、小红沟等地，于古历四月十七日抵达固原所属的裴家堡、分水岭，当晚攻永安堡不克，即据分水岭。四月十九日起义群众增至千余人，与渡河接应的糜子滩起义群众汇聚，围攻靖远城。城中内应义军，被清吏“拿获一百余犯，……即予骈诛”。①围攻靖远失利后，田伍于四月二十一日晚，率众退守冯家园，适遇清兵守备池清，经过战斗，池清失利，清军死伤大半。田伍决定返回海原，接应原拟参加起义群众，壮大队伍，再图西进。四月二十三日行至打喇赤、狼山时，与清军刚塔相遇，四月二十四日田伍败退马营水庄，被清军截击，田伍腹部受伤，自抹身死。其余受伤义军不能行走的，均自抹身亡。义军掩埋了阵亡首领和阶级兄弟后，继续和清兵搏斗。后来清吏为了恐吓人民群众，“在马营水山沟刨出田伍尸身……在小山枭示”。②

田伍阵亡后，起义军由李可魁（外号李胡子）率领，经郭家集奔往定西官川等地进行休整，经过重整，千余义军又出现在甘肃中部山区。同时，“通渭县逆回张文庆、马四哇、马胡子、杨填四等，亦于五月

①《石峰堡纪略》卷二，第13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二，第5页。

初五日在石峰堡纠合肆逆，互为应援”。[1] 张文庆是马明心的妻侄，也是一个主要学生。

古历五月十二日，杨填四等带领千余人攻开通渭城。“贼在城中放火烧知县大堂一座，民铺十余处”。[2] 清吏十分慌恐，知县王楼放火烧仓库后藏匿墙壁，典吏温模自缢，刘训导跳楼跌伤。当清军刚塔率千余官兵赶到通渭县城时，杨填四已离城去东南山，深夜转至山势高险、道路狭窄的鹿鹿山扎营，致清军扑空，摸不着义军行踪。

五月十九日张文庆率千余人围攻伏羌（甘谷）县城。伏羌有“羌回多极处”之称。县令守卫很严，并“密访城中党类，尽获讯供、禁固”。同时又迫使城内哲派巨富马万龙（其父马帝简因参加苏四十三起义被杀），“散其钱给守御城池的汉民，并差人于回民家前后察其动静”。[3] 五月二十二日，甘肃总督李侍尧率官兵五千余人赶到伏羌，义军冲锋陷阵，奋勇撕杀，并设计引水，致清兵“淤陷千人”，义军反戈冲杀，双方伤亡惨重。义军重要首领马玉华负伤被俘。后来，被解往热河，英勇就义。五月二十三日张文庆、马四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五，第10—13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五，第4页。
③《平回志》。

哇率义军“从秦之三阳川、越云雾山、抵秦安之莲花城一带”，因“官兵围益紧”，即直趋“静宁州之邸店”。“盖邸店亦羌回丛地，又招附共计数千人矣，遂走石峰堡”。① 伏羌一战，义军除阵亡牺牲四、五百人外，李侍尧又从伏羌城关和山沟中搜捕妇孺三百余均被立即杀害。逃出虎口，径往石峰堡的家属亦被官兵拿获“正法者又有五百余口”。②继又株连捕杀，从此“羌回多极处”的甘谷县，连一户回民也没有留下。

五月中旬以来，全省回族地区，特别是哲派教徒居住区，大都举旗起义。李可魁率领盐茶义军，进入定西，与马家湾、马家堡等地义军汇合，“约有一千余名”，进抵马营，威逼通渭；马四哇等“贼人及老幼眷属不下万人，藏匿堡内”，③ 储粮备草，准备御敌；张文庆、马文喜（武举）等率起义军三千余人，于五月二十五日围攻静宁城，截断西安通往兰州大道，随后经翠屏山，移住邸店，活动于蟠龙山；除此，伏羌、皋兰、平番交界之西番窑、白杨岭和会宁、庄浪、秦安、西固驿等地都有反清义军活动。总督李侍

①《平回纪略》。
②《石峰堡纪略》卷十，第7页。
③《石峰堡纪略》卷十，第5页；卷十一，第2页。

尧率清军尾追，多次失利。这时，乾隆如坐针毡，极为愤怨地说："彼此推诿，竟无一人实行承办"。并斥责李侍尧说："新教回民自苏四十三滋事后，朕节次传谕李侍尧，令其严格查办，净尽根株……现在各处新教回匪互相煽惑蔓延，勾结扰害地方，若非李侍尧平日不能留心觉察，办理不善，何至贼匪猖獗若此，是其养痈贻患为害地方，李侍尧之罪，实无可逭"。① 继而下旨聚集"各路所调官兵计三万余"，"准备四面合围，并力进攻，尽数歼除"。② 他下令山西、陕西督抚、从京都至兰州，添设腰站、马匹，保证文牒畅通。又令太原总兵派傅伦泰率兵一千，驻守陕西陇县、汧阳；四川总兵派兵二千援应陇县；兴汗镇总兵三德率兵一千，防守秦州；西宁镇总兵驻守循化和积石关；哈当阿严守河州；冯光烈坐阵兰州。至此，完成了外围包围圈的部署，以防义军串通扩大。

古历六月初，在大部清军云集隆德的同时，乾隆帝令阿桂、福康安和海兰察来甘挂帅"会剿"。福康安一到甘肃，即统率清军，分四路向石峰堡与邸店进攻：凉州镇总兵苏灵等率固原、凉州兵，由正面直趋邸店；总兵策卜旦等率延绥，肃州、宁夏兵攻其左；

①《石峰堡纪略》卷五，第14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四，第8页；卷十，第13页。

巴达玛等率撒拉尔“旧教回兵”等攻其右；贡多尔济色布腾等率阿拉善兵，紧随傍击。海兰察等在各路之后借机诱攻。应援军随其后，浩浩荡荡进抵距邸店四十里处扎营。

在敌军压境的严重情况下，为了御敌，义军全部集中在石峰堡和邸店。并在蟠龙山扎营三处，周围小山扎营十余处，聚集义军千余人把守外围要隘，由马文喜率领，准备迎敌。从六月十二至六月二十日，义军分两路迎击清兵，经过十余次拉锯战，清军不能得手，各路义军岿然不动。唯武举马文喜在敌人的诱惑下，发生动摇，于六月十二日，竟弃营卡十余处，又放弃南山梁重要门户，随后率数百义军“路迎乞降”。于是“邸店贼共二千余人，即摧枯拉朽、势如破竹，一举歼除”。① 重要首领李可魁在应援邸店时阵亡。邸店失守，石峰堡孤立，使义军处于十分危急之中。

大学士阿桂，早被苏四十三的宁死不屈、顽强战斗精神所震慑，所以乾隆虽下旨令其去甘镇压起义军，但他借故有病，拖延不到职。直至福康安进占邸店，包围石峰堡后才于六月二十三日到达石峰堡。

---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一，第13页。

"石峰堡系巩昌府通渭县所管地方……原系昔年旧有堡子"，"该处本在万山之中，而石峰堡又高居顶峰"，该堡"三面皆系悬崖峭壁，唯东南山包地势稍平"。① 堡周围数十里，上凭陡壁，下绕巨涧，攻之不易。田伍在起义前曾在此堡作过部署。"乾隆四十六年三月，有回民马正芳、马壮等在堡内修理筑墙挖窖"。② 当地群众董有曾上告通渭县，通渭县以一般词讼了结，没有发现田伍的起义行动。马正芳、马壮均系哲派阿訇，是田伍起义的重要首领之一，但阿桂怕乾隆帝归罪其对四十六年镇压不彻底，而牵连到自己，遂以通渭县曾被义军攻陷，董有告发"案卷已烧"，而推得一干二净。

义军张文庆等死守石峰堡，在战略上犯了与苏四十三同样的错误。阿桂到石峰堡观察地形后，就以围困苏四十三的同样办法，采取"安卡挖壕，断贼水道"，并"用大炮轰击"的战术。③ 调兵遣将，于六月三十日率京兵各营和阿拉善蒙古兵，屯练降番分三路由堡东南山根发起总攻击。保宁率清兵和老教士兵分二路由堡后西北山根强攻；阿桂、福康安分别在各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二，第4页；卷十三，第14页；卷十四，第27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十四，第28页。

③《石峰堡纪略》卷十三，第14页；卷十四，第3页。

路督军策应。一时枪箭齐发，大炮火弹俱轰。经过两天的激烈战斗，反清义军“拚命抵御，不肯溃窜”，①阿桂的强攻战术以失败告终。但战斗中义军首领，英勇善战的马营阿訇受枪伤阵亡。这时，义军虽然斗志旺盛，奋勇杀敌，“堡内存粮能吃两月余”，但饮水奇缺，危及全局，“屡于黑夜下坎盗水，俱被我军擒杀”。②最终因无水而导致失败。古历七月十一日阿桂给乾隆的奏折中自吹，从七月初三以来，“受渴困惫之男妇老幼纷纷投出”，为恐仓猝生变，将投出之一部分人，用炮打回堡内，另将投出之五百余名“分作十人为一起，……一面点名，一面正法，以绝他患。至子刻张文庆同杨填四等带领贼匪甚众，寂不作声，一至壕边，将妇女、包裹、牲畜推入堡内，向外直扑，大同阿訇即马四哇领贼人在后摧促接应，意欲舍命夺路逃窜，……我兵枪箭如雨，尽力截杀，……各路官兵，一涌而上，复兴旺班巴尔等亦督率官兵进堡，搜捕擒杀，将首逆张阿訇即文庆、大通阿訇即马四哇、及贼目杨填四、黄阿訇即黄明、马建成、马良茂、马金玉、杨存义、马建几、马建业、马保全等擒获，此外又生擒七百余名，割取首级八百余颗，其壕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四，第13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十四，第13—18页。

内河中贼死层积，未及割取者尚多，计两日内，打仗、杀戮及生擒投出正法贼回共二千余名，拿获首逆犯及各贼眷属孩稚共三千余口”。①

按哲派相传：七月初三，值伊斯兰教开斋节，这天早晨所有首领阿訇在堡内念经，义军都去作礼拜，防守一时松懈。阿桂侦知后密令土练番兵、撒拉尔老教乘机鱼贯而上，大兵尾后，遂登上城堡，一拥而入。义军手无器械，被清军杀死千余，落崖死者千余，带伤被俘者千余，仅逃出三百余人。阿桂遂将堡内外积尸，付之一炬而去。这一相传恰与《平回纪略》所述相符。

这次反清起义中哲派群众又受到了一次极为残酷的屠杀。乾隆四十九年八月六日阿桂给乾隆的奏折中供认：“此次石峰堡拿获正法人犯一千四百余名，邸店先后投出正法人犯一千六百二十一名，李侍尧等拿获正法贼犯四百七十六名，又邸店打仗杀贼三百四十余名，石峰堡打仗前后杀贼一千七百余名，又前经五岱、李侍尧、刚塔等于靖远、伏羌、通渭、云雾山、鹰窝石、狼山、打拉赤等处打仗杀贼一千四百五十余名，又陆续擒获贼回即于军营正法者四百九十七名，通计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四，第17—18页。

节次拿获正法及打仗杀死贼回八千余名，又李侍尧、刚塔等歼戮逆回妇女一千余名，此外尚有各州县拿获正法并现在监禁候讯应行正法人犯一千余名”。①其实此次起义被杀害的义军不止一万人，连同后来株连搜捕的群众，达两万多人。在所谓的办善后中，更加残酷，他们在主子的“净尽根株”的指令下，竟将有些村子血洗一空。“田伍所居之小山、张文庆所居之草芽沟两处回民数十户，……剿洗净尽。……官川回民六百余户，从逆者甚多，均经剿洗”。“马营、通渭、伏羌一带，……经官兵陆续拿获及本庄拿解送官大小男妇共七百余名，现无余党”。②上述地区，经此浩劫，基本上绝了根。

惨绝人寰的是多次屠杀投降起义群众。邸店是义军的一个重要据点，投降较早。石峰堡义军被镇压后，派兵三千，以迁徙为名，用欺骗的手法押送到隆德县，于七月十一日“配分数处，派兵严密防卫，即一面点名，一面正法，至日晡全行办竣，共正法回民一千二百六十八名”。这种惨无人道的行径，连乾隆皇帝也假惺惺地说：“就戮人数太多，朕心深为不忍”。③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七，第4—5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十七，第3—14页。
③《石峰堡纪略》卷十四，第12页；卷十五，第22页。

与此同时，清廷在“净尽根株新教”的反动政策下，除在本省各州县大肆搜捕外，还责令新疆、青海等地大搜大捕无辜家属，发配为奴。他们除将义军首领的妇孺眷属全部杀害外，将“石峰堡妇女幼孩共一千六百余口，邸店妇女幼孩共二千五百余口，……分赏侍卫章京、满洲官兵及四川官弁、屯练、降番一千九百余口，……尚有二千六百余口，……一一分发回民较少之江宁及浙江、福建、广东四省给予驻防兵丁为奴”①。

阿桂不仅血洗人口，而且抄没财产，离间回、汉群众之间的关系。他对盐茶等“十五州厅县抄获逆产共山川水旱荒熟地五万一千四百三十三亩六分，瓦房三千八百三间，土窑六百一十五处，又拆毁礼拜寺七十三间”，②除部分以低价卖给当地少数汉民外，多数人予以拒绝，最后不得不将陕西汉民迁来居住和耕种。

这次反清起义，历时三个月，涉及十余州县，辗转一千二百余村镇，致清廷动用各路兵力达三万余人，耗费军饷及购买骡马运输等费达二百万两白银，死伤官兵无数，严重打击了清廷的反动统治。但义军在攻

①《石峰堡纪略》卷十六，第14—15页。
②《石峰堡纪略》卷二十，第21页。

城掠地、抢粮拉畜中，伤害汉民群众达“二千零二十九人”。①严重地加深了回、汉之间的矛盾。

起义失败后，清廷进一步加强了对穆斯林的严密防范。在甘肃添设墩塘一百四十一处（总共二百二十三处），增兵五千名（原有一万二千七百名）。陕甘总督除重申“回民不许留外来人学经教经；不许此村之人前往彼村念经；不许存卯路、溟沙等经。乡约头人具结，地方官加结，按季申送”外，还贴出告示：“回民改从旧教，各归本村寺内诵念，毋得藏匿溟沙、卯路等经，摇头脱鞋念经，致于严遣。倘仍有新教，治罪不宥。下开五条：一禁搀夺。一禁勾引窝留。一禁抱养及改归回教。一禁添造礼拜寺。一禁诬告”。②从布告里可以明显看出，限制的对象，不仅是哲派，而是针对所有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其所禁第三项，显然是根据河州知府涂跃龙的禀贴制定的。这个禀贴中说：“汉回教道久分，往往有汉民改为回民。究其所以，有回民乏嗣，抱养汉民为子者，有无赖汉奸贪财归回者，应分别严禁。抱养者，汉民本生父及回民照略诱例各杖一百，徒刑三年。如无父母，罪作该亲房户首，照所得罪减一等。其叛汉归回者，

①《石峰堡纪略》卷二十，第22页。
②《循化志》卷八。

照谋叛，谋而未行为首律拟绞。以前改从回教，本人已故，子孙相沿已久，未便押令归汉，听其自便，于保甲册内注明；如本人现在，限三月改归汉教，违者仍照谋叛律问拟。该管各约知而不举，亦照罪人减二等科断”。① 诸如此类的限制，充分说明清廷对信仰伊斯兰教的回回等民族是十分仇视的。

3.马达天时期

穆大阿訇临殁时，将教权传给灵州（即灵武县）的马达天，成为哲派第三辈教主。马达天是灵州七巴巴的独生子，经名穆罕默德·者俩里，道号古土布·阿兰（世界领袖之意）。生于乾隆二十二年（公元一七五七年）古历八月二十三日。七巴巴和穆阿訇同是马明心的高足弟子，为明心所赏识。马达天是穆阿訇的学生，他接任教主时，清廷对哲派的禁锢已经有所松弛，哲派的传教活动开始恢复。马达天传教于宁灵地区，在金积堡洪乐府暗设道堂。他小心谨慎，唯恐惹出事端，故在经营教务时，未敢公开活动，念经干功往往多在夜间。后来，一些教徒主张扩建道堂，公开传教，马达天虽不同意，但在教徒的热情支持下，也就同意扩建道堂和住宅，结果引起清廷注意，遂以“夜聚明

①《循化志》卷八“回变”。

散”的罪名捕押兰州，后被发配到黑龙江。由于途中备受折磨，走到吉林船厂身亡，故教徒称为“船厂太爷”。他殁后，由当地回民李生荣埋于他家祖坟。后在船厂县之东山修建了拱北，称为船厂拱北。此地当时苍松翠柏，古木参天，是吉林的一个风景区。随着建设事业的发展，现已成为市区，他的墓冢尚在，也常有人去凭吊。马达天自嘉庆十七年（公元一八一二年）掌教，至嘉庆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一七年）九月六日被折磨致死，历时只有六个年头。终年六十岁。

4.马以德时期

马以德是马达天的长子。马达天被捕后，由于来不及选择接替人，马以德就接受了教权，成为哲赫忍耶第四辈教主。从马以德起，哲派改变了马明心“传贤不传子”的教规，成为后来哲派上层明争暗斗和分裂的根源。

马以德，经名穆罕默德·索菲依，道号哈给根俩（意为安拉的本质）。生于乾隆四十五年（公元一七八〇年）古历八月十五日。自幼攻读经典，及长静修干功，是哲派的一个著名阿訇。他才学兼优，很有智谋。他鉴于前几代教主遭遇之惨，遇事慎重，不求名节。自从嘉庆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一七年）接替教权后，西北基本相安无事，因之，清廷对哲派的防范有些

松弛。于是马以德乘机宣传哲派教义，发展教徒，修建道堂，并派出“热依斯”分管新疆和云南教务，使哲派有所恢复和发展。

马以德于道光二十九年（公元一八四九年）古历四月八日逝世于西吉，教徒称为“四月八太爷”。葬于宁夏金积的洪乐府，并修建了拱北。他主持教务达三十二年。

5.马化龙时期

哲派首次复教活动 马化龙（讳改化隆），曾改名马朝清，清官方文书中诬为“化獍”。经名拖必尔停俩，道号赛义德·束海达依（殉道者的领袖）。是马以德的长子，马达天之孙。生于嘉庆十五年（公元一八一〇年）古历十二月二十五日。幼年在伏羌南关马二阿訇（人称“关里爷”）和山东金爷门下攻读阿文。及长其父马以德为化龙“穿衣”，授予阿訇职称。道光二十九年马以德将教权交给拖必尔停俩，遂成为哲派第五辈教主。

马化龙少年时喜爱武艺，擅长口辩，并捐了一个千总的武职。主持教务后，很能取信教徒、给教徒常以预言，指卜吉凶，有时也有验证，因此，教徒对其奉若神明。由于前几任教主多被清廷杀害，教徒又受到迫害，因此，教徒对化龙寄以振兴教门的希望。

马化龙童年时，因家中遭遇不幸，过着比较贫穷的生活。祖父和父亲都是虔诚的“办道”者，但时遇不好，正值清廷严禁“新教”阶段，教徒发展不多，赠送也很微薄，同时，马明心的艰苦生活和穆宪章的反对贪财的思想，对他们也很有影响，因此，生活并不富裕。马化龙成年后，和弟弟务农经商，获利甚厚。及至正式传教，正是清咸丰年间，这时清廷正面临列强侵侮和各族人民的反抗，对伊斯兰教的控制已鞭长莫及。马化龙以伏羌关里爷、金积滩里爷、徐州张三爷和牛木头太爷为助手（教徒称为十三的四大臣相），借机经常往来宁夏的同心、李俊、固原、盐池及甘肃的平凉、环县、庆阳、会宁、庄浪、静宁，陕西的定边、绥德以及内蒙等地，一面经商，一面进行传教。因而信众之多，活动地方之广，均超过前几任教主，成为继马明心之后，哲赫忍耶的第二次大发展时期。清吏曾毓瑜说：“马化隆者，甘肃新教巨魁也。……自称总大阿訇……愚回奉之若雷电鬼神，莫敢有异”。① 由于其足迹遍及四省，教徒的束修赠送很多，他的儿子马耀邦又善理财，其所经营之商业从东北、西南以至东南各大都市，无不有他们的足迹。

①《征西纪略》卷二。

因此马化龙后来就成为“富甲一乡”的总大阿訇、大教主、大地主、大乡绅。① 又由于他在灾荒之年，能以宗教徒的善念，对贫苦的宁、灵群众，不分回、汉给予施舍，故又获得了“大善人”之称。从此，他既有经济基础，也有政治地位。他凭借这些地位，进一步发展了哲派，使全国大部回族地区都有他的教徒，河北、黑龙江、吉林、汉口和云南、新疆都有他的“热依斯”。马化龙不仅在哲赫忍耶门宦中具有威望，而且他以大教主的神权力量，在咸、同年间发动了著名的反清起义，成为西北回族革命运动的领袖之一。

宁灵起义 清王朝到嘉庆统治时期，政治腐败，官吏昏庸，横征暴敛，民不聊生，各族人民的反抗，遍及全国各地。白莲教、天理教发动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特别是白莲教起义波及湖北、四川、陕西数省，历时九年，大大削弱了清廷的统治。道光末年至咸丰年间，又暴发了规模巨大的太平天国革命，“发捻蹂躏十数行省”，“挽东南各省之兵与饷全力注之，且抚且剿而始定。前后用兵，凡十有二载”。咸丰末年，经同治至光绪三年（公元一八六一——一八七七年），“陕甘各回，因发捻波连而起”，战火延烧

①《平回志》卷三。

陕、甘、宁、青、新五省，又达十多年之久。在此期间，反清战士前赴后继，最后虽都失败，但却使清廷反动腐朽的统治，陷于风雨飘摇之中，他们发出“从未有劳师殚武若今日者”的悲鸣。①

同治年间甘肃回民反清斗争，虽然教派不同，各起一方，但始终以哲赫忍耶教主马化龙为中心，广大回回、东乡、保安和撒拉族对他寄予很大希望。从同治元年起义，到同治十一年失败，整整和清廷斗争了十一年。这是十八世纪以来，西北信仰伊斯兰教各民族反对清廷民族压迫和宗教压迫的一次最激烈、最残酷的重大斗争。

同治元年春，蓝大顺结太平军由蜀入秦，攻汉中，陷洋县；陈德才结捻军由豫入陕，犯武关、据商州、渭南，全陕震动。又分兵进攻甘肃两当、徽县、成县，攻破武都。于是，备受欺凌和生活陷于困境的渭河南北回民，四起响应。赫明堂、任武、白彦虎等回族勇士揭竿而起。西宁马尕三受到鼓舞，首先起义。这时，对清廷怀有深仇大恨的哲派教主马化龙，一面在金积扩筑墙堡，筹办武器，修理仓廒，一面令心腹，在宁（夏）、灵（州）、盐（茶）、平（凉）、

①《征西纪略》卷一一，“陕甘靖寇记”上。

张（川）、固（原）、秦（安）等地哲派教徒聚居区秘密发动回民群众起义，声称清朝的“民团既成，将尽诛回族”，“不先发制人，坐受屠戮，后将噬脐”，于是“众回一时骚动”，① 揭竿而起。继而马尕三、马桂源起于西宁，马占鳌起于河州，马文录起于肃州，而马化龙则以总大阿訇、大教主“总理宁郡两河等处地方军机事务大总戎”之名，坐镇金积，指挥宁、灵、平、固、秦、伏等义军，左右西宁狄、河、肃州及陕回各路反清大军，一时战火燎原，攻城陷堡，杀官抗清，致“甘境之靖者盖十无二三”。②

同治三年，清廷调集大军，镇压了太平军和捻军，逼陕回分两路入甘。以铁正国、崔三为首的南八营和秦安莲花城的穆生华相连结。以白彦虎为首的十八大营，据守董志塬，与金积的马化龙互为策应。狄河、西宁、甘凉肃等地也同时应援，互为犄角。这时，占据宁、灵的马化龙，以粮械资助陕回义军，进而使其分扰河东宜君、王水和鄜延、绥德以及磴口等地。莲花城穆宪章的侄孙穆生华联合陕回铁正国，按马化龙的授意，袭固原，攻平凉。穆生华的重要助手张满喇、穆生辉分兵扰秦、伏、西、礼。在战火弥

①②《平回志》卷三。

漫，撕杀急剧之际，河州东乡族义军在北庄门宦主要负责人马悟真率领下，攻陷狄道。数次进逼渭源以东，继而威胁兰州，积极声援穆生华、穆生辉。马占鳌等占领河州，多次西援凉、肃，东应陕西。反清战火烧遍了整个西北。

同治四年五月以来，由于反清义军声势浩大，清军雷正绾、曹克忠会攻金积大败。雷退豫旺城，曹退盐茶厅。继而陶茂林军溃于安定，雷正绾的兵卒哗变，清军中的兵勇，也倒戈起义。清廷在惊慌万状，束手无策的情况下，派杨岳斌来甘督剿，而杨岳斌到甘视事后，十分惊恐，于同治四年十二月，不得不向清廷呼求援救，他称："现在河狄之贼扰于南，平固之贼扰于东，宁灵之贼扰于北，凉肃之贼扰于西，几于剿不胜剿，防不胜防。臣若株守省垣，则饥军终虞坐困。若出省剿办则根本时虞动摇。外察贼势，内度兵力，实属不敷分拨。请调湘军大将朱兰桂、刘连捷来甘助剿"。①

陕甘总督杨岳斌到甘一年，竟束手无策，义军不但未被剿灭，反而回、汉饥民和各路叛兵溃勇，各起一方，直接或间接声援义军，严重动摇清廷在甘、

①《征西纪略》卷一。

青、宁的统治。同治五年以来，兰州督标兵哗变，董福祥又于“安化聚众数万，抢劫公行……陕北新起土匪复应之，众号数十万，势张甚”。这时省城粮运阻塞，粮缺价昂，“饥民至杀人而食，携持子女投黄河死者，不绝于路”。①

同治五年十月，左宗棠由闽浙移督陕甘。他在镇压了陕回和捻军后，于同治八年十一月率师自秦渡陇，进驻平凉。左军分三路：周开锡统南路军；刘松山统北路军；穆图善节制西路军。自领中军，坐阵平凉。十二月北路军攻灵州，破吴忠，占固原；南路破西礼、漳县，进驻狄道，攻占三甲集。反清义军节节败退。北路军刘松山“自入灵州，荡平堡寨五十，贼巢九十余”，于同治九年正月，正在“滥杀无辜”之际，被义军在宁夏马五寨击毙。刘松山死后，“马化龙乘湘军新失大将，领兵攻夺峡口，于是雷正绾，周兰亭、徐文秀、张文齐四军粮路皆断，同时溃退”。四月，“金积回决秦渠，灌湘军，湘军筑长堤拒之”。马化龙又“断花定粮路，……坚筑三垒，冀阻叶升堡运道”。② 这时义军转守为攻。铁正国，崔三等出击乾、陇，扰陕之东；白彦虎等攻固原，威胁平凉；马

①《征西纪略》卷一。
②《征西纪略》卷二。

占鳌进驻太子寺，与傅先宗对峙于三甲集。骄横的左宗棠，这时象热锅盖上的蚂蚁，慌恐不安，载淳帝焦急万分，要以曾国藩接替左宗棠。左宗棠慑于主子的迁怒，把全部兵力用于镇压马化龙，又和帝国主义分子相勾结，获得大批洋枪洋炮，镇压各族反清义军。左宗棠经过策划，命刘锦棠统北路重兵进攻马化龙。五月，刘锦棠冲破马化龙重重防线，打通花定饷道，“馘贼首数千，枭示数里”，使义军受到严重打击和威胁。七月，刘锦棠破蔡家桥，“决渠反灌贼营，回亦修堤堵之，左宗棠复檄雷正绾、黄鼎、徐文秀，由中卫进攻峡口，克之。复攻洪乐堡”。八月刘锦棠克东关，兵临金积堡。而陕回陈林等又率千余人突围西去。马化龙陷于重围之中。九月，马化龙仅占五寨，其余全部失陷。同时堡内断粮，金积堡处于十分危急之际。河州义军，为了牵制清军，给马化龙解围，虽出击平番、镇番、安定、静宁，东西分扰，但终未解救金积之危。于是穆生华自杀（一说于同治四年忧劳病故），马化龙率子受缚。同治十年，马化龙被杀害。同治十一年正月，马占鳌因马化龙失败而投降。投降后反戈镇压起义军，为清廷出力报效，成为出卖民族利益的叛徒。继而西宁、肃州亦被清军攻克，重要首领均被杀害。坚持抗清到底的白彦虎率陕回进入

新疆，转战天山南北，于光绪三年率义军进入俄国。至此，一次轰轰烈烈的西北各族反清大起义，以惨遭镇压而告终，前后殉难回、汉各族群众达数十万人。

这次起义失败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主要是由于义军缺乏明确的政治纲领和坚强统一的领导，以致目的不明，团结不固。在攻城陷堡粉碎清廷反动统治力量时，只图烧杀报复，消除不平，意欲促使清廷让步，以达到民族平等，宗教信仰自由，和减轻经济剥削的目的，而没有从思想上树起推翻清王朝，建立政权的雄心壮志，终被清廷各个击破，以失败而告终。而盛名陕、甘、宁、青，深得群众信任的“大总戎”马化龙的悲剧，也就成了历史的必然结局。最终他陷于孤城绝粮，战不能取胜，降不能免祸。“只有以我一家少数人之死，换得回回多数人之生”，才是唯一出路，也是他心安理得，闭目安息的最后抱负。①遂于同治九年十一月与其子马耀邦等去清军刘锦棠营坦然受缚。左宗棠在其“新教（哲派）绝而回族安，关陇可保百年无事”的反动思想指导下，于同治十年正月十三日“诛马化龙剖其心，以祭刘松山之灵”。马化龙的成年子弟和弟弟“马成龙、马耀邦、马中邦、

①“马化龙遗言调查”（作者一九四九年调查）。

马恒邦、马定邦、马建邦、马九飞，飞子及谭生成父子三人，同时凌迟处死”。马化龙所置“参领、左领、先行王六、马寿等八十余人，概予骈诛”。马化龙的男亲属十六人马化凤、马阿西子、马进孝，马哑哑等发往闽广，给官兵为奴；马五十六，马五十九，马树邦、马彦邦、马飞飞等，年未成丁，交内务部阉割后，发往新疆等处，给官兵为奴，雇工二十六人除牛占元兄弟三人处决外，其余分别释放。女亲属七人，马化龙妻女发往闽广，给驻军为奴；雇佣仆妇用女等九人，交平凉县择配安插”。① 清廷对马化龙的这种残酷的处置，激怒了回族群众对清廷的深恶仇恨，也更加激发了哲派教徒对马化龙一家的深切怀念。为了追悼他，哲派教众不称其名，而尊称为“十三太爷”（即同治十年正月十三被害之意）。他只活了六十二岁。

马化龙罹难后，清政府将化龙及其三弟成龙、长子耀邦与谭二阿訇的头，遍示全国各地，历时十年之久。后来将头退回兰州。马元章闻讯派河州的妥阿訇，把四颗人头秘密买回，暗葬于张家川瓦泉沟清真寺的“满格费”窑之内（清真寺大殿中阿訇领拜之

①《平定关陇纪略》卷十；《平回志》卷五。

地），后迁葬于张川的北山，合葬一墓，内分四洞，北洞化龙头，东洞成龙头，西洞谭二头，南洞耀邦头。清光绪年间，始建拱北，取名“宣化岗”。化龙的尸身埋在宁夏吴忠。因此张川，吴忠均有他的墓塚。

这次反清起义失败了，人们为了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对马化龙这一历史人物，总的来说，作了肯定的评价。但也有不同的看法，认为马化龙因玩弄两面手法，既失信于清军，又被友军遗弃，终至陷于孤立而失败等等。从清史的记载中看，虽然多系诬蔑不实之词，但也可以看出如下问题：1.马化龙起义反清，既受太平军和捻军的革命影响，也有清廷一贯镇压哲派，杀害前几辈教主和教徒的深仇大恨，这是主因。如果说他的反清起义，最终是他胁制清廷，以求贪图巩固他在本民族中的优越地位，那他当时早就是“富甲一乡”的百万富翁和教主乡绅，又何以不愿留恋既有的尊荣而冒死反清呢？2.马化龙从同治元年十月至九年十一月，先后求抚十二次之多，但每次求抚，总是以“伙党尚聚，军械不交”为条件，其由为“恐汉民报仇”。清吏认为化龙求抚是“纳款投诚以懈弛我师，而息养其锋锐，为谋可谓谲矣。”事实上每次求抚后的抗清战斗，不是缓和而是更为激烈，往往是

“人马应声倒，渠水尽赤”，“尸满沟堑，将士跃尸过”，而“贼抵死不退”。① 看来并非真求抚，真投降，而是在面临强大的敌人情况下，出于战略上的需要。对于敌人任何时候都不存在诚与否的问题，怎能说他“失信于清军”而讨价还价呢？3.同治八年，义军在固原一带为简敬临、雷正绾所败，陕回首领杨文治，副元帅杨文辉阵亡，义军牺牲二千余人，于是“陕甘回益震慑”；同时，宁、灵义军先后为刘锦棠所败，步步紧逼金积堡，义军伤亡很大，马化龙在金积堡为守堡计，“昼夜修寨掘壕，将引秦渠水灌官军”。这时“陕回心慌不安，禹得齐（禹得彦）、白彦虎潜率党由盐茶西窜，复约崔三、马生彦西趋长流水打拉城，出会宁、安定，南合河州回”。② 这只是部分陕回估计金积堡的失败已成定局，他们的粮草和粮路均陷于困境之故，并非化龙失信于友军而被遗弃，就是在这危在旦夕之际也还有马正和等一部陕回进入金积，与马化龙共同抗击清军。当然，这时白彦虎西去不能不说是一个损失。4.马化龙在这次反清斗争中，主张矛头对准清廷，反对与汉族群众对抗，更反对掠杀汉族劳苦大众，但义军成份复杂，各自为政的头目较多，

①②《平回志》卷四。

他的这个主张没有得到认真实施。但在他权力能及的宁、灵地区还是尽力贯彻了这一主张。如同治七年“同心城匪首杨生魁，结党擅杀，夺据汉民堡寨，六月庚申，回目马忠海、马朝清等纠众进剿，毙匪首及众百余人，余党溃散”。同治八年刘松山攻开灵州时，“拔出汉民七百余”。① 这说明他团结汉民、汉民群众也和他一起参加了反清的斗争。5.当他无法挽回败局，面临清军屠杀之际，能以一家百口之死，换得十多万幸存义军之生，与马占鳌形成鲜明对比，就此一点，可看出这两个人物有本质的不同，所以他的反清大志，是不容诋毁的。

马化龙的预言　马化龙生前曾对教徒说了一些带有预言性的话，他被害后教徒为了悼念这位历史人物，编纂成诗，口头流传于民间，影响也是比较大的。

流行于甘肃东部和西海固地区的，有这样一段：

“牛头山、卧牛山，杀得回儿万万千。
海棠开花赛红果，陕西回回来投我。
将军收服按地利，此事前定不由己。”

流行于甘肃南部的有这样几段：

①《平回志》卷四。

“贵人生在中原地，一心进西取真经；
旋风刮散父子人，旋风一静永无踪；
一个刮在九霄地，一个刮在阴阳城；
子在城中得正道，父在九霄去修真；
仙丹炼在肚腹内，师传差使进中国。”

※　※　※

“未曾提笔好淡心，想起当年痛悲伤；
唐朝爱我如珠宝，大清待我如夷敌；
三十年间好伤情，到今又要断肝肠；
金积堡前各分散，董志塬上安成良；
河州回民为沙岸，海城回回似捆羊；
张龙二镇真荣贵，恐怕后来无下场。
酒色财气迷人性，死后难免土一庄；
满汉将回齐灭尽，上有青天作主张；
任他说得天花转，诚信看守最为良；
回民须当多求讨，求讨西宁硬投降；
西方之人多逃走，惟恐此地不安康；
年幼后生还犹可，妇女老幼好凄惶；
年老之人投井死，妇女儿郎上悬梁；
一哭一个肝肠断，谁知谁是谁的娘；
只望主公多看守，机密没看此身上。
世上多少英雄汉、南北山前卧土堂；

饿死台城梁武帝，何人与他将命偿；
黄巢起义八百万，那怕和尚树内藏；
尔等存心多忍耐，诚心告饶游天房；
是非总是主造化，大兵团练谁拦挡？
既然回民爱造反，代代立帝岂回皇？
乾坤日月常轮转，何况疆土不安康；
一定莫道回爱乱，满汉民人世无腔；
虽然话是这样讲，凡事总要告上苍；
灵儿居村二三载，天下刀兵纷纷来；
火中生出一枝花，五洲四海定归他；
此人象貌生得奇，连生两口并四蹄；
梯上有路难行走，蜀道秦关少行行；
羊也死兮牛也毙，山海关前血腥气；
男甫女兮长白终，四方豪杰凑成功；
前三十年你找我，中三十年你不找我，
我不找你；后三十年你不找我，我找你；
水连水、山连山，血流红海骨满川；
菊花开尽菊花树，谁知菊花倒末开；
西边明月东边去，东边新月出世界。”

※　※　※

绿旗插在中原地，一河修就两条鱼；
一鱼腾空走，一鱼踵桑泥。

※　※　※

凤凰有难白鹤救，凤凰出洞百鸟行，

白鹤落在凤凰地，百鸟朝凤心得一。①

6.马元章时期

马化龙殁后，哲赫忍耶的教权继承问题发生了争执，说法也不一样。后来的北山派说，马化龙临危时，将传教的“口唤”交由秦安莲花城洼上马阿訇（又称洼上师傅），令其将“口唤”传给马明心的后代接替。马从金积化装逃出，避居张家川，后来设法将传教“口唤”和衣帽交给了马元章，所以马元章继承了教权。后来的南川派说，马化龙生前遗言，教权由其长孙马进成继承，但进成被阉割后，发配河南开封清吏温某家中为奴，无法行使教权。当时大多数教徒认为，马化龙一家的惨死，才换来了他们的生存，故承认马进成是教主。但在马进成之后，教主由马元章继承，也是应当的。

发配和创业　马元章，字光烈，号祯祥，经名利牙顿丁，道号索底根俩·穆罕默德·努尔（意为忠于安拉的人）。他生于咸丰三年（公元一八五三年）古历九月六日，是马明心的四世孙。

---

①“马化龙遗言调查”（作者一九四九年调查）。

马元章一家的历史，得从马明心被害后说起。乾隆四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马明心遇难后，其家属也受到了株连。长子马顺清充发云南他郎，得明心学生云南古城马三爷（马学成）的资助与保护，得以保全性命。马三爷曾到关川马明心帐下求过学，两人结为师生后，“亲如父子，义如师生”，故“每以吾道之操持行修各要端教之”。云南马学成返家后“操持异昔，引起户族不满”，① 遂离家当了金厂工人，后成为厂主。

马顺清的经名叫穆罕默德·阿布都拉，是马元章的祖父，落居云南后，生子四人。后来他们兄弟四人经商发家，成为他郎富户。马顺清慷慨尚义，好善乐施，故被呼为“善人”，终年八十余岁。他是“四月八太爷”（马以德）在云南的“热依斯”。马元章的祖父逝世后，适云南发生反清运动，马元章的父亲马世麟（经名穆罕默德·射木逊丁，即云南老三太爷，是马化龙的“热依斯”），马世麟及其全家在马明心的学生金万选、金万昭的帮助下，迁居河西大东沟避难。金家兄弟是云南新兴州人，也是马明心的学生返滇后传授哲赫忍耶学理。后来金万昭迁贵阳传教，

①马重雍：《我的家史》。

因参加杜文秀起义，被害于贵阳。后来金万昭之女配马元章为妻，金万选之女给马元超为妻。

马元章的父亲马世麟，兄弟数人，在昆明经营进出口生意，用人颇多，有驮运骡马五百余匹，财力雄厚，是当时云南有名的富户。杜文秀起义时，以巨额黄金、白银予以资助，并为河西起义军首领之一。杜文秀失败身亡。马如龙就抚，声言杜文秀起义军费多为马世麟供给。于是清兵包剿马世麟家。由于全村老幼誓死抵抗达数月不能克，马如龙遂以和谈诱杀元章之叔。马元章之父马世麟挖掘了一个从村内直到村外的暗道，嘱咐元章率领家属潜逃，并设法营救马化龙后代，然后于同治十年二月二十三日，遇难牺牲，亦有谓自刎而死者。他逝世之时，正是马化龙牺牲后的四十天。于是义军千余人尽遭血洗，造成著名的云南东沟惨案。马世麟终年五十八岁。年仅十八岁的马元章，便率弟、侄潜往四川成都。马如龙知道马元章等潜逃后，即报清政府向全国悬赏捉捕。马元章改名换姓，流窜各省。光绪初年马元章回到甘肃。他的二弟及其四叔、五叔，二叔之子皆潜往建昌兔山，后娶妻成家。后来马元章五叔之子来到甘肃张家川，住红崖堡，生有五子。马元章的二弟亦来甘，无子，以马元超的三子马辉武继其嗣。马元章的三弟幼时落水身

亡，后以马元超的四子霆武继其嗣。马元超于光绪十四、五年离成都来到甘肃，初居天水杨姓家，后迁张家川北乡，购得刘姓小片土地，以农耕为生。

营救化龙后裔　马元章回到甘肃张家川后，住在李家沟李麻子家。此后又在李得仓的同意下迁居李得仓家安身。李得仓是同治年回民起义军“南八营”的首领之一，人称李大帅，投降后，清廷授予红顶花翎四品衔，封为武翼都尉，降众八万，迁居张家川等地，由他管辖，其人有越级上告之权。马元章和李得仓结合后，便拟定了恢复哲派教务的计划，随即指使马元章去陕西、河北及东北各地，一面游历避难，一面查访化龙家属下落。当获悉马化龙的孙子马进西和马进成兄弟押在西安和开封时，马元章于光绪四年便派穆云鸿和金爷到汴梁联系，并开设商号为掩护，进行援助。后来马元章亲自见了马进成，要他逃走，但没有得到机会。马进成，经名穆罕默德·松的格，道号西俩伦丁，是马建邦之子，马化龙之孙。他生于同治四年（公元一八六五年）古历元月二十五日，被捕押时只有九岁，阉割时十二岁，于光绪十五年（公元一八九九年）古历十二月二十九日殁于汴梁，埋于汴梁满城的北墙根。教徒尊称为“汴梁太爷”。后将其遗体，偷迁张家川，葬于南川，名曰南川拱北。光绪五

年（公元一八七九年）马元章得知马进西要解往内务部阉割为奴时，便和李得仓制定了劫持计划。派张家川大麻子的教徒李得全及杨云鹤、马德玉等潜伏山西境内，杀了解差，夺回了马进西，潜藏在杭州，继伏山东济南，后经西安回到张家川。

后来，马元章又到昌平寻到了马化龙之妾白氏（通称西府太太），把她接到开封，后迁居张家川。最后定居吴忠。此后，马元章又察访到马化龙的两个亲侄女流落在西吉沙沟和张川恭门镇。经西府太太同意和媒妁撮合，元章娶三房马成龙之次女，元超娶七房之长女，与马化龙结成了亲缘关系。这样，教权归谁就不成什么问题。其一，元章是明心的后代，进西是化龙的后裔，两人都有继承条件；其二，两人的祖先对哲派都有功绩，都为哲派而被清廷杀害，都取得了教徒的同样崇敬；其三，化龙后裔的脱险，元章出了大力，而元章、元超又是化龙的女婿，理应掌教。所以教徒尊称马元章为教主。当马进西被营救出来后，也承认是哲派当然教主。但后来因各自的经济利益，发生了教权争执，遂分为以马化龙的孙子马进西为首的“南川派”——张家川南川所建的道堂，和以马明心的四世孙马元章为首的“北山派”——张家川北山所建的道堂。

哲派二次复教活动　马元章聪慧有智，阅历较多，擅长交际。他除攻读经典圣训之外，尚博览诸子百家和史籍文物，是哲派历代教主中通经汉两文并有著作的唯一人物。他写有《省己格言》、《鉴古训》、《道统论》等文章。他还接受刘介廉思想，强调用汉文宣传教义，用儒道之学，解释宣扬伊斯兰教，又运用儒家忠义之道建立哲赫忍耶门宦的教权制度。从而发展巩固了哲赫忍耶，使哲派走上继马明心和马化龙之后的第三次极盛时期。他所以能在化龙惨遭覆灭的废墟上重整旗鼓，主要是哲派三次反清而惨遭镇压，引起哲派教众对清廷的仇恨而更加团结一致。同时教徒又把复仇的希望寄托于教门和教门的主持者身上。由于宗教对教徒具有特别的号召力和哲派本身在教权问题上的世袭性，所以马元章出面收拾残局，就很自然地受到教徒的拥护和追随。马元章在重振哲派时，不仅有客观条件和基础，而且在选择传教据点和体察、掌握人心方面，充分显示了他主观上的机智和才干。他不顾李得仓的反对，坚持立足张家川，还将马化龙父子的人头背着李得仓埋于张川的宣化岗，留其弟元超守护，为后来建立拱北作为传教据点准备了条件。他自己潜伏于西吉沙沟，既避开了清廷的注意，掌握了西、海、固教权，又应付了当时的靠山李得仓。同时

还设法使信仰马化龙的人移爱于他。及至人心顺附他后仍奉进成为君，自己以臣属相居。一直到化龙殁后四十年大节，也就是清政府覆灭，辛亥革命成功的一九一一年冬，他跋山涉水，由西吉滩到张家川之毛娃山，大干“尔曼里（念经），祷念化龙，庆祝清廷灭亡，共和成立，哲赫忍耶反清胜利。并正式宣布追认马进成为哲派第六辈教主，他自己以第七辈相继。群众称为“沙沟太爷”。

在大庆的那天，适逢大雪，他便作歌志之，其歌曰：

“大风起兮雪飞扬，高山远祭兮望汴梁。

三九之年兮罪汪洋，真主赐恩兮启祯祥”。

词中的“汴梁”是指马进成被清廷折磨致死之地。“三九”是指化龙一家被杀害已三十九年了。“祯祥”是马元章自己的号。

马元章正式继承教权后，马进西却不以为然，公开和他争夺教权。而马元章施用软办法分化进西的势力。他每年正月十三在张家川宣化岗和西吉道堂，都要给马化龙干“尔曼里”，举行祷念会，远近各地教徒都来作祈祷。他规定凡来宣化岗朝拜马化龙墓的人，都要到张家川南川道堂探望进西及其家属，以表示他对化龙后代的敬重。他这样做，既软化了进西不

平之气，又能取得进西一派教徒的谅解，以达到巩固自己教权的目的。

马元章为把教权传给自己的儿子，也煞费苦心，作了一番筹划。他把一个称十姑姑的妹妹，许配给已被阉割的马进成为妻，并指定其子马震武为嗣，开进成之门。于是马震武既为元章之生子，又为进成之嗣子，这样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继承两系教权。

马元章从云南到甘肃时，箪食瓢饮，贫穷如洗，经过二十多年的惨淡经营，已成为富甲一乡的教主兼地主。这时，从表面现象看，马元章接受哲派历次反清而遭到屠杀的教训，竭力避免与清廷交锋。实质上他已与清廷统治阶级妥协，并起了间接给清廷效力的作用。这是经济地位和阶级斗争的必然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

且看光绪乙未河湟之变，庚子拳众之起，辛亥革命之役，马元章不仅没有资助革命，相反以融洽政教之关系，劝阻哲派不要与当政者搞对立。不仅如此，而且还利用时机，讨好统治阶级。但是哲派群众反对民族压迫和反对宗教信仰不自由的斗争并没有止息。光绪二十一年河湟起义期间，海原哲派教徒马匡匡举行起义，杀了该县县长。失败后，固原提督邓增办“善后”。邓因在同治回民起义中被回民割去耳朵，怀恨

在心，乘此不分良莠，枉杀回民，几至激起大变。而马元章利用这一机会，“以崇礼教，正人心”为由，上书清帝，痛陈利害，请求制止，受到清帝嘉奖。当清帝以失察罪名，责问平凉负责官吏时，马元章复以“民不举，官不知”为由，代为辩护。当局见言，给予好评。己未年间，滇军入甘，董福祥心怀叵测，谓回民有反性，欲谋挑起事端，马元章一面劝教徒勿与政府为敌，一面直言董福祥不要轻动妄为，同时又力向政府声明，愿以身家担保，从而扭转了危局，安定了人心。这一系列作为，对教权的巩固与发展，起了很大作用，对维护反动统治阶级的政权，也帮了大忙。所以清廷赏给他亲书“寿”字中堂。袁世凯赠给他一等“嘉禾”勋章等。他还在兰州得以举行大规模的宗教活动，在马明心遇难之地和苏四十三，色力买牺牲地大干“尔曼里”，轰动兰州全城。此后，他乘有利时机，统一了河循等地分离多年的哲派教徒。

马元章于民国九年（公元一九二〇年）古历十一月初八日，甘肃发生大地震时，在西吉遇难逝世。其弟马元超（经名仆济伦丁）以和马化龙遗体安葬一处为由，将元章遗体搬葬于张家川宣化岗。并说元章生前并未提过他殁后由其子马震武继任教权的话。同时“震武骄奢浪荡，不堪继任”。今后只是权理教务的

问题，不是谁继承教统的问题。这一席话不仅是对马震武本质的说明，而且也是对教权继承现状的实质反映。因为“北山派”从马元章之后，走向衰落，其子孙中没有符合继承教统条件的人。于是马元超也就拒绝将张家川宣化岗的实权交给元章之子马震武，自己占据了最富有吸引力的马化龙、马元章拱北——宣化岗，权理元章遗留的教权，教徒也很拥护，人称“三太爷”。从此，“北山派”内部失和，分为“北山”、“沙沟”两派。元章在世时，元超并不是北山的教主，他以元章弟的名义，并受元章之托，管理张家川宣化岗的教务，似同“热依斯”，自己也不认为他是教主。

马元超逝世后，由其第六子马殿武接替教务，教徒称为“北山六爷”，仍叫北山派。直接管辖张家川的一百零八坊，天水，秦安、徽成、两当、清水、礼县等地的二十五坊，齐齐哈尔、河南汝县、南京市、陕西陇县、固关等地的十四坊，总计不到二百坊。

马元章殁后，由四子马震武管理西吉教务，教徒称为“四爷”，也称“沙沟派”。由于他管辖的教坊多，活动力强，财力雄厚，故有沙沟门宦之称。他直接管辖的教坊主要是西、海、固和隆德、静宁地区的二百六十余坊，甘肃陇东地区的一百三十余坊，新疆

各地的四十余坊，云贵的十多坊，山东济南和台儿庄、北京市、吉林船厂等十多坊，总计四百五十多坊。在洪乐府、西吉和兰州均设有道堂。

此外，还有隆德新店子马继武直接管辖的三十多坊。名义上属于马元章的“热依斯”，实际上在马震武当权后，马继武也就独立了，教众称为“新店子大师傅”。

7.马进西时期

马进西和马元章是哲派同时期的两个并列的教主。元章为北山派，是明心的后裔。进西为南川派，是化龙的后裔。马进西，字锐恒，乳名五十九。是马化龙的孙子，他有十子。他的长辈遭清廷杀害时，三、四岁的马进西也没有幸免，被判处“应照例牢固监禁，俟年十二岁时，再行解交内务府，照律办理”。① 当他年满十二岁，即解往内务府，途中被马元章派人抢回，潜伏山东和杭州等地，清廷责令李得仓交出进西，并追查杀死解差的人。马元章和李得仓商议后，由李得仓出面，冒死上书，以“赦一人可安万民，杀一人万民不安”之词，呈请清政府赦免进西。不知清廷出于何种考虑和让步，总算下了赦免

①《平定关陇纪略》卷十，左宗棠奏折。

谕，从而结束了皇帝御案上业已挂号的一件大案。使马化龙仅存的苗裔得以衍生。

马进西获赦后，得到李得仓的大力支持和保护，在张家川南川建立道堂，既为化龙继嗣，又作为发展教务的基地。当时哲派群众，因感念化龙的遭遇，对进西极为尊崇。

马进西为人简朴、诚恳，经汉两文都懂，还会一些医道，经常给汉、回群众号脉看病，影响较好。后来，因教权归属问题与元章发生矛盾，但他的脱险，元章出了大力。同时，元章的才学能力胜于他，元章又采取缓和、敬重之法待之。所以进西对元章一时也无可奈何。

马进西对教权归谁的态度非常坚决，认为自己是当然的继承者。所以当他将马进成的遗体从河南迁葬张家川南川后，在李得仓的支持下，正式宣称接替进成的教权，成为哲派第七辈教主。于是他和元章的矛盾日趋激化。这时能左右和影响哲派局势的李得仓怕起风波，与地方不利，便从中进行排解。于是元章去沙沟落足，进西在张川传教，各处一方，开门立户，各行其是，互不干涉。

一九一三年进西气愤不过，动拳打伤元章，积怨更深。一九一四年，白朗入甘，路经张川，丢下一批

骡马财物，散落哲派教徒中，进西之子马腾霞及其亲信采取强硬手法，威逼教徒交出，引起群众不满。有人乘此以“马进西勾结白朗军”为词，上告督军陆洪涛、省长张广建。张广建急于搜刮财物，即行干预。进西父子闻讯逃离张家川，行至凤翔境，被当地官吏拘捕，后解押天水。元章通过郭南浦又以白洋万元，疏通出狱。马进西气愤之下，于一九一六年旅居河南开封，后迁居金积板桥，并建立了道堂，从此张川、南川和金积板桥都有他的道堂。马进西于一九四〇年病故，殁后又分为两派，但他们不是分为对立的两派，而是分居两地传教。马腾林、马腾霞、马腾霓先后在张家川掌教。一九四九年仅管辖五十五坊。马腾霓是个虔诚的宗教职业者，缺少才智，不问政治，一生无所作为。他和马腾霞于一九五八年同时逝世于张家川。后来他的侄子马国祥主持教务。第十子马腾霭继承板桥教权，又叫板桥十爷。他所管辖的教坊，据一九四九年的初略统计，在宁夏约有一百二十坊，新疆约有二十多坊，另外在江苏、青海等地区约有十多坊，共计约有一百五十多坊。一九四九年解放后，马腾霭一直从事地方民族统战工作，现任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主任，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

8.马震武时期

“托孤臣相”的证言 马元章有四子。长子忠武，次子广武，三子殁于民国九年地震，四子震武。

马元章殁于突然的地震灾害，没能来得及安排后事，但他早有让四子震武接替教权的打算，这是他的亲信共知的。所以在元章殁后，元超不同意震武继承教权时，元章的亲信郭福金以“托孤臣相”和“副教主”自居，证明震武是元章生前指定继承人，并极力吹捧震武，企图用震武的教主招牌，达到他自己勾结官府和升官发财的目的，而马震武也以郭为继承教权的有力证明人。互相标榜，各有所图。

郭福金，字南浦，祖籍化平县（今宁夏泾源县），后迁居兰州，他是前清举人，民国初年曾任甘肃造币厂厂长。他是元章的一个“谋士”，但他在整个哲派中并无声望和影响，所以他的作证，不能取信于教徒。由于马震武及其亲信，千方百计地活动，马震武最终取得了一代教主的地位。据传马明心在也门求学时，他的老师说，也门道堂在阿拉伯已传了七代，你到中国也可以传七代。明心回国时，带回一本经，名曰：《满丹夜合》，他们为了给马震武找到根据，便说在经中写有“里七辈，外八辈”（里指阿拉伯，外指中国）的话。他们说该经的内容共有十六

段，除最后一段不算外，其余十五段象征着要传里七外八的十五代。因此，历代教主，念《满丹夜合》时，着重念自己当权的一段。如马明心是中国的第一代，即里外合计的第八代，指该经的第八段。化龙是中国的第五代，即里外合计的第十二代，即指该经的第十二段。马元章是中国的第七代，即指里外合计的第十四代，指该经的第十四段。马震武是中国的第八代，里外合计的第十五代，指该经的第十五段。就这样牵强附会地给马震武提出了继任一代教主的根据。但深知其情的哲派群众都晓得，中国的哲赫忍耶自马明心开始，经穆宪章、马达天、马以德、马化龙已传了五代，马进成为六代，马元章是七代。按马明心先师的说法，马元章之后就应终止。而马震武的亲信则又说，马进成和马元章应合算为第六代，马震武是第七代。总之，他们千方百计地把马震武安排为一代合法的教主。他自立道号为“展米尔”（意为聚总），通晓教下。后来他采取了各种手段，发展巩固自己的教权，终于取得了一代教主的职位。

马震武经名阿布杜·扎米尔，号阿布杜·罕俩格。经汉两文都差，不学无术。他的叔父斥其“骄奢浪荡，不堪继任”教主。他多次想吃掉哲派各支系，一统教权，弄得叔侄不相往来，兄弟之间又不

和。

西海固起义 抗日战争期间，蒋介石国民党借抗战之名，大肆抓兵派款，压迫剥削群众，又实行大汉族主义统治，侮辱欺凌回民。马震武又十分骄横，勾结地方官吏压榨老百姓，使广大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一九三八年十一、二月马震武的侄子马国瑞由于对现状很不满，便指使亲信在西海固一带散布“马国瑞有一代大光阴，要坐四十年天下”的言词，制造舆论，准备暴动。马震武听到后，和他的哥哥国民党东路交通司令马锡武及亲信郭福金，勾结国民党地方政府，将马国瑞拘禁于兰州马锡武的公馆内。不久，国民党海原警卫队在地方保甲的配合下，在鹞子川一带抓了十几个老百姓，关在白崖子乡公所，亲属送吃穿，想见一面，兵痞不允，群众气愤不过，当夜冲进乡政府把亲人抢走了。国民党地方官吏，造谣说：“老回回要反了”。不几天，国民党军队到白崖、沙沟一带“清剿”镇压。白崖、沙沟群众即聚众反抗，附近群众纷纷应援，于是西海固农民燃起了暴动的烈火。

一九三九年元月，马国瑞的弟弟马国璘和马银贵、马喜春等聚集二千余人，枪械千余支，以马银贵（临夏人）为总司令，马国璘为司令，分两路作战。

北路由马银贵率领千余人，从上店子出发，攻固原不克，转回偏城，击溃敌军两个连。南路由马国璘、马喜春率千余人，从沙沟出发，转往隆德观音殿、海原李俊等地，拥众近万余人。国民党惊恐万状，调九十七师“围剿”。经过激战，击溃敌军两、三个连。马国璘在化平受重伤，遂转入西山。国民党军长杨德亮和第八战区参谋拜伟（回族）、甘肃省参议郭福金大放“停火安民”的骗词，到海、固、隆、化等地诱抚，起义群众受骗，纷纷解散回家。随后，国民党政府，杀害了马银贵，马国璘逃匿，起义失败。继而，马鸿宾派其军队驻西海固，进行所谓的清乡、办善后，敲诈勒索，残酷地杀害无辜群众。

马国璘在马银贵被杀后，与拘禁于兰州的马国瑞取得了联系，准备第二次起义。一九三九年四月马思义等率数人歼灭了李俊的一小股守敌，胡、马匪邦借机杀害白崖、沙沟的贫民百姓。五月初九日，马国瑞从兰州逃回固原，当夜按既定计划，解除了马鸿宾的一个排的武装，风雨无阻地发动起义。张家川、海原、隆德、泾源、西吉等地万余回民纷纷响应，揭竿而起。主力由白崖、沙沟出发，经偏城，固原红崖、开城，直至西兰公路的和尚铺。国民党星夜调马鸿宾部和九十七师进行“围剿”。马国瑞率部潜入化平县境，与

国民党军激战月余，击溃九十七师大部有生力量和伪甘肃保安团主力。后在白面河被敌包围，激战数日，起义队伍伤亡千余人，粮尽弹绝，主要领导人马国瑞、马喜春阵亡疆场，马思义负重伤，同时马国瑞的尸体下落不明，一直没有找到。起义军冲出重围，主动疏散隐匿。暴动又一次失败。

一九四一年三月海原国民党官吏造谣说："四月八老回回要反"。军阀马鸿宾与胡宗南勾结，向海固调兵遣将。马国璘、马思义、叶富荣、马国璠等在活动于六盘山几支农民军的支持下，又发动第三次起义。在起义前，他们暗地串连，组织了一个团，团长马思义。然后按村庄编成十八营，准备迎击敌军。

四月八日敌人果然向白崖、沙沟进发，所到之处烧毁房屋庄稼，火光冲天，使人民陷于灾难之中。于是群众持斧荷枪，在西吉聚集五千余人，向清水地区进发。在国民党预备第七师的尾追堵截下，边战边走，经化平、隆德、张川镇、龙山镇、张棉驿等地，起义群众达万余人。四月中旬到张川的大麻子山。这时敌人从陕西、天水、平凉调集重兵，一拥而来，层层包围。义军用长矛、大刀、斧头消灭了九十七师一个团，夺得一批枪支、弹药、马匹。经过激烈冲杀，突出了重围。马国璘被杀害，起义部队伤亡严重。马

国璠、马思义等于四月十七日到达固原叶家河。在击退敌人又一次包围后，于五月上旬率部分起义群众进入陕甘宁解放区。成立了骑兵团，马思义，马国璠等成为骑兵团骨干，起义群众成为人民解放军的一支劲旅。

起义失败后，国民党派员“办善后”，马震武、郭南浦勾结国民党军长杨德亮和地方官僚，大肆搜捕杀害参加起义的人员，敲诈勒索群众，五月十三日杀害了马思义等家属十一口。致使群众流离失所，土地荒芜，导致了一九四二年的大灾荒，群众逃荒饿死者不计其数。

马国瑞是起义的重要组织者和领导人，他是马元章的长孙，马震武的侄子。在哲派群众中较有威信。他一向不满马震武的奢侈和教权压迫。他阵亡后，当时群众为了追念他，曾说“他没有死而隐遁起来了，终有一天会出来推倒国民党的天下”。群众对马国瑞的追念，实际上是对国民党和马震武的愤恨和反抗。

（二）哲赫忍耶门宦封建特权的形成

马明心传播哲赫忍耶之前，虽有库不忍耶（张门）和虎夫耶（毕家场、穆夫提和花寺）之传播，也有嘎的林耶（大拱北）之出家修行，但并无“门宦”之称。教派纠纷，也只有花寺与格底目的前开与后开之

争。

马明心在河循开始传教时，没有专设的宣教地址，只是在好道之士的挽留下，串坊游寺，讲经论道，宣传哲派的主张而已。由于他的经典学识好，论理清楚，讲解透彻，所以一些阿訇、满拉争相拜他为师，纷纷奉行哲派主张。故此引起花寺马国宝的不满，发生了教派纠纷和械斗事件，继而以“新教”、“邪教”上告官吏。这时才首次出现了新、老教的名称。而群众亦于同时只称马明心为新教，并不称其是哲赫忍耶，门宦一词更未见。这在地方史志和当时官府的有关记载以及教徒传说中，都证明了这一段历史。

马明心受马国宝的排挤而发生教争之后，遂定居定西官川。他仿效他的老师布绿·色尼，设“道堂”传授主张的方法，在官川窑洞中设帐讲学，传授哲赫忍耶主张，西北、华北和云南等地伊斯兰教阿訇、满拉及学者，专程受教者不少。由于他是一位苏非派学者，就其宣道之处称为道堂，也不算是创新立异。但当时此称并不普及，仅仅在阿訇、满拉中流行而已。

道堂者，按其本意是宣传伊斯兰教道理的地方，但“道堂”并非马明心独创，是来自阿拉伯苏非派各“教团”，或者说来源于“教团”的“宣道所”一名，或者来自上述各称的词意。总之它是从国外传进

来的。

道堂不依附于清真寺而存在。道堂是传教者个人私设的，清真寺则是穆斯林公有的。后来道堂逐渐凌驾于清真寺而成为传教的中心。一个道堂往往辖属数十个甚至数百个清真寺，这是门宦特权的基础。哲赫忍耶门宦也不例外。此其一也。

马明心传播哲赫忍耶时，主张“传贤不传子”，这是当时他取信于伊斯兰教界的一张王牌，也是打击他的对立面花寺教主马国宝的一件有力武器。所以接受哲派主张，拜马明心为师的有名阿訇，先后就有百余人，如河州东乡的高山阿訇，平凉的穆宪章阿訇，巩昌的李阿訇，临洮的丁阿訇，礼县盐官的刘满拉，云南古城的马克力木，新兴州的金万昭和金万选阿訇，山东的金阿訇，西安的陈阿訇，宁夏灵州的马七阿訇和马达天阿訇，海原的田伍阿訇，青海循化的苏四十三阿訇等。这些阿訇的投靠他，对哲派的传播、发展和壮大，起了决定性作用。马明心实现了他“传贤不传子”的主张，把教权传给平凉的穆宪章。穆宪章坚持教规，将教权传给灵州马达天。由于特定历史的影响，从马达天之后，就改变了“传贤不传子”的教规，将教权传给了他的儿子马以德。从此，开创了子孙相传，世袭罔替的教权制。从两种不同的教权传

授制所表现出的实际情况看，在传贤不传子时期，教主仅凭品学和对宗教的虔诚取信于教徒。经济上虽有教徒的束修赠送，但他们除自己的生活外，又施舍给他人或用于宗教事务方面，基本上没有购置土地和聚积私人财富，更主要的是在继承教权时，只继承道统传授，而不继承财权。因此，马明心、穆宪章和马达天仅是小康。所以这时还没有出现什么特权。但教权世袭制出现后，就不同了，道堂已不再是招收阿訇讲经论道，传授教理的中心地方，而成为管理拱北，收受束修捐赠的中心了。同时，从教徒中收受的钱财已不是用于施舍济贫，也不全用于宗教事务，而是据为己有，用以购置田产、庄园和其家族的奢侈挥霍上。在此情况下，教权的承袭，不仅仅是教统的继承，而主要是财权的继承了。马化龙成为百万富翁，财产被清廷抄洗殆尽，不可能被子孙继承。但马元章、马元超、马进西等都是富甲一乡，他们的财产都被其子孙连同教统一起承袭了。于是为了争夺继承权，长期争吵不休，以至分裂成几派。所以，教权从传贤不传子转变为父传子受，实际上是从单一的教统传受转变为教统和财权的传受。也就是说神权和财权的结合是宗教特权形成的第二个主要特征。

道堂的进一步发展就是修建拱北。而道堂和拱北

修建在一处，是和收受束修赠送有直接原因。哲赫忍耶修建拱北，是从清光绪年间起由马元章等开始的。马元章在兰州东稍门为明心修建了拱北，称为兰州东稍门拱北。在张家川为马化龙等建立了拱北，名曰宣化岗。元章殁后，其弟元超将元章遗体强行搬到宣化岗，和化龙埋在一处。马进西从开封搬回马进成遗体，在张家川南川修建了拱北。后来，马元章和马进西因争夺教权发生冲突，马元超竟于民国十二年从开封又搬回一具进成遗体，扬言埋于南川的是假的。姑且不论谁真谁假，只是这种做法雄辩地说明并不是争真遗体，而实质上是争教徒，争束修。因明心、化龙、达天和进成等，在广大教徒看来，都是为争哲赫忍耶的存在与发展而惨遭杀害的，教徒对他们非常崇敬，这些人的拱北，如同“圣地”一样，必然要招徕广大信徒的朝拜，而朝拜带来的是大量的束修捐赠。同时，在元章和进西之后，他们的子孙中能传播哲派教理的人，寥寥无几，所以也就不能完全取得教徒的信赖。教徒仅仅是对他们祖先的敬重而及于其子孙而已。而他们也只有借助于其祖先的威望而获得经济利益这一条出路了。所以，拱北的出现，是宗教特权形成的第三个特征。

哲赫忍耶封建特权形成的第四个特征，是仿效封

建帝王的君臣庶民制。他们以教主为君，辅佐人员为臣（教主的亲族和中、上层神职人员在内），教徒为庶民。他们对教主自称“屋俩目”（奴仆），在礼节上用跪拜礼。不但对教主，就是对教主的亲属，宗族也要行跪拜礼。教主及其宗族如同封建帝王和贵族一样，具有当然的至尊特权和神权。教统的继承只能是世袭罔替，父传子受，外人只能称臣，不能为君。本来，严格的封建等级制度，是封建社会的特色，是封建帝王维护其反动统治，压迫剥削人民的武器，也是他们赖以生存的基础。而将这种严格的封建等级制度，运用于哲赫忍耶宗教活动中，这是马元章对孔孟之道和程朱理学的具体应用，也是中国儒学和哲赫忍耶相融合的典范。他们一再辩解说，阿拉伯在四大哈里发之前，是政教合一制，穆罕默德既是教主，也是国王，其他人则是臣民。四大哈里发之后，虽然政教分离，但称王建国的伊斯兰教国家也不少，同样实行的是君主制，所以君臣庶民制，是合乎伊斯兰教精神的。

在元超与进西争教权时，元超宣称哲派的创始人是马明心，他是四世孙，是当然继承人。而穆达、马达天、马以德和马化龙都是臣，是在明心及其后代受诛和流放期间，代明心后代主持教务的。如明心后代

中有人继承教务，别人就不能代替。因此，进西无权继承，否则就颠倒了君臣关系。所以运用孔孟之道解释宣扬伊斯兰教和哲派宗旨，并以君臣庶民制，建立教权体系，是哲派特权形成的重要方面。

马元章、马进西相继逝世，哲赫忍耶教权逐渐呈现衰落状态。其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就哲派本身来说，主要是元章、进西之后的继承者陷入各自为政，互相攻击，使上下左右离心离德，教徒无所适从却是主要原因。另一方面，由于他们既贪财爱钱，又不学无术，甚至腐败堕落，任意背离哲派教规，以致失去教徒的尊重。加之受依黑瓦尼的影响，一些教徒转信了其他派。一九五〇年调查张家川除八十三坊格底目外，其余二百一十六坊都是哲赫忍耶派，但至一九四九年，哲派转信依黑瓦尼的就有五十三坊。

同时，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不少群众也不愿受其束缚。面对这一现实，他们除宣扬哲赫忍耶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外，积极投靠国民党反动派，借其权势巩固自己的权力和地位。国民党也对其借助利用，封官加冕。他们相互勾结利用的结果，使哲赫忍耶成为一个十足的政教兼并的社会封建集团，哲赫忍耶中的上层，也就成为官僚政客和乡绅。马锡武升任国民党东路交通司令，马忠武曾拥兵数千，左右陇东南，

马绍武官至新疆建设厅长，马震武任国府委员和甘肃省政府委员，并经常受到朱绍良、马鸿逵、马步芳以至蒋介石的接见。这样，不仅大大便利了他们行使宗教封建特权，同时也把持了所在地方的基层政权，而地方政权的官员趋炎附势，向他们极尽逢迎之能事。西吉于一九三一年设县后，第一任县长孙宗濂，上任先拜访马震武。在任职期间，往往借用马震武的牌子推行政令。群众说“县长是四爷要来的”。所以依附反动政府行使教权统治，是哲赫忍耶门宦封建特权的第五个特征。

教坊制度是哲赫忍耶封建特权形成的第六个特征。所谓教坊，就是清真寺所辖的一坊教区和教民。所辖百户以上者为大坊，以下者为小坊。教坊阿訇由教主直接任免，每个教主都掌握一批忠实为他们效力的阿訇。教主按其效忠情况分别任命为大小坊开学阿訇。阿訇不但为教主收缴道堂费用，而且要注意教徒对各自教主的虔诚态度。距道堂较远的省、县设有“热依斯”，管辖数坊或数十坊的阿訇。除阿訇之外，每个清真寺还设有“学董”，辅佐阿訇管理一坊教徒。学董一般都是地主或乡绅充任，他们都是教主的亲信。因此，教坊制加速了土地集中的进程和教主（封建地主）对族内人民的进一步控制。

总之，道堂、拱北、世袭罔替、君臣庶民制、依附反动政府行使教权和教坊制等，依次产生而同时并存。这些制度的形成和发展，就构成了哲赫忍耶的一套完整的教权制度，这一完整的教权统治制度，就叫做门宦制。

门宦一词的起始，是在清末民初。据说，最早的命名者是热衷于孔孟程朱之学的马元章，继而出现于官方、本族文人、学者的文书、著述之中，然后普及于群众。“教主”一名，最早见于乾隆帝的谕批中，自后广为流传，但哲派教徒从来不用此名，而以“道祖”、“太爷”称之。

既有封建特权，就有压迫和剥削。哲赫忍耶门宦，从马明心到马以德，除受教徒和学生的束修赠送而生活外，无其他剥削收入。他们出于一个虔诚的宗教家本色，勤奋好学，虔诚办教，不贪世俗荣华。此后，不论官川系或灵州系都是一面广收教徒的“海的也”，一面经商盈利，最终成为百万富翁。同治起义失败后，在金积一地被左宗棠一次抄没“金银铜钱，综合银十九万两有余”。① 西吉和洪乐府道堂，在本世纪初以来，利用教权，聚积钱财。他们仅委派阿訇

①《平回志》卷五。

一事，就收取不少钱财。每任一个阿訇，除本坊群众奉送钱财外，阿訇为了取得开学机会或巩固学位或为争开大学，也要向他们送钱送礼，还要给教主周围的荐官送财礼。及待阿訇职位得手，或地位巩固后，就以“看教主”，干“尔曼里”为名，向教民强派硬要，把花用的钱又转嫁于群众。他们还经常以修拱北为名，大兴摊派之风。仅一九五四年为整修吉林船厂拱北，就收取群众钱财数十万元。沙沟，板桥两个道堂占有的土地，也十分惊人。沙沟有水旱山川地达十六万多亩，牧场一处约十万亩，森林十二处，约一万余亩，牛一千二百余头，骡、马、驴、驼六百多匹、峰，羊一万二千多只。他们的大部分土地出租给群众，年收租三十余万斤，常年雇工近三百人。商业上有汽车、驼队，往来上海、天津、兰州、包头等地进行巨额商业活动。板桥有山川水旱地三千五百余亩，苇湖约三百亩。牛、马、驼三百多头，羊近千只。有商队，商船和药铺，从事皮毛、布匹贩运。北山派教主和他的族属，占有土地达二千余亩，牛马数百，羊千余只。南川派教主和亲族占有土地数百亩，他们还在当地开设商号，同样是富甲一乡。沙沟道堂不仅搞超经济剥削，而且利用“教主”权威，经常对反抗他们和不听他们摆布的人进行无情残害。甚至连他们的亲

属都不放过。有的被挖掉眼睛，割去耳朵，有的被挑断脚筋，砸碎脚骨，被他们残害而造成残废者，也确有其人。

（三）哲赫忍耶门宦的宗教活动特点

所有门宦都声称奉行《古兰经》，遵从“五件天命”，坚持“六大信仰”，同时着重讲“妥若格提”（理学）。哲赫忍耶也是这样，但它所讲的“妥若格提”，并不为广大教徒所熟知，而是在“干功不在明扬，而在暗行”的说教下，成为神秘不测之事。教徒所知并遵行的仅仅是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的一些不同于别派的宗教活动而已。

哲赫忍耶门宦在继承教权时，要有“传教衣帽”作为凭证。据说马明心回国时，他的老师布录·色尼送给他宗教用具和经典，让他在中国传播哲赫忍耶学理，并一再嘱咐哲赫忍耶学理是正大光明之理，要广泛宣扬，让更多的人皈依。因此，传教的宗教用具和经典等就成了哲赫忍耶的珍贵遗物，而由历代教主所收藏。据说有一件衣服是阿拉伯式的绿色宽大长袍，前胸后背写有阿文，每逢正式继承教权和盛大节日干“尔曼里”时才能穿。哲派的满拉“穿衣”时，也穿一次类似的衣服。帽子俗名“小帽”或叫“六牙帽”，教徒平时都戴，是哲派的一个明显特征。帽子

的形状象一个阿拉伯式的圆形屋顶，帽顶由六块等边三角形布构成，表示坚信“六大信仰”，帽圈由一块宽二寸的布条构成，表示“万教归一”，统一于“伊斯俩目”（伊斯兰教）教门之下。帽子顶端有一个用布条或马鬃或丝线编制的疙瘩，表示“真主独一无二”。帽的颜色分为绿、白、黑三种。绿色帽只用于教主、阿訇缠“太斯达勒”用。老年人多戴白色帽。青壮年戴黑色帽。这种形式的帽子，为哲派独有。后来西道堂为了与哲派合作也戴这种形式的帽子。这种特有的帽形，是仿照清朝硬壳圆帽而制成的，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创制。布录·色尼赠给马明心的《满丹夜合》和《穆何曼斯》等经的内容，都是颂扬穆罕默德功德的诗。这些经典和衣物，从马明心到马化龙，一直保存着。自化龙遇难，家产被抄，道堂被拆，衣帽、经典也同时散失。

哲赫忍耶门宦，主张先念后吃，吃念并行。但不能未念就先吃，必须念后再吃。在散“海的也”时，也不拘形式，明送暗送都一样，但必须说明为什么事而送“海的也”。

教徒家中请阿訇念经时，一般必须先念《古兰经》，再念《满丹夜合》。在干“尔曼里”时，点香也有一定的规矩。经桌上陈设三只香炉，中间是只

大香炉，插一枝香，表示真主独一。两旁各放一小香炉，各插三枝香，表示穆罕默德及四大臣佐（艾布·伯克尔、欧默尔、鄂斯曼、阿里）以及大伊玛目、哈乃斐等六人。参加干尔曼里的阿訇、满拉等都要围绕设置恭整的经桌，跪成一个圈子，把这个场面叫做“打衣若”，念时由一人领念（一般是教主或开学阿訇），其余人跟着念，秩序严谨肃穆。

哲赫忍耶的尔曼里有两种，一是教主坐静修功的尔曼里，每周两次，是教主独有的。另一种是教主认为对哲派有功的人，也特许干这个尔曼里。教主每次干这种尔曼里，小则宰羊，大则宰牛。还有一种尔曼里，是教主及其亲属，即哲派功臣的纪念日，每年不下二十多次，其中最大的如马明心、马化龙、马元章的纪念日，每次宰牛多至十余头，少则两三头。其时，所有教徒都要以教坊为单位，供给应需的牛羊和钱粮。

哲赫忍耶门宦在礼拜问题上，与其他教派门宦有所不同。每周一次的聚礼（即主麻），只礼十拜。其他教派认为，聚礼必须在有伊斯兰教国王、法官的城市地方，才能按十拜举行聚礼，否则连同“晌午拜”同时礼十六拜。而哲赫忍耶认为教主相当于国王，所以按十拜举行聚礼是可以的。每次“邦达”和“底格

勒”之后，要高念一段赞主赞圣的“耳拉提”。“邦达”后的“耳拉提”，还加念“则可若”。当念到重要节段，必须闭眼摆头，作出紧张姿态。每晚“虎夫丹”之后，高念《穆何曼斯》五段，三十三天念完。其他门宦也念《穆何曼斯》，但不一定念五段。

哲赫忍耶门宦埋葬死人时，在死人面额上写“清真言”和明心、化龙的道号。胸前的“皮拉罕”（背心）上写哲赫忍耶在阿拉伯地区的一些“先贤”的名字，并且要带“小帽”，其目的是以先贤的功德赎死者之罪，以保护不受罚。因此，教徒认为教主亲自写的“皮拉罕”作用最大，万一求不到教主的亲笔，才由阿訇代写。由于这种观念，认为向教主领取“皮拉罕”时送上“海的也”，“法一丹”（好处）最大。

哲赫忍耶认为不去麦加朝觐是可以的。如果教徒缺少朝觐费用，可以以朝拱北、道堂来代替。所以哲赫忍耶教徒去麦加朝觐者较少。

哲赫忍耶门宦的教徒，都不留“利毫耶”（髭须），其原因是花寺派曾向清吏诬告哲派的“利毫耶”是进行反清活动的标记，因之招致清廷的屠杀迫害。为此，马明心和以后的教主都向教徒说：“凡属我的教下，一律不要留‘利毫耶’，我在后世和花寺的马国宝打官司”。因此，哲赫忍耶的教徒就不留

“利毫耶”。

哲赫忍耶门宦既宣传第四任哈里发阿里的功绩。也宣讲十二伊玛目的历史，在教徒家中，多悬挂用阿文书写的阿里的宝剑。同时每年要隆重纪念穆罕默德的女儿法蒂玛生殁日，名曰“女圣纪”。还说道祖马明心在回国时，曾向他的老师求讨了“舍希德”（为主道而牺牲），所以哲派教主多为传教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在封斋月份和过“圣纪”或“主麻”时，当讲完“卧尔祖”（教义）时，总要说：“若你们听了与你们遵了的时候，希望‘明一日’（后世）‘安拉’把我们复生在阿里巴巴（大人）绿旗之下，我们和同豪三、豪三尼与法蒂玛进入重恩不朽的‘天堂’，‘唉力毫木都领俩希’”。从这些迹象看来，似有什叶派的主张，其实不然，苏非派也尊重阿里，但他们反对什叶派。

哲赫忍耶不设“帮克”楼，他以“打邦子”代替念“邦克”。这是清廷严禁新教（哲派）时，哲派礼拜时，怕官府发觉，便将念“邦克”改为打“邦子”。

四、库不忍耶

库不忍耶，是苏非派的一个支派（教团）。自谓

明代传入中国，但找不到可靠依据，仅传说而已。根据他们所传辈数推测，也是清代康、乾年间传入中国的。

库不忍耶传入中国的始祖，相传是穆罕默德的后裔穆呼引的尼。但穆呼引的尼是伊斯兰教历六世纪以“克若曼提”（显示奇迹）立教的传说人物。当然取同一名字，也是穆斯林的习惯。又谓他们的始祖是阿拉伯人，曾先后三次来中国传教。第一次到两广传教，第二次到两湖传教，第三次从新疆来到河南、青海、甘肃传教。最后定居于东乡大湾头，故有“大湾头”之称。对他们的这一段历史，只能提供一个考证的线索，尚不能作为定论。

穆呼引的尼到临夏传教时，比较贫穷，定居东乡后，大湾头的张姓群众给他送了九亩地。从此，他从一个侨居的传教士，转变为一个自耕自食的中国东乡族群众。由于大湾头都是张姓，故改姓为张，号张玉皇，字普吉。后来就有“张门”之称。

大湾头张姓是汉民，又称达子张家。分两村，阴洼张家信仰伊斯兰教，归信“大湾头门宦”。阳洼张家仍为汉民，后迁唐汪者居多。解放前，他们的宗教信仰虽然不同，但每年正月回、汉张家还要在一起（一个大场里）举火把聚会一次，至今唐汪张姓还

承认他们和大湾头张家是一个祖先。

在穆呼引的尼第三次到中国传教时，父子共有三人。后来，一个儿子回了老家。穆呼引的尼和另一个儿子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一同来到东乡大湾头。他们父子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留他们住在大湾头，后来他在创建的大湾头清真寺任教长。据说他虽然能说些中国话，但他对东乡族语言不懂，全用阿文经堂语传教，而且也只限于阿訇、满拉中间，广大群众直接听不懂他的教义，这也是张门开始发展就缓慢的原因之一。

穆呼引的尼殁于东乡，葬于大湾头。他逝世后，他的儿子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继任了第二辈教长（他们对传教人不称教主，而称教长）。在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任教长期间，积极宣传教义，于是信其教者，一时剧增，而且阳洼张姓汉民信了教，遂引起当地一些人的反对，并以“邪教”告到当地官府。清廷庸吏以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煽惑引诱良民，触犯刑律为由，将其下狱，不久于某年四月二十三日殁于狱中。后来，教徒在大湾头为他修建了拱北。民国十七年（公元一九二八年）被国民军焚毁。

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生有五子，他受害

殁于狱中，五个儿子充军，老大、老二去康乐草滩，老三去水磨川当了喇嘛，埋葬于黄河湾，老四押在西安，后释放回家。他名叫哎布·吾斯麻乃，后来继承其父衣钵，成为张门的第三任教长。但他的学识不及其父，声望也远逊于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因此，张门陷于停顿状态。

第四辈教长格兰得来密若，弟兄三人。第五辈是豪三牙若。第六辈哎罕默提·伊玛目笼的尼。第七辈是哲麻龙的尼，他亡于六月初十日。第八辈是克麻龙的尼，他亡于九月二十六日。当传至第九辈教长和哲·散以地·而俩文的尼时（他亡于十一月廿七日），娶妻、妾两人，各生一子。妻生子名叫张清龙，字海如，经名伯哈文的尼，居康乐上湾，解放后曾任临夏专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是张门的第十辈教长，他殁于一九六〇年三月十九日。妾生子名张星武，居康乐鸣鹿公社郭家庄，解放初，因参匪被镇压。现在张门由张依斯麻和张明义分别主持康乐和东乡两地教务。张门的教徒不多，约四、五千户，二万余人。他们主要分布在东乡的大湾头、唐汪、黑石山、陈家科托、沙勒、双树、阿力马杜及康乐的上湾、鸣鹿、草滩、杨家庄、封台、窑工沟、烂泥滩等地。

张门的宗教仪式，主要是：

(1) 静修参悟。静修时间一般为四十天或七十天，最长一百二十天。静修期间，住在山洞中，除送饭的一人，不再接见任何人。每天早晨三点开始默念“则可若”、礼拜等，直到晚上十二点才入睡。每天吃一次，只吃七个枣，几杯开水。他们的历代教长中，除一、二辈和九辈、十一辈干功静修外，其余都没有干静修功课。

(2) 干“尔曼里”时，除念《古兰经》外，还要念《卯路提》和《满丹夜合》。

(3) 送葬前给死者洗身时，先转“水床”两次，然后把亡人放在“水床”上洗，洗毕由三人拿七枝香，围着“水床”边念经边转香七圈。站“整那则”时，由教长先站，然后阿訇站。站时不脱鞋，举“都哇”，抹两次面。

亡人埋葬后，当晚请客。从死者亡后的第一个七天起，每七天念一次经，一直要念到十“七”。干“尔曼里”时，教长所在清真寺，由阿訇主持，外村由教长起头念经。

张门教权较松弛，封建特权不大。一九四九年前，他们为了与马步芳对抗，上下团结一致，因此，没有被马步芳吞掉。

结 束 语

一、关于教派门宦的源流问题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形成三大派别四大门宦。

格底目历史悠久，已有一千三百多年历史，它源于逊尼派，最早是以经商为目的的阿拉伯和波斯商人传进我国的；依黑瓦尼比较年轻，有八九十年的历史，最先是中国朝觐的穆斯林，从阿拉伯带回来的；汉学派与依黑瓦尼的历史相差无几，它源于中国的伊斯兰教学者刘介廉，是土生土长派。苏非派于康熙以来传入中国后，与儒家思想相融合，形成了门宦，它已有三百多年的历史。在中国虽有库不忍耶、虎夫耶、嘎的林耶、哲赫忍耶四大门宦，但他们的支系繁多，共有四十多个。

苏非派传入中国，有四个途径：有的是朝觐和留学的中国穆斯林从阿拉伯带进来的，如哲赫忍耶、花寺等；有的是从中亚或阿拉伯来中国的传教士传进来

的，如虎夫耶的支派毕家场，穆夫提和嘎的林耶的支派大拱北等；有的是从新疆传入中国内地的，如虎夫耶的支系北庄等；有的是自学苏非派学说后自创的，如虎夫耶的支派胡门等。

教派、门宦的基本信仰是一致的，都以《古兰经》为圣典，以“五大义务”和“六大信仰”为纲领。所以不论何派，何门宦都互相承认是穆斯林，这是共同的一面。但他们由于对《古兰经》注释和“哈底斯”（圣训）有不同见解，对“妥若格提”（道路即理学）和“舍若阿提”（法定）有不同的认识和有所侧重，遂有不同主张。因此，产生小异，而小异往往酿成纷争，演成大祸。大祸来自相互指责，相互排斥，互不相容，小则批驳谩骂，大则武斗，加上昏官庸吏的爱财偏袒，以致酿成流血事件，给本民族内外的反动统治阶级和反动分子以挑拨离间之机。历史给我们谱写了一个规律：穆斯林在太平盛世，往往在内部（在伊斯兰教内）闹教派、门宦纠纷，在社会矛盾激化的历史关头，一方面勇于反对反动派，发动起义，但又往往搞民族之间的对抗和仇杀；在民族外部没有压迫时，各派角逐上升为主要矛盾，一旦遇有民族外部压迫，则又一致对外。前者是教主、阿訇挑起的教派斗争；后者是统治阶级挑起的民族斗争。但两

者也往往纠缠在一起，而且牵扯到几个民族。由于伊斯兰教阻碍了阶级观念的发扬与提高，往往把人民内部矛盾和阶级矛盾、宗教斗争与民族斗争，分不清楚，更看不清是统治阶级的挑拨离间，识不透是宗教上层的阴谋诡计，以致形成回汉群众的互相残杀，各派教徒间的互相斗殴。这个历史教训是沉痛的，应当记取。现在我们应当在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指引下，求同存异，携手前进，共同为本民族的经济和文化教育的繁荣而努力奋斗。更应当在各民族平等团结向前看的原则下，共同为祖国的统一和“四化”建设而努力，这才是唯一正确的道路。

二、关于门宦的特权问题

蕃坊、教坊和门宦（并存的还有教坊）代表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的三个不同的发展时期。唐宋时的蕃坊区的外国人，不一定都是信仰伊斯兰教的人，但多数是伊斯兰教徒。“蕃坊”代表伊斯兰教徒在中国的侨居时期，这时期的伊斯兰教徒，主要是指在南方沿海从事商业活动的阿拉伯人和波斯人，以及少数军人和使节。元、明以来的“教坊”则指以礼拜寺为标志的伊斯兰教徒聚居区，它代表伊斯兰教徒从侨居的

外国人转为定居的中国人（也就是回回民族的形成时期），这时期的伊斯兰教徒，主要是从中亚迁于西北、西南等地从事屯垦的军人、工匠、家属等。清朝以来的门宦则代表伊斯兰教徒中大地主阶级的兼并和土地的更加集中的时期。

门宦制度的形成经历了一段漫长的岁月。门宦的创始人，一般都是比较贫穷虔诚的宗教职业者，重在传播宗教，对聚敛钱财，不是唯一的目的。所以第一代都未形成大地主，大半都是在二、三代后才形成的。门宦制度是由雄厚的经济和宗教特权组成的。大教主是地主阶级的总代表。门宦制度的特权集中表现在“父传子受”的世袭罔替制度；对清真寺教权的控制；组织武装，左右地方政权和依附反动势力维护教权。

各个门宦有各自不同的发展历史。嘎的林耶的传教者是不婚配的，没有父传子受的世袭罔替制，出家人也不重视聚敛钱财，束修赠送基本上属于公有。由于经济权益没有完全集中到个人，所以当家人的特权不是太大的。库不忍耶，一家独传，教徒少，束修赠送不多，仅仅是个小教主兼小地主，特权相应也小。只有虎夫耶和哲赫忍耶所属主要支系，组织严密，特权较大，他们各为自己的门宦争取群众，争取到的群

众愈多，愈能扩大势力。这不只是扩大宗教上的势力，实际上是为了扩大经济上的剥削。西道堂是资本主义性质的商业经济和封建农业经济相结合的集体经济，教徒虽有一定的民主，但在宗教外衣掩盖下，教主的特权仍然是很大的。西道堂的历史，是一个商业社团的历史。各个门宦除以束修赠送的形式取之于教民外，有的主要从事商业活动。他们不仅是大地主，而且是商业资本家；有的曾依附反动势力，靠掠夺致富。解放后由于封建经济被摧毁，资本主义工商业得到改造，因此，门宦制度的经济基础也土崩瓦解，封建特权也同时被削弱。一九五八年的平叛反封建斗争，进一步扫除了宗教上的封建特权。信教群众获得了真正的宗教信仰自由。

是不是说只有门宦有封建宗教特权，而格底目，依黑瓦尼就没有呢？不是的，都有一些封建宗教特权，只是程度不同，大小不一而已。从伊斯兰教的教权组织与发展看，“三教长”制（或三掌教制）、“热依斯”制和“海乙”制，是教权组织发展中的三个重要特征。三掌教制，主要流行于格底目教坊。“热依斯”（包括穆勒什德）制主要为门宦所采用，“海乙”制主要是依黑瓦尼的教权组织形式。这三种组织形式，都有掌握宗教法规、任用阿訇、管理寺产

和接受教民的束修赠送等职责。而这些正是封建宗教特权的基础。所不同的是“三掌教”制仅限于一个坊内，而“热依斯”、“海乙”管理的教坊，少则数坊，多则数十坊。还应该看到“热依斯”制，是“三掌教”制的发展，“海乙”制又是在“三掌教”制和“热依斯”制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依黑瓦尼是个新兴的派别，但它所采用的“海乙”制，已在临夏地区发展到有权放阿訇、收学粮和干涉所属小寺教务之权。作为“门宦”含有封建特权之意，现已名存实亡，应以原来名称相称（如哲赫忍耶、北庄、花寺等），教主或与教主相似的名称，也应摒弃。仅仅作为一个宗教学派而存在，是符合伊斯兰教精神和教徒意愿的。现在，有的门宦选教主，培植继承人，这是违背反封建斗争的精神的。

三、并于反清起义中教派门宦所起的作用问题

民族与宗教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和范畴，不能混淆。但对具体历史事件，就不能抛开客观事实，牵强附会地硬说两者有联系或无联系，这是不符合实事求是原则的，它会导致歪曲历史真相，给人以错误的经

验教训。

宗教问题，过去曾一度是个禁区，特别是十年浩劫时期，更被搞成“死胡同”，谁要闯入这个禁区是要担很大风险的。所以过去对历史上多次回民起义，只评述了反民族压迫的一个主要方面，而回避了反对宗教歧视和压迫的另一个方面，这是不全面的。清朝和国民党统治时期，西北以回族为主的多次反清反蒋起义，除米喇印、马兴和马仲英三次起义与伊斯兰教没有直接联系外，其余五次（苏四十三、田伍、马化龙、马永琳和马国瑞、马思义等历次起义）都与伊斯兰教特别是与教派门宦有直接联系。这是与清朝政府的反动民族压迫剥削政策和反动的宗教歧视限制政策分不开的，清廷统治阶级凭借本族少数人口，来统治人口众多的汉族及国内其他各少数民族人民，其基本方针是：“一面是‘联蒙制汉’；一面是联合汉族地主阶级，防止和压服汉族人民的反抗，制造并扩大汉族内部的矛盾；一面是挑拨国内各民族相互间的矛盾，以确立、保障其统治地位。而其中心则在于联合汉族地主阶级”。① 由于回族与汉族杂居，因此清统治阶级在挑拨民族间恶感方面，尤着重在汉、回两

②

①吕振羽：《简明中国通史》第649—652页。

族。他们的反动民族政策是："压制回族，挑拨汉、回关系，使互相仇杀"，并在法律上规定，回民犯罪"加等科罪"，实际上是"回伤汉民，一以十抵；汉伤回民，十以一抵"。官吏审断词讼，总是"护汉抑回"，故意制造两族间的不平等，清廷则从中操纵取利。同时，收买回民地主阶级和上层，"借回杀回"。他们的宗教政策是："提高喇嘛教，压制回教，以制造蒙回矛盾"。又采取"助旧教，抑新教"，实现其所谓"以贼攻贼"的恶毒目的。① 国民党蒋介石集团基本上也运用了这一政策。由于清廷和国民党反动派采取了民族压迫政策和宗教信仰不自由的政策，所以西北信仰伊斯兰教各民族，从一六四八年开始至一九四九年的三百年间进行了多次起义，这些起义，声势浩大，震动全国。是什么力量把他们团结起来的呢？是伊斯兰教起了很大作用。伊斯兰教对回族的形成与发展起了决定性作用，这就给回族人民产生一种把民族与宗教等同起来的潜在思想。凡对民族宗教的任何刺伤，穆斯林人民都非常敏感。当他们受到清朝的民族与宗教压迫时，就以"同教一家"为号召，起而反抗。但他们的最终目的既不是争社稷，

①范文澜：《中国近代史》上册，第161页。

也不是争帝王，而是要争得一个民族平等和一个宗教信仰自由。历次起义，虽然都失败了，但对反动统治阶级的残酷统治，却给予了严重打击。所以在论述回民起义时，还应当论述教派门宦方面的作用问题，才比较全面。我在叙述教派门宦史略时，如实地记述了一些教派门宦的教主，阿訇和信教群众参加起义的历史事实，但这并不是说当时伊斯兰教对中国社会历史发展起了促进作用，或者说是进步的。不是，伊斯兰教就其宗教本质来说，它是保守的，落后的。而是说教派门宦在这几次起义中，特别起义初期，一方面起了号召团结和“圣战”者的牺牲作用，另一方面由于伊斯兰教内有教派门宦之争，所以又有各据一方，很难实现统一领导，统一作战的目的。但应当承认广大信教群众包括一些教主、阿訇，在反清起义这一主流问题上，起了进步作用。然而有些起义领导者，后来投降叛变，调转枪口，镇压起义群众，是起了反动作用。河州花寺门宦的大阿訇马占鳌等就是以起义首领取得回族群众的拥护，又以投降后镇压回族群众而取得清廷统治者的信任，他的儿子马安良竟拿群众的头颅换得了七十八年的世袭军阀，当然他是回族人民的敌人。

四、关于正确对待宗教和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问题

我国有十个少数民族，一千多万群众信仰伊斯兰教。宗教问题又同民族问题紧密相连。历代封建统治阶级，有时只承认宗教，不承认民族，有时承认这一派，禁止那一派；有时又把民族和宗教混为一体，采取利用、限制和镇压政策，有意挑拨制造民族矛盾与宗教纠纷，致使各民族之间与民族内部以及教派门宦之间歧视隔阂和严重不和，甚至造成流血事件，演成民族仇杀，给各民族人民心灵深处留下极为沉痛的创伤。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从客观实际出发，坚决贯彻“信教有自由，不信教也有自由；今天信明天不信有自由，今天不信明天信也有自由；信这个教或者信那个教都有自由；信教的和不信教的在我们国家的社会地位、政治地位都是平等的，不能因信仰问题，而受到歧视和排斥；信教人数多的宗教和信教人数少的宗教，地位也是平等的，在我们国家没有，也不允许有占统治地位的宗教”。① 同时，坚决贯彻了

①萧贤法1980年在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委员会议上的报告。

各民族不论人数多还是少，聚居还是分散，一律平等团结的政策。因此，各民族之间和信教群众与不信教群众之间，以及教派门宦之间平等团结、互相尊重、和睦相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社会主义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这种状况的历史性改变，就是党和政府坚决贯彻各民族平等团结政策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结果。

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党对待群众信仰问题的一项长期的基本政策，不仅过去和现在如此，就是将来只要有人信教，仍然执行这一政策。十年浩劫，破坏了这一政策。拨乱反正后，党和政府为了坚决贯彻执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不仅在宪法中重申了这一政策，而且在刑法中作了规定，谁违反这一政策，就要受到法律制裁。这一正确措施，进一步调动了广大信教群众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团结一致，进行四个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历史经验反复证明，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党的一项长期的重要政策，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都要维护这一政策。

宗教是历史的产物，有它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规律，宗教信仰又是思想领域的问题，思想问题决不能用强制手段去解决。必须从提高全民族的文化教育，加速经济建设，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去着手，另

一方面要进行科学宣传和无神论教育。只有这样，才能促使宗教逐渐走向消亡道路。

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宗教存在的最深刻的根源，在于异己的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对于人们的统治。恩格斯对宗教的消亡作过这样的论断，他说："当社会通过占有和有计划的使用全部生产资料而使自己和一切社会成员摆脱奴役状态的时候（现在人们正被这些由他们自己所产生的，但作为不可抗拒的异己力量而同自己相对立的生产资料所奴役），当谋事在人，成事也在人的时候，现在还在宗教中反映出来的最后的异己力量才会消失，因而宗教反映本身也就随着消失。原因很简单，这就是那时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反映了"。① 他阐明宗教只能是在资本主义的最后消灭和人们成为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的真正主人之后才能消亡。因此，马列主义政党的根本任务是团结和教育包括信教群众在内的劳动群众为消灭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而斗争。当然党要对信教群众进行科学世界观和无神论教育，但这是为了激发他们自觉地起来批判宗教，而不是大声疾呼地向宗教宣战。列宁指出：一八七四年恩格斯在批驳布朗基派的宣言时说，"大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656页。

声疾呼向宗教宣战是一种愚蠢的举动，指出这样宣战是提高人们对宗教的兴趣，防碍宗教真正消亡的最好手段。恩格斯斥责布朗基派不了解，只有工人群众的阶级斗争从各方面吸引了最广大的无产阶级群众参加自觉的革命实践，才能真正把受压迫的群众从宗教的压迫下解放出来，宣布工人政党的政治任务是同宗教作战，那不过是无政府主义的空谈而已”。① 林彪、江青为了夺权，以极左的面貌出现，不仅“大声疾呼地向宗教宣战”，而且向普通信教群众宣战，禁止一切正常的宗教活动，不分青红皂白，把宗教界爱国人士，甚至信教群众统统当做牛鬼蛇神予以“横扫”，叫喊要在一个早晨彻底消灭宗教。他们的这一套作法，完全背离了马列主义的宗教观，伤害了信教群众的感情，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所造成的恶果是极为严重的。拨乱反正以来，一些地区出现的宗教热情就是这种错误作法所导致的突出反映。

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并不是放任不管，让少数坏分子借用宗教信仰自由进行不法活动，而是要信教群众，不论是那个民族，信那个宗教，都必须从各族人民的利益出发，以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拥护共产

①《列宁选集》第二卷，第376页。

党的领导，维护无产阶级专政，和服从祖国统一，民族团结与实现四个现代化为前提，只有这样，才能使信教群众的宗教信仰得到正常活动。伊斯兰教的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是清真寺。争修清真寺，也是历来闹教派纠纷，以至发展形成民族间斗争的导火线。我们也不能认为多建清真寺就算是宗教信仰自由，多建清真寺也不是完成宗教功课的唯一标志。各个派别应当求同存异，在方便信教群众和减轻信教群众经济负担的原则下，能够进行正常的宗教活动就行了。也不要创立什么新派，它只能分裂穆斯林的团结，影响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也不符合先知的愿望的。这一点应引起宗教界和穆斯林群众的警觉。

附 录

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
传 教 世 系 谱

伊斯兰教大事记

公元	伊历	中历	纪事
571	阿拉伯飞历元年	南北朝陈宣帝（陈顼）太建三年	穆罕默德生于阿拉伯麦加城。
610		隋炀帝(杨广)大业六年	穆罕默德开始在麦加传教。
622	伊历元年	唐高祖(李渊)武德五年	穆罕默德移居麦地那，史称“希吉莱”，后定此年为伊历元年。
630	伊历九年	唐太宗（李世民）贞观四年	穆罕默德攻克麦加城，毁弃克尔白古庙内所有神像，定麦加为圣城，克尔白为圣殿。
631	伊历十年	唐贞观五年	穆罕默德率十余万穆斯林去麦加克尔白朝觐，史称辞别朝觐。
632	伊历十一年	唐贞观六年	穆罕默德统一了阿拉伯半岛，并于此年逝世，葬麦地那。
632—631	伊历十一至十三年	唐贞观六年至贞观八年	艾卜·伯克尔任第一任“哈里发”，他平定了一次较大的部落暴乱。
634—644	伊历十三至二十三年	唐贞观八年至贞观十八年	欧默尔任第二任“哈里发”。他开始向外扩张，建立了哈里发帝国。
644—656	伊历二十三至三十五年	唐贞观十八年至唐高宗（李治）显庆元年	鄂斯曼任第三任哈里发，他继续向外扩张，编纂了第一部《古兰经》。
656—661	伊历三十五至四十年	唐显庆元年至显庆六年	阿里任第四任哈里发，发生了以阿以涉为首的骆驼战役，什叶派和逊尼派相继形成。

公元	伊　历	中　历	纪　事
661—750	伊历四十至一百三十三年	唐显庆六年至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九年	为摩阿维亚王朝时期，改哈里发为世袭制，共传14代，历时89年，政治中心由库法迁往大马士革，后被阿拔斯推翻。
699—855年	伊历八十至二百四十一年	唐武则天圣历二年至唐大中九年	哈乃斐、马立克、沙斐尔、罕伯里等四大法学派相继形成。
750—1258	伊历一百三十三至六百五十六年	唐天宝九年至南宋宝祐六年	为阿拔斯王朝时期，建都巴格达，共传37代，历时 508 年。后被蒙古人灭亡。
756—1031	伊历一百三十九至四百二十二年	唐天宝十五年至北宋天圣九年，辽景福元年	摩阿维亚的后裔阿卜杜勒·勒哈曼在西班牙建立了安达卢西亚王朝，建都科尔多瓦，共传16代，历时275年。
909—1171	伊历二百九十六至五百六十六年	五代十国后梁太祖开平三年至乾道七年，辽太祖三年至崇福八年，金大宝十一年	为什叶派建立的法图买王朝时期，共传14代，历时 262 年，建都开罗，后被萨拉丁推翻。
1250—1571	伊历六百四十八年至九百七十九年	南宋淳祐十年、元定宗四年至明穆宗隆庆五年。	拜伯尔斯建立了麦木鲁克王朝，后被奥斯曼帝国色里木推翻。
十至十一世纪	伊历二百八十八年至四百八十四年	唐天复元年至宋元祐六年，辽大安七年	出现了苏非派。伊斯兰教在新疆之喀什，叶尔羌得到了巩固。
十八世纪	伊历一千一百一十二年	清康熙三十九年	在阿拉伯出现了瓦哈比耶派，创始人为穆罕默德·伊本。阿布杜勒·瓦哈卜。

公元	伊　历	中　历	纪　事
二十世纪	伊历一千三百一十八年至一千三百七十年	清末（光绪二十六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	出现了伊斯兰教革命运动，主要组织有： 麦加伊斯兰世界联盟， 卡拉奇世界伊斯兰教会议， 欧洲伊斯兰教理事会， 阿尔及利亚伊斯兰思想学术座谈会， 开罗伊斯兰教大会 伊斯兰教国家外长会议， 伊斯兰教国家首脑会议。
651	伊历三十年	唐永徽二年	大食遣使来华，一般公认为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之始。在此前后，大食、波斯人来华经商者不少。
751	伊历一百三十三年	唐玄宗天宝十年	中国与大食发生恒罗斯战役，大食掠去不少中国人，造纸术传入大食。一些什叶派教徒逃入新疆边境。
757	伊历一百四十年	唐至德二年	大食助唐平定“安史之乱”
847	伊历二百三十二年	唐宣宗大中元年	大食人李彦升考中进士
930	伊历三百四十九年	宋建隆元年，辽应历十年	哈拉罕国沙托克布格拉汗信仰伊斯兰教，形成宗教集团，以后疏勒为伊斯兰根据地。哈拉汗朝是新疆第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地方政权。
984—987	伊历三百七十四至三百七十七年	北宋雍熙元年，辽统和二年至雍熙四年，辽统和五年	宋朝遣内侍招致海南诸蕃商，从此，大食来华经商的人比唐时更多。

公元	伊　历	中　历	纪　事
1218—1257年	伊历六百一十五至六百五十五年	宋嘉定十一年，金兴宝二年，元太祖十三年至宋宝祐五年，元宪宗七年	成吉思汗及其子孙三次西征，中亚诸色目人大量被迫来华。
1289	伊历六百八十八年	元世祖（忽必烈）至元二十六年	置回回国子学，益福的哈鲁丁为教授，学习“亦思替非”文（波斯文）。
1267	伊历六百六十五年	元世祖至元四年，宋咸淳三年	天文学家扎马鲁丁撰“万年历”，并制成七种天文仪器。
1271	伊历六百六十九年	元世祖至元八年，宋咸淳七年	设立回回司天台，后改为司天监。
1405	伊历八百零七年	明永乐三年	郑和率舰队先后七次出国，到达非洲等地，促进了中国与亚非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
1527—1602	伊历九百三十三年至一千零十一年	明嘉靖六年至万历三十年	我国杰出的反封建的思想家李贽（泉州，回族）在世。
1640—1711	伊历一千零五十年至一千一百二十三年	明崇祯十三年，清崇德五年至清康熙五十年	伊斯兰教学者、经师、云南人马注，从事伊斯兰教学术研究，著有《清真指南》等。
1660—1730	伊历一千零七十年至一千一百四十三年	明永历十四年，清顺治十七年至清雍正八年	南京人刘智（介廉），从事伊斯兰教研究，著有《天方至圣实录》等。

公元	伊历	中历	纪事
1662—1722	伊历一千零七十二年至一千一百三十四年	清康熙元年至康熙六十一年	库布忍耶、嘎的林耶、虎夫耶相继传入中国。毕家场、穆夫提、大拱北、青海鲜门先后在河州、循化等地创建。
1736—1795	伊历一千一百四十九至一千二百零九年	乾隆元年至乾隆六十年	香源堂、青海后河子、花寺、红泥滩胡门、刘门、小刘门等先后在青海、西宁、循化，甘肃河州、兰州等地创建。哲赫忍耶传入中国。苏四十三、田五发动反清起义。
1794—1874	伊历一千二百年至一千二百九十一年	清乾隆五十九年至同治十三年	伊斯兰教学者、经师、云南人马德新从事伊斯兰教学术研究，著有《天方历源》等。
1796—1820	伊历一千二百一十一至一千二百三十五年	嘉庆元年至嘉庆二十五年	北庄、临洮、丁门等门宦先后在河州、兰州创建。
1851—1861	伊历一千二百六十七至一千二百七十七年	咸丰元年至咸丰十一年	阿门、碱沟井、文泉堂等门宦在兰州等地创建。
1862—1874	伊历一千二百七十九年至一千二百九十一年	同治元年至同治十三年	①太子寺胡门，洪门等门宦在宁夏、甘肃广河等地创建。 ②白彦虎、马占鳌、马化龙、马桂源等发动反清起义。
1875—1908	伊历一千二百九十二至一千三百二十六年	光绪元年至光绪三十四年	①依黑瓦尼、沙沟、南川、韭菜坪、灵明堂、西道堂、崖头等教派和门宦在甘、宁、青创建。 ②马永琳等发起反清起义。

公元	伊历	中历	纪事
1911—1949	伊历一千三百二十九年至一千三百六十八年	清宣统三年，辛亥革命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①北山、新店子、通贵、宁夏鲜门、高赵家、明月堂、法门等门宦相继创建。 ②马仲英在甘、宁、青、新起事。
1949—1960	伊历一千三百六十八至一千三百七十九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赛来非耶，撒拉等教派相继出现

伊斯兰教派与门宦概况表

三大教派				
名称	格底目	依黑瓦尼		汉学派（西道堂）
来源地区	阿拉伯 波斯	阿拉伯		金陵刘介廉
传播者和创建人	商人及传教士，相传最早者有葛师、宛戛斯等	马万福（果园哈知）		马启西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唐永徽二年前后（公元六五一年前后）	光绪十五年（公元一八八九年）		光绪廿七年（公元一九〇一年）
传布和创始地区	海路最早在东南沿海，较著者为广州、泉州、杭州、扬州。陆路是新疆喀什、叶尔羌和甘、宁、青。	甘肃河州（临夏）		甘肃临潭（洮州旧城）
支系及名称		白派	苏派	
来源地区		阿拉伯	阿拉伯	
创建人		尕白庄	尕苏个	
创建年代		民国廿六年（公元一九三七年）	光绪十五年（一八八九年）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马得宝（尕白庄）	尕苏个	
道堂所在地				
教徒人数	约四百余万人	千余户	百余万人	万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新疆、甘肃、青海、宁夏、云南、陕西、河南、河北、山东、黑龙江等地。	甘肃河州，青海西宁。	甘、宁、青最集中，全国各地均有。	甘肃临潭、和政及青海马营、新疆等地。

四大门宦

名称	哲赫忍耶				
来源地区	阿拉伯也门				
传播者和创建人	马明心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乾隆十年（公元一七四五年）				
传布和创始地区	青海循化和甘肃河州				
支系及名称	沙沟	北山	新店子	板桥	南川
来源地区	阿拉伯	沙沟	沙沟	平凉	板桥
创建人	马元章	马元烈	马继武	马达天	马进西
创建年代	光绪初年	民国九年	民国九年	嘉庆十七年	光绪十五年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马震武	马殿武	马继武	马腾霭	马腾霓
道堂所在地	宁夏洪乐府和西吉	张川北山	西吉新店子	宁夏吴忠	甘肃张家川南川
教徒人数	十五万余人	五万余人	万余人	六万余人	三万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宁夏西海固及甘肃平凉和新疆、云南、吉林、河北、山东等地。	甘肃张川、徽成、广河等地。	甘肃西吉。	宁夏吴忠，灵武、同心、青铜峡及新疆等地。	甘肃张川、临夏等地。

四大门宦

名称	嘎的林耶					
来源地区	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					
传播者和创建人	阿布都·董拉希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康熙十二年					
传布和创始地区	甘肃河州青海湟中					
支系及名称	大拱北	香源堂	“七门”或齐门	阿门	韭菜坪	青海后子河
来源地区	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	新疆	新疆	阿拉伯	后子河杨道祖	西安广德门
创建人	祁进一	海阔	马德民	穆罕麦德·奴农的尼	安洪雄	第七辈杨道祖
创建年代	康熙廿八年	乾隆廿五年	光绪卅年	咸丰末年	光绪廿年	乾隆年间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杨世俊	兰州沙家	马德民	无负责人	马进荣	安仪仑
道堂所在地	临夏县大拱北	兰州沙家拱北	固原梁家堡拱北	兰州潘家坝拱北	宁夏西吉	青海后子河拱北
教徒人数	八万余人	五百余户	四百余户千余人	数十户	千余户五千余人	千余户五千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甘肃临夏、陕西西乡、四川阆中及青海、新疆等地。	散居兰州市、银川、河州东乡等地。	固原梁家堡和炭山等地。	兰州市（现分散各地）	宁夏西海固等地区。	青海后子河等地。

四大门宦				
名称	虎夫耶			
来源地区				
传播者和创建人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传布和创始地区				
支系及名称	花寺	毕家场	穆夫提	北庄
来源地区	阿拉伯	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	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	新疆沙车
创建人	马来迟	马宗生	马守贞	马葆贞
创建年代	乾隆五年	康熙十三年	康熙廿一年	嘉庆廿年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阿姑夫	马国珍	马孝	马绍宗
道堂所在地	河州花寺拱北	河州毕家场拱北	河州康乐雍道家道堂	河州东乡北庄道堂
教徒人数	十五万余人	二万余人	十万余人	八万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甘肃临夏西乡和南乡、广河政三甲集、和政买家集、牙当、大小南岔、青海循化、西宁、宁夏银川及新疆乌鲁木齐等地。	临夏八坊、阳洼山、和政大姑台、牙当、黑土坡等地，部分人散布西北各地。	甘肃康乐各乡社，临夏寨子沟、桥头、和政焦泥湾、东乡，青海南川和新疆等地。	甘肃东乡春台、北庄、锁南、四甲、临夏北乡、康乐胭脂、苏城、乐善、广河宗家、和政红崖、大小南岔、青海西宁及新疆乌鲁木齐等。

四大门宦

名称	虎夫耶										
来源地区	自创										
传播者和创建人	马则地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乾隆十五年										
传布和创始地区	甘肃东乡、广河										
支系及名称	红泥滩胡门	太子寺胡门	通贵	青海鲜门	宁夏鲜门	临洮	刘门	灵明堂	洪门	明月堂	
来源地区	自创	红泥滩胡门	兰州文泉堂	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	青海鲜门	赓乐穆夫提	青海鲜门	新疆传教士	景泰碱沟井	兰州灵明堂	
创建人	大师傅	格的如	平凉“马桥店”阿訇	鲜美珍	鲜林园	马玉焕	刘爷	马灵一	尔则子（洪海儒）	马仁甫	
创建年代	乾隆十五年	同治年间	清末	清康熙年间	民国廿年	嘉庆初年	乾隆末年	光绪四年	同治末年	本世纪四十年代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马国泰	马国忠	马光林	鲜玉凤	鲜纯一	马达五哈知		陕子久	周光仁丁万名	马仁甫	
道堂所在地	河州东乡红泥滩拱北	河州广河徐家拱北	宁夏通贵	青海八站沟	宁夏吉前岔西	临夏瓦窑头	兰州市	兰州市	宁夏固原	宁夏固原三营	
教徒人数	五万余人	六万余人	千余人	二千余人	近三千人	五千余人	百余户	三千余人	四千余人	五百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红乡滩及等东泥和政地。	南康等河及乐地。	通贵、永宁、罗等地。	八海等沟站地。	西固甘兰宁夏吉、和原肃州、	八瓦夏头、刘等临坊、窑乐康川地。	兰州市	兰州市、乐、河及青新康广海、疆。	固夏等原地。	固等宁原地。	

四大门宦									
名称									布耶忍库
来源地区									阿的土自伯教乎的引尼采拉传穆
传播者和创建人									熙间
传入年代和创建年代									康年
传布和创始地区									乡头东大湾
支系及名称	高赵家	小刘门	崖头	碱沟井	丁门	撒拉教	文泉堂	法门	
来源地区	崖头门宦	毕家场门宦	文泉堂	青海大同	新疆叶尔羌道堂	文泉堂	阿拉伯	阿拉伯	
创建人	马以牙黑	刘某	韩哈知	华者·尼吉尼·西董	丁香	苏哇·满子勒甸阿	马文泉	法真	
创建年代	民国初年	乾隆年间	光绪年间	清咸丰年间	清嘉庆年间	本世纪十年代末五	咸丰初年	民国年间	
本世纪四十年代教主或负责人	尕以西(女)	马荣	韩振绪	马阿訇	尕阿訇	马黑子勒	马姓	法真	张海如
道堂所在地	临夏、高集刘家赵	兰州、湖西小北拱	临夏、家河大坡梅	兰州湾徐家拱北	华林山拱北	循化	兰州庄耿家拱北		大和两乡头乐东湾康地
教徒人数	二百余户	三、四百户	千余户	三百余户	百余户	五百户	百余户	二、三百户	万余人
教徒分布地区	临夏、刘集甘肃夏。	兰州、等临夏地。	大夏家、以坊州兰地。临河刘集及八和等	兰州、泰等景地	临夏、州等兰地。	循化、等夏临地。	兰州、夏、化等临循地。	县夏等地。临	和乐地。东乡康等

花寺门宦传教世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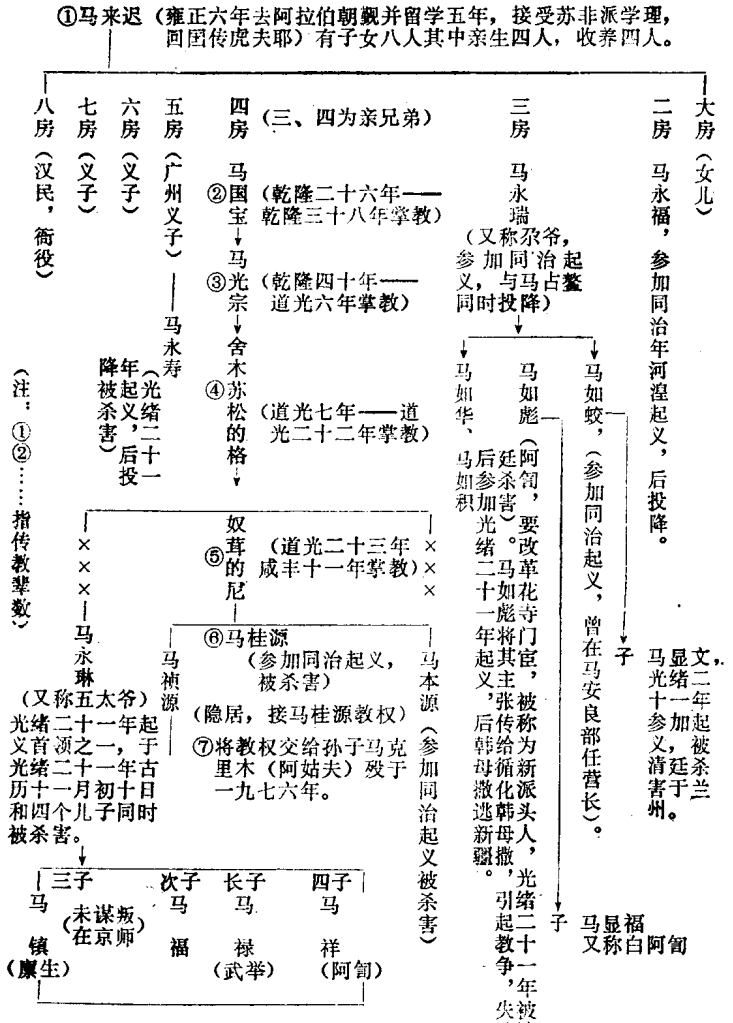

四个孙子钉死在木笼中，将二个孙子押在兰州，辛亥革命后于1912年由马麟和左军保释。

毕家场门宦传教世系表

创始人是中亚传教士希赫达叶通拉（穆罕默德廿五世孙，康熙十一年到青海传教）。

第一辈教主　阿布都若海麻尼（又叫马宗生）——毕家场门宦创始人，临夏县八坊人，正月初七为亡日。

第二辈教主　穆罕麦德克比若（又叫马一清）——二月廿一日为亡日。

第三辈教主　达吾德——七月廿四日为亡日。

第四辈教主　阿布都拉希——八月廿一日为亡日。

第五辈主持　依布拉希蒲——从此辈起传教终止，故不称教主，而称主持，教徒对他的亡日不再举行祷念活动。

第六辈主持　依的勒斯

第七辈主持　马　堃

第八辈主持　马尕麻

第九辈主持　马虎三尼

第十辈主持　马国珍

第十一辈主持　马万德

第十二辈主持　马德清

穆夫提门宦传教世系表

创始人是中亚来中国的传教士穆罕默德二十五世孙，赫达叶·阿法格·爱什乎勒，又叫希达叶通拉赫（于康熙十一年来青海传教）

第一辈　马守贞（又叫白什勒力勒比尼，又叫十五太爷）生于明崇祯六年，殁于康熙六十一年三月十五日，享年八十九岁。

第二辈　哎布都·若豪麻尼，生于康熙二十一年，殁于乾隆六年，享年六十一岁。

第三辈　哎布都里·托细勒，生于康熙五十四年，殁于乾隆九年，只活二十九岁。

第四辈　哎布都里·妥法勒，生于康熙六十年，殁于乾隆二十五年，享年三十九岁。

第五辈　哎布都里散他勒，生于雍正四年，殁于乾隆十年，只活十九岁。

第六辈　长子马金焕（和者·散尔懂吉尼）字显中，在康乐传教，（生于乾隆六年，殁于嘉庆二年）活五十六岁。

次子马玉焕，道号以斯哈格·杂尔丰的尼，享年三十五岁，在临夏八坊传教，称临洮拱北。

后三代失传，再传到：

马有德，道号哲俩弄的尼（生于嘉庆四年正月初十，殁于同治七年六月十五日，享年七十岁。

穆罕默德·杂黑的，生于道光八年九月初七，殁于光绪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享年六十三岁。

舍木松的尼，生于咸丰二年五月初十，殁于光绪十九年九月十一日，享年四十三岁。

马成章，道号穆罕默德·达吾德，生于同治十年八月二十二

日，殁于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享年八十一岁。

第七辈　纳苏龙的尼，生于乾隆三十年，殁于嘉庆十五年，终年四十五岁。

第八辈　伯哈忍的尼（生于乾隆五十八年，殁于道光二十四年）活五十一岁。

第九辈　色尔冬拉赫（马云，字福堂）参加同治反清起义。生于嘉庆十二年，殁于光绪二年，终年六十九岁。

第十辈　穆足忍的尼（马真）生于道光十六年，殁于光绪十年，终年四十八岁。

第十一辈　舍海德·木豪引的尼（马维翰）生于同治九年，光绪二十二年被杀害，终年二十六岁。

第十二辈　舍海德·折俩龙的尼（马福寿），生于光绪十三年，民国十八年被马步芳杀害于循化。终年四十二岁。

第十三辈　伊斯目的尼，生于光绪三十二年，殁于民国卅年，终年三十四岁。

第十四辈　穆豪叶·哎散冬的尼（马孝）生于一九三四年，殁于一九七四年。

北庄门宦传教世系表

创始人系穆罕默德廿八世孙筛海奥尼亚（原系阿富汗人，在新疆沙车传教）

↓

第一辈 马葆贞（又叫老太爷）生于乾隆三十七年，殁于道光六年，终年五十四岁，接受奥尼亚传授，创立北庄门宦。

- 郝素福（又称三太爷）殁于同治五年五月十二日，去沙车二次。
  - ↓ 马悟真（又称尕大师夫）同治反清起义首领之一，后随马占鳌投降，任马安良营职管代，代兵三百，清廷赐了匾。
- 毫三尼（殁于同治六年十月廿八日，又称二太爷）。
  - ↓ 木牙老人家
    - 马四师傅（马绍文）↓ 马进迁
    - 马三师傅（马统、马安良的营职管代）↓ 马绍武（号维成）任马鸿宾的团长，五一年任东乡县长，同年去世。
- 第二辈毫三（又叫大太爷）生于？亡于同治七年六月十九日，没有去过沙车，仅从沙车传来口信，让其传教。
  - 马璘（又叫八格若，又称尕五师傅），任甘州提督，后升任甘州镇守使，后去麦加朝觐，亡于香港。
  - 第三辈胎里会（在去沙车途中被维族人误杀）。
    - 三师傅 ↓ 第五辈马绍宗（又称大师傅）去过麦加，没有去过沙车，一九五八年亡。
    - 第四辈大师傅（阿家曼提，去麦加和沙车各一次，民国八年亡）。↓ 巴海的木 ↓ 第六辈马进成（去过麦加和沙车）一九八一年又去朝觐，现为中国伊协副主任。
    - 二师傅 ↓ 马绍翰（宁夏马鸿宾的师长）一九六八年亡。
  - 马××
    - ↓ 马绍先（又称君统）任伪团长。
      - 马锡山
      - 马锡武

胡门门宦传教世系表

第一辈　哎布里则地（又叫胡子太爷）在西安大学习巷清真寺留学期间，学习了苏非派经典，在东乡自创胡门。

- 长子欧斯麻乃
  - 长子肥三
  - 次子舍尔巴尼
    - 只有一子叫马万有（六阿訇）。参加同治年间回民起义，后和马占鳌投降。马万有有子七人。
      - 七子马福有
        - 长子马国礼（任甘肃事业厅厅长）
          - 马世绍
          - 马世举
          - 马世英—马琳
          - 马世杰
        - 次子马国栋，任国民军前敌副司令。
        - 三子马国良
      - 六子少亡
      - 五子六师
        - 长子马国仁（天水镇守使，民三年被白朗击毙）
        - 次子马国信
      - 四子马福寿—马国民（又叫常阿訇）任国民军前敌委员。其子马世璧、马世昌、马世祥、马世蛟、马老五等。
      - 三子有素
      - 次子牙给
      - 长子马福龙（二师傅）
  - 三子阿布都
- 老二，名哎布拜克勒。
- 老三，名而力，其子分为二派第二辈教主。
  - 第三辈　大师傅，名哲马龙（又叫大马，传教的尼洪泥滩）
    - 大师傅（少亡）
    - 二师傅（少亡）
    - 三师傅——接传祈雨术。
    - 第四辈　四师傅（又叫阿布伯克）
      - 共有八子，教门传给老八，为第五辈。
        - 第六辈　老大马国泰（又叫依布拉希满）
  - 第三辈　三师傅，名格的如，又叫三马，传教太子等
    - 第四辈　共有七子，其中胎里会，（七阿訇有学识）
      - 第五辈　老二（又叫伯格二师傅）
        - 第六辈　马国忠
        - 老二
        - （未念经）
        - 老三
- 老四，名五麦勒
- 老五，名世斯——有子一人，称二马，热果，光绪廿一年被马安良杀害。

崖头门宦道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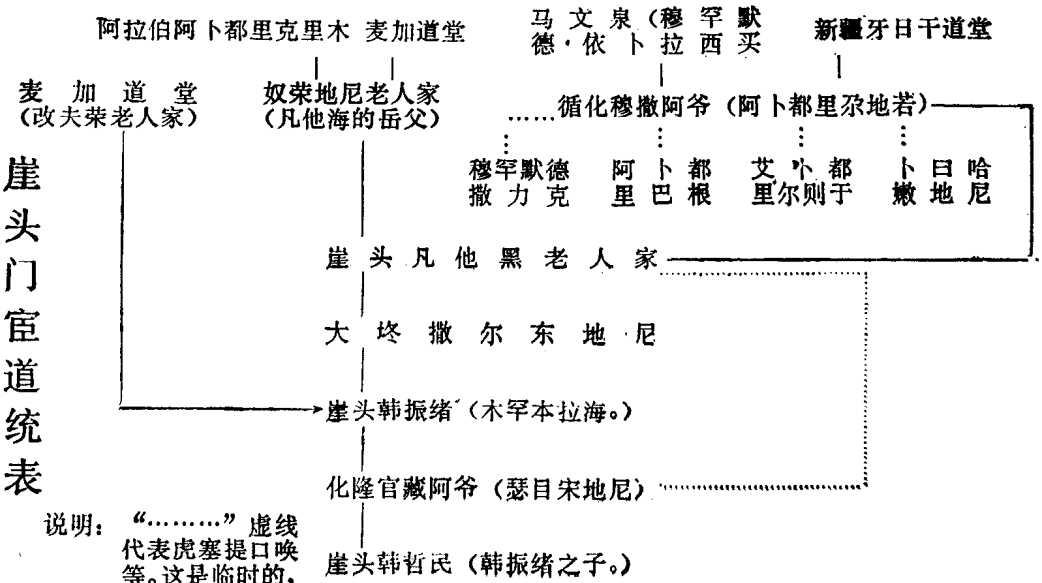

说明："……"虚线代表虎塞提口唤等。这是临时的，没有传教权。

文泉堂传教系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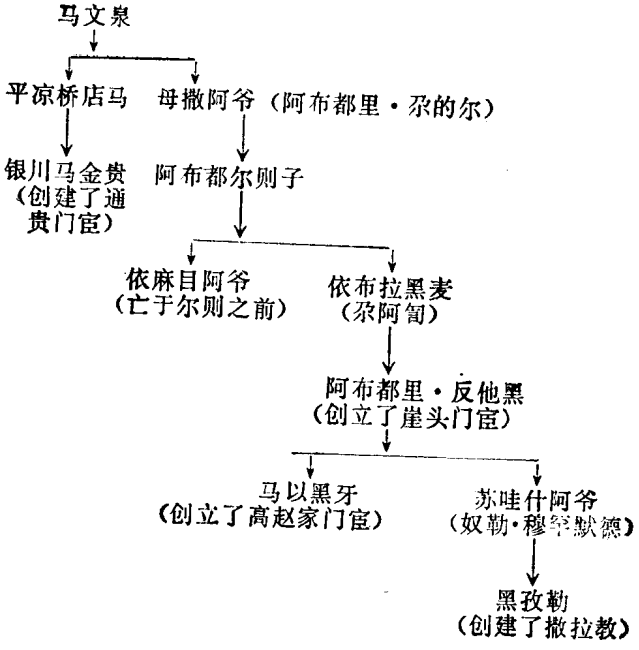
马文泉
平凉桥店马
母撒阿爷（阿布都里·尕的尔）
银川马金贵
（创建了通
贵门宦）
阿布都尔则子
依麻目阿爷
（亡于尔则之前）
依布拉黑麦
（尕阿訇）
阿布都里·反他黑
（创立了崖头门宦）
马以黑牙
（创立了高赵家门宦）
苏哇什阿爷
（奴勒·穆罕默德）
黑孜勒
（创建了撒拉教）

哲赫忍耶门宦传教世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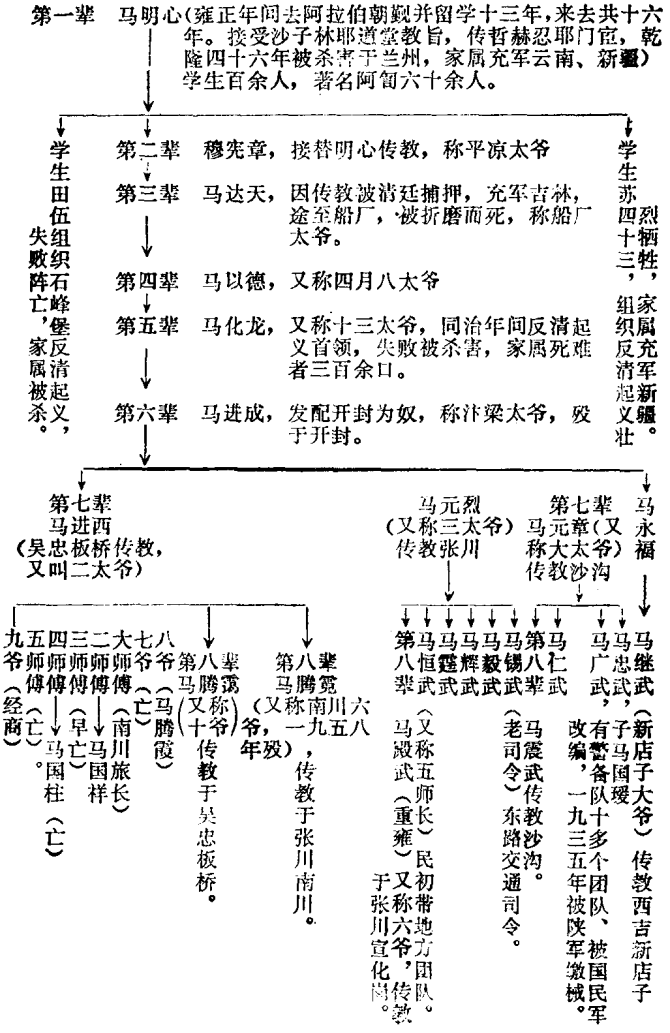

库布忍耶传教世系表

库布忍耶传教士，是阿拉伯人，落居甘肃东乡，改姓张，没有传给别姓。

第一辈　穆乎引的尼——麦加人，亡于十一月十六日

第二辈　哎黑麦提·克比若·白贺达吉——麦加人，第一辈之子，亡于七月二十三日

第三辈　哎布·吾斯麻乃——其父和中国人婚配所生，为中国人。

第四辈　格兰德来米勒——第三辈之子。

第五辈　豪三弟若——第四辈之子。

第六辈　哎罕默提·依麻目哲麻龙的尼——亡于六月十日。

第七辈　哲麻龙的尼——系第六辈之弟，亡于七月二十六日。

第八辈　克麻龙的尼——亡于九月二十六日。

第九辈　散以的·和者·而俩文的尼——亡于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十辈　伯哈稳的尼（张清龙，字海如），亡于一九六〇年三月十九日。

第十一辈　张明道（以斯麻）
张明义

嘎的林耶传教世系表

（此表所列道统是后子河提供）

①盘龙山（穆罕默德廿九世孙，花哲·阿布都·董拉希，康熙十三年经两广、四川到甘、青传教，亡于三月二十五日。

②河州祁太祖（祁静一，纪念日九月十一日）

③北山道祖（巩昌北山，纪念日一月十五日）

④景阳蔡太太（由景阳移居马昌塬，纪念日三月初三）

⑤韭菜坪道祖（由西安广德门移居固原韭菜坪，纪念日九月九日）

⑥邠州安道祖（由邠州北吉塬移居兰州，纪念日十二月十三日）

⑦后子河杨道祖（西宁北川后子河，生于八月十五日，殁于正月二十五日）

⑧长麻道祖（新疆长麻，纪念日六月六日）

②固原道祖（固原廿里铺，纪念日七月十二日）

④西安道祖（西安广德门，纪念日正月二十五日）

⑥邠州姑太太（邠州吉湾移居兰州，纪念日正月一日）

②云南道祖（纪念日九月九日）

嘎的林耶门宦的拱北和静修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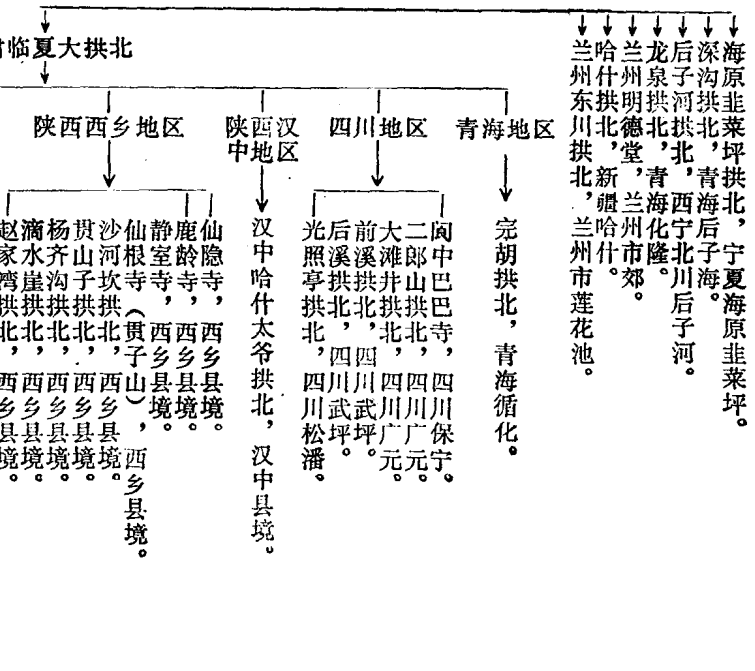

西道堂主要家族表

（一）马启西家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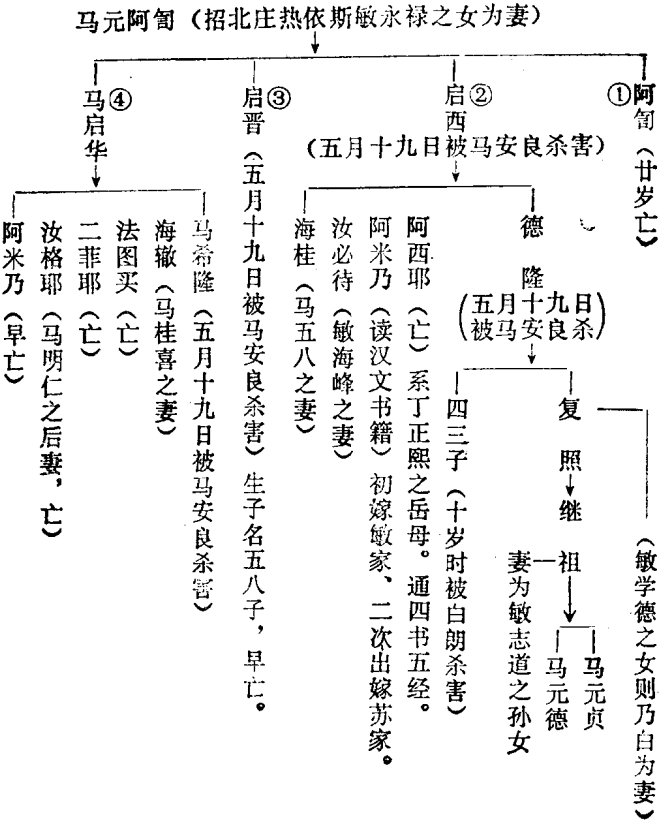

（二）敏南瑞家族表

敏南瑞（马启西之兄妹为妻，即大阿姑）

- 敏三娃子（马成功之女为妻）
  - 敏三俩木（为丁士杰之妻）丁为太平寨农庄负责人，也是商业负责人之一。
  - 敏文祥（敏成之姑为妻）商队负责人之一。
  - 敏文德（马乃尕之女为妻，亡）
- 敏学成 字志道，第三任教主（苏家女为妻）马启西是他的舅父
  - 敏文焕（马寿山之女为妻）总经理之一。→敏尕义儿
  - 敏而力（亡）（马世荣之女为妻）
    - 女婿马世兴、兰州大学毕业
    - 敏全福（张若海曼女为妻）
  - 敏哲麻（冶得保之妹为妻）
    - 敏××
    - 敏若海曼（念经）
    - 敏生智（丁士杰之女为妻）
- 敏学德
  - 则乃白（马启西孙子马复照为妻，生子马继祖）
  - 敏克麻（亡）
- 敏学礼（五日十九日被马安良杀害）
  - 敏六三子（丁姓之女为妻）
    - 敏生兰（马有成之女为妻）
    - 敏生秀（孙世昌之女为妻）

（三）丁姓家族表

- 丁祖太爷
  - 丁太爷
    - 丁祖爷
      - 丁四个
        - 丁正端（单明淯女为妻）兰州大学毕业
        - 丁豪克（广河三甲集马姓女为妻）
        - 丁正喜（亡）
        - 丁正祥（敏文蔚妹为妻）
        - 丁正秉（卓络马姓女为妻）
      - 丁伦哥（尚家女为妻）
        - 女一（系马宗选之妻）
        - 丁三十儿
      - 丁××
        - 丁正魁（马寿山之女为妻）
        - 丁正科（苏姓女为妻）——丁士惠、丁士云、丁士贵。
        - 丁正礼（苏家女为妻）
        - 丁正义（马仁山妹为妻）
        - 丁正光
          - 女二（一为马全喜儿媳，一为冶成章之妻）
          - 丁士明（丁玉歧妹为妻）
          - 丁士义（丁四个女为妻）
          - 丁士选（冶得保女为妻）
      - 丁友布（亡）
    - 丁××（非堂内教下）
  - 丁××
    - 丁××
      - 丁××
      - 丁重铭→丁正南（不在堂内）
    - 丁正源
      - 丁二哥→丁士珍→丁果
      - 丁正熙（北大学生，马明仁的外交官、和政县党部书记、国大代表）→丁士祖、丁士祥
      - 丁正宗
        - 丁士俊（敏志道女为妻）→丁高。
        - 丁士杰（敏志道侄女为妻）→丁政等。
      - 丁士秉（马永德姐为妻）
    - 丁××→丁拜克
      - 女一——（张拉海蒲之妻）
      - 丁士源（敏海峰之女为妻）

（四）马明仁家族表

祖　父

（主持修建临潭上寺，无子，招婿生子名牙哥子）

- 马××
  - 马建礼
    - 马常春（丁全德妹为妻）
    - 马慧春
  - 马建喜 → 生子马克麻。
- 马××
  - 马大姑夫（生一女，系丁正熙之妻，已亡）
  - 马母撒 → 马万春（丁文祥姐为妻）→ 生子全喜、全德
  - 马耳沙（苏家女为妻）
  - 马福林（敏文蔚姐为妻）
- 马牙哥子
  - 马建业
    - 马云春（马龙汉之女为妻）
    - 马秀春
    - 马××
  - 马福德（敏仲林女为妻）
    - 马望春
    - 另外二男住哦哇
  - 马三哥（早亡）
    - 马玉春（冶德保之女为妻）
    - 马启春（妥来者布女为妻）
    - 女马汝来哈（为冶成章之侄媳）
  - 马明仁（第二任教主，单海林女为妻）
    - 马富春（敏海峰女为妻）四川华西大学毕业。敏为商业负责人之一
    - 马逢春（马世昌妹，马启西外孙女为妻）兰州志果中学毕业。
    - 女马元桂（敏海峰子敏成才之妻）
  - 马寿山（西道堂经济负责人之一）黎怀仁伯父女为妻，黎为西道堂总经理之一。
    - 马万震、马万魁（早亡）
    - 马景春（丁正熙妹为妻）
    - 马××女（为丁正科之妻）
    - 马××女（为丁焕文之妻）

丁全功家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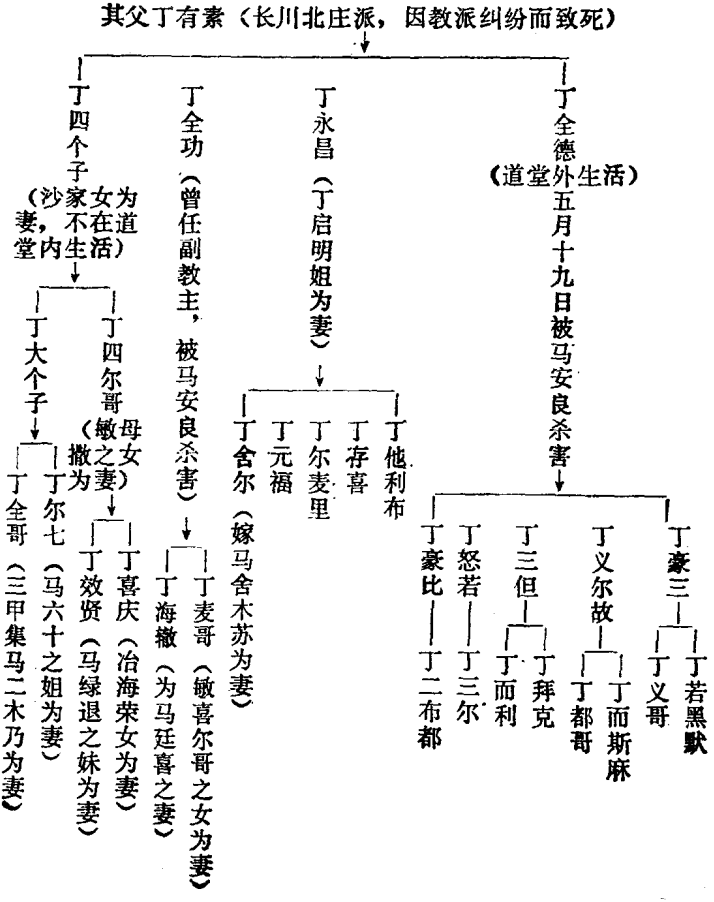
其父丁有素（长川北庄派，因教派纠纷而致死）
丁全德（道堂外生活）
五月十九日被马安良杀害
丁豪三
丁若黑默
丁义哥
丁义尔故
丁而斯麻
丁都哥
丁三但
丁拜克
丁而利
丁怒若
丁三尔
丁豪比
丁二布都
丁永昌（丁启明姐为妻）
丁他利布
丁存喜
丁尔麦里
丁元福
丁舍尔（嫁马舍木苏为妻）
丁全功（曾任副教主，被马安良杀害）
丁麦哥（敏喜尔哥之女为妻）
丁海檄（为马廷喜之妻）
丁四个子家不生（沙内妻，为道堂女在活）
丁四尔哥（母女敏之妻）
丁喜庆（治海荣女为妻）
丁效贤（马绿退之妹为妻）
丁撒为
丁尔七（马六十之姐为妻）
丁大个子
丁全哥（三甲集马二木乃为妻）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
作者=马通
页数=499
SS号=10239242
出版日期=